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該等要約之任何方面、本綜合文件或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持牌證券交易商或註冊證券機構、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名下所有嘉里物流聯網有限公司股份，應立即將本綜合文件及隨附之批准及接納表格交予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之銀行、持牌證券交易商或註冊證券機構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本綜合文件應與隨附之批准及接納表格和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一併閱讀，而兩份表格的內容構成該等要約條款及條件的一部分。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綜合文件及隨附之批准及接納表格和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綜合文件及隨附之批准及接納表格和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起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lourish Harmony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順豐控股股份
有限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Kerry Logistics
Network Limited**
嘉里物流聯網有限公司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
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
網址：www.kln.com

股份代號：636

有關

**J.P. MORGAN代表要約人提出自願性部分現金要約及部分購股權要約，
藉以收購本公司股本中的931,209,117股股份及
註銷51.8%的尚未行使購股權
的綜合文件**

J.P.Morgan

要約人之財務顧問



嘉里控股及
嘉里建設之財務顧問



本公司之財務顧問



嘉里建設之財務顧問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

守則獨立董事委員會之獨立財務顧問

本封面頁所用詞彙應與本綜合文件「釋義」一節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J.P. Morgan函件(載有(其中包括)該等要約條款及條件的詳情)載於本綜合文件第12至38頁。董事會函件載於本綜合文件第39至48頁。守則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載有其就該等要約致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的推薦建議)載於本綜合文件第49至50頁。獨立財務顧問新百利函件(載有其就該等要約致守則獨立董事委員會的意見)載於本綜合文件第51至82頁。

該等要約之批准、接納及交收(如適用)手續載於本綜合文件附錄一及隨附之批准及接納表格和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該等要約的接納最遲須於首個截止日期，即2021年9月2日(星期四)，或要約人可能決定及公佈且執行人員可能批准之有關較後時間及/或日期送達股份登記處。

將會或以其他方式有意將本綜合文件及/或隨附之批准及接納表格和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轉交香港境外任何司法權區之任何人士(包括但不限於託管人、代名人及受託人)於採取任何行動前，應細閱本綜合文件「重要通知」及J.P. Morgan函件「海外股東」各節。各海外股東及海外購股權持有人如欲接納該等要約，則有責任自行確保就此全面遵守有關司法權區之法律，包括取得任何可能所需之政府、外匯管制或其他方面之同意，以及遵守其他必要正式手續或法律規定。海外股東及海外購股權持有人於決定是否接納該等要約時，務請徵詢專業意見。

2021年8月12日

目 錄

頁次

預期時間表.....	ii
重要通知.....	v
釋義.....	1
J.P. MORGAN函件.....	12
董事會函件.....	39
守則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49
新百利函件.....	51
附錄一 — 該等要約的其他條款	I-1
附錄二 — 本集團的財務資料	II-1
附錄三 — 要約人母公司的財務資料	III-1
附錄四 — 物業估值報告	IV-1
附錄五 — 一般資料	V-1

預期時間表

以下所載時間表僅屬指示性質及可予變更。要約人及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聯合刊發進一步公告。

本綜合文件提述之所有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時間及日期。

寄發日期及該等要約可供接納 2021年8月12日(星期四)

有關控股股東根據該等控股股東不可撤回承諾
接納部分要約(附註1)及該等執行董事根據
該等執行董事不可撤回承諾接納部分要約(附註2) 不遲於2021年8月16日(星期一)

預期宣派特別股息 2021年8月17日(星期二)

特別股息的記錄日期(假設部分要約於
不遲於寄發日期後滿七日當日在
所有方面成為或被宣佈為無條件) 2021年9月1日(星期三)

於聯交所網站刊發公告，公佈該等要約
於緊接最後截止日期前
交易日下午四時正的接納水平(假設部分要約於
不遲於寄發日期後滿七日當日在所有方面成為或
被宣佈為無條件) 不遲於2021年9月1日(星期三)下午七時正

首個截止日期(附註3) 2021年9月2日(星期四)

於首個截止日期股東批准及接納部分要約以及
購股權持有人接納購股權要約的
最後時間及日期(附註4) 2021年9月2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

接納該等要約的最後時間及日期(假設部分要約
於不遲於寄發日期後滿七日當日在
所有方面成為或被宣佈為無條件)
(即最後截止日期)(附註4) 2021年9月2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

於聯交所網站刊發公告，公佈該等要約
於首個截止日期的結果(附註3) 不遲於2021年9月2日(星期四)下午七時正

預期時間表

於聯交所網站刊發公告，公佈該等要約

於最後截止日期的結果（假設部分要約

於不遲於寄發日期後滿七日當日在所有方面

成為或被宣佈為無條件）（附註5）.....不遲於2021年9月2日（星期四）下午七時正

指定代理開始為零碎股份提供對盤買賣服務

（假設部分要約於不遲於寄發日期後滿七日

當日在所有方面成為或被宣佈為無條件）.....2021年9月3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

就於最後截止日期下午四時正或之前接獲的

該等要約有效接納的應付款項寄發股款的

最後日期（假設部分要約於不遲於寄發日期後

滿七日當日在所有方面成為或被宣佈

為無條件）（附註6）..... 2021年9月13日（星期一）

指定代理不再為零碎股份提供對盤買賣服務

（假設部分要約於不遲於寄發日期後滿

七日當日在所有方面成為或被宣佈為無條件）.....2021年10月8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

就接納而言部分要約可成為或被宣佈為無條件的

最後時間及日期（附註4）..... 2021年10月11日（星期一）下午七時正

附註：

1. 有關控股股東（在該等控股股東不可撤回承諾的條款規限下）不可撤回及無條件承諾，於接納期間開始後盡快，且在任何情況下不遲於接納期間第三個營業日，根據其條款就合共575,545,164股股份（(i)相當於最後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約31.9%，(ii)按全面攤薄基準相當於最後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約31.8%，及(iii)按全面攤薄基準相當於最後可行日期該等控股股東所持有股份約50.7%）正式接納或促使接納部分要約。為免生疑問，有關控股股東或會視乎部分要約項下的接納水平（按要約人可能不時公佈，例如(i)於緊接最後截止日期前該交易日的交易時段後及(ii)於要約人經諮詢執行人員後可能決定的接納期間內其他時間），提呈較該等控股股東不可撤回承諾所要求的更多股份以供接納，及／或可能須根據配售協議出售股份。
2. 該等執行董事各自（在該等執行董事不可撤回承諾的條款規限下）不可撤回及無條件承諾，於接納期間開始後盡快，且在任何情況下不遲於接納期間第三個營業日，根據其條款就合共18,957,330股股份（(i)相當於最後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約1.0%，(ii)按全面攤薄基準相當於最後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約1.0%，及(iii)按全面攤薄基準相當於最後可行日期該等執行董事所持有股份約50.1%（不包括授予有關董事的任何未歸屬股份））正式接納或促使接納部分要約。為免生疑問，該等執行董事或會視乎部分要約項下的接納水平（按要約人可能不時公佈，例如(i)於緊

預期時間表

接最後截止日期前該交易日的交易時段後及(ii)於要約人經諮詢執行人員後可能決定的接納期間內其他時間)，提呈較該等執行董事不可撤回承諾所要求的更多股份以供接納。

- 倘該等要約就接納而言於不遲於寄發日期後滿21日當日並無成為或被宣佈為無條件，則要約人或會按照收購守則延長該等要約的截止日期。部分要約獲得批准及該等要約獲接納的最後時間將為首個截止日期下午四時正，除非要約人根據收購守則修訂或延展該等要約。要約人及本公司將於首個截止日期下午七時正前於聯交所網站刊發聯合公告，當中載明該等要約結果及該等要約是否已獲修訂或延展、已屆滿或已在所有方面成為或被宣佈為無條件。倘該等要約已成為或被宣佈為無條件，則根據收購守則該等要約將於其後維持至少14日可供接納。
- 倘部分要約於不遲於寄發日期後滿七日當日在所有方面成為或被宣佈為無條件，要約人應有權作出公告，以使該等要約於寄發日期後滿21日當日終止接納。倘該等要約已於所有方面成為或被宣佈為無條件，則根據收購守則該等要約將於其後維持至少14日可供接納，惟不得進一步延長。根據收購守則，除非獲得執行人員同意，否則部分要約就接納而言於本綜合文件刊登之日後第60日下午七時正後不得成為或被宣佈為無條件。因此，除非部分要約就接納而言已於之前成為無條件，否則該等要約將於2021年10月11日(星期一)下午七時正後失效，惟經執行人員同意將其延展則除外。

以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直接或透過經紀或託管商參與者間接持有彼等於中央結算系統的股份的實益擁有人，務請注意根據《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向中央結算系統發出指示所需的時間(載於附錄一)。

- 要約人及本公司將聯合刊發公告，該公告將遵守收購守則規則19.1及規則19註釋7項下的披露規定，並將包括(其中包括)該等要約的結果及有關釐定各接納股東按比例獲配發的方式的詳情。
- 要約人根據部分要約接納並承購的要約股份股款(經扣除賣方從價印花稅後)將以普通郵遞方式盡快，且在任何情況下於最後截止日期後七個營業日內寄予相關接納股東，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根據購股權要約而提呈接納並已由要約人承購的購股權股款將以普通郵遞方式盡快，且在任何情況下於最後截止日期後七個營業日內寄予相關購股權持有人，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海外股東及海外購股權持有人須知

美國

該等要約乃就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之證券作出，並須遵守百慕達及香港的披露規定，該等規定與美國之規定不同。相關文件（包括本綜合文件）所載之財務資料未必可與美國公司或按美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其財務報表的公司的財務資料比較。

該等要約將根據適用的美國收購要約規則或若干相關豁免或例外以及以其他方式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及收購守則的規定於美國作出。因此，該等要約將須遵守披露及其他程序規定，包括有關撤回權利、要約時間表、結算程序及付款時間的規定，該等規定不同於美國本土收購要約程序及法律下的適用規定。

就美國聯邦所得稅而言，並根據適用的州及地方以及海外和其他地區稅法，股份的美國持有人根據該等要約收取現金可能屬應課稅交易。各股份持有人及購股權持有人務須立即就接納該等要約的稅務後果徵詢其獨立專業顧問的意見。

股份的美國持有人及購股權持有人可能難以強制執行彼等根據美國聯邦證券法所產生的權利及任何申索，因為各要約人及本公司均位於美國以外的國家，且兩者各自的部分或全部高級職員及董事可能為美國以外國家的居民。股份的美國持有人及購股權持有人可能無法在非位於美國的法庭對非美國公司或其高級職員或董事就違反美國證券法提出訴訟。此外，股份的美國持有人亦可能難以強制非美國公司及其聯屬人士遵守美國法庭的裁決。

根據收購守則及美國證券交易法第14e-5(b)條及在其准許情況下，J.P. Morgan或其聯屬人士可於該等要約維持可供接納期間內或之前不時若干次購買或安排購買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惟根據該等要約所作出者除外。任何該等購買可按現行價格於公開市場進行或按磋商價透過私人交易進行。有關該等購買的任何資料將呈報予證監會，並在根據收購守則須向公眾公開的情況下可於證監會網站<http://www.sfc.hk>查閱。

有關前瞻性陳述的注意事項

本綜合文件載有前瞻性陳述，可透過諸如「相信」、「預期」、「預計」、「擬」、「計劃」、「尋求」、「估計」、「將」、「將會」等字眼或具類似涵義的字眼識別，當中涉及風險及不明朗因素以及假設。歷史事實陳述以外的所有陳述均可視作前瞻性陳述。本綜合文件所載前瞻性陳述僅於最後可行日期作出。除根據適用法例或規例（包括但不限於上市規則及／或收購守則）的規定外，要約人及本公司概不承擔更正或更新本綜合文件所載前瞻性陳述或意見的責任。

重要通知

有關行政事宜的查詢

倘閣下對行政事宜有任何疑問，例如有關部分要約或購股權要約的日期、文件及程序，請於星期一至星期五（公眾假期除外）上午9時正至下午4時30分（香港時間）致電股份登記處的查詢熱線(852) 2980 1333。

查詢熱線不能亦將不會就部分要約或購股權要約的優點提供意見或作出任何財務或法律意見。倘閣下對本綜合文件的內容、部分要約或購股權要約的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存疑，應諮詢持牌證券交易商或註冊證券機構、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以獲取獨立專業意見。

釋 義

於本綜合文件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接納期間」	指	部分要約可供接納之期間
「接納股東」	指	接納部分要約的股東
「一致行動」	指	具有收購守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東盟」	指	東南亞國家聯盟
「聯繫人」	指	具有收購守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品牌特許」	指	由許可方分別授予本公司及 KE Thailand ，以及彼等有權向彼等各自的若干附屬公司及本公司若干現有預准投資實體分授，以使用嘉里商標、嘉里名稱、 Kerry Express 商標及 Kerry Express 名稱（視乎情況而定）的特許
「品牌特許協議」	指	由許可方分別與本公司及 KE Thailand 於2021年3月25日就品牌特許最終訂立的 品牌特許協議
「營業日」	指	聯交所開放進行業務交易的任何日子
「中央結算系統」	指	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緊密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截止日期」	指	首個截止日期或根據收購守則可予以延長或修訂的部分要約的任何其後截止日期
「守則獨立董事委員會」	指	由除(i) KHOO Shulamite N K 女士（彼兼任 Shang Holdings Limited （為一名該等控股股東緊密聯繫人）母公司香格里拉（亞洲）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ii)黃汝璞女士（彼兼任嘉里建設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外的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 YEO Philip Liat Kok 先生及張奕先生組成的董事會的獨立委員會，成立目的為根據收購守則的規定就部分要約、購股權要約及特別交易協議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釋 義

「本公司」	指	嘉里物流聯網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於百慕達存續成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36）
「綜合文件」	指	由要約人及本公司遵照收購守則的規定就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而聯合刊發的本綜合要約文件
「一致行動人士」	指	就收購守則及就一名人士而言，與該名人士一致行動或被推定為與該名人士一致行動的人士
「條件」	指	以部分要約為主體的條件，載於本綜合文件J.P. Morgan函件「部分要約的條件」一節
「該等控股股東」	指	嘉里控股、Kerry Group Limited及彼等各自持有股份的附屬公司，即嘉里建設、Alpha Model Limited、Bright Magic Investments Limited、Ace Time Holdings Limited、Macromind Investments Limited、Marsser Limited、Noblespirit Corporation、Summer Fort Limited、Caninco Investments Limited、Darmex Holdings Limited、Glory Voice International Limited、Moslane Limited、Paruni Limited、Ban Thong Company Limited、Desert Grove Limited、Kerry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Star Medal Limited及Total Way Investments Limited
「該等控股股東緊密聯繫人」	指	該等控股股東的緊密聯繫人，於最後可行日期包括(i) Shang Holdings Limited（為嘉里控股間接擁有超過30%權益的公司）；及(ii) Pristine Holdings Limited及Rosy Frontier Limited（各自為以Kerry Group Limited及執行董事郭孔華先生為全權受益人的全權信託的投資公司）
「該等控股股東集團」	指	該等控股股東連同該等控股股東緊密聯繫人
「該等控股股東不可撤回承諾」	指	有關控股股東於2021年3月30日以要約人為受益人簽立的不可撤回承諾
「寄發日期」	指	按照收購守則的規定向股東寄發本綜合文件的日期
「董事」	指	本公司現時的董事

釋 義

「產權負擔」	指	包括任何按揭、質押、押記、留置權、按金或抵押式出讓、銷售票據、收購權、期權或優先購買權、實益擁有權（包括使用收益權及類似權利）、任何臨時或執行的扣押及第三方所持有的任何其他權益或任何性質權利或可能提起的申索，以及任何給予、設立或強制執行前述任何事項的協議、承諾或權利在內的任何產權負擔
「執行人員」	指	證監會企業融資部的執行董事或任何獲執行董事轉授職能的人
「該等執行董事」	指	執行董事，即郭孔華先生、馬榮楷先生、張炳銓先生及伍建恒先生
「該等執行董事 緊密聯繫人」	指	該等執行董事的緊密聯繫人，於最後可行日期包括(i) Peacebright Assets Limited （以郭孔華先生為全權受益人的全權信託的投資公司）；及(ii) Lochtenny Investments Limited （以郭孔華先生及馬榮楷先生為全權受益人的全權信託的投資公司）。郭孔華先生及馬榮楷先生均為董事
「該等執行董事 不可撤回承諾」	指	該等執行董事於2021年3月30日以要約人為受益人簽立的不可撤回承諾
「融資」	指	融資協議項下最多達18,000,000,000港元的定期貸款融資
「融資協議」	指	順豐控股有限公司（作為借款人）、 JPMorgan Chase Bank, N.A. （作為委任牽頭安排行及簿記行透過其香港分行行事）、當中所列金融機構（作為原貸款人）及 JPMorgan Chase Bank, N.A. （作為代理透過其新加坡分行行事）於2021年2月9日訂立的融資協議（其已經或可不時作出修訂、約務更替、補充、延展或重列）
「最後截止日期」	指	為(i)部分要約在各方面均成為或被宣佈為無條件當日後第14日或(ii)首個截止日期（以較遲者為準）之日期，前提是部分要約將於寄發日期後維持至少21日可供接納

釋 義

「首個截止日期」	指	本綜合文件中所述作為部分要約首個截止日期，且應為寄發日期後至少 21 日之日期，或要約人可能根據收購守則延長的有關較後日期
「批准及接納表格」	指	本綜合文件隨附有關部分要約的批准及接納表格
「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	指	本綜合文件隨附有關購股權要約的接納表格
「框架服務協議」	指	本公司與嘉里控股就有關倉庫出售及台灣業務出售將會提供服務所訂立日期為 2021年3月25日 的框架服務協議（根據日期為 2021年4月30日 的修訂協議作出修訂）
「全面攤薄基準」	指	（就已發行股份數目而言）假設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已獲悉數行使的股份數目
「 2020 財政年度」	指	截至 2020年12月31日 止財政年度
「 2020 財政年度末期股息」	指	在正常情況下就 2020 財政年度所宣派、支付或作出的任何末期股息
「 2020 財政年度末期股息門檻」	指	本公司 2020 財政年度的年報中所披露的年度核心淨利潤的最多 35% 減去就 2020 財政年度所宣派及支付的中期股息
「 2021 財政年度」	指	截至 2021年12月31日 止財政年度
「 2021 財政年度中期股息」	指	在正常情況下就 2021 財政年度所宣派、支付或作出的任何中期股息
「 2021 財政年度中期股息門檻」	指	本公司截至 2021年6月30日 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中所披露的中期核心淨利潤的最多 25%
「大中華」	指	就本綜合文件而言，中國內地、香港、澳門及台灣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釋 義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滙豐」	指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本公司就部分要約的財務顧問。滙豐為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的註冊機構，可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進行第1類（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5類（就期貨合約提供意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並為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項下的持牌銀行
「獨立股東」	指	除涉及特別交易協議或在其中擁有權益的任何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及與彼等任何人一致行動的任何人士以外的股東
「獨立非執行董事」	指	獨立非執行董事
「該等不可撤回承諾」	指	該等控股股東不可撤回承諾及該等執行董事不可撤回承諾
「J.P. Morgan」	指	J.P. Morgan Securities (Asia Pacific) Limited，要約人的財務顧問。J.P. Morgan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註冊的機構，獲發牌可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的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及第7類（提供自動化交易服務）受規管活動
「該聯合公告」	指	要約人、本公司及嘉里建設於2021年2月10日聯合刊發的公告
「Kerry Express名稱」	指	「KERRY EXPRESS」，作為公司名稱、商業名稱、互聯網域名及社交媒體用戶名稱的一部分
「Kerry Express商標」	指	若干現有Kerry Express特許商標
「嘉里控股」	指	Kerry Holdings Limited嘉里控股有限公司，該等控股股東之一
「嘉里名稱」	指	「KERRY」，作為公司名稱、商業名稱、互聯網域名及社交媒體用戶名稱的一部分
「嘉里建設」	指	Kerry Properties Limited嘉里建設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83），及為該等控股股東之一

* 僅供識別

釋 義

「嘉里商標」	指	若干現有嘉里特許商標
「KE Thailand」	指	本公司的泰國上市附屬公司 Kerry Express (Thailand) Public Company Limited ，其股份在泰國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碼：KEX）
「最後交易日」	指	2021年2月4日，即緊接該聯合公告刊發前股份的最後交易日
「最後可行日期」	指	2021年8月9日，即本綜合文件寄發前為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之最後可行日期
「許可方」	指	Kuok Registrations Limited ，為嘉里控股的同系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最後完成日期」	指	2021年8月9日，或要約人與該等控股股東可能書面協議的其他日期
「澳門」	指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中國內地」	指	中國，就本綜合文件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要約人」	指	Flourish Harmony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由要約人母公司間接全資擁有的公司
「要約人母公司」	指	順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2352.SZ）
「要約人母公司集團」	指	要約人母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要約人母公司控股公司」	指	深圳明德控股發展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要約人最終控股股東」	指	要約人母公司創辦人兼董事長王衛先生
「要約期」	指	具有收購守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釋 義

「要約價」	指	要約人應向接納部分要約的股東支付每股要約股份 18.80 港元
「要約股份」	指	涉及部分要約的股份，即 931,209,117 股股份，而一股「要約股份」亦應按此詮釋
「該等要約」	指	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
「購股權持有人」	指	購股權的持有人
「購股權要約」	指	要約人根據收購守則規則 13 向購股權持有人作出的適當部分要約，以註銷相當於最後截止日期 51.8% 尚未行使購股權的有關數目尚未行使購股權
「購股權要約價」	指	就註銷每份購股權而言 8.60 港元
「海外購股權持有人」	指	於購股權持有人名冊所示其地址位於香港境外的購股權持有人
「海外股東」	指	於股東名冊所示其地址位於香港境外的股東
「部分要約」	指	由 J.P. Morgan 代表要約人按照本綜合文件所載的條款及條件並遵照收購守則的規定向股東作出以收購 931,209,117 股股份的附先決條件自願部分現金要約
「配售協議」	指	嘉里建設、 Darmex Holdings Limited （各為該等控股股東成員）及各自承配人所訂立日期為 2021年8月9日 的配售協議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先決條件」	指	作出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的先決條件，載於該聯合公告內
「合資格股東」	指	除要約人或任何與其一致行動或被推定為與其一致行動的人士以外的每名股東，包括該等控股股東、郭孔華先生、馬榮楷先生、張炳銓先生及伍建恒先生（即所有該等執行董事）、該等控股股東緊密聯繫人及該等執行董事緊密聯繫人，而該等「合資格股東」亦應按此詮釋

釋 義

「記錄日期」	指	緊接最後截止日期前的日期，即釐定股東享有特別股息權利之記錄日期
「股東名冊」	指	本公司股東名冊
「有關機構」	指	於任何司法管轄區的任何政府、政府機構、準政府機構、法定或監管機構、法院或代理機構
「有關控股股東」	指	直接持有股份的所有該等控股股東（即除嘉里控股及 Kerry Group Limited 以外的所有該等控股股東）
「有關董事」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董事
「有關期間」	指	由2020年8月9日（即要約期開始日期2021年2月9日之前滿六個月當日）起直至最後可行日期（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
「有關證券」	指	具有收購守則規則22註釋4賦予該詞之涵義
「股份權利」	指	具有收購守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50港元的普通股，而該等「股份」亦應按此詮釋
「購股權」	指	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股份期權，其中，一份購股權代表可按每股股份10.20港元的行使價認購一股股份之權利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13年11月25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股份登記處」	指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位於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股東」	指	任何股份的持有人，而該等「股東」亦應按此詮釋

釋 義

「股東協議」	指	要約人與該等控股股東集團的若干成員公司於2021年2月10日訂立的股東協議，目的為（其中包括）載列彼等在部分要約完成後在本公司企業管治以及彼等各自的權利和義務方面的共識
「新百利」或 「獨立財務顧問」	指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一間獲發牌可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的第1類受規管活動（證券交易）及第6類受規管活動（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的法團，就該等要約及特別交易協議擔任守則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獨立財務顧問
「特別交易協議」	指	倉庫出售協議、倉庫管理協議、台灣業務出售協議、品牌特許協議、股東協議及框架服務協議
「特別股息」	指	待倉庫出售協議完成（倉庫出售協議則須待（其中包括）部分要約在所有方面成為或被宣佈為無條件的條件達成）後，本公司將宣派的特別股息每股股份7.28港元，藉此將倉庫出售的絕大部分所得款項分派予於記錄日期為登記股東的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台灣業務」	指	台灣目標公司，其持有若干從事非上市台灣業務的公司的股權，及間接持有台灣上市公司約49.7%持股權益
「台灣業務出售」	指	根據台灣業務出售協議，建議由本公司出售台灣業務予嘉里控股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Treasure Seeker Group Limited
「台灣業務出售協議」	指	本公司與嘉里控股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Treasure Seeker Group Limited就台灣業務出售所訂立日期為2021年3月25日的出售協議

釋 義

「台灣業務出售持續條件」	指	具有該聯合公告賦予該詞之涵義
「台灣業務出售先決條件」	指	具有該聯合公告賦予該詞之涵義
「台灣上市公司」	指	嘉里大榮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608.TW）
「台灣目標公司」	指	Kerry Logistics (Taiwan) Investments Limited 及泛亞航空投資有限公司
「收購守則」	指	《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
「目標倉庫公司」	指	於該聯合公告日期本公司的九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各為目標倉庫的直接或間接擁有人
「目標倉庫」	指	目標倉庫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的所有土地物業，包括以下物業： (i) 葵涌市地段第 326 號（香港新界葵涌葵泰路 4-6 號）， (ii) 香港新界粉嶺上水市地段第 109 號， (iii) 粉嶺上水市地段第 45 號及粉嶺上水市地段第 46 號（香港新界粉嶺安樂門街 39 號）， (iv) 葵涌市地段第 455 號（香港新界葵涌永基路 55 號）， (v) 葵涌市地段第 452 號（香港新界葵涌勝耀街 3 號）， (vi) 葵涌市地段第 437 號（香港新界葵涌永基路 35 號）， (vii) 香港新界葵涌健全街 3 號南豐貨倉中心 A 座若干處所及泊車位， (viii) 香港新界葵涌健全街 3 號南豐貨倉中心 B 座若干處所、泊車位及停泊區／裝貨及卸貨平台以及若干其他處所（如有）及權利（如存續），及 (ix) 香港新界葵涌健全街 3 號南豐貨倉中心 A 座 7 樓 A2 室及 1 樓 V18 號泊車位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及哥倫比亞特區
「非上市台灣業務」	指	於台灣的國際貨運代理及咖啡貿易業務

釋 義

「倉庫管理」	指	就目標倉庫提供的樓宇管理服務、租賃管理服務、倉庫設施運作及其他相關服務(包括會計、資訊科技支援、人力資源及行政)
「倉庫管理協議」	指	目標倉庫的業主與倉庫管理人就倉庫管理服務最終訂立的日期為2021年3月25日的管理協議，及各協議根據日期為2021年4月30日的修訂協議作出修訂
「倉庫管理人」	指	嘉里貨倉(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為倉庫管理協議項下之目標倉庫樓宇管理人及租賃代理
「倉庫出售」	指	Kerry Warehouse (HK)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將目標倉庫公司各自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出售予 Urban Treasure Holdings Limited (嘉里控股之全資附屬公司)
「倉庫出售協議」	指	本公司、 Kerry Warehouse (HK)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嘉里控股及其全資附屬公司 Urban Treasure Holdings Limited 就倉庫出售所訂立日期為2021年3月25日的出售協議
「%」	指	百分比

J.P.Morgan

敬啟者：

J.P. MORGAN代表要約人提出自願性部分現金要約及部分購股權要約，藉以收購該公司股本中的931,209,117股股份及註銷51.8%的尚未行使購股權

緒言

根據要約人、該公司及嘉里建設於2021年2月10日聯合刊發的該聯合公告，其聯合宣佈，J.P. Morgan（代表要約人）將在先決條件達成或獲豁免（如適用）的前提下向股東提出自願性之有條件部分現金要約，按每股要約股份18.80港元之要約價收購931,209,117股要約股份（相當於該聯合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約51.8%，及按全面攤薄基準相當於該聯合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約51.5%）。要約人將根據收購守則規則13向購股權持有人作出適當的部分要約，以註銷於最後截止日期（即釐定要約人根據購股權要約將會承購之購股權數目的記錄日期）佔尚未行使購股權的51.8%之購股權數目（為說明起見，基於最後可行日期尚未行使購股權的數目計算，相當於1,272,622份購股權）。

於2021年8月9日，要約人與該公司聯合宣佈先決條件已獲達成（或獲豁免（如適用））。

本函件構成綜合文件的一部分，並載有要約人的若干背景資料、提出要約的原因及要約人有關該公司的意向。要約的條款載於本函件、綜合文件附錄一及隨附的批准及接納表格以及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內。

謹請閣下垂注載於綜合文件第39至48頁的董事會函件、第49至50頁的守則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及第51至82頁的新百利函件。

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

部分要約

部分要約由J.P. Morgan代表要約人按以下基準作出：

就每股要約股份而言..... 18.80港元現金

要約人根據部分要約承購之每股要約股份的要約價加特別股息

除了要約價外，待完成倉庫出售（須待（其中包括）部分要約在各方面均成為或宣佈為無條件後方可作實）後，該公司將宣派每股7.28港元之特別股息。

因此，股東就其有效接納部分要約涉及的並獲要約人根據部分要約承購之每股股份收取的要約價加特別股息將為**26.08港元**，包括要約人承購之每股要約價**18.80港元**及每股特別股息**7.28港元**。為免生疑問，不論股東是否提呈任何股份以接納部分要約，待完成倉庫出售（須待（其中包括）部分要約在各方面均成為或宣佈為無條件後方可作實）後，於記錄日期的每名股東將收取特別股息。如果部分要約失效，或倘於部分要約在各方面均成為或宣佈為無條件後，倉庫出售協議由於該公司、該等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之附屬公司違反彼等各自於倉庫出售協議中之完成義務而沒有完成，則不會支付特別股息。

該公司、該等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之附屬公司無意違反彼等各自於倉庫出售協議中之完成義務。

倘於該聯合公告日期後就股份宣派、支付、作出或同意支付或作出任何股息或其他分派（但(i)特別股息、(ii)不超過2020財政年度末期股息門檻之2020財政年度末期股息金額或(iii)不超過2021財政年度中期股息門檻之2021財政年度中期股息金額除外），要約人保留在諮詢執行人員的意見後下調要約價及購股權要約價的權利，下調幅度相當於每股股份的股息或其他分派的金額（而在(ii)的情況下，下調幅度為2020財政年度末期股息超出2020財政年度末期股息門檻的部分；及在(iii)的情況下，下調幅度為2021財政年度中期股息超出2021財政年度中期股息門檻的部分）。

要約價乃經考慮（其中包括）在完成倉庫出售、台灣業務出售及支付特別股息後的該公司價值，以及在聯交所買賣的股份歷史價格後，基於商業基準釐定。

購股權要約

J.P. Morgan代表要約人在作出購股權要約時，按以下基準註銷於最後截止日期（即釐定要約人根據購股權要約將會承購之購股權數目的記錄日期）佔尚未行使購股權的**51.8%**之購股權數目（為說明起見，基於最後可行日期尚未行使購股權的數目計算，相當於**1,272,622**份購股權）：

就註銷每一份購股權而言 **8.60**港元現金

由於所有購股權均為平價購股權，故購股權要約價相當於要約價與購股權之行使價**10.20**港元之間的差額。

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在符合收購守則的情況下進行。

部分要約的條件

部分要約須待以下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 (i) 於首個截止日期或之前下午四時正前（或要約人可能決定及執行人員可能批准的較後時間及／或日期）就**931,209,117**股要約股份的部分要約收到對部分要約的有效接納；
- (ii) 於首個截止日期於股東名冊登記為股東並持有**50%**以上並非由要約人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所持股份的合資格股東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8.5**批准部分要約，該等合資格股東須於批准及接納表格上的獨立空格內註明其批准部分要約所涉及之股份數目；
- (iii) (a)並無任何有關機構施加（及並無接獲任何有關機構的書面通知表示其擬施加，且並無示意（經要約人及該公司以真誠合理行事所同意）將會施加）對要約人母公司集團、該集團或該等控股股東集團的任何成員的任何強制令、監管罰則、罰款、懲罰或其他民事罰則，並且對要約人母公司集團、該集團或該等控股股東集團的持續業務經營已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或將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及(b)並無對要約人母公司集團、該集團、該等控股股東集團的任何成員或彼等各自的任何高級職員或員工處以任何刑事罰則及作出任何監管性調查；及
- (iv) 台灣業務出售協議項下所有台灣業務出售持續條件已經達成。

除第(iii)及(iv)項條件可由要約人經該公司事先書面同意予以豁免外，概無條件可獲豁免。條件(iv)不被視為主觀性，鑒於：(a)作為一項先決條件，台灣業務出售先決條件將各自達成（或就該聯合公告內「建議出售台灣業務」一節第(i)(c)、(i)(d)及(i)(e)段所載的台灣業務出售先決條件而言，獲豁免）；及(b)台灣業務出售持續條件概不取決於要約人或該公司（或彼等各自任何一致行動人士）的判斷，亦並非由彼等各自作出達成。

根據規則30.1註釋2，除上述第(i)項及第(ii)項條件外，要約人將不會援引任何條件致使部分要約失效，除非產生該項援引條件的權利的情況就部分要約而言對要約人極為重要。

購股權要約將僅於部分要約於所有方面成為或宣佈為無條件後方會成為無條件。

倘：

- (a) 於首個截止日期收到就少於**931,209,117**股股份的有效接納，除非首個截止日期按收購守則延長，否則部分要約將不會落實進行及將即時失效；或
- (b) 於首個截止日期或之前收到就**931,209,117**股或以上股份的有效接納，要約人將於首個截止日期或之前宣佈部分要約就接納而言成為無條件。

有關控股股東各自（在該等控股股東不可撤回承諾（載於本函件內「該等不可撤回承諾」一節）的條款規限下）不可撤回及無條件承諾，於接納期間開始後並在實際可行的情況下盡快，且在任何情況下不遲於接納期間第三個營業日，根據其條款就合共**575,545,164**股股份（(i)相當於最後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約**31.9%**，(ii)按全面攤薄基準相當於最後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約**31.8%**，及(iii)按全面攤薄基準相當於最後可行日期該等控股股東所持有股份約**50.7%**）正式接納或促使接納部分要約。為免生疑問，有關控股股東或會視乎部分要約項下的接納水平（按要約人可能不時公佈，例如(i)於緊接最後截止日期前該交易日的交易時段後及(ii)於要約人經諮詢執行人員後可能決定的接納期間內其他時間），提呈較該等控股股東不可撤回承諾所要求的更多股份以供接納，及／或可能須根據配售協議出售股份。

該等執行董事各自（在該等執行董事不可撤回承諾（載於本函件內「該等不可撤回承諾」一節）的條款規限下）不可撤回及無條件承諾，於接納期間開始後並在實際可行的情況下盡快，且在任何情況下不遲於接納期間第三個營業日，根據其條款就合共**18,957,330**股股份（(i)相當於最後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約**1.0%**，(ii)按全面攤薄基準相當於最後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約**1.0%**，及(iii)按全面攤薄基準相當於最後可行日期該等執行董事所持有股份約**50.1%**（不包括授予有關董事的任何未歸屬股份））正式接納或促使接納部分要約。為免生疑問，該等執行董事或會視乎部分要約項下的接納水平（按要約人可能不時公佈，例如(i)於緊接最後截止日期前該交易日的交易時段後及(ii)於要約人經諮詢執行人員後可能決定的接納期間內其他時間），提呈較該等執行董事不可撤回承諾所要求的更多股份以供接納。

因此，倘股東（該等控股股東及該等執行董事除外）於首個截止日期（即寄發要約文件後滿21日當日或按照收購守則進一步延長的日期）前提呈少於336,706,623股股份（即有關股東提呈以使部分要約成為無條件之最低股份數目），則部分要約將不會落實進行並將告失效。

倘於首個截止日期（即寄發要約文件後滿21日當日或按照收購守則進一步延長的日期）條件未達成（或（如適用）獲豁免），則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將不會落實進行並將告立即失效。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15.1，要約最初必須於寄發日期後至少21日可供接納。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15.3，凡有條件要約成為或被宣佈為無條件（不論就接納或就所有方面而言），則該項要約其後應維持可供接納不少於14天。根據收購守則，倘部分要約在所有方面已被宣佈為無條件，則要約人不得將最後截止日期推遲至其後第14天之後的日期。因此，倘於寄發日期後第七日或之前，部分要約於所有方面被宣佈為無條件，則最後截止日期將為（但不早於）首個截止日期。倘於寄發日期後第七日之後，部分要約於所有方面被宣佈為無條件，則最後截止日期將為有關宣佈日期後14日。

警告：該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注意，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須待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因此，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可能會或可能不會成為無條件。該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進行股份的交易時務請審慎行事。任何人士如對其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其專業顧問。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8.5，倘部分要約可能導致要約人持有一家公司超過30%或以上投票權，則一般必須待取得持50%以上並非由要約人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所持投票權之股東批准，方可作實。該等股東須於批准及接納表格上之獨立空格內註明，以示批准。

該等控股股東、郭孔華先生、馬榮楷先生、張炳銓先生及伍建恒先生（均為該等執行董事）、該等控股股東緊密聯繫人及該等執行董事緊密聯繫人被視為要約人的一致行動人士。彼等概非合資格股東，也無權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8.5對部分要約表示批准。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8.6，由於要約人在部分要約於各方面成為無條件時將於該公司50%以上的投票權中擁有權益，要約人屆時將可隨意收購更多股份（惟須受收購守則規則28.3所規限，當中要約人或其一致行動人士不可於緊隨要約期結束後12個月期間內收購該公司的投票權，除非獲得執行人員同意），而不會引致任何作出全面收購要約的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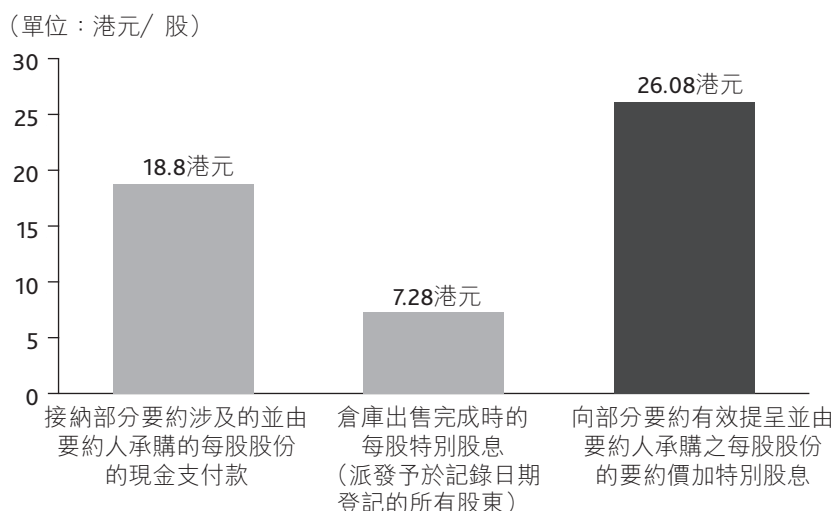
不論股東是否接納部分要約或（如適用）購股權要約，他們可以批准部分要約並在批准及接納表格內指明表示批准部分要約所涉及的股份數量。

部分要約的價值

待部分要約在各方面均成為或被宣佈為無條件後，每名股東將：

- (i) 就該股東有效接納部分要約涉及的並獲要約人根據部分要約承購之每股股份收取**18.80**港元（減去因此產生之賣方從價印花稅）的現金付款；及
- (ii) 就該股東於記錄日期所持有的每股股份收取**7.28**港元的特別股息，而該公司將於倉庫出售協議完成（須待（其中包括）部分要約在各方面均成為或被宣佈為無條件後方可作實）後宣佈分派倉庫出售所得款項的絕大部分作為特別股息。為免生疑問，不論股東是否提呈任何股份以接納部分要約，在倉庫出售完成（須待（其中包括）部分要約在各方面均成為或被宣佈為無條件後方可作實）後，於記錄日期的每名股東將收取特別股息。如果部分要約失效，或倘於部分要約在各方面成為或被宣佈為無條件後，倉庫出售協議由於該公司、該等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之附屬公司違反彼等各自於倉庫出售協議中之完成義務而沒有完成，則不會支付特別股息。

該公司、該等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之附屬公司無意違反彼等各自於倉庫出售協議中之完成義務。



價值比較

每股要約股份的要約價為**18.80**港元，較：

- (i) 股份於最後可行日期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23.25**港元折讓約**19.14%**；
- (ii) 股份於最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23.45**港元折讓約**19.83%**；
- (iii) 股份於截至最後交易日（包括最後交易日）止最近連續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溢價約**0.70%**；
- (iv) 股份於截至最後交易日（包括最後交易日）止最近連續十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溢價約**7.79%**；
- (v) 股份於截至最後交易日（包括最後交易日）止最近連續三十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溢價約**12.61%**；
- (vi) 股份於截至最後交易日（包括最後交易日）止最近連續六十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溢價約**12.10%**；
- (vii) 股份於截至最後交易日（包括最後交易日）止最近連續九十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溢價約**15.68%**；
- (viii) 股份於截至最後交易日（包括最後交易日）止最近連續一百二十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溢價約**21.63%**；
- (ix) 股份於截至最後交易日（包括最後交易日）止最近連續一百五十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溢價約**28.11%**；
- (x) 股份於截至最後交易日（包括最後交易日）止最近連續一百八十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溢價約**34.69%**；
- (xi) 於**2020年12月31日**的股東應佔經審核綜合每股資產淨值約**15.22**港元（按**2020年12月31日**的股東應佔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約**27,482,899,000**港元及於最後可行日期的**1,805,716,742**股股份計算）溢價約**23.52%**；及
- (xii) 於**2020年12月31日**的股東應佔經調整每股資產淨值約**11.94**港元溢價約**57.49%**（附註1）。

附註：

1. 有關該集團經調整資產淨值的計算詳情載於新百利函件「3. 股份價格表現及交投流動性分析」一節內「(a) 股份價格表現」分節所載表格的附註2。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要約價與現行及過往成交價的比較未必代表公平比較以反映要約價較成交價的溢價，原因是要約價不包括將予出售的目標倉庫公司的價值，而有關價值乃內含於現行及過往成交價。基於此原因，下文納入要約價加特別股息與現行及過往成交價的比較，以向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呈示更具意義的比較。

股東有效接納部分要約涉及的並獲要約人根據部分要約承購之每股股份的要約價加特別股息為**26.08**港元（即要約價加上於記錄日期的每名股東無論是否就部分要約的接納提呈任何股份均可獲得的特別股息，前提是倉庫出售已完成，且部分要約在各方面均成為無條件），較：

- (i) 股份於最後可行日期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23.25**港元溢價約**12.17%**；
- (ii) 股份於最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23.45**港元溢價約**11.22%**；
- (iii) 股份於截至最後交易日（包括最後交易日）止最近連續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溢價約**39.69%**；
- (iv) 股份於截至最後交易日（包括最後交易日）止最近連續十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溢價約**49.53%**；
- (v) 股份於截至最後交易日（包括最後交易日）止最近連續三十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溢價約**56.22%**；
- (vi) 股份於截至最後交易日（包括最後交易日）止最近連續六十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溢價約**55.51%**；
- (vii) 股份於截至最後交易日（包括最後交易日）止最近連續九十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溢價約**60.47%**；
- (viii) 股份於截至最後交易日（包括最後交易日）止最近連續一百二十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溢價約**68.72%**；
- (ix) 股份於截至最後交易日（包括最後交易日）止最近連續一百五十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溢價約**77.72%**；
- (x) 股份於截至最後交易日（包括最後交易日）止最近連續一百八十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溢價約**86.85%**；及

- (xi) 於2020年12月31日的股東應佔經審核綜合每股資產淨值約15.22港元（按2020年12月31日的股東應佔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約27,482,899,000港元及於最後可行日期的1,805,716,742股股份計算）溢價約71.35%。

股東將僅會就每股已提呈以接納部分要約且獲要約人根據部分要約有效接納及承購的股份而收取要約價加特別股息。對於未提呈以供接納或已提呈但未獲要約人根據部分要約接納或承購的股份，將不會就該等股份收取任何要約價。除非部分要約失效，否則待倉庫出售完成後，於記錄日期的所有股東將收取特別股息，而不論彼等是否向部分要約提呈任何股份，不論彼等是否有效接納部分要約，亦不論彼等的股份是否已獲要約人根據部分要約承購。

最高和最低股價

於有關期間，股份於聯交所所報最高及最低收市價分別為2021年2月10日的24.75港元及2020年8月10日的11.64港元。

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之總代價

假設就931,209,117股股份（相當於該聯合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約51.8%，及按全面攤薄基準相當於該聯合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約51.5%）之部分要約以及於最後截止日期佔尚未行使購股權51.8%之購股權數目（為說明起見，於最後可行日期相當於1,272,622份購股權）的購股權要約獲悉數接納，要約人根據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應付之現金總代價將約為17,517,675,949港元。

給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帶來的益處

待部分要約在各方面均成為或被宣佈為無條件後，每名接納股東：

- (i) 將就該名股東有效接納部分要約涉及的並獲要約人根據部分要約承購之每股股份收取18.80港元（減去因此產生之賣方從價印花稅）的現金支付款；

- (ii) 倉庫出售完成(須待(其中包括)部分要約在各方面均成為或被宣佈為無條件後方可作實)後,將收取每股股份7.28港元的特別股息;及
- (iii) 將有機會就未獲要約人根據部分要約接納或承購的任何股份保留在該公司的權益,並從兩個互補業務的合作中獲益。

待購股權要約成為無條件後,每名購股權持有人:

- (i) 將就該名購股權持有人有效接納部分要約涉及的並獲要約人根據購股權要約承購之每份購股權收取8.60港元的現金支付款;及
- (ii) 將能夠就要約人根據購股權要約未予接納或承購的任何購股權保留購股權權益,蓋因有關購股權於最後截止日期後不會被視為失效。

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的其他條款

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的接納

要約人根據部分要約將予承購之要約股份數目為931,209,117股,佔該聯合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約51.8%,及按全面攤薄基準佔該聯合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約51.5%。

儘管要約人根據部分要約將予承購之股份數目佔股東於該聯合公告日期所持股份約51.8%,但股東可就其所持部分(可能高於該百分比)或全部股份接納部分要約。在部分要約在各方面均成為或被宣佈為無條件的前提下:(i)倘接獲931,209,117股股份的有效接納,則所有獲有效接納之股份將獲承購;及(ii)倘接獲超過931,209,117股股份的有效接納,則要約人將向各接納股東承購之股份總數將根據提呈以供接納之要約股份總數按以下公式釐定:

$$\frac{A}{B} \times C$$

A = 931,209,117股股份,即被提出部分要約的要約股份總數

B = 全體股東根據部分要約提呈的要約股份總數

C = 相關個別股東根據部分要約提呈的要約股份數目

購股權持有人可就其所持部分或全部購股權接納購股權要約。在購股權要約在各方面均成為無條件的前提下：(i)倘接獲有效接納之購股權數目佔於最後截止日期尚未行使購股權的51.8%或以下，則所有獲有效接納之購股權將獲承購及註銷；及(ii)倘接獲有效接納之購股權數目超過購股權的有關數目，則要約人將向各購股權持有人承購及註銷之購股權總數將根據下列公式釐定：

$$\frac{X}{Y} \times Z$$

X = 被提出購股權要約的購股權總數

Y = 全體購股權持有人根據購股權要約提呈的購股權總數

Z = 相關個別購股權持有人根據購股權要約提呈的購股權數目

部分要約和購股權要約的部分性質及碎股的影響

倘股東或購股權持有人根據部分要約或購股權要約提呈全部股份或購股權（視乎情況而定）以供接納，則有可能並非全部該等證券將獲承購。

根據部分要約，零碎股份及購股權將不會被承購，因此，要約人將根據上述公式向各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承購之股份及購股權數目，將由要約人自行決定向上或向下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整數。

零碎股份

股東應注意，接納部分要約可能導致其持有零碎股份。因此，已委任國泰君安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中181號新紀元廣場底座27樓，電話號碼：22500855，辦公時間：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正）為指定代理，於部分要約結束後六個星期內，在市場上為所持股份之零碎股份進行對盤買賣，以便該等股東可以出售其零碎股份或將其零碎股份補足至每手500股股份之完整買賣單位。股東務須注意，零碎股份的對盤安排並不保證一定能為零碎股份對盤。如欲為零碎股份進行對盤的股東務請透過撥打上文所載零碎股份對盤代理的電話號碼提前預約。股東如對上文所述對盤安排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彼等自身之專業顧問。

接納購股權持有人可能由於接納購股權要約而持有購股權，使之有權認購零碎股份。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購股權不可轉讓且將不會安排由此產生的購股權零碎股份的買賣對盤。

接納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的影響

透過有效接納部分要約，股東將根據上文「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的接納」一節所載公式向要約人出售彼等所提呈且最終由要約人承購之股份。

透過有效接納購股權要約，購股權持有人將根據上文「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的接納」一節所載公式向要約人提呈最終由要約人承購之購股權，而提呈及最終獲承購之購股權將於最後截止日期註銷。

任何股東或購股權持有人接納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將被視為構成該人士保證其根據部分要約或購股權要約出售之所有股份或購股權（視情況而定）於最後截止日期或之後不附帶任何產權負擔，並連同該等股份或購股權所附帶之一切權利及利益一併出售，包括但不限於（就股份而言）收取所有股息、分派及任何資本回報（如有）的權利，該等股息、分派及任何資本回報（如有）可能於最後截止日期或之後派付、作出或宣派，或同意作出或派付，惟特別股息及任何2021財政年度中期股息無論如何將會向有關股東（為免生疑問，其不包括要約人）派付。

除非收購守則准許，否則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的接納應屬不可撤銷且應無法被撤銷。

代價的結算

部分要約

待部分要約在各方面成為或被宣佈為無條件後，並且股份登記處在2021年9月2日（星期四）（即首個截止日期）下午四時正（或要約人可能決定及公佈且執行人員可能批准的有關較後時間及／或日期）前收到填妥的批准及接納表格以及根據部分要約提呈相關接納所需的相關文件，而上述文件在各方面及根據收購守則均齊全妥當，股份登記處將以平郵方式**(a)**盡快且無論如何須於最後截止日期後七個營業日內向相關接納股東寄發其根據部分要約應收的股款款額（經計及任何就其接納規模的縮減、相關接納股東應繳納的賣方從價印花稅及（倘適用）就遺失或未能出示股票而應付股份登記處的費用）；及**(b)**盡快且無論如何須於最後截止日期後十日內向相關接納股東寄發（倘適用）未獲要約人承購股份的任何股票及／或任何過戶收據及／或任何其他所有權文件（及／或就此所需獲信納的任何一項或多項彌償保證）（倘適用），郵誤風險概由其自行承擔。

任何接納股東根據部分要約有權收取的代價將根據部分要約的條款悉數結算（惟與支付賣方從價印花稅有關者除外），但不附帶任何留置權、抵銷權、反索償或要約人可能或聲稱有權向有關接納股東提出的其他類似權利。

倘部分要約未能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股票及／或過戶收據及／或任何其他所有權文件（及／或就此所需的任何一項或多項彌償保證）（視情況而定）將盡快但無論如何於部分要約失效後十日內，以平郵方式退回及／或寄回各接納股東，郵誤風險概由其自行承擔。倘有關接納股東寄出一份或多份過戶收據，且同時該接納股東代表已領取一張或多張股票，則將以平郵方式向該接納股東寄回有關股票以代替過戶收據，郵誤風險概由其自行承擔。

購股權要約

待部分要約在所有方面成為或宣佈為無條件後，並且該公司於不遲於接納的最後時限（即最後截止日期下午四時正，或要約人可能決定及公佈且執行人員可能批准的有關其他時間及／或日期）收到有效的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及（如有）在各方面均齊全妥當（視情況而定）的購股權相關證書、授出函件及／或其他證明授出文件，(a)相關接納購股權持有人就其根據購股權要約所交出的購股權應收的款額將盡快且無論如何於最後截止日期後七個營業日內以平郵方式寄予相關接納購股權持有人，郵誤風險概由其自行承擔；及(b)（如有）購股權要約項下未能成功提呈及／或接納的購股權的證書或授出函件或其他證明授出文件（視情況而定），將盡快且無論如何於最後截止日期後十日內以平郵方式寄予相關接納購股權持有人，郵誤風險概由其自行承擔。

任何接納購股權持有人根據購股權要約有權收取的代價將根據購股權要約的條款悉數結算，但不附帶任何留置權、抵銷權、反索償或要約人可能或聲稱將有權向有關接納購股權持有人提出的其他類似權利。

倘部分要約未能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所提交購股權的相關證書、授出函件及／或其他證明授出文件（視情況而定）將盡快且無論如何須於部分要約失效後十日內，退回及／或寄回予各接納購股權持有人。

不足一仙的款項將不予支付，而應向接納股東或購股權持有人支付的現金代價金額將予上調至最接近的仙位。

如在支票簽發日期起計六個月內並無出具兌付，則有關支票將不獲兌現且將再無效力，而在此情況下，支票持有人應聯絡要約人以收取款項。

財務資源的確認

假設就931,209,117股股份（相當於該聯合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約51.8%，及按全面攤薄基準相當於該聯合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約51.5%）之部分要約以及於最後截止日期佔尚未行使購股權51.8%之購股權數目（為說明起見，相當於於最後可行日期1,272,622份購股權）的購股權要約獲悉數接納，要約人根據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應付之現金總代價將約為17,517,675,949港元。

要約人就支付該等要約代價所需的資金將透過融資撥付。要約人計劃，有關融資的利息付款、或償還或其任何負債（或然或其他形式的負債）的擔保（如有）將不會在任何重大程度上視乎該公司的業務而定。

J.P. Morgan（作為要約人之財務顧問）信納要約人有足夠財務資源以支付該等要約項下之應付現金總代價。

該等不可撤回承諾

於最後可行日期，嘉里建設持有718,340,998股股份，有關控股股東（嘉里建設除外）持有415,929,636股股份，而該等執行董事則持有37,825,314股股份，按全面攤薄基準分別佔最後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約39.7%、23.0%及2.1%。彼等各自的持股量詳情載於綜合文件內「該公司的股權架構及部分要約和購股權要約的影響」一節。

該等控股股東不可撤回承諾

日期：

2021年3月30日

訂約方：

- (1) 要約人；及
- (2) 各有關控股股東

接納部分要約的不可撤回承諾：

有關控股股東不可撤回及無條件承諾，於接納期間開始後並在實際可行的情況下盡快，且在任何情況下不遲於接納期間後第三個營業日，根據其條款就合共575,545,164股股份（(i)相當於最後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約31.9%，(ii)按全面攤薄基準相當於最後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約31.8%，及(iii)按全面攤薄基準相當於最後可行日期該等控股股東所持有股份約50.7%）（「該等控股股東承諾股份」）正式接納或促使接納部分要約。

為免生疑問，有關控股股東或會視乎部分要約項下的接納水平（按要約人可能不時公佈，例如(i)於緊接最後截止日期前該交易日的交易時段後及(ii)於要約人經諮詢執行人員後可能決定的接納期間內其他時間），提呈較該等控股股東不可撤回承諾所要求的更多股份以供接納，及／或可能須根據配售協議出售股份。

不可撤回：

儘管綜合文件的條款所賦予接納股東的撤回權利，有關控股股東不得就任何該等控股股東承諾股份撤回對部分要約的任何接納，並應促使不得就任何該等控股股東承諾股份行使撤回任何接納的權利。

終止：

在下列情況下，如未經該等控股股東事先書面同意，有關控股股東接納提呈的義務自動終止：

- (1) 該聯合公告內「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 – 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的先決條件」一節所載之任何先決條件(iv)、(viii)、(ix)、(xiv)、(xv)及(xvi)獲豁免；或
- (2) 除台灣業務出售外，該集團在根據並遵守相關司法管轄區之所有適用法律下進行實施部分要約可能需要的任何資產處置（例如遵守任何適用的合併管制或外商投資限制），

或如先決條件於最後完成日期前尚未達成或（在不影響上文第(1)段的情況下）獲豁免或部分要約並未在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則被撤回或失效。

除上文所載者外，於該等控股股東不可撤回承諾所作出的承諾為不可撤回及無條件，且在任何情況下均不會停止具有約束力。

就嘉里建設簽立的該等控股股東不可撤回承諾而言，該等承諾已於2021年5月27日獲嘉里建設獨立股東根據上市規則第14及14A章批准。

該等執行董事不可撤回承諾

日期：

2021年3月30日

訂約方：

- (1) 要約人；及
- (2) 各執行董事

於最後可行日期，該等執行董事及該等執行董事緊密聯繫人的身份及持股量載列如下：

	直接持有的權益	購股權	該等執行董事 緊密聯繫人 的權益	總權益
郭孔華	1,101,000	0	3,018,492	4,119,492
馬榮楷	4,999,611	0	1,300,000	6,299,611
張炳銓	31,514,956	0	0	31,514,956
伍建恒	209,747	0	0	209,747

接納部分要約的不可撤回承諾：

該等執行董事各自（在該等執行董事不可撤回承諾的條款規限下）不可撤回及無條件承諾，於接納期間開始後並在實際可行的情況下盡快，且在任何情況下不遲於接納期間第三個營業日，根據其條款就其合共**18,957,330**股股份（(i)相當於最後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約**1.0%**，(ii)按全面攤薄基準相當於最後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約**1.0%**，及(iii)按全面攤薄基準相當於最後可行日期該等執行董事所持有股份約**50.1%**（不包括授予有關董事的任何未歸屬股份））（「該等執行董事承諾股份」）正式接納或促使接納部分要約。

每位執行董事亦承諾將在實際可行的情況下盡快行使授予有關執行董事（倘適用）的有關購股權數目，以便於接納期間開始直至接納部分要約的義務得到履行時止期間，有關執行董事將能夠遵守該等執行董事不可撤回承諾項下接納部分要約的義務。於最後可行日期，執行董事各自已行使其所有購股權並擁有足夠數量的股份以履行其在該等執行董事不可撤回承諾項下的責任。

為免生疑問，該等執行董事或會視乎部分要約項下的接納水平（按要約人可能不時公佈，例如(i)於緊接最後截止日期前該交易日的交易時段後及(ii)於要約人經諮詢執行人員後可能決定的接納期間內其他時間），提呈較該等執行董事不可撤回承諾所要求的更多股份以供接納。

不可撤回：

儘管綜合文件的條款所賦予接納股東的撤回權利，該等執行董事不得就任何該等執行董事承諾股份撤回對部分要約的任何接納，並應促使不得就任何該等執行董事承諾股份行使撤回任何接納的權利。

終止：

在下列情況下，如未經該等控股股東事先書面同意，該等執行董事接納提呈的義務自動終止：

- (1) 該聯合公告「*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 – 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的先決條件*」一節所載之任何先決條件(iv)、(viii)、(ix)、(xiv)、(xv)及(xvi)獲豁免；或
- (2) 除台灣業務出售外，該集團在根據並遵守相關司法管轄區之所有適用法律下進行實施部分要約可能需要的任何資產處置（例如遵守任何適用的合併管制或外商投資限制），

或如先決條件於最後完成日期前尚未達成或（在不影響上文第(1)段的情況下）獲豁免或部分要約並未在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則被撤回或失效。

除上文所載者外，於該等執行董事不可撤回承諾所作出的承諾為不可撤回及無條件，且在任何情況下均不會停止具有約束力。

要約人根據部分要約向有關控股股東及該等執行董事承購的該等股份總數，以及因此有關控股股東及該等執行董事於緊隨部分要約完成後的持股百分比，將取決於除有關控股股東及該等執行董事以外人士所提呈以供接納的股份數目。

要約人將向每名有關控股股東、該等執行董事及其他股東承購之股份數目乃按本函件內「*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的其他條款 – 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的接納*」一節所載方式計算。

然而，緊隨部分要約及配售協議完成後（即考慮到要約人根據部分要約可能承購的有關控股股東及該等執行董事的所有股份及有關控股股東根據配售協議可能出售之股份），預期：

- (i) 假設有關於控股股東僅提呈根據有關控股股東不可撤回承諾所要求該數目之股份（即575,545,164股股份），則有關控股股東將合共持有的股份將介乎：
 - (a) 558,725,470股（相當於最後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約30.9%，及按全面攤薄基準相當於最後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約30.9%）（假設(1)該等執行董事根據該等執行董事不可撤回承諾提呈18,957,330股股份；(2)該等控股股東緊密聯繫人、有關董事（該等執行董事除外）、該等執行董事緊密聯繫人及所有其他股東提呈合共

336,706,623股股份(即所有有關其他股東提呈以使部分要約成為無條件之最低股份數目)；及(3)概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與

(b) 593,155,256股(相當於最後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約32.8%，及按全面攤薄基準相當於最後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約32.8%)(假設(1)該等執行董事提呈彼等的所有股份；(2)該等控股股東緊密聯繫人、有關董事(該等執行董事除外)、該等執行董事緊密聯繫人及所有其他股東提呈彼等的所有股份；(3)所有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均獲行使；及(4)有關董事之所有未歸屬股份獎勵均予歸屬及獲有關董事提呈)之間；及

(ii) 假設該等執行董事僅提呈根據該等執行董事不可撤回承諾所要求該數目之股份(即18,957,330股股份)，則該等執行董事合共持有的股份將介乎：

(a) 18,867,984股(相當於最後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約1.0%，及按全面攤薄基準相當於最後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約1.0%)(假設(1)有關控股股東根據該等控股股東不可撤回承諾提呈575,545,164股股份；(2)該等控股股東緊密聯繫人、有關董事(該等執行董事除外)、該等執行董事緊密聯繫人及所有其他股東提呈合共336,706,623股股份(即所有有關其他股東提呈以使部分要約成為無條件之最低股份數目)；及(3)概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與

(b) 28,691,263股(相當於最後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約1.6%，及按全面攤薄基準相當於最後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約1.6%)(假設(1)有關控股股東提呈彼等的所有股份；(2)該等控股股東緊密聯繫人、有關董事(該等執行董事除外)、該等執行董事緊密聯繫人及所有其他股東提呈彼等的所有股份；(3)所有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均獲行使；及(4)有關董事之所有未歸屬股份獎勵均予歸屬，但僅部分獲有關董事(該等執行董事除外)提呈)之間。

倘股東(有關控股股東及該等執行董事除外)於首個截止日期(即寄發要約文件後滿21日當日或根據收購守則進一步延長之日期)提呈少於336,706,623股股份(即有關股東提呈以使部分要約成為無條件之最低股份數目)，則部分要約將不會落實進行並將告失效。

進行該等要約的理由及要約人的意向

要約人的意向

倘該等要約成為無條件及截止，要約人的意向為該公司將繼續經營其現有業務。要約人擬發展該公司的現有品牌及業務模式。於最後可行日期，倘該等要約截止，要約人並無計劃：(i) 對該集團固定資產進行任何重大出售或重新調配（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者除外）；或(ii) 終止該集團僱員的僱傭（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除外）。

於該等要約截止後，要約人母公司及要約人將與該公司商討及檢視其業務，並決定就長期及短期而言屬必要、適當或合宜的改變（如有），以便對該公司的業務及營運作出最優組織，使其與要約人母公司集團整合。

要約人決定進行部分要約而非全面要約，蓋因其擬取得該公司的法定控制權，並同時維持該公司的上市地位，就此該公司獲聯交所授出豁免，容許15.0%的最低公眾持股量。

要約人有意於該公司取得50%以上持股，以便將該公司的財務業績作為附屬公司綜合納入要約人母公司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內。考慮到有關商業需求，透過部分要約收購51.8%股權後，即使該公司日後發行任何股份（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所發行者），要約人仍擁有充足持股維持最少50%以上的股權。

巨大的協同效益和增長機會

要約人和董事相信，部分要約將匯集要約人母公司集團及該集團於多個垂直領域之核心競爭力，創造以亞洲為基地之領先全球物流平台。

該集團目前是綜合物流、國際貨運代理和供應鏈解決方案行業的市場領導者，其全球網絡覆蓋60個國家和地區。要約人母公司集團是中國內地領先的綜合快遞物流服務供應商，由中國最大的貨運船隊、中國廣泛的地面服務網絡及適用於供應鏈管理的行業領先技術提供支援。於該等要約截止後，該集團將繼續經營其於大中華地區（不包括台灣）的現有業務。要約人母公司的意向為要約人母公司集團將繼續經營其於大中華地區（不包括台灣）的現有業務。這包括要約人母公司集團透過其相關附屬公司於大中華地區（不包括台灣）經營的供應鏈業務（作為其與合作夥伴策略業務合作的一部分）。儘管要約人母公司集團及該集團各自將繼續經營彼等各自於大中華地區（不包括台灣）的業務，要約人母公司集團為該集團帶來的資源預期將為該公司創造巨大協同效益及增長機會。

該公司將定位為要約人母公司進行國際擴張的主要載體。因此，除該公司將繼續經營的該公司現有業務外，要約人母公司擬透過該公司進行其於大中華地區以外的物流業務，包括但不限於其國際貨運代理業務。

由於該公司將繼續使用嘉里商標及嘉里名稱，並由該公司現有的高層領導團隊領導，該公司還將保留清晰的品牌標識和文化。

倉庫出售不僅能為股東帶來股東價值的變現，還將使該公司重新定位為輕資產的物流公司，獲得更佳的股本回報潛力。

在這種明確的業務重點和雙方優勢互補的情況下，預期該公司將處於有利地位，進一步加快發展，並加強其在物流領域的領導地位。

釋放重大股東價值

如果部分要約和倉庫出售完成，股東將能夠通過(i)部分要約和(ii)特別股息鎖定重大價值。此外，由於目前的結構，股東也有機會從部分要約後該公司的任何保留所有權中享受進一步的潛在升值。

公眾持股量

於最後可行日期，該公司之公眾持股量約為已發行股份之**34.5%**。倘部分要約獲落實及計及該等控股股東不可撤回承諾和該等執行董事不可撤回承諾，該公司之公眾持股量可能降至最低佔於最後可行日期按全面攤薄基準計算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8.2%**（假設(1)有關控股股東根據該等控股股東不可撤回承諾提呈**575,545,164**股股份，(2)該等執行董事根據該等執行董事不可撤回承諾提呈**18,957,330**股股份；(3)該等控股股東緊密聯繫人、有關董事（該等執行董事除外）及該等執行董事緊密聯繫人不提呈彼等任何股份，(4)所有其他股東均提呈彼等全部股份；及(5)並無新單一股東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10%**或以上），低於上市規則第**8.08(1)(a)**條規定之最低百分比率**25%**。

該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並已獲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a)**條的規定，容許於完成部分要約後**15.0%**的最低公眾持股量。作為聯交所授出豁免的條件之一，

- (i) 要約人及要約人母公司各自向聯交所承諾不會收購額外股份或股份權益，而據其所知將直接及即時導致該公司的公眾持股量降至低於**15.0%**（因遵照收購守則而進行的交易除外）。要約人及要約人母公司各自的承諾於部分要約完成起生效，並將於倘及當要約人不再持有**30.0%**或以上股份時終止，而為免生疑問，有關承諾不會因要約人及要約人母公司各自未採取行動（包括該公司進行的股份回購）而被視為違反；及

- (ii) 該等控股股東已向聯交所承諾不會收購額外股份或股份權益，而據其所知將直接及即時導致該公司的公眾持股量降至低於**15.0%**（因遵照收購守則而進行的交易除外）。該等控股股東的承諾於部分要約於各方面成為或宣佈為無條件後自最後截止日期起生效，並將於(i)（就作出承諾的該等控股股東（嘉里建設除外））倘及當該等控股股東（連同嘉里建設，只要嘉里建設為Kerry Group Limited的附屬公司）合共持有不時已發行股份的少於**10.0%**；及(ii)（就嘉里建設而言）倘及當嘉里建設不再為Kerry Group Limited的附屬公司，及嘉里建設持有不時已發行股份的少於**10.0%**，或倘嘉里建設為Kerry Group Limited附屬公司及該等控股股東合共持有不時已發行股份的少於**10.0%**時終止。為免生疑問，有關承諾不會因該等控股股東未採取行動（包括該公司進行的股份回購）而被視為違反。

誠如該聯合公告所述，部分要約的先決條件（可能由要約人經該集團事先書面同意後豁免）為倘公眾持股量低於緊接最後截止日期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5.0%**，但不是由於要約人提名之任何董事或要約人之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任何該代名董事之持股所致，該等控股股東訂立配售協議，出售最多達該聯合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6.9%**（或按全面攤薄基準於該聯合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6.9%**）之股份，以於最後截止日期後**14**日內使股份之公眾持股量恢復至**15.0%**。

根據股東協議，倘於緊隨最後截止日期後，公眾持股量跌至低於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5%**，則該等控股股東將採取行動以恢復公眾持股量，方法為根據配售協議配售最多佔於該聯合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6.9%**的股份，而要約人將採取行動以恢復公眾持股量，以超出已發行股份總數**6.9%**的範圍為限或前提是並非因要約人提名之任何董事或要約人之任何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該代名董事之持股所致。

倘於公眾持股量低於緊隨最後截止日期後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5.0%**，但不是由於要約人提名之任何董事或要約人之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任何該代名董事之持股所致，若干有關控股股東訂立相關配售協議，據此該等有關控股股東同意於最後截止日期後**14**日內出售最多達該聯合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6.9%**（或按全面攤薄基準於該聯合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6.9%**）之股份，使股份之公眾持股量恢復至**15.0%**。

此外，要約人已確認，就配售協議而言，要約人於部分要約完成後將不會提名任何自身或其緊密聯繫人於股份中擁有權益的人士為董事。在此基礎上，緊隨最後截止日期後或緊隨有關控股股東根據配售協議完成減持出售後，該公司的公眾持股量預計將不低於**15.0%**。

待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截止後，該公司擬將於聯交所維持其上市地位。

聯交所已表示，倘於部分要約截止後公眾持股量少於該公司適用的最低規定百分比（即已發行股份的15%），或倘聯交所相信：

- (i) 股份買賣存在或可能存在虛假市場；或
- (ii) 公眾人士持有的股份不足以維持有序市場，

則其將考慮行使其酌情權暫停股份買賣。

香港印花稅

於香港，就接納部分要約而產生之賣方從價印花稅將由相關接納股東就要約人根據部分要約所承購彼等的要約股份按(i)要約股份的市值；或(ii)要約人就有關接納部分要約應付之代價（以較高者為準）的0.13%稅率支付，並將於接納部分要約時由要約人向該接納股東應付之現金款項中扣除（倘計得之印花稅中含有不足1港元之分數，則印花稅將湊整至最接近之1港元）。要約人將會根據《印花稅條例》（香港法例第117章）安排代表接納部分要約之相關接納股東支付賣方從價印花稅，並就接納部分要約及轉讓要約股份支付買方從價印花稅。

就購股權要約之接納並無應付之印花稅。

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如對彼等接納或拒絕該等要約之稅務影響有任何疑問，務請諮詢彼等本身的專業顧問的意見。要約人、J.P. Morgan、該公司及彼等各自最終實益擁有人、董事、高級職員、代理、顧問或聯繫人或參與該等要約之任何其他人士概不會就任何人士因接納或拒絕該等要約而產生之任何稅務影響或負債承擔任何責任。

執行人員的同意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8.1，執行人員已同意要約人作出部分要約。

海外股東及海外購股權持有人

綜合文件將不會根據香港以外任何司法權區的適用證券或等同法例或規則存檔或登記。

向身為香港境外司法權區公民、居民或國民之海外股東及海外購股權持有人作出該等要約，或會受到相關司法管轄區的法律及法規所規限。有關海外股東或海外購股權持有人可能被相關司法權區的法律禁止參與部分要約或受其影響，且有關海外股東或海外購股權持有人如欲接納部分要約或購股權要約，須各自自行負責就此全面遵守相關司法管轄區之法律及法規（包括取得可能規定之任何政府、外匯管制或其他同意抑或備案或登記規定以遵守所有必要手續或法律或規管規定，以及支付應由該等接納海外股東及海外購股權持有人於該等相關司法管轄區支付的任何轉讓或其他稅項）。

任何股東或購股權持有人接納該等要約將被視為構成有關股東或購股權持有人向要約人及該公司作出的聲明及保證，表明已遵守當地關於有關接納的法律及規定，且有關股東或購股權持有人可根據相關司法管轄區的法律法規合法接納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及根據所有適用法律法規有關接納將為有效及具約束力。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如有疑問，應諮詢彼等的專業顧問的意見。

要約人及要約人母公司的資料

要約人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及由要約人母公司全資擁有。要約人母公司為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及要約人母公司的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要約人母公司為中國領先的綜合快速物流服務供應商。於最後可行日期，要約人母公司由要約人母公司控股公司擁有59.3%權益，而要約人母公司控股公司則由要約人最終控股股東王衛先生（要約人母公司的創辦人兼董事長）擁有99.9%權益。

於最後可行日期，要約人母公司與該等控股股東並非互為關聯方，而根據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管理辦法，部分要約並不構成一項關聯方交易或重大資產重組。

於部分要約完成後，要約人母公司與其任何關聯方之間並無在當中涉及競爭的利益。

強制性收購

要約人無意行使任何強制性收購權力。

接納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的其他條款

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的其他條款（包括（其中包括）接納及結算程序以及接納期間）載於綜合文件附錄一以及隨附的批准及接納表格和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

該公司的股權架構及部分要約和購股權要約的影響

該公司(a)於最後可行日期及(b)緊隨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截止後及(c)緊隨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截止後及緊隨配售協議完成後，為作說明乃假設(i)於最後可行日期至最後截止日期期間該公司已發行股本並無變動；及(ii)所有股東均就彼等的全部股份有效選擇接納部分要約(惟以下所述者除外：(1)有關控股股東，彼等將根據該等控股股東不可撤回承諾提交575,545,164股股份，且彼等可能會或可能不會提交較該等控股股東不可撤回承諾所要求的更多股份以供接納；(2)該等執行董事，彼等將根據該等執行董事不可撤回承諾提交18,957,330股股份，且彼等可能會或可能不會提交較該等執行董事不可撤回承諾所要求的更多股份以供接納；(3)該等控股股東緊密聯繫人、有關董事(該等執行董事除外)及該等執行董事緊密聯繫人，彼等將如該等控股股東般按彼等各自股權的相同比例提交彼等的股份；及(4)有關董事之所有未歸屬股份獎勵均予歸屬及如該等控股股東般按彼等各自股權的相同比例提呈)及所有購股權獲行使之情況下的股權架構載列如下：

	於最後可行日期		就部分要約提呈以供接納的股份		緊隨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完成後		於緊隨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完成後及於緊隨配售協議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	股份數目	概約%	股份數目	概約%	股份數目	概約%
要約人	-	-	-	-	931,209,117	51.5	931,209,117	51.5
<u>要約人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u>								
<u>該等控股股東</u>								
嘉里建設	718,340,998	39.7	364,496,510	20.2	441,233,684	24.4	364,287,026	20.1
Caninco Investments Limited	156,124,097	8.6	79,219,603	4.4	95,897,645	5.3	95,897,645	5.3
Darmex Holdings Limited	128,449,630	7.1	65,030,344	3.6	79,010,518	4.4	34,457,310	1.9
Desert Grove Limited	18,502,856	1.0	9,388,614	0.5	11,365,192	0.6	11,365,192	0.6
Glory Voice International Limited	7,842,163	0.4	3,979,226	0.2	4,816,969	0.3	4,816,969	0.3
Kerry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67,971	0.0	67,971	0.0	16,296	0.0	16,296	0.0
Star Medal Limited	28,851	0.0	28,851	0.0	6,917	0.0	6,917	0.0
Total Way Investments Limited	201,273	0.0	201,273	0.0	48,256	0.0	48,256	0.0
Moslane Limited	36,910,748	2.0	18,729,042	1.0	22,672,053	1.3	22,672,053	1.3
Paruni Limited	12,844,175	0.7	6,517,318	0.4	7,889,405	0.4	7,889,405	0.4
Ban Thong Company Limited	9,189,586	0.5	4,662,928	0.3	5,644,610	0.3	5,644,610	0.3
Alpha Model Limited	4,448,313	0.2	2,257,138	0.1	2,732,331	0.2	2,732,331	0.2

J.P. MORGAN 函 件

	於最後可行日期		就部分要約提呈以供接納的股份		緊隨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完成後		於緊隨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完成後及於緊隨配售協議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	股份數目	概約%	股份數目	概約%	股份數目	概約%
Bright Magic Investments Limited	5,182,183	0.3	2,629,514	0.1	3,183,103	0.2	3,183,103	0.2
Ace Time Holdings Limited	701,118	0.0	701,118	0.0	168,095	0.0	168,095	0.0
Marcromind Investments Limited	5,290,234	0.3	2,684,340	0.1	3,249,473	0.2	3,249,473	0.2
Marsser Limited	1,586,871	0.1	805,201	0.0	974,719	0.1	974,719	0.1
Noblespirit Corporation	12,095,067	0.7	6,137,210	0.3	7,429,273	0.4	7,429,273	0.4
Summer Fort Limited	16,464,500	0.9	8,008,963	0.4	10,375,712	0.6	10,375,712	0.6
該等控股股東小計 (附註1)	1,134,270,634	62.7	575,545,164	31.8	696,714,251	38.5	575,214,385	31.8
<u>該等執行董事</u>								
郭孔華	1,101,000	0.1	558,663	0.0	676,278	0.0	676,278	0.0
馬榮楷	4,999,611	0.3	2,328,403	0.1	3,229,450	0.2	3,229,450	0.2
張炳銓	31,514,956	1.7	15,991,140	0.9	19,357,743	1.1	19,357,743	1.1
伍建恒	209,747	0.0	79,124	0.0	149,593	0.0	149,593	0.0
該等執行董事小計 (附註2)	37,825,314	2.1	18,957,330	1.0	23,413,064	1.3	23,413,064	1.3
<u>該等控股股東緊密聯繫人</u>								
Shang Holdings Limited	2,241,725	0.1	1,137,483	0.1	1,376,957	0.1	1,376,957	0.1
Pristine Holdings Limited	981,835	0.1	498,197	0.0	603,082	0.0	603,082	0.0
Rosy Frontier Limited	473,047	0.0	240,031	0.0	290,564	0.0	290,564	0.0
該等控股股東緊密聯繫人小計 (附註3)	3,696,607	0.2	1,875,711	0.1	2,270,603	0.1	2,270,603	0.1
<u>該等執行董事緊密聯繫人</u>								
Peacebright Assets Limited	263,610	0.0	133,759	0.0	161,920	0.0	161,920	0.0
Lochtenny Investments Limited	1,300,000	0.1	659,639	0.0	798,512	0.0	798,512	0.0
該等執行董事緊密聯繫人小計 (附註4)	1,563,610	0.1	793,398	0.0	960,432	0.1	960,432	0.1
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小計	1,177,356,165	65.1	597,171,603	33.0	1,654,567,467	91.5	1,533,067,601	84.8

J.P. MORGAN 函 件

	於最後可行日期		就部分要約提呈以供接納的股份		緊隨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完成後		於緊隨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完成後及於緊隨配售協議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	股份數目	概約%	股份數目	概約%	股份數目	概約%
<i>有關董事(不包括該等執行董事)及有關董事緊密聯繫人(不包括該等執行董事緊密聯繫人)</i>								
黃汝璞	200,000	0.0	101,483	0.0	122,848	0.0	122,848	0.0
Yeo Philip Liat Kok	200,000	0.0	101,483	0.0	122,848	0.0	122,848	0.0
附屬公司董事	4,022,517	0.2	2,041,083	0.1	2,470,790	0.1	2,470,790	0.1
有關董事(不包括該等執行董事)及有關董事(不包括該等執行董事)緊密聯繫人小計								
	4,422,517	0.2	2,244,049	0.1	2,716,486	0.2	2,716,486	0.2
<i>有關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外)之未歸屬股份獎勵</i>								
	1,893,394	0.1	960,735	0.1	1,162,998	0.1	1,162,998	0.1
公眾股東	624,500,966	34.5	624,500,966	34.5	149,726,091	8.3	271,225,957	15.0
總計	1,808,173,042	100.0	1,224,877,353	67.7	1,808,173,042	100.0	1,808,173,042	100.0

附註：

- 有關控股股東將根據該等控股股東不可撤回承諾提交575,545,164股股份，及可能會或可能不會提交較該等控股股東不可撤回承諾所要求的更多股份以供接納。
- 該等執行董事將根據該等執行董事不可撤回承諾提交18,957,330股股份，及可能會或可能不會提交較該等執行董事不可撤回承諾所要求的更多股份以供接納。
- 該等控股股東緊密聯繫人包括(i)Shang Holdings Limited(為嘉里控股間接擁有超過30%權益的公司)；及(ii)Pristine Holdings Limited及Rosy Frontier Limited(兩者均為Kerry Group Limited及郭孔華先生為全權受益人的全權信託的投資公司)。
- 該等執行董事緊密聯繫人包括(i)Peacebright Assets Limited(郭孔華先生為全權受益人的全權信託的投資公司)；及(ii)Lochtenny Investments Limited(郭孔華先生及馬榮楷先生為全權受益人的全權信託的投資公司)。郭孔華先生及馬榮楷先生均為董事。
- J.P. Morgan為要約人就部分要約的財務顧問。因此，按照收購守則中對「一致行動」的定義的第5類別，J.P. Morgan及控制J.P. Morgan、受J.P. Morgan控制或與J.P. Morgan受相同控制的人士(但獲豁免自營買賣商或獲豁免基金經理則除外，兩者就收購守則而言均獲執行人員認可)就該公司而言被推定為與要約人一致行動。於最後可行日期，J.P. Morgan集團的成員公司並無合法或實益擁有、控制或有權指示任何股份(獲豁免)

免自營買賣商或獲豁免基金經理持有的股份除外，兩者就收購守則而言均獲執行人員認可，亦不包括代表 J.P. Morgan 集團非全權委託投資客戶持有的股份)。J.P. Morgan 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在有關期間亦無任何借入、借出或買賣股份(或有關股份的購股權、股份權利、認股權證或衍生工具)(獲豁免自營買賣商或獲豁免基金經理持有的股份除外，兩者就收購守則而言均獲執行人員認可，亦不包括代表 J.P. Morgan 集團非全權委託投資客戶持有的股份)。儘管 J.P. Morgan 集團內的關連獲豁免自營買賣商並非與要約人一致行動，惟根據收購守則規則 35.3 的規定，任何該等關連獲豁免自營買賣商所持有的股份在部分要約在接納方面成為或被宣佈為無條件之前不得認許部分要約，且根據收購守則規則 35.4 的規定，不得批准部分要約及特別交易協議，除非(i)相關關連獲豁免自營買賣商僅以保管人身份為及代表非全權委託客戶持有股份，及(ii)相關關連獲豁免自營買賣商與其客戶之間訂有合約安排，嚴格禁止相關關連獲豁免自營買賣商對相關股份行使任何投票酌情權，及所有投票指示須僅來自客戶，及如無作出指示，則相關關連獲豁免自營買賣商不得就持有的相關股份作出投票。就此而言，就上述第(i)項及第(ii)項所述事宜及有關相關客戶是否有權就部分要約作出投票的書面確認將於綜合文件刊發前向執行人員提交。

額外資料

為確保平等對待所有股東，作為代名人代表超過一名實益擁有人持有股份的登記股東，應在可行情況下盡可能分開處理實益擁有人各自之持股。為讓股份實益擁有人(其投資以代名人義登記，包括透過中央結算系統持有其股份權益的人士)批准及／或接納部分要約，彼等務須就彼等對部分要約的意向，向彼等之代名人作出指示。

務請閣下垂注綜合文件第 39 至 48 頁的董事會函件、第 49 至 50 頁的守則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及第 51 至 82 頁的新百利函件。

於考慮就部分要約採取的行動時，閣下應考慮自身的稅務及財務狀況。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專業顧問的意見。

此 致

列位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 台照

代表

J.P. Morgan Securities (Asia Pacific) Limited

董事總經理

Sanjeev Malkani

謹啟

2021年8月12日

董事會函件



Kerry Logistics
Network Limited
嘉里物流聯網有限公司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636

執行董事：

郭孔華先生(主席)
馬榮楷先生(集團總裁)
張炳銓先生
伍建恒先生

註冊辦事處：

Victoria Place
5th Floor
31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0
Bermuda

非執行董事：

唐紹明女士

公司總部及香港總辦事處：

香港新界葵涌
永基路55號
嘉里貨運中心16樓

獨立非執行董事：

KHOO Shulamite N K女士
黃汝璞女士
YEO Philip Liat Kok先生
張奕先生

敬啟者：

**J.P. Morgan代表要約人提出自願性部分現金要約及部分購股權要約，
藉以收購本公司股本中的931,209,117股股份及註銷51.8%的尚未行使購股權**

緒言

根據該聯合公告，其聯合宣佈，J.P. Morgan(代表要約人)將在先決條件達成或獲豁免(如適用)的前提下向股東提出自願性之有條件部分現金要約，按每股要約股份18.80港元之要約價收購931,209,117股要約股份(相當於該聯合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約51.8%，及按全面攤薄基準相當於該聯合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約51.5%)。要約人將根據收購守則規則13向購股權持有人作出適當的部分要約，以註銷於最後截止日期(即釐定要約人根據購股權要約將會承購之購股權數目的記錄日期)佔尚未行使購股權的51.8%之購股權數目(為說明起見，基於最後可行日期尚未行使購股權的數目計算，相當於1,272,622份購股權)。

該等要約須待先決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出，及於2021年8月9日，要約人與本公司聯合宣佈先決條件已獲達成(或獲豁免(如適用))。

董事會函件

綜合文件(本函件為其中一部分)旨在向閣下提供(其中包括)(i)有關本公司、要約人及該等要約的進一步資料；(ii) J.P. Morgan函件，當中載有該等要約的詳情；(iii)守則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當中載有其就該等要約、就部分要約的接納及批准以及就購股權要約之接納向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作出的推薦建議及意見；及(iv)新百利函件，當中載有其就該等要約的條款對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而言是否公平合理、就部分要約的接納及批准以及就購股權要約的接納向守則獨立董事委員會作出的意見。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綜合文件所界定的詞彙與本函件所用者應具有相同涵義。

守則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財務顧問

成立守則獨立董事委員會之目的是為了就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是否公平合理及接納事宜向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提出建議。守則獨立董事委員會由除(i)KHOO Shulamite N K女士(彼亦為該等控股股東緊密聯繫人Shang Holdings Limited之母公司香格里拉(亞洲)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ii)黃汝璞女士(彼亦為嘉里建設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外的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即YEO Philip Liat Kok先生及張奕先生)組成。非執行董事唐紹明女士亦為嘉里控股之投資董事，而鑒於在特別交易協議中涉及利益衝突，因此，唐紹明女士並非守則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

經守則獨立董事委員會批准後，新百利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該等要約向守則獨立董事委員會提供意見。新百利已向守則獨立董事委員會作出意見，其認為該等要約的條款(包括要約價及購股權要約價)就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而言屬公平合理，因此，其推薦建議守則獨立董事委員會建議股東接納及／或批准部分要約以及購股權持有人接納購股權要約。守則獨立董事委員會在獲告知後認為該等要約的條款(包括要約價及購股權要約價)就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而言屬公平合理，因此推薦建議股東接納及／或批准部分要約以及購股權持有人接納購股權要約。

守則獨立董事委員會致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的函件及新百利致守則獨立董事委員會的函件全文載於綜合文件。閣下於就該等要約採取任何行動前，務請仔細閱讀綜合文件附錄所載的函件及額外資料。

該等要約

部分要約

J.P. Morgan代表要約人按以下基準作出部分要約：

就每股要約股份而言..... 18.80港元現金

除了要約價外，待完成倉庫出售(須待(其中包括)部分要約在各方面均成為或宣佈為無條件後方可作實)後，本公司將宣派每股7.28港元之特別股息。

購股權要約

J.P. Morgan代表要約人在作出購股權要約時，按以下基準註銷於最後截止日期（即釐定要約人根據購股權要約將會承購之購股權數目的記錄日期）佔尚未行使購股權的**51.8%**之購股權數目（為說明起見，基於最後可行日期尚未行使購股權的數目計算，相等於**1,272,622**份購股權）：

就註銷每一份購股權而言 **8.60**港元現金

由於所有購股權均為價內購股權，故購股權要約價相當於要約價與購股權之行使價**10.20**港元之間的差額。

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在符合收購守則的情況下進行。

部分要約的條件

部分要約須待以下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 (i) 於首個截止日期或之前下午四時正前（或要約人可能決定及執行人員可能批准的較後時間及／或日期）就部分要約收到對**931,209,117**股要約股份的有效接納；
- (ii) 於首個截止日期於股東名冊登記為股東並持有**50%**以上並非由要約人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所持股份的合資格股東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8.5**批准部分要約，該等合資格股東須於批准及接納表格上的獨立空格內填上「√」號並註明其批准部分要約所涉及之股份數目；
- (iii) (a)並無任何有關機構施加（及並無接獲任何有關機構的書面通知表示其擬施加，且並無示意（經要約人及本公司以真誠合理行事所同意）將會施加）對要約人母公司集團、本集團或該等控股股東集團的任何成員的任何強制令、監管罰則、罰款、懲罰或其他民事罰則，並且對要約人母公司集團、本集團或該等控股股東集團的持續業務經營已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或將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及 (b)並無對要約人母公司集團、本集團、該等控股股東集團或彼等各自的任何高級職員或員工處以任何刑事罰則及作出任何監管性調查；及
- (iv) 台灣業務出售協議項下所有台灣業務出售持續條件已經達成。

除第(iii)及(iv)項條件可由要約人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予以豁免外，概無條件可獲豁免。

董事會函件

於2021年3月30日，以要約人為受益人，有關控股股東訂立該等控股股東不可撤回承諾及該等執行董事訂立該等執行董事不可撤回承諾。載列該等控股股東不可撤回承諾及該等執行董事不可撤回承諾的條款於綜合文件中J.P. Morgan函件內標題為「該等不可撤回承諾」一節。

因此，倘股東（該等控股股東及該等執行董事除外）於首個截止日期（即寄發要約文件後滿21日當日或按照收購守則進一步延長的日期）前提呈少於336,706,623股股份（即有關股東提呈以使部分要約成為無條件之最低股份數目），則部分要約將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

購股權要約將僅於部分要約於所有方面成為或被宣佈為無條件後方會成為無條件。

倘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並不進行或以其他方式失效，則收購守則對要約人其後作出要約有所限制，即要約人或與其在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過程中一致行動的任何人士（或其後與彼等任何人一致行動的任何人士）不得於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不進行或以其他方式失效日期起12個月內宣佈對本公司提出要約或可能要約，惟獲執行人員同意則除外。

該等要約的進一步詳情包括（其中包括）該等要約的預期時間表、條件、條款及接納程序，均載於綜合文件、批准及接納表格以及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

警告：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注意，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須待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因此，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可能會或可能不會成為無條件。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進行股份的交易時務請審慎行事。任何人士如對其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其專業顧問的意見。

本集團的資料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的核心業務包括綜合物流、國際貨運代理及供應鏈解決方案。本集團總部位於香港，擁有橫跨六大洲遍及全球的網絡，包括位於大中華及東盟地區的其中最大配送網絡和樞紐業務。

務請閣下垂注綜合文件附錄二、四及五所分別載列的本集團財務資料、物業估值及本集團一般資料。

要約人及要約人母公司的資料

有關要約人及要約人母公司的資料，敬請參閱綜合文件所載的J.P. Morgan函件。

要約人對本公司的意向

務請閣下垂注本綜合文件所載的J.P. Morgan函件，其中載列要約人對本公司業務的意向。董事會注意到且尤其歡迎(i)要約人並無計劃終止本集團僱員的僱傭（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除外）；及(ii)要約人有關於部分要約截止後維持本公司上市地位的意向（均於綜合文件內J.P. Morgan函件中披露）。

維持本公司上市地位

根據綜合文件所載的J.P. Morgan函件，本公司了解要約人擬於部分要約截止後維持本公司的上市地位。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之公眾持股量約為已發行股份之34.5%。倘部分要約獲落實及計及該等控股股東不可撤回承諾和該等執行董事不可撤回承諾，本公司之公眾持股量可能降至最低佔於最後可行日期按全面攤薄基準計算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8.2%（假設(1)有關控股股東根據該等控股股東不可撤回承諾提呈575,545,164股股份；(2)該等執行董事根據該等執行董事不可撤回承諾提呈18,957,330股股份；(3)該等控股股東緊密聯繫人、有關董事（該等執行董事除外）及有關董事的緊密聯繫人不提呈彼等任何股份；(4)所有其他股東均提呈彼等全部股份；及(5)並無新單一股東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10%或以上），低於上市規則第8.08(1)(a)條規定之最低百分比率25%。

基於下文所載理由，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a)條的規定，容許於完成部分要約後15.0%的最低公眾持股量。

(a) 部分要約為實現預設商業目標的唯一可用交易架構

部分要約旨在實現一系列獨特商業目標：

- (i) 兩間信譽卓著的公司的兩項互補業務合作；
- (ii) 持續使用嘉里商標；及
- (iii) 維持本公司的持續獨立及上市地位。

董事會函件

為實現該等商業目標，須達致多項重要交易參數，而這僅能透過根據收購守則作出部分要約實現：

- 誠如J.P. Morgan函件中「進行該等要約的理由及要約人的意向」一節所述，要約人有意於本公司取得**50%**以上持股，以便將本公司的財務業績於要約人母公司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內綜合入賬列為附屬公司，同時令本公司可定位為要約人母公司進行國際擴張的主要載體。除本公司將繼續經營的本公司現有業務外，要約人母公司擬透過本公司進行其於大中華地區以外的物流業務，包括但不限於其國際貨運代理業務。考慮到有關商業需求，透過部分要約收購**51.8%**股權後，即使本公司日後發行任何股份（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所發行者），要約人仍擁有充足持股維持最少**50%**以上的股權；
- 該等控股股東希望於部分要約後於本公司保留至少**30%**的持股，以支持部分要約及令本公司能夠持續使用嘉里商標。於允許本公司持續使用嘉里商標的同時，卻無法就制定及執行本集團策略擁有實際投票權，這對該等控股股東而言並不符合商業利益。誠如該聯合公告所述及根據品牌特許協議，倘該等控股股東不再持有本公司**30%**或以上投票權，許可方將有權終止品牌特許協議。就遵守收購守則而言，倘該等控股股東持有的已發行股份少於**30%**，及彼等當中任何一方獲得投票權而使彼等於本公司合共持有的投票權增至**30%**或以上，該等控股股東或會觸發根據收購守則就股份作出強制性全面要約的規定。有關規定實際上將該等控股股東於本公司的權益限制於低於**30%**的上限，而就彼等而言在商業角度屬不可接受。考慮到有關商業需求，該等控股股東要求於完成部分要約後保留最少**30.9%**的持股，即使本公司日後發行任何股份（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所發行者），彼等仍擁有充足持股維持最少**30%**以上的股權。

除部分要約外，概無其他交易架構可實現該等交易參數。

(b) 本集團之市值滿足新上市公司通常適用的最低公眾持股量豁免的條件

本公司於上市時並無尋求豁免以減低規定的最低公眾持股量，蓋因其乃透過實物分派進行分拆上市。於分拆上市時，由於進行實物分派，本公司大部分股份由公眾人士持有。因此，儘管本公司市值可滿足上市規則第**8.08(1)(d)**條項下有關豁免的相關條件，於分拆上市時本公司並無理由申請將其最低公眾持股量降至低於**25%**。

自分拆上市以來及於提交公眾持股量豁免申請日期(2021年2月1日)，本公司市值亦維持在100億港元以上的良好水平，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8.08(1)(d)條本公司於上市時或於提交公眾持股量豁免申請時將符合豁免資格。本公司市值於2021年2月1日為約304億港元。更為重要的是，自上市以來本公司的市場流通性穩步增長，日均成交量(就股份絕對數目及價值而言)自2013年上市以來同步上升。因此，經考慮(i)股東基礎較大及預計部分要約將推動額外股份需求；及(ii)公眾市值自上市以來及於提交公眾持股量豁免申請時已超過100億港元，最低公眾持股量低於15.0%的較低水平將不大可能影響會否有公開、公平及有序的股份買賣市場。

(c) 確保公眾持股量不低於15.0%的機制

誠如要約人與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2021年8月9日的聯合公告所述及為達成先決條件第(xiv)項，倘公眾持股量低於緊隨最後截止日期後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5.0%，但不是由於要約人提名之任何董事或要約人之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任何該代名董事之持股所致，若干有關控股股東訂立配售協議，以於最後截止日期後14日內出售最多達已發行股份總數約6.9%之股份(按全面攤薄基準)，使股份之公眾持股量恢復至15.0%。配售協議項下將予出售的實際配售股份數目將由本公司差額股份(定義見配售協議)的實際數目釐定。配售協議項下的差額股份指相等於以下數目的股份：(i)當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5.0%，減(ii)公眾持有的股份數目，減(iii)(a)由要約人提名為本公司董事的任何人士、(b)任何該代名董事的任何緊密聯繫人(如有)或(c)要約人任何附屬公司或緊密聯繫人持有的股份數目。因此，根據配售協議，有關控股股東不應負責上文第(iii)(a)、(b)及(c)段所列人士持有的股份所導致的任何差額。倘上文第(iii)(a)、(b)及(c)段的任何有關人士持有任何股份，要約人須負責根據股東協議恢復公眾持股量。

根據股東協議，倘於緊隨最後截止日期後，公眾持股量跌至低於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5%，則該等控股股東將採取行動以恢復公眾持股量，方法為配售最多佔已發行股份總數6.9%的股份，而要約人將採取行動以恢復公眾持股量，以超出已發行股份總數6.9%的範圍為限或是由於要約人提名之任何董事或要約人之任何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該代名董事之持股所致。

根據配售協議完成配售須待(其中包括)部分要約在各方面成為或被宣佈為無條件，且公眾持有的股份數目於緊隨部分要約或購股權要約完成後低於或將低於當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5.0%(但不是由於(a)要約人提名為董事之任何人士、(b)任何該代名董事的任何緊密聯繫人(如有)或(c)要約人任何附屬公司或緊密聯繫人之持股所致)後，方可作實。

此外，要約人已確認，其將不會提名任何於股份中擁有權益的人士或其緊密聯繫人於部分要約完成後擔任董事。在此基礎上，緊接最後截止日期之後或緊隨有關控股股東根據配售協議完成減持出售後，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將不少於15.0%。

董事會函件

根據已訂立的配售協議，以及要約人、要約人母公司及該等控股股東按下述條款向聯交所提供的有關承諾，本公司可確保於部分要約完成後將維持**15.0%**的公眾持股量，及倘於部分要約完成後導致須恢復公眾持股量，可及時根據配售協議完成減持配售。

作為聯交所授出豁免的條件，

- (i) 要約人及要約人母公司各自向聯交所承諾，不會收購據其所知將直接及即時導致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降至低於**15.0%**的額外股份或股份權益（因遵照收購守則而進行的交易除外）。要約人及要約人母公司各自的承諾於部分要約完成起生效，並將於倘及當要約人不再持有**30.0%**或以上股份時終止，而為免生疑問，有關承諾不會因要約人及要約人母公司各自未採取行動（包括本公司進行的股份回購）而被視為違反；及
- (ii) 該等控股股東已向聯交所承諾，不會收購據其所知將直接及即時導致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降至低於**15.0%**的額外股份或股份權益（因遵照收購守則而進行的交易除外）。該等控股股東的承諾於部分要約於各方面成為或宣佈為無條件後自最後截止日期起生效，並於出現以下情形時終止：**(i)**（就作出承諾的該等控股股東（嘉里建設除外）而言）倘及當該等控股股東（連同嘉里建設，前提為嘉里建設為**Kerry Group Limited**的附屬公司）不時合共持有少於**10.0%**的已發行股份；及**(ii)**（就嘉里建設而言）倘及當嘉里建設不再為**Kerry Group Limited**的附屬公司，及嘉里建設不時持有少於**10.0%**的已發行股份，或倘嘉里建設為**Kerry Group Limited**附屬公司及該等控股股東不時合共持有少於**10.0%**的已發行股份。為免生疑問，有關承諾不會因該等控股股東未採取行動（包括本公司進行的股份回購）而被視為違反。

待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截止後，本公司擬將於聯交所維持其上市地位。聯交所已表示，倘於部分要約截止後公眾持股量少於本公司適用的最低規定百分比（即已發行股份的**15%**），或倘聯交所相信：-

- 股份買賣存在或可能存在虛假市場；或
- 公眾人士持有的股份不足以維持有序市場；

則其將考慮行使其酌情權暫停股份買賣。因要約人、要約人母公司及該等控股股東各自向聯交所提供之承諾及**(c)**段所詳述恢復公眾持股量的機制，本公司認為，公眾持股量將不會跌至低於**15.0%**的已發行股份最低規定百分比。

(d) 給予少數股東考慮具吸引力要約的機會

董事會注意到，誠如綜合文件內J.P. Morgan函件所載，要約人擬取得本公司的法定控制權（即50%或以上股份），並同時維持本公司的上市地位。該等控股股東亦有意保留於本公司的控股股權（即30%或以上股份）。換言之，15.0%的較低公眾持股量將為最高可達致的公眾持股量水平。

嚴格執行上市規則第8.08(1)(a)條項下的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將意味著本公司無法進行部分要約。考慮到綜合文件內J.P. Morgan函件所載要約人進行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的理由及好處，這將導致少數股東失去考慮董事會視為具吸引力要約的機會。因此，董事會認為給予彼等考慮部分要約的機會符合少數股東的最佳利益。

(e) 帶動對股份的額外需求

吸引要約人成為主要股東，料將帶動對股份的額外需求。舉例而言，本公司與要約人母公司各自的主要機構股東中少有重疊的機構股東。因此，部分要約料會吸引本公司及要約人母公司各自的機構股東入股對方，從而進一步提高機構投資者於本公司的權益。

此外，部分要約預期將吸引投資者對本公司的更多研究關注，進一步拓闊其機構投資者的額外流動資金來源。鑒於要約人母公司的背景，部分要約亦可望為本公司引入新的中國投資者。

基於上文所述，儘管公眾持股量減少，惟部分要約將可望帶動對股份的額外需求。

(f) 少數股東的保障

董事會認為建議交易架構已為少數股東提供充份保障，且就兩項相關的股東批准（(i)首項批准為於2021年5月26日取得的獨立股東就倉庫出售協議、倉庫管理協議、台灣業務出售協議、品牌特許協議及股東協議的批准，否則部分要約無法進行；及(ii)第二項批准為來自持有50%以上並非由要約人或與其一致行動人士持有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股東的批准，其乃部分要約的先決條件之一）進行投票時，彼等可考慮接受較低公眾持股量是否符合彼等的最佳利益（並就此進行有效投票）。

本公司已於2021年2月5日獲聯交所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a)條。

有關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的進一步資料

有關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綜合文件所載的J.P. Morgan函件、綜合文件附錄一、批准及接納表格以及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包括其海外股東的擴展以及有關稅項、接納及結算程序的資料。

推薦建議

謹請閣下注意(i)綜合文件所載的守則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其中載有其就該等要約向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提供的建議及推薦建議；及(ii)綜合文件所載的新百利函件，其中載有其就該等要約向守則獨立董事委員會提供的建議以及其於得出其推薦建議之前考慮的主要因素。亦建議閣下就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的接納及結算程序閱覽綜合文件的餘下部分、批准及接納表格以及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

此 致

列位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 台照

承董事會命
嘉里物流聯網有限公司
主席
郭孔華
謹啟

2021年8月12日



Kerry Logistics
Network Limited
嘉里物流聯網有限公司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636

敬啟者：

**J.P. Morgan代表要約人提出自願性部分現金要約及部分購股權要約，
藉以收購本公司股本中的931,209,117股股份及註銷51.8%的尚未行使購股權**

茲提述要約人與本公司聯合刊發的日期為2021年8月12日有關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的綜合文件，而本函件構成其一部分。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函件所使用詞彙與綜合文件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吾等已獲董事會委任為守則獨立董事委員會之成員，以考慮(其中包括)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的條款並就(其中包括)該等要約的條款是否公平合理、是否接納及批准部分要約及是否接納購股權要約向閣下(即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提供意見。新百利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其中包括)該等要約的條款是否公平合理、是否接納及批准部分要約及是否接納購股權要約向吾等作出推薦建議。其意見及推薦建議之詳情連同於達致有關推薦建議時所考慮之主要因素及理由載於綜合文件中「新百利函件」內。

吾等亦謹請閣下垂注「董事會函件」、「J.P. Morgan函件」及綜合文件附錄所載的額外資料。

經考慮綜合文件內「新百利函件」所載主要因素(亦概述於本綜合文件「討論及分析」一節)後，吾等認為就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而言，該等要約的條款(包括要約價及購股權要約價)均屬公平合理，因此吾等推薦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批准及／或接納該等要約。

股東或購股權持有人經考慮要約人之資料及要約人對本集團之未來意向後，如希望保留本集團任何增長機會，可考慮保留彼等所有或部分股份或購股權。倘根據部分要約所獲接納份額涉及超過931,209,117股股份，則並非全部提呈股份將根據部分要約獲承購，故於任何情況下股東將會

守則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繼續持有若干股份，除非彼等於市場出售股份。倘根據購股權要約所獲接納份額涉及於最後截止日期（即釐定要約人根據購股權要約將會承購之購股權數目的記錄日期）超過**51.8%**尚未行使購股權，則並非全部提呈購股權將根據購股權要約獲承購，且購股權持有人將繼續持有部分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的規則，於最後截止日期後，有關購股權將不會被視為已失效。

若干股東（尤其持有小數目整手買賣單位的股東）若擔憂留有碎股的弊端，可考慮於部分要約完成前於市場出售彼等的股份。然而，有關股東務請留意，倘彼等於特別股息相關的記錄日期前於市場出售股份，彼等將不能收取特別股息。因此，彼等於比較當前股價（及直至買賣收取特別股息**7.28**港元權利最後日子（即除權日）的未來連權交易價）與要約價**18.80**港元（該價格不包含收取特別股息的權利）時，務請審慎行事。

接納該等要約的程序載於綜合文件附錄一以及隨附的批准及接納表格及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如欲接納該等要約，務請細閱綜合文件所載時間表及要約人將予宣布的任何修訂時間表（如有），並審慎採取相應行動。

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亦務請閱覽綜合文件內所載「新百利函件」全文。

此 致

列位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 台照

代表守則獨立董事委員會
獨立非執行董事
YEO Philip Liat Kok
張奕
謹啓

2021年8月12日

新百利函件

以下為獨立財務顧問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致守則獨立董事委員會有關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之意見函件，乃為載入綜合文件而編製。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29號
華人行
20樓

敬啟者：

**J.P. MORGAN代表要約人提出
自願性部分現金要約及部分購股權要約，
藉以收購 貴公司股本中的931,209,117股股份
及
註銷51.8%的尚未行使購股權**

緒言

茲提述吾等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向守則獨立董事委員會提供意見如下：

- (i) 按每股要約股份**18.80**港元之要約價收購**931,209,117**股要約股份（相當於該聯合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約**51.8%**，及按全面攤薄基準相當於該聯合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約**51.5%**）；及
- (ii)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13**向購股權持有人作出適當的部分要約，以註銷於最後截止日期（即釐定要約人根據購股權要約將會承購之購股權數目的記錄日期）相當於**51.8%**尚未行使購股權之有關數目購股權。

除要約價外，待完成倉庫出售（須待（其中包括）部分要約在所有方面均成為或被宣佈為無條件後方可作實）後，貴公司將宣派每股**7.28**港元之特別股息。因此，股東就有效接納部分要約涉及的並獲要約人根據部分要約承購之每股股份收取的要約價加特別股息將為**26.08**港元，包括要約人承購之每股要約價**18.80**港元及每股特別股息**7.28**港元。

新百利函件

於2021年8月9日，要約人（要約人母公司順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 貴公司聯合宣佈先決條件已達成（或獲豁免（如適用））。有關該等要約之詳情載列於日期為2021年8月12日之綜合文件（「綜合文件」），本函件構成綜合文件之一部分。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函件所用詞彙與綜合文件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目前由四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根據守則規則2.8，守則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須包括於該等要約並無直接或間接權益的全體非執行董事。守則獨立董事委員會由除：(i) KHOO Shulamite N K女士（彼兼任Shang Holdings Limited（為一名該等控股股東緊密聯繫人）母公司香格里拉（亞洲）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ii)黃汝璞女士（彼兼任嘉里建設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外的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YEO Philip Liat Kok先生及張奕先生組成。非執行董事唐紹明女士兼任嘉里控股的投資總監，鑒於在特別交易協議中存在利益衝突，故無參與守則獨立董事委員會。守則獨立董事委員會已批准吾等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該等要約向彼等提供意見。守則獨立董事委員會已經成立，以就該等要約的條款是否公平合理及是否接納，向（其中包括）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提供推薦意見。

吾等與 貴公司或要約人、彼等各自之主要股東（「訂約方」）或與彼等當中任何一方一致行動或假定一致行動的任何人士概無聯繫或關連，因此被視為合資格就該等要約提供獨立意見。除就是次及類似委任而應付予吾等之正常專業費用外，概無任何安排而使吾等將據此自訂約方、或與彼等當中任何一方一致行動或假定一致行動的任何人士收取任何費用或利益。

於編製吾等之意見時，吾等已審閱（其中包括）(i)該聯合公告；(ii)特別交易協議；(iii) 貴公司日期為2021年5月3日內容有關特別交易協議的通函（「特別交易通函」）；(iv) 貴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2020年年報」）及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2019年年報」）（統稱「該等年報」）；(v)綜合文件附錄四所載戴德梁行有限公司（「估值師」）（ 貴公司委任之獨立物業估值師）就 貴集團的物業出具之估值報告（「估值報告」）；及(vi)綜合文件所載資料。吾等已與 貴集團管理層（「管理層」）討論 貴集團之業務及前景，蓋因這些可能會受特別交易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影響，且吾等亦與估值師討論估值報告所用之估值方法以及基準及假設。

吾等依賴董事及管理層提供之資料及事實以及表達之意見，並假設向吾等提供之資料及事實以及表達之意見於作出時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真實、準確及完整。吾等進一步假設，綜合文件所載或所述之所有聲明於作出時及於最後可行日期屬真實、準確及完整。倘吾等獲悉有關資料之任何重大變動，將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通知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吾等亦已尋求並獲董事確認向吾等提供之資料及表達之意見概無遺漏重大事實。吾等認為，吾等獲得之資

料足以使吾等達致本函件所載吾等的意見及推薦建議。吾等並無理由相信有任何重要資料遭遺漏或隱瞞，亦無理由懷疑獲提供資料之真實性或準確性。然而，吾等並無對 貴集團或訂約方之業務及事務進行任何獨立調查，亦無獨立核實獲提供之資料。

吾等並無考慮接納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對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各自的稅務影響，原因在於此影響視乎彼等的個別情況而定。尤其是，身為海外居民或證券交易須繳納海外稅項或香港稅項的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應考慮其本身的稅務狀況，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其本身的專業顧問。

該等要約的主要條款

1. 部分要約及要約價

J.P. Morgan代表要約人(要約人母公司順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正在根據收購守則按以下基準向股東作出部分要約以收購**931,209,117**股要約股份(相當於該聯合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約**51.8%**，及按全面攤薄基準相當於該聯合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約**51.5%**)：

就每股要約股份而言 現金**18.80**港元

除了要約價外，待完成倉庫出售(須待(其中包括)部分要約在各方面均成為或宣佈為無條件後方可作實)後， 貴公司將宣派每股**7.28**港元之特別股息。因此，股東就有效接納部分要約涉及的並獲要約人根據部分要約承購之每股股份收取的要約價加特別股息將為**26.08**港元，包括要約人承購之每股要約價**18.80**港元及每股特別股息**7.28**港元。為免生疑問，不論股東是否提呈任何股份以接納部分要約，待完成倉庫出售後於記錄日期的每名股東將收取特別股息。

2. 購股權要約及購股權要約價

J.P. Morgan代表要約人正在根據收購守則按以下基準作出購股權要約，以註銷於最後截止日期(即釐定要約人根據購股權要約將會承購之購股權數目的記錄日期)相當於**51.8%**尚未行使購股權之有關數目購股權(為說明起見，基於最後可行日期尚未行使購股權的數目計算，相當於**1,272,622**份購股權)：

就註銷每一份購股權而言 現金**8.60**港元

由於所有購股權均為平價購股權，故購股權要約價相當於要約價與購股權之行使價**10.20**港元之間的差額。

3. 該等要約的條件

部分要約須待以下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 (a) 於首個截止日期或之前下午四時正（或要約人可能決定及執行人員可能批准的較後時間及／或日期）前就部分要約接獲涉及**931,209,117**股要約股份之部分要約有效接納；
- (b) 於首個截止日期於股東名冊登記為股東並持有並非由要約人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所持超過**50%**股份的合資格股東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8.5**批准部分要約，該等合資格股東須於批准及接納表格上的獨立空格內註明其批准部分要約所涉及之股份數目；
- (c) (a)並無任何有關機構施加（及並無接獲任何有關機構的書面通知表示其擬施加，且並無示意（經要約人及 貴公司以真誠合理行事所同意）將會施加）對要約人母公司集團、 貴集團或該等控股股東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強制令、監管罰則、罰款、懲罰或其他民事罰則，並且對要約人母公司集團、 貴集團或該等控股股東集團的持續業務經營已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或將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及(b)對要約人母公司集團、 貴集團、該等控股股東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或彼等各自的任何高級職員或員工處以任何刑事罰則及作出任何監管性調查；及
- (d) 台灣業務出售協議項下所有台灣業務出售持續條件已經達成。

除第(c)及(d)項條件可由要約人經 貴公司事先書面同意予以豁免外，概無條件可獲豁免。於最後可行日期，就吾等所知，概無條件已獲達成或豁免。

購股權要約將僅於部分要約於所有方面成為或被宣佈為無條件後方會成為無條件。

倘：

- (a) 於首個截止日期收到就少於**931,209,117**股股份的有效接納，除非首個截止日期按收購守則延長，否則部分要約將不會落實進行及將即時失效；或
- (b) 於首個截止日期或之前收到就**931,209,117**股或以上股份的有效接納，要約人將於首個截止日期或之前宣佈部分要約就接納而言成為無條件。

有關該等要約的條款及接納該等要約的程序之進一步詳情載於J.P. Morgan函件、綜合文件附錄一、批准及接納表格以及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應悉數閱讀上述文件的相關章節。

4. 該等不可撤回承諾

於2021年3月30日，直接持有股份的所有該等控股股東（即除嘉里控股有限公司及Kerry Group Limited以外的所有該等控股股東）（「有關控股股東」）均已簽立該等控股股東不可撤回承諾，且該等執行董事已簽立該等執行董事不可撤回承諾，均以要約人為受益人。

根據該等控股股東不可撤回承諾，有關控股股東不可撤回及無條件承諾根據其條款就合共575,545,164股股份（相當於最後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31.9%）正式接納或促使接納部分要約。

根據該等執行董事不可撤回承諾，該等執行董事各自己不可撤回及無條件承諾，根據其條款就合共18,957,330股股份（相當於最後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0%）正式接納或促使接納部分要約。

所考慮之主要因素及原因

於達致吾等之意見及推薦建議時，吾等已考慮以下主要因素及理由。

1. 有關 貴集團之資料

(a) 貴集團之業務活動

貴集團的核心業務包括綜合物流、國際貨運代理及供應鏈解決方案。貴集團總部位於香港，擁有橫跨六大洲遍及全球的網絡，其中包括位於大中華及東盟地區的最大配送網絡和樞紐業務。尤其是，貴集團(i)主要於亞洲提供綜合物流服務（包括存儲及增值服務、運輸及分銷、退貨管理及各種配套服務）；(ii)於香港出租倉庫；及(iii)提供亞洲區內及亞歐國際貨運代理服務，以使用空運、海運及跨境陸運代理服務運輸貨物。貴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中國內地、台灣、香港及亞洲，佔貴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收入約72%。

就該等要約而言，貴集團於2021年3月訂立倉庫出售協議及台灣業務出售協議以分別出售位於香港的倉庫及台灣的物流及貿易業務，前提為（其中包括）部分要約於所有方面成為或被宣佈為無條件。此外，貴集團亦訂立倉庫管理協議以於上述位於香港的倉庫根據倉庫出售協議出售後管理該等倉庫。有關上述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載於特別交易通函。

新百利函件

(b) 貴集團之財務表現

下文載列 貴集團截至2020年、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表現概要（摘錄自該等年報）。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港元(百萬)	2019年 港元(百萬)	2018年 港元(百萬)
收入	53,360.5	41,139.1	38,138.5
直接經營費用	<u>(47,187.5)</u>	<u>(35,736.6)</u>	<u>(33,382.9)</u>
毛利	6,173.0	5,402.5	4,755.6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257.5	199.8	176.5
行政開支	<u>(3,072.5)</u>	<u>(2,841.7)</u>	<u>(2,538.3)</u>
未計出售倉庫之收益及投資物業 公允價值變動前之經營溢利	3,358.0	2,760.6	2,393.8
出售倉庫之收益	-	1,957.5	-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變動	<u>1,069.2</u>	<u>482.9</u>	<u>1,097.9</u>
經營溢利	4,427.2	5,201.0	3,491.7
融資費用	(303.1)	(358.1)	(224.2)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業績	<u>118.2</u>	<u>85.5</u>	<u>110.7</u>
除稅前溢利	4,242.3	4,928.4	3,378.2
稅項	<u>(772.7)</u>	<u>(589.0)</u>	<u>(506.6)</u>
年度溢利	<u><u>3,469.6</u></u>	<u><u>4,339.4</u></u>	<u><u>2,871.6</u></u>
應佔年度溢利：			
股東	2,895.8	3,788.3	2,439.8
非控制性權益	<u>573.8</u>	<u>551.1</u>	<u>431.8</u>
	<u><u>3,469.6</u></u>	<u><u>4,339.4</u></u>	<u><u>2,871.6</u></u>
核心純利	1,828.4	1,374.1	1,326.3
每股股息(港仙)	48.6	62.0	37.0

(i) 收入及毛利率

下文載列 貴集團截至2020年、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分部收入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港元(百萬)	2019年 港元(百萬)	2018年 港元(百萬)
物流營運	21,074.2	19,243.5	16,526.5
香港倉庫	205.8	268.3	340.7
國際貨運代理	<u>32,080.5</u>	<u>21,627.3</u>	<u>21,271.3</u>
	<u>53,360.5</u>	<u>41,139.1</u>	<u>38,138.5</u>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對比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錄得收入約533.605億港元，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約29.7%。貴集團之毛利率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3.1%收窄約1.5%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1.6%，蓋因毛利率低於物流營運分部及香港倉庫分部(統稱「綜合物流分部」)的國際貨運代理業務(「國際貨運代理分部」)錄得增長，且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佔 貴集團總收入之百分比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更高。誠如2020年年報所載，貴集團之綜合物流分部於2020年錄得分部收入增長約9.1%，主要由於香港及台灣的表现強勁所致。此外，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國際貨運代理分部收入大幅增長約48.3%，主要由於全球對抗疫用品，以及中國內地生產及出口的需求急升所帶動。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對比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錄得收入約411.391億港元，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約7.9%。貴集團之毛利率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2.5%上升約0.6%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3.1%，蓋因毛利率高於國際貨運代理分部的綜合物流分部錄得增長，且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佔 貴集團總收入之百分比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更高。誠如2019年年報所載，綜合物流分部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分部收入增長約15.7%，乃由於其主要業務區域的業務表現有所改善，例如冷鏈物流業務於中國的業務量增加、電子商務業務亦錄得增長，同時在香港的餐飲行業以及醫藥及一般服務垂直領域獲得新客戶，以及於泰國的業務持續錄得強勁表現。同時，國際貨運代理分部的收入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溫和增長約1.7%。

(ii) 行政開支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對比

貴集團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行政開支約30.725億港元，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約8.1%，主要由於員工福利開支增加所致。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對比

貴集團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行政開支約28.417億港元，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約12.0%，主要由於員工福利開支增加所致。

(iii) 出售倉庫之收益

於2019年3月，貴集團與嘉里建設的若干附屬公司訂立協議，以出售持有香港兩間倉庫的兩間全資附屬公司，現金代價為36億港元。上述出售事項已於2019年6月完成，出售收益約為19.575億港元。

(iv)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變動

貴集團於截至2020年、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約為10.692億港元、4.829億港元及10.979億港元。貴集團的投資物業主要為位於香港、中國內地及越南的倉庫及物流中心。貴集團每年按合資格估值師之評估記錄其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

(v) 融資費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對比

由於銀行貸款及透支減少，貴集團之融資費用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3.581億港元減少約15.4%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3.031億港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對比

貴集團之融資費用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2.242億港元增加約59.7%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3.581億港元，主要由於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增加所致。

(vi) 股東應佔年度溢利及核心純利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對比

貴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股東應佔溢利較去年減少約23.6%至約28.958億港元。然而，貴集團之核心純利（即扣除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出售倉庫之收益、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及減值之除稅後影響前之股東應佔溢利）增長約33.1%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8.284億港元，主要由於並無出售倉庫所產生之一次性收益，有關收益僅於2019年產生。核心純利增加主要是由於(i)綜合物流分部錄得按正常化基準計算的約8%增長率，乃由於香港及台灣的強勁表現所帶動；及(ii)國際貨運代理分部增長64%，主要由於全球對抗疫用品，以及中國內地生產及出口的需求急升所帶動。

誠如本節「(a) 貴集團之業務活動」分節所述，於部分要約成為或被宣佈為無條件後，貴集團將出售香港的倉庫及台灣的物流及貿易業務，及香港的倉庫將由貴集團管理。為闡述於部分要約成為或被宣佈為無條件後上述交易對貴集團盈利能力的影響，吾等已計算貴集團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調整核心純利，猶如上述交易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初已經發生或開始（視情況而定）。按以上基準，及經扣除出售香港倉庫及台灣物流及貿易業務的一次性收益（如有）後，貴集團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調整核心純利為約12.446億港元，較歷史金額減少約31.9%。有關計算貴集團經調整核心純利的詳情載於本函件內「4. 可資比較公司分析」一節內表格之附註8中。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對比

貴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股東應佔溢利較上個年度增加約55.3%至約37.883億港元。然而，貴集團之核心純利僅增長約3.6%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3.741億港元。核心純利增加主要是由於(i)綜合物流分部於中國內地、香港及台灣等主要營運地區之業務增長；及(ii)國際貨運代理分部之增長，這在一定程度上歸因於中國內地與美利堅合眾國（「美國」）之間的貿易戰，並導致貴集團客戶提前從中國內地載運貨物至美國。

(vii) 股息

貴公司於過去三年已派付中期及末期現金股息。截至2020年、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中期及末期股息總額分別為每股34.8港仙(「港仙」)、每股27港仙及每股25港仙。貴公司亦分別就截至2020年、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宣派特別股息每股13.8港仙、每股35港仙及每股12港仙。截至2020年、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現金股息總額分別約8.729億港元、10.632億港元及6.299億港元。

(c) 貴集團之財務狀況

下文載列 貴集團於2020年、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之財務狀況概要(摘錄自該等年報)。

	於12月31日		
	2020年 港元(百萬)	2019年 港元(百萬)	2018年 港元(百萬)
非流動資產			
無形資產	4,771.9	4,764.9	4,250.9
投資物業	11,503.2	10,308.1	11,039.0
物業、機器及設備	11,693.2	11,343.5	10,347.0
其他非流動資產	7,200.3	5,789.0	2,511.8
	<u>35,168.6</u>	<u>32,205.5</u>	<u>28,148.7</u>
流動資產			
應收賬項、預付款項及訂金	12,358.6	10,149.0	9,502.9
現金及銀行結存	8,470.8	5,825.2	4,305.9
其他流動資產	902.0	1,024.3	1,075.1
	<u>21,731.4</u>	<u>16,998.5</u>	<u>14,883.9</u>
流動負債			
應付賬項、已收訂金及應計項目	9,269.2	7,387.8	6,795.7
短期銀行貸款及長期銀行 貸款之本期部分	3,941.8	1,947.8	4,936.9
其他流動負債	1,697.6	1,645.2	586.3
	<u>14,908.6</u>	<u>10,980.8</u>	<u>12,318.9</u>
流動資產淨值	<u>6,822.8</u>	<u>6,017.7</u>	<u>2,565.0</u>

新百利函件

	於12月31日		
	2020年 港元(百萬)	2019年 港元(百萬)	2018年 港元(百萬)
非流動負債			
長期銀行貸款	5,069.4	6,173.8	4,569.6
其他非流動負債	4,442.1	4,974.9	2,476.6
	9,511.5	11,148.7	7,046.2
權益			
股東應佔資本及儲備	27,482.9	23,013.3	20,043.2
非控制性權益	4,997.0	4,061.2	3,624.3
	32,479.9	27,074.5	23,667.5

(i) 投資物業

於2020年12月31日，貴集團之投資物業約為115.032億港元，包括貴集團出租主要位於香港、中國內地、新加坡及越南以賺取租金收入之倉庫及物流中心。結餘較2019年12月31日增加約11.6%，主要由於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上升。

(ii) 物業、機器及設備

於2020年12月31日，(i)倉庫及物流中心；(ii)職員宿舍；(iii)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及(iv)港口設施共同組成貴集團過半的物業、機器及設備（「物業、機器及設備」）。約28.0%的貴集團物業、機器及設備為倉庫操作設備以及汽車、傢俬、固定裝置及辦公室設備。餘下部分則為租賃物業裝修及在建工程。於2020年12月31日，貴集團的物業、機器及設備為約116.932億港元，較2019年12月31日增加約3.1%。

(iii) 現金及銀行結存

貴集團於近年擴闊其營運規模，並錄得收入及溢利增加。於2020年12月31日，貴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存為約84.708億港元，較2019年12月31日增加約45.4%。該增加乃主要由於經營所得現金淨額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32.037億港元增加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43.262億港元，及融資業務所用現金淨額由截

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37.012億港元減少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2.558億港元。融資業務所用現金淨額減少因(其中包括)KE Thailand於2020年在泰國證券交易所獨立上市而收取現金代價淨額所致。

(iv) 短期銀行貸款及長期銀行貸款之本期部分(「短期借款」)

貴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的短期借款為約39.418億港元，較2019年12月31日增加約1.02倍。該增加乃由於(i)若干長期銀行貸款於12個月內到期而須進行再融資；及(ii)為若干收購及經營活動撥資的短期銀行貸款及長期銀行貸款之本期部分增加。於2020年12月31日，約97.6%的短期借款為無抵押。

(v) 長期銀行貸款

貴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的長期銀行貸款為約50.694億港元，較2019年12月31日減少約17.9%。該減少乃由於若干長期銀行貸款因於未來12個月內到期償還而重新分類為長期銀行貸款之本期部分。於2020年12月31日，約85.4%的貴集團長期銀行貸款為無抵押。

(vi) 資產負債比率

於2020年12月31日，貴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銀行貸款及透支總額除以股東應佔權益(不包括授予非控制性權益之認沽期權)計算)略微降至約33.6%，較2019年12月31日下降約1.0%。然而，約43.7%的銀行貸款於自2020年12月31日起計12個月內到期，而於自2019年12月31日起計12個月內到期則為約24.0%。

(vii) 資產淨值(「資產淨值」)

股東應佔權益由2019年12月31日約230.133億港元增加約44.696億港元或19.4%至2020年12月31日約274.829億港元。增加主要是由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純利所致。

誠如本節內「(a) 貴集團之業務活動」分節所述，於部分要約成為無條件或宣佈為無條件後，貴集團將出售位於香港的倉庫及台灣的物流及貿易業務。此外，誠如本函件「1.部分要約及要約價」一節所述，特別股息亦將於完成倉庫出售(須待(其中包括)部分要約在各方面均成為或宣佈為無條件後方可作實)時派付予股東。為闡明部分要約在各方面均成為或宣佈為無條件後，上述事件及貴集團物業價值上升(物業估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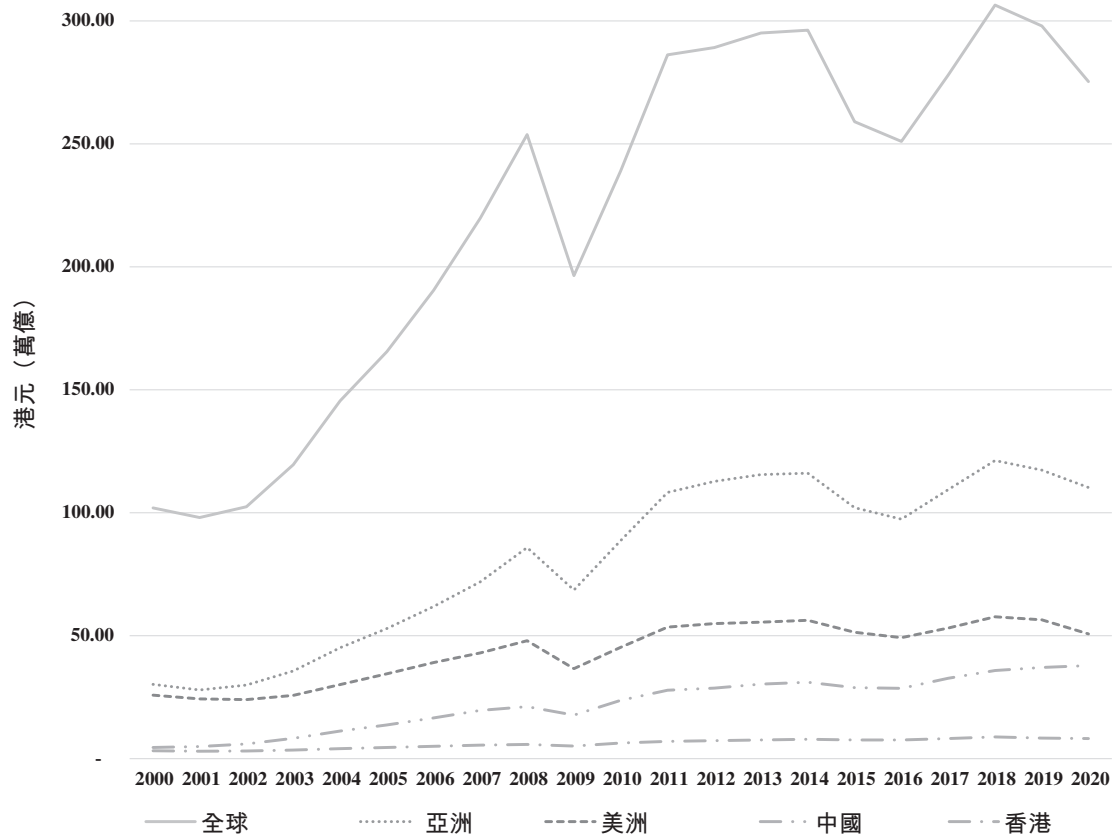
詳情披露於綜合文件附錄四所載的估值報告)對 貴集團資產淨值的影響，吾等已計算 貴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的經調整資產淨值，猶如上述事件已於2020年12月31日發生。基於以上基準， 貴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的經調整資產淨值將為約215.556億港元，較 貴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的歷史資產淨值減少約21.6%。有關 貴集團經調整資產淨值計算的詳情載於本函件「3. 股份價格表現及交投流動性分析」一節內「(a) 股份價格表現」分節項下表格附註2。

2. 行業前景及集團展望

於2020年，由於爆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疫情」)，世界各國被迫實施各種疫情防控限制措施，包括(當中包括)封城及邊境封鎖以及保持社交距離措施，導致全球經濟面臨前所未見之挑戰。根據國際貨幣基金於2021年4月發佈的《世界經濟展望》報告(「國際貨幣基金報告」)，2020年全球國內生產總值(「GDP」)總額估計縮減約3.3%，當中成熟經濟體及亞洲新興發展中經濟體的GDP於2020年分別縮減4.7%及1.0%。相反，2020年中國錄得約2.3%的GDP增幅。儘管全球經濟因疫情影響備受衝擊，得益於各國政府及時的貨幣及財政刺激舉措，世界經濟正逐步復甦。

在此背景下，根據聯合國貿易和發展會議(「聯合國貿發會議」)於2021年5月發佈的《全球貿易最新信息》(「聯合國貿發會議報告」)，2020年全球貿易快速恢復，呈現V型回升趨勢。誠如聯合國貿發會議報告所述，於2020年年中全球貿易下降約20%，其後出現快速反彈，並於2020年第四季度全面恢復，較2015年及2009年兩次大規模貿易衰退復甦速度更快。聯合國貿發會議報告進一步指出，貿易穩健復甦極大程度上得益於東亞經濟體早期成功控制疫情，帶動經濟更快速反彈及把握住全球市場對抗疫相關產品的強勁需求。2020年最後數月的利好趨勢延續至2021年初。於2021年第一季度，全球貨品及服務貿易價值按季增長約4%及按年增長約10%。值得一提的是，2021年第一季度全球貿易額高於危機前水平，較2019年第一季度增長約3%。聯合國貿發會議預期2021年全球貿易前景依然利好，但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放寬防疫限制措施及若干潛在不利因素，諸如(i)經濟復甦進程反覆；(ii)主要經濟體之間的持續貿易緊張趨勢，尤其是由於全球價值鏈生產模式的近期變化，其縮減業務分塊，並將生產轉移至更靠近消費者的地方，這可能會對國際物流服務的需求產生不利影響；及(iii)疫情後消費者消費行為的變化導致對若干行業(例如醫療保健產品、數字服務、通訊及家庭辦公設備)的需求增加，而對其他行業(例如運輸設備、國際旅行及酒店服務)的需求下降，其中個別近期變化未必持續，亦可能影響對外國商品及服務的需求。

除疫情對全球經濟形勢的近期影響外，吾等亦分析全球、美洲、亞洲、中國及香港過去20年的貿易額歷史趨勢，載列如下：



資料來源：聯合國貿發會議、中國國家統計局及香港政府統計處

誠如上圖所示，本世紀首十年全球貿易額快速增長，部分得益於大宗商品價格上漲及中國內地加入世界貿易組織。於2010年至2020年期間，全球貿易持續增長，但增速有所放緩。於過去20年，全球出現數次大規模經濟衰退。於2007年至2009年期間，主要受金融危機衝擊，全球經濟出現嚴重中斷。於2014年至2016年期間，吾等自世界貿易組織了解到，貿易疲軟乃由於多項因素所致，包括中國經濟放緩、巴西嚴重經濟衰退、石油及其他商品價格下滑以及匯率波動。於2018年至2019年期間，吾等自聯合國貿發會議了解到，是次經濟衰退乃由於中美貿易緊張局勢、英國無序退歐憂慮及負面全球產出前景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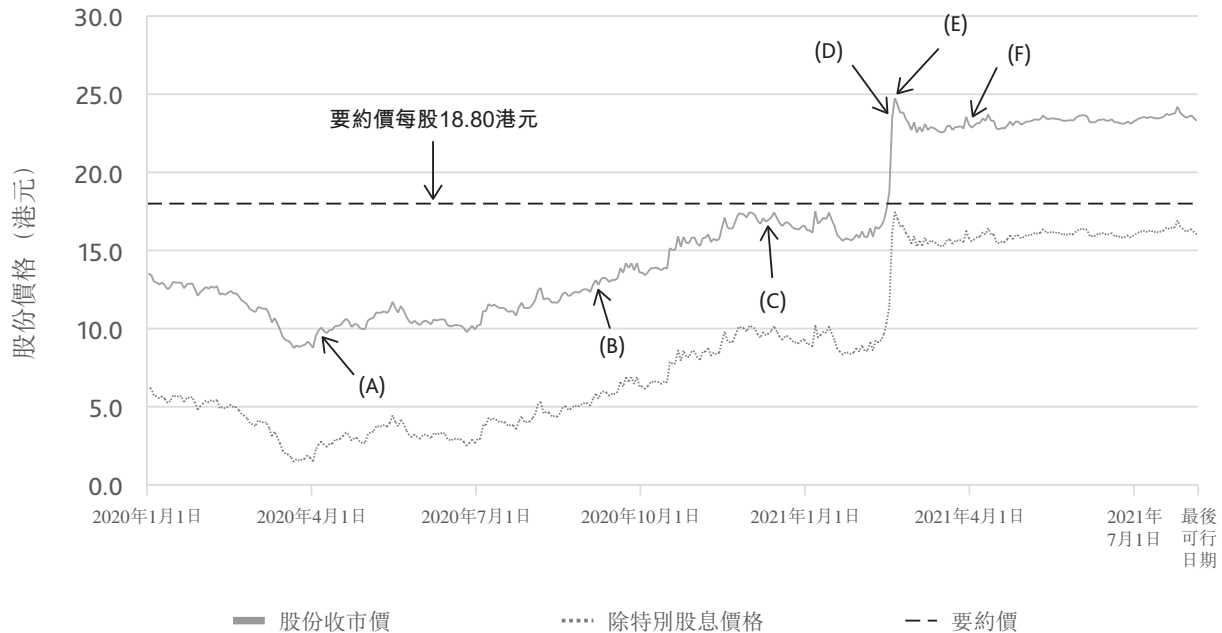
根據2020年年報，貴公司表明，儘管目前全球各地紛紛推出疫苗接種計劃，但由於疫情一波接一波，加上出現新變種病毒，距離全球群體免疫及恢復「疫前常態」仍有漫漫長路。然而，隨著疫苗接種計劃步伐加快，各經濟體將紛紛重啟，有望推動本地消費，從而帶動綜合物流業務復甦。根據吾等與管理層的討論，吾等獲悉疫情爆發降低該行業的增長率，令貴集團的綜合物流分部收入增長率自2019年的約15.7%縮減至2020年的約9.1%。管理層預計，隨著疫苗接種率逐漸提高，該行業的增長率有望回升。至於國際貨運代理業務，需求將保持強勁。2021年上半年的整體市況預期與2020年下半年大致相若，但波幅較低。環球供應鏈可能於2021年後方會恢復正常。此外，管理層表示，隨著經濟秩序逐步恢復，國際貨代需求亦相應回升。然而，由於航空旅行急劇減少，可用於航空物流的飛機數量減少，導致推高運輸率，因此航空物流服務供應屢受干擾。因此，彼等預期國際貨運代理業務將保持強勁勢頭，且鑒於疫情持續，供應鏈尚未恢復正常。規模與科技進步是保持公司競爭力的必備要素，從而領先同儕，推動環球物流業的變革。有見於此，貴集團的看法與聯合國貿發會議的預測大體保持一致。此外，吾等了解到，貴集團的業務範圍主要覆蓋中國內地、香港、亞洲及美洲，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共佔貴集團總收益約81.7%。該四個地區的貿易額呈現與全球貿易總額類似的模式，其於過去二十年呈現增長，儘管如上文所述於過往時期歷經若干貿易衰退，但中國內地於過去三年貿易衰退中展示出更強韌性。誠如聯合國貿發會議所指出，東亞經濟體繼續為全球貿易的主要引擎之一，可望為貴集團帶來更多業務商機。

總括而言，儘管跡象顯示2020年全球貿易已走出疫情導致的衰退陰霾，且預測貿易料將持續復甦，但一些不確定因素可能阻礙貿易復甦，包括疫情持續未歇、經濟復甦進程反覆、主要經濟體之間的持續貿易緊張局勢及疫情後消費者的消費行為變化。因此，吾等對近期全球貿易前景保持謹慎樂觀態度。

3. 股份價格表現及交投流動性分析

(a) 股份價格表現

下文載列2020年1月1日至最後可行日期止期間(「回顧期間」)股份收市價及股份(不包括特別股息)隱含收市價(「除特別股息價格」)的走勢：



資料來源：聯交所網站

誠如下文論述所載，貴公司於回顧期間刊發多份公告，吾等認為該等公告對股份市價的釐定至關重要。

日期	公告詳情
(A) 2020年3月31日	刊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年業績
(B) 2020年8月27日	刊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
(C) 2020年12月1日	刊發有關建議分拆KE Thailand並於泰國證券交易所作獨立上市的更新
(D) 2021年2月5日	短暫停牌
(E) 2021年2月10日	刊發該聯合公告
(F) 2021年3月25日	刊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年業績

於2020年1月至2020年3月止期間，股份收市價逐步下滑並於2020年3月19日跌至約8.75港元，為回顧期間的最低價格。2020年第一季度股價下跌，整體上與因爆發疫情引致香港及其他主要經濟體股市下挫相符。此後，隨著整體股市恢復，股份收市價亦逐步回升並於2020年11月20日升至約17.45港元。於2020年12月1日，貴公司宣佈KE Thailand股份的首次公開發售申請已獲批准，預期建議分拆將於2020年12月完成。其後，於2020年11月底至

新百利函件

2021年2月初最後交易日(即2021年2月4日)前期間，股份收市價在15.60港元至18.76港元之間波動，平均收市價為約16.60港元。於最後交易日股份收市價飆升至23.45港元，可能是由於貴公司與要約人母公司可能簽訂交易的傳言所致。股份於2021年2月5日至2021年2月9日暫停買賣，以待刊發該聯合公告。於2021年2月10日刊發該聯合公告及股份恢復買賣後，股份收市價於該日升至24.75港元。自此起及截至最後可行日期，股份收市價介乎22.55港元至24.75港元之間，及於最後可行日期以23.25港元的價格收盤。

誠如綜合文件內J.P. Morgan函件所載，待倉庫出售(待(其中包括)部分要約在所有方面成為或被宣佈為無條件後方可作實)完成後，貴公司將宣派特別股息每股7.28港元。因此，於部分要約在所有方面成為或被宣佈為無條件後，於記錄日期的所有股東將收取特別股息，無論股東有否就接納部分要約提交任何股份。因此，就要約價與股價進行同類比較分析，自股份收市價扣減特別股息每股7.28港元(即除特別股息價格)，蓋因特別股息價值已計入股價內。

總括而言，要約價較：

	股份收市價／ 平均收市價 (港元)	較股價的 溢價／(折讓)	較除特別股息 價格的溢價 (附註1)
(1) 最後交易日	23.45	(19.8)%	16.3%
(2) 緊接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前最後五個交易日	18.67	0.7%	65.1%
(3) 緊接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前最後十個交易日	17.44	7.8%	85.0%
(4) 緊接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前最後30個交易日	16.69	12.6%	99.8%
(5) 緊接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前最後180個交易日	13.96	34.7%	181.4%
(6) 最後可行日期	23.25	(19.1)%	17.7%

新百利函件

	經調整每股 資產淨值 (港元)	較經調整 每股資產淨值 的溢價
(7) 於2020年12月31日(猶如特別交易協議已於2020年12月31日完成)(附註2)	11.94	57.5%

附註：

1. 除特別股息價格乃按聯交所報股份收市價或平均收市價扣減特別股息每股7.28港元計算。
2. 鑒於特別交易協議擬進行交易(詳情已載於特別交易通函)將於部分要約在所有方面成為或被宣佈為無條件後執行,因此吾等計算於2020年12月31日股東應佔 貴集團經調整資產淨值(「經調整資產淨值」)猶如特別交易協議已於2020年12月31日完成。僅供說明之用,於2020年12月31日股東應佔 貴集團經調整資產淨值計算如下：

	港元(百萬)
股東應佔 貴集團資產淨值(附註i)	27,482.9
減：目標倉庫公司(持有 貴公司將予出售目標倉庫)於2020年12月31日的經審核資產淨值(附註ii)	(10,037.9)
減： 貴公司應佔台灣目標公司於2020年12月31日未經審核資產淨值(附註iii)	(313.8)
加：倉庫出售協議及台灣業務出售協議項下現金代價(附註iv)	14,571.6
加： 貴集團所持物業重新估值盈餘(附註v)	2,998.4
減：特別股息每股7.28港元(附註vi)	(13,145.6)
	(13,145.6)
股東應佔 貴集團經調整資產淨值	21,555.6

附註：

- (i) 金額摘錄自2020年年報。
- (ii) 金額摘錄自特別交易通函。
- (iii) 有關金額乃按於2020年12月31日台灣業務賣方應佔匯總資產淨值約12.066億港元(摘錄自特別交易通函)減於儲備(收購儲備)扣除的商譽約8.928億港元計算。
- (iv) 於倉庫出售協議及台灣業務出售協議完成後, 貴集團將收取現金代價分別約133.650億港元(即扣除交易成本後的代價)及約12.066億港元(即台灣目標公司於2020年12月31日的資產淨值)。
- (v) 根據獨立估值師出具的估值報告, 貴集團所持餘下物業(即除(其中包括)根據倉庫出售協議及台灣業務出售協議將予出售香港倉庫及台灣物業外的 貴集團物業)較該等物業於2020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存在重估盈餘。因此作出調整以反映該等物業重估金額與賬面值間之差額。
- (vi) 有關金額乃按特別股息每股7.28港元乘以於最後可行日期發行在外1,805,716,742股股份計算。

新百利函件

誠如股份收市價走勢圖所示，於回顧期間要約價一直高於股份除特別股息價格。此外，誠如上文要約價比較一覽表所載，要約價較股份除特別股息價格的溢價介乎約16.3%至181.4%。最後，要約價較於2020年12月31日每股股東應佔 貴集團經調整資產淨值溢價約57.5%。

(b) 交投流動性

下表列載回顧期間股份的每月交投總量及每月交投總量佔全部已發行股份及 貴公司公眾持股量之百分比：

	股份的每月 交投總量	股份每月交投 總量佔全部 已發行股份 之百分比 (附註1)	股份每月 交投總量 佔 貴公司 公眾持股量 之百分比 (附註2)
2020年			
1月	10,262,068	0.6%	1.6%
2月	12,587,116	0.7%	2.0%
3月	22,973,712	1.3%	3.7%
4月	27,653,492	1.5%	4.4%
5月	25,558,955	1.4%	4.1%
6月	27,424,635	1.5%	4.4%
7月	39,739,874	2.2%	6.4%
8月	32,086,808	1.8%	5.2%
9月	47,205,505	2.6%	7.6%
10月	59,820,448	3.3%	9.6%
11月	70,223,241	3.9%	11.3%
12月	43,767,816	2.4%	7.0%
2021年			
1月	53,609,135	3.0%	8.6%
2月	229,227,687	12.7%	36.8%
3月	69,925,301	3.9%	11.2%
4月	35,015,781	1.9%	5.6%
5月	22,694,886	1.3%	3.6%
6月	22,558,456	1.2%	3.6%
7月	37,497,347	2.1%	6.0%
自2021年8月1日至 最後可行日期	4,827,323	0.3%	0.8%

資料來源：彭博及聯交所網站

附註：

- 有關金額乃按股份每月交投總量除以 貴公司於最後可行日期已發行總股本計算。
- 有關金額乃按股份每月交投總量除以於最後可行日期公眾人士（即除該等控股股東、有關董事及彼等各自緊密聯繫人外的股東）所持股份總數計算。

基於上表所示，吾等認為，於回顧期間股份的流動性整體淡薄。吾等認為，於2021年2月刊發該聯合公告後交投量相對較高，主要與股東對部分要約及特別股息的向好預期有關，且該趨勢於部分要約截止及／或股份除特別股息後未必會持續。倘部分要約成為無條件，市場上的股份數量將減少，交投流動性可能進一步降低。

4. 可資比較公司分析

貴集團為亞洲領先的物流服務供應商，主要從事綜合物流及國際貨運代理業務。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超過50%的收入來自亞洲。因此，吾等已識別出6家公司(包括 貴公司，「可資比較公司」)，其(i)在聯交所主板或其他亞洲發達國家的認可證券交易所上市，市值介乎200億港元至600億港元；(ii)主要從事物流服務及於最近一個完整財政年度不少於50%的收入來自有關業務活動。吾等認為可資比較公司(根據上文所載甄選標準屬詳盡無遺)就與要約價作出有意義比較而言整體上可作為公平及具有代表性的樣本。可資比較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

公司名稱	股份代號	上市地點	主要業務活動	於最後 可行日期 的市值 港元(百萬) (附註1)	市盈率 倍數 (倍) (附註2)	股息 回報率 % (附註3)
Nippon Express Co., Ltd. (「Nippon Express」)	9062	日本	Nippon Express透過其鐵路、卡車、海運及航空運輸網絡運輸貨物，並提供物流、國際多式聯運、門到門包裹遞送、快遞貨運、國際空運及搬家服務。	54,118	13.54	2.23
貴公司	636	香港	貴公司提供物流服務，並提供供應鏈解決方案，涵蓋從綜合物流、空運、海運、公路、鐵路及多式聯運、工業項目到跨境電子商務、最後一公里配送及基礎設施投資服務。	42,148 (附註4)	23.05 (附註4)	1.48 (附註4)

新百利函件

公司名稱	股份代號	上市地點	主要業務活動	於最後	市盈率	股息
				可行日期 的市值 港元(百萬) (附註1)	倍數 (倍) (附註2)	回報率 % (附註3)
中國外運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外運」)	598	香港	中國外運提供貨運代理服務，並提供海運代理、空運代理、國際快遞、船舶代理及其他服務。	35,342 (附註5)	6.46 (附註5)	4.94 (附註5)
Hitachi Transport System Limited (「Hitachi Transport System」)	9086	日本	Hitachi Transport System提供貨運卡車、港口及海上運輸、物流、貨物裝卸、倉儲及清關服務。	26,255	17.25	1.14
CJ Logistics Corporation (「CJ Logistics」)	000120	韓國	CJ Logistics提供物流服務，包括陸運、海運、港口卸貨、貨物倉儲、國際物流加工及其他服務。	22,897	無意義 (附註6)	0.00
Sankyu Inc (「Sankyu」)	9065	日本	Sankyu於全球範圍內提供整車、物流、貨運鐵路運輸、貨運航空運輸、海運貨物運輸、貨物裝卸及倉儲服務。	20,816	12.02	2.25
				平均值	14.46	2.01
				中位數	13.54	1.86
				最大值	23.05	4.94
				最小值	6.46	0.00
要約價					27.28 (附註9)	1.85 (附註10)

資料來源：彭博、聯交所網站及各可資比較公司最近期刊發的財務報表／資料。

新百利函件

附註：

1. 除 貴公司及中國外運外，可資比較公司的市值按可資比較公司於最後可行日期的收市價乘以可資比較公司已刊發資料所示可資比較公司的最新已發行股份數目。
2. 除 貴公司及中國外運外，可資比較公司的市盈率倍數（「**市盈率倍數**」）乃按可資比較公司市值除以於最近12個月期間可資比較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如彼等各自最新財務報表所示）計算。
3. 除 貴公司及中國外運外，可資比較公司的股息回報率按可資比較公司於最後可行日期前最近12個月內宣派及／或建議的每股股息總額（不包括特別股息（如有））除以可資比較公司於最後可行日期的股份收市價計算。
4. 貴公司的市值按 貴公司於最後交易日的收市價乘以 貴公司於該聯合公告日期的已發行股份數目計算。 貴公司的市盈率倍數按 貴公司的市值除以 貴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核心純利計算。 貴公司的股息回報率按 貴公司於最後可行日期前最近12個月內宣派及／或建議的每股股息總額（不包括特別股息）除以於最後交易日的股份收市價計算。
5. 中國外運的市值按中國外運A股及H股於最後可行日期的收市價之和乘以中國外運已刊發資料所示的最新各自己發行股份數目計算。中國外運的市盈率倍數按中國外運H股的市值除以中國外運最新財務報表所示的於最近12個月期間中國外運H股股東應佔溢利計算。中國外運的股息回報率按中國外運於最後可行日期前最近12個月內宣派及／或建議的每股股息總額（不包括特別股息（如有））除以中國外運H股於最後可行日期的股份收市價計算。
6. CJ Logistics的市盈率倍數超過100倍，令其市盈率倍數對上述分析無意義。
7. 僅作說明及在適用情況下，上表中外幣乃按1美元兌換7.7768港元、人民幣1元兌換1.2028港元、100日圓兌換7.1219港元及100韓圓兌換0.6773港元的概約匯率換算為港元。
8. 由於特別交易協議（詳情載於特別交易通函）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將於部分要約在所有方面成為或被宣佈為無條件後執行，因此吾等計算 貴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調整核心純利，猶如特別交易協議已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初完成。僅供說明之用， 貴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調整核心純利（不包括出售目標倉庫公司及目標台灣公司的任何一次性收益）計算如下：

港元（百萬）

貴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核心純利（附註i）	1,828.4
減：目標倉庫公司（持有 貴公司將予出售的目標倉庫）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除稅後純利（不包括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附註ii）	(360.5)
減： 貴公司應佔台灣目標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除稅後純利（附註iii）	(223.3)
貴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調整核心純利（附註iv）	<u>1,244.6</u>

附註：

- (i) 金額摘錄自2020年年報。
- (ii) 金額摘錄自特別交易通函。
- (iii) 金額摘自特別交易通函，並由吾等及 貴公司核數師根據特別交易通函所載收購守則規則10申報。

新百利函件

(iv) 於倉庫出售協議完成後，貴集團將訂立倉庫管理協議，並繼續擔任倉庫管理人。假設於2020年1月1日倉庫出售已完成及倉庫管理協議已生效，在計算貴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調整後核心純利時，貴集團收取的管理費(除稅後)並不重大。

9. 要約價的隱含市盈率倍數約27.28倍乃按要約價每股18.80港元乘以於最後可行日期貴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1,805,716,742股再除以貴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調整核心純利約12.446億港元(如上文附註8所計算)計算。
10. 要約價隱含股息回報率乃按貴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宣派末期股息每股0.238港元及貴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宣派中期股息每股0.11港元(不包括貴公司於2020年12月7日宣派的特別股息每股0.138港元)的總額除以要約價每股18.80港元計算。

誠如上表所載，可資比較公司的市盈率倍數介乎約6.46倍至約23.05倍，而平均及中間市盈率倍數分別為約14.46倍及13.54倍。要約價的隱含市盈率倍數為27.28倍，高於可資比較公司的平均及中間市盈率倍數，亦高於可資比較公司隱含市盈率倍數範圍，而有關隱含市盈率倍數被視為利好。

誠如上表所載，可資比較公司的股息回報率介乎0.00%至約4.94%，而股息回報率的平均及中間數分別為約2.01%及1.86%。要約價反映的貴公司隱含股息回報率(不包括特別股息)為約1.85%，低於可資比較公司的平均及中間股息回報率，且屬於可資比較公司相關股息回報率的範圍內。基於此因素，接納股東可依願將接納部分要約的所得款項再投資於某些可資比較公司，以期賺取更高回報。

5. 部分要約先例

吾等已將部分要約與在聯交所網站識別的香港其他部分現金要約先例進行比較。鑒於部分要約(倘成功)屬於收購情況，吾等識別出過去十年涉及香港上市公司的所有成功進行的部分現金要約建議，且(i)於完成後要約人的持股由非控股地位(即低於30%)增至法定控股地位(即50%以上)(有關情況與部分要約類似)；及(ii)所接獲有效接納高於規定的部分要約接納比例(「先例」)。先例的詳情載列如下：

公告日期	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要約價較部分要約建議前股份收市價/股份平均收市價的溢價					要約價較 合併每股 資產淨值 的溢價/ (折讓)	要約人於受要約 公司的持股比例	
			最後一個 交易日	5個 交易日	10個 交易日	30個 交易日	180個 交易日		於部分 要約前	於部分 要約後
2013年8月7日	創興銀行有限公司(股份代號: 1111)(「創興銀行」)	提供銀行及金融相關服務	99.0% (附註1)	97.5% (附註1)	101.9% (附註1)	111.8% (附註1)	161.1% (附註1)	183.2% (附註1)	0.0%	75.0%

新百利函件

公告日期	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要約價較部分要約建議前股份收市價／股份平均收市價的溢價					要約價較 合併每股 資產淨值 的溢價／ (折讓)	要約人於受要約 公司的持股比例	
			最後一個 交易日	5個 交易日	10個 交易日	30個 交易日	180個 交易日		於部分 要約前	於部分 要約後
2015年9月15日	寶信汽車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93)	汽車銷售及服務	132.2%	145.9%	146.2%	94.4%	29.2%	155.7%	0.0%	75.0%
2018年4月9日	亞美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686)	於中國的煤層氣勘查開採行業	15.1%	26.8%	28.7%	30.6%	56.3%	(2.8)%	0.0%	50.5%
		平均值	82.1%	90.1%	92.3%	78.9%	82.2%	112.0%		
		最大值	132.2%	145.9%	146.2%	111.8%	161.1%	183.2%		
		最小值	15.1%	26.8%	28.7%	30.6%	29.2%	(2.8)%		

部分要約	- 採用最後交易日(即2021年2月4日)作為最後一個交易日(附註2)	16.3%	65.1%	85.0%	99.8%	181.4%	57.5% (附註3)	0.0%	51.8%
	- 採用2021年2月3日作為最後一個交易日(附註4)	63.8%	88.4%	100.0%	104.8%	184.4%			

附註：

1. 要約價與股份收市價的比較乃基於上表所載最後一個交易日及各期間的股份收市價／平均收市價(經扣除創興銀行就部分要約的特別中期現金股息每股4.5195港元)而作出。
2. 要約價與股份收市價的比較乃基於上表所載最後交易日及各期間的除特別股息價格(經扣除特別股息每股7.28港元)而作出。
3. 要約價與每股資產淨值間的比較乃採用 貴集團的經調整資產淨值除以於最後可行日期發行在外1,805,716,742股股份計算。有關 貴集團資產淨值與 貴集團經調整資產淨值之間的對賬詳情，可參閱本函件所載「3. 股份價格表現及交投流動性分析」一節項下的「(a) 股份價格表現」分節。
4. 要約價與股份收市價的比較乃基於(i)採用2021年2月3日而非最後交易日(即2021年2月4日)作為最後一個交易日；及(ii)於最後交易日及上表所載各期間的除特別股息價格(經扣除特別股息每股7.28港元)而作出。

先例中要約價較最後一個交易日的相關股份收市價或截至最後一個交易日(包括該日)止5個、10個、30個及180個交易日的股份平均收市價溢價介乎約15.1%至132.2%、26.8%至145.9%、28.7%至146.2%、30.6%至111.8%及29.2%至161.1%，平均值分別約82.1%、90.1%、92.3%、78.9%及82.2%。要約價較截至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止最後30個及180個交易日平均股份收市價分別溢價約99.8%及181.4%，明顯高於先例有關溢價的平均值，而要約價較最後交易日的股份收市價及截至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止最後5個及10個交易日的平均股份收市價分別溢價約16.3%、65.1%及85.0%，低於先例有關溢價的平均值。

然而，吾等注意到股份收市價於最後交易日大幅飆升約25.0%。有見於此，吾等亦進行額外比較，採用2021年2月3日(作為最後一個交易日)(「不受干擾最後交易日」)(而非最後交易日)的股份收市價(「不受干擾股價」)，蓋因吾等認為不受干擾股價受部分要約的干擾較小。基於上述因素，要約價較不受干擾最後交易日的股份收市價及不受干擾最後交易日前最後5個交易日的平均股份收市價分別溢價約63.8%及88.4%，大幅高於按最後交易日計算的溢價，且遠遠更加接近先例的有關溢價平均值。此外，要約價較於不受干擾最後交易日前最後10個、30個及180個交易日的平均股份收市價分別溢價約100.0%、104.8%及184.4%，高於先例的有關溢價平均值。

此外，先例中要約價較相關每股資產淨值的溢價及折讓介乎折讓約2.8%至溢價183.2%，而要約價較每股資產淨值溢價約57.5%，低於先例的平均值約112.0%。

6. 進行該等要約的背景及理由

(a) 有關要約人的資料

誠如綜合文件內J.P. Morgan函件所載，要約人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及由要約人母公司(即順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要約人母公司為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及要約人母公司的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要約人母公司集團為中國內地領先的綜合快遞物流服務供應商，擁有中國最大的貨運機隊、在中國廣泛的地面服務網絡及供應鏈管理適用的行業領先技術。根據其2020年年報，要約人母公司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合併收入約人民幣1,540億元(相當於約1,848億港元)及合併純利約人民幣69億元(相當於約83億港元)，及於2020年年末其股東應佔資產淨值為約人民幣564億元(相當於約677億港元)。於最後可行日期，要約人母公司由要約人母公司控股公司擁有59.3%權益，而要約人母公司控股公司則由要約人最終控股股東王衛先生(要約人母公司的創辦人兼董事長)擁有99.9%權益。

(b) 進行該等要約的理由及要約人的意向

誠如綜合文件內J.P. Morgan函件所述，倘該等要約成為無條件及截止，要約人的意向為 貴公司將繼續經營其現有業務。要約人決定進行部分要約而非全面要約，蓋因其擬取得 貴公司的法定控制權，並同時維持 貴公司的上市地位，就此 貴公司獲聯交所授出豁免，容許15.0%的最低公眾持股量。

此外，誠如綜合文件內J.P. Morgan函件所述，要約人出於下列理由而建議作出該等要約：

(i) 巨大的協同效益和增長機會

要約人和董事相信，部分要約將匯集要約人母公司集團及 貴集團於多個垂直領域之核心競爭力，創造以亞洲為基地之領先全球物流平台。

貴集團目前是綜合物流、國際貨運代理和供應鏈解決方案行業的市場領導者。要約人母公司集團是中國內地領先的綜合快遞物流服務供應商。要約人母公司集團為 貴集團帶來的資源預期將為 貴公司創造巨大協同效益及增長機會。

貴公司將定位為要約人母公司進行國際擴張的主要載體。因此，除 貴公司將繼續經營的 貴公司現有業務外，要約人母公司擬透過 貴公司進行其於大中華以外的物流業務，包括但不限於其國際貨運代理業務。

在這種明確的業務重點和雙方優勢互補的情況下，預期 貴公司將處於有利地位，進一步加快發展，並加強其在物流領域的領導地位。

(ii) 釋放重大股東價值

如果部分要約和倉庫出售完成，股東將能夠通過(1)部分要約和(2)特別股息釋放重大價值。此外，由於目前的結構，股東也有機會從部分要約後任何保留 貴公司的所有權中享受進一步的潛在升值。

有關進行該等要約的理由的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文件內J.P. Morgan函件。

除上文所述者外，要約人及要約人母公司與嘉里控股及嘉里建設訂立股東協議，內容有關 貴公司相關若干企業管治事宜，包括要約人母公司集團日後將透過 貴集團於大中華以外地區開展其物流業務的業務安排。鑒於上文所述，吾等已與管理層討論，其預計與要約

人母公司集團的建議策略合作或會擴大 貴集團業務規模及增強其研發能力以及於全球物流市場的競爭力。考慮到上文所述，吾等注意到，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要約人母公司集團在香港、澳門及海外產生的收益較 貴集團及要約人母公司集團自身而言相對較少，且吾等獲悉，具體業務合作模式有待制定，因此上述合作對 貴集團的影響程度仍有待觀察。

7. 維持上市地位

於最後可行日期，貴公司之公眾持股量約為已發行股份之**34.5%**。倘部分要約獲落實及計及該等控股股東不可撤回承諾和該等執行董事不可撤回承諾，貴公司之公眾持股量可能降至最低佔於最後可行日期按全面攤薄基準計算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8.2%**，低於上市規則第**8.08(1)(a)**條規定之最低百分比率**25%**。

誠如綜合文件內J.P. Morgan函件所述，貴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並已獲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a)**條的規定，容許於完成部分要約後**15.0%**的最低公眾持股量。根據股東協議，倘於緊隨最後截止日期後，公眾持股量跌至低於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5%**，則該等控股股東將採取行動以恢復公眾持股量，方法為根據配售協議配售最多佔於該聯合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6.9%**的股份，而要約人將就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6.9%**的範圍採取行動以恢復公眾持股量。

若干有關控股股東已訂立相關配售協議，據此有關控股股東同意出售最多達該聯合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6.9%**（或按全面攤薄基準相當於該聯合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6.9%**），以使股份的公眾持股量於最後截止日期後**14**日內回升至**15.0%**。此外，要約人已確認，就配售協議而言，要約人於部分要約完成後將不會提名任何自身或其緊密聯繫人於股份中擁有權益的人士為董事。在此基礎上，緊隨最後截止日期後或緊隨有關控股股東根據配售協議完成減持出售後，貴公司的公眾持股量預計將不低於**15.0%**。

有關股份公眾持股量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綜合文件內J.P. Morgan函件「公眾持股量」一節。

8. 購股權要約

於最後可行日期，存有**2,456,300**份未行使購股權可認購最多**2,456,300**股股份，其中**925,800**份購股權由有關董事持有，而**1,530,500**份購股權由 貴集團僱員持有。每份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為**10.20**港元。經管理層告知，購股權行使價概不會因為支付特別股息而作出調整。

要約人根據收購守則規則13向購股權持有人作出購股權要約，旨在註銷於最後截止日期（即釐定要約人根據購股權要約將會承購之購股權數目的記錄日期）相當於**51.8%**尚未行使購股權之有關數目購股權（為說明起見，基於最後可行日期尚未行使購股權的數目計算，相當於**1,272,622**份購股權），每註銷一份購股權須支付現金**8.60**港元。如綜合文件所載，未根據購股權要約提呈接納的購股權將不會視為已於最後截止日期後失效。

吾等注意到採納「透視」價（指股份要約價與購股權行使價之間的差額）作為與普通股全面收購要約相關的任何購股權的最低要約／註銷價乃一般市場慣例。由於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為每份**10.20**港元，根據上述「透視」方法，每份購股權要約價**8.60**港元為要約價與購股權行使價之間的差額。因此，吾等認為該等釐定購股權要約價之基準乃可接受及符合市場慣例。

於購股權要約成為或被宣佈為無條件後，購股權持有人可選擇（其中包括）**(a)**接納購股權要約（「**選擇A**」）；或**(b)**行使其購股權以認購股份、接納部分要約及收取特別股息（「**選擇B**」）。鑒於**(i)**購股權要約價每份購股權**8.60**港元為要約價每股股份**18.80**港元與購股權行使價每份購股權**10.20**港元之間的差額；**(ii)**於記錄日期的全體股東將有權收取特別股息（前提乃購股權要約成為或被宣佈為無條件）；**(iii)**購股權持有人將無權收取特別股息且概不會因為支付特別股息而對購股權行使價作出調整；及**(iv)**特別股息每股股份**7.28**港元佔要約價每股股份**18.80**港元及特別股息之合併價值總額的較大部分（約**27.9%**），故如購股權持有人選取**選擇B**，其很可能將獲得比**選擇A**更大的利益。購股權持有人如欲選取**選擇B**，務請注意部分要約未必會成為或被宣佈為無條件的潛在風險。

討論及分析

1. 部分要約之特點

部分要約每股股份現金**18.80**港元乃就**931,209,117**股要約股份（相當於該聯合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約**51.8%**，及按全面攤薄基準相當於該聯合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約**51.5%**）而作出。吾等瞭解到，進行部分要約的其中一項理由為，相對於全面一般收購要約，部分要約使要約人在可取得 貴公司法定控制權的同時，有更大機會於部分要約截止後維持更寬泛的公眾股東基礎。對此， 貴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並已取得豁免，容許於部分要約完成後**15.0%**的最低公眾持股量。若干有關控股股東已訂立配售協議，致使於緊隨部分要約完成後公眾所持有股份數目將不低於當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5.0%**。

部分要約現僅須待收到**931,209,117**股要約股份（即剛超過於該聯合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的**50%**）有效接納且持有超過**50%**股份的合資格股東批准部分要約後，便會作實。就此而言，有關控股股東及該等執行董事已分別就**575,545,164**股股份及**18,957,330**股股份承諾正式接納或促使接納

部分要約。因此，倘股東（該等控股股東及該等執行董事除外）於首個截止日期（即寄發要約文件後滿21日當日或按照收購守則進一步延長的日期）前提呈少於336,706,623股股份（即可使部分要約成為無條件之最低股份數目），則部分要約將不會落實進行並將告失效。

部分要約的一個結果是，倘收到接納超過931,209,117股股份，則接納將按比例調減，故接納部分要約的股東將仍保留部分股份。彼等的剩下持股將較大可能包含碎股（註：股份的每手買賣單位為500股）。碎股一般不如完整買賣單位般容易出售，且可變現市值較低。有鑒於此，國泰君安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已獲委任於部分要約截止後六週期間內盡力提供碎股對盤買賣服務，但並不保證可將碎股對盤。

如綜合文件「預期時間表」一節所述，部分要約首個截止日期為2021年9月2日（星期四）。根據收購守則規則15.3，凡有條件要約成為或被宣佈為無條件（不論就接納或就所有方面而言），則該項要約其後應維持可供接納不少於14天。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8.4，倘於首個截止日期部分要約就接納而言已被宣佈為無條件，則要約人不得將最後截止日期推遲至首個截止日期後第14天之後的日期。因此，倘於寄發日期後第七日或之前，部分要約就接納而言被宣佈為無條件，則最後截止日期將為（但不早於）首個截止日期。倘於寄發日期後第七日之後，部分要約被宣佈於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則最後截止日期將為該項宣佈當日後14日。

2. 收取特別股息每股7.28港元的權利

特別股息將從倉庫出售所得款項中撥付，因此須待倉庫出售協議完成後方可作實，而倉庫出售協議則須待（其中包括）部分要約於各方面成為或被宣佈為無條件後方可作實。

特別股息的記錄日期將為緊接最後截止日期前的日期。為免生疑問，於記錄日期的股東將收取特別股息，而不論股東有否提呈任何股份以接納部分要約。

3. 貴集團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

有關 貴集團最近數年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的概要載於本函件內「1.有關 貴集團之資料」一節下「(b) 貴集團之財務表現」及「(c) 貴集團之財務狀況」分節。

總括而言，根據 貴集團截至2018年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 貴集團的表現令人滿意，受（其中包括）疫情等因素驅動，在多個方面實現鼓舞性增長。然而，倘香港倉庫及台灣物流及貿易業務出售已於2020年初完成，則 貴集團去年核心純利將下降近三分之一，說明預期有關出售日後將對 貴集團財務業績造成一定負面影響。

財務狀況顯示出合理穩健的狀況，回顧期內資產淨值及營運資金淨額不斷增加。吾等認為該聯合公告前約每股股份15港元至19港元的股價乃由該等基本面支撐，但其後大幅增至目前的約每股股份23港元至24港元則主要歸因於部分要約及特別股息。

4. 貴集團的前景

跡象顯示2020年全球貿易已走出疫情導致的衰退陰霾，且預測貿易將持續復甦。然而，一些不確定因素可能阻礙貿易復甦，包括疫情持續未歇、經濟復甦進程反覆、主要經濟體之間的持續貿易緊張局勢及疫情後消費者的消費行為變化。因此，吾等對近期全球貿易前景保持謹慎樂觀態度。

此外，要約人母公司集團為中國內地領先的綜合快遞物流服務供應商，擬日後透過 貴集團在大中華以外地區經營其物流業務。有關建議策略合作可望為 貴集團帶來協同效益及增長商機。然而，由於要約人母公司集團現有海外業務規模相對較小，加上缺乏有關業務合作模式的細節資料，現時尚難斷言上述合作對 貴集團的影響。

5. 市場價格及資產淨值比較以及流動性

誠如本函件「3. 股份價格表現及交投流動性分析」一節所載，要約價每股要約股份18.80港元較於刊發該聯合公告前的歷史除特別股息價格存在溢價。撇除有關 貴公司與要約人母公司可能進行交易的猜測所引致於最後交易日的較低溢價，截至緊接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前最後180個交易日的溢價介乎約65.1%至181.4%。要約價亦較每股經調整資產淨值溢價約57.5%，當中已計及（其中包括）出售香港倉庫及台灣物流及貿易業務。吾等認為，就部分要約而言上述溢價屬重大且對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

吾等認為，股份的交投流動性整體淡薄。於2021年2月刊發該聯合公告後交投量相對較高，吾等認為主要與股東對部分要約及特別股息的向好預期有關，且該趨勢於部分要約截止及／或股份除特別股息後未必持續。因此，儘管於成功完成部分要約後，公眾持股量將會減少，且餘下股份交投活躍度可能下降，但部分要約為股東提供機會，以變現其至少一半持股。

6. 隱含市盈率倍數及股息回報率

基於市盈率倍數及股息回報率，部分要約條款亦相比更為利好。要約價的隱含市盈率倍數為27.28倍，高於可資比較公司的平均及中間市盈率倍數分別約14.46倍及13.54倍。要約價反映的 貴公司隱含股息回報率（不包括特別股息）為約1.85%，低於可資比較公司的平均股息回報率約2.01%及中間股息回報率1.86%。

要約價的市盈率倍數較高，表示該價格對股東具吸引力，而股息回報率較低，表示股東可接納部分要約，並將所得款項再投資於回報率較高的類似業務的股份。

7. 部分要約先例

儘管先例中之標的公司從事的行業有別，且財務狀況各不相同，吾等仍認為可從部分要約架構及所涉及溢價獲得一些有用觀點。在三項先例中，要約人開始並無持有任何股份，及於部分要約後取得法定控制權（即超過50%股權）。於不同期間部分要約的溢價（採用不受干擾股價計算）屬於或高於先例的溢價範圍，且整體接近（如無高於）先例的平均溢價水平。

由於部分要約的溢價與先例的溢價水平一致，要約價屬合理。

意見及推薦建議

關於部分要約

基於上述主要因素及原因，包括：

1. 完成出售香港倉庫及台灣物流及貿易業務對 貴集團財務業績的預期影響；
2. 全球貿易預期復甦及復甦的潛在不確定性；
3. 要約價較歷史除特別股息價格及每股經調整資產淨值的顯著溢價；
4. 基於市盈率倍數及股息回報率的部分要約條款的有利結果；及
5. 部分要約溢價與先例的溢價可資比較；

吾等認為部分要約就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因此，吾等推薦守則獨立董事委員會建議股東同意及接納部分要約。

股東務請留意，自刊發該聯合公告起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股份交投價雖低於要約價及特別股息的總額，但於要約期內股價仍可能超過要約價及特別股息的總額。因此，股東應關注要約期內股份的交投價及流動性，且經考慮彼等自身的情況，倘因出售股份取得的所得款項淨額與特別股息的總額（如適用及經扣除所有交易成本）高於接納部分要約的所得款項淨額與收取特別股息的總額，則應考慮於公開市場出售其股份，而非接納部分要約及收取特別股息。

於考慮有關要約人母公司及要約人的資料及要約人對 貴集團的未來意向後認為 貴集團於部分要約後的前景具吸引力的股東，可考慮保留其股份或根據部分要約交回少於其全部股份。倘超過931,209,117股股份獲接納，根據部分要約並非所有交回股份均會獲承購，故除非股東於市場上出售有關股份，否則於任何情況下彼等將繼續持有若干股份。

新百利函件

對於持有一手或僅幾手買賣單位股份的股東，因接納產生的潛在零碎股份可能重大。零碎股份適銷性不及整手，且通常按整手買賣單位折讓交易。一名指定經紀已獲委任，於市場上為碎股提供對盤買賣服務，有關詳情載於綜合文件所載的J.P. Morgan函件內。股東如擔憂留有碎股的弊端，亦可考慮於部分要約截止前在市場上出售其股份，以實現完整的出售。然而，有關股東應注意，倘彼等於特別股息權益最後買賣日期或之前在市場上出售彼等的股份，彼等將不會獲取特別股息。因此，彼等於比較股份現時價格（及直至每股7.28港元的特別股息權益最後買賣日期止的未來價格）與18.80港元的要約價（不包括特別股息權益）時務須審慎行事。

關於購股權要約

鑒於吾等認為部分要約屬公平合理，吾等認為購股權要約乃按要約價與購股權行使價之差額作出，就購股權持有人而言乃屬公平合理。因此，吾等推薦守則獨立董事委員會建議購股權持有人接納購股權要約。然而，誠如本函件「8.購股權要約」一節所載，相比接納購股權要約，透過行使其購股權以認購股份、接納部分要約及收取特別股息，購股權持有人可望從中更為受惠。因此，購股權持有人可考慮行使其購股權、接納部分要約及收取特別股息，而非接納購股權要約。有意行使購股權及接納部分要約及收取特別股息的購股權持有人，應注意部分要約未必會成為或被宣佈為無條件的潛在風險。

購股權持有人應留意，由於行使購股權的行政手續需時，行使購股權與收取股份之間將相隔一段時間。

決定行使其購股權的購股權持有人應細閱本節上文「關於部分要約」分節中吾等的意見及致股東的推薦建議。

一般事項

倘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如欲接納相關要約或轉換彼等購股權及接納部分要約，應細閱綜合文件、綜合文件各附錄以及相關批准（僅部分要約）及接納表格所詳列的接納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程序。

此 致

嘉里物流聯網有限公司守則獨立董事委員會 台照

代表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
董事
鄭逸威
謹啟

2021年8月12日

鄭逸威先生為證監會之註冊持牌人士，且為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之負責人員，可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彼於企業融資行業積逾15年經驗。

批准、接納及結算程序

1. 批准及接納的一般程序

部分要約：

- 1.1 儘管要約人根據部分要約將承購的股份數目佔截至該聯合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的約51.8%，股東可就其所持有的若干（或會高於該百分比）或全部股份接納部分要約。待部分要約於所有方面均成為或被宣佈為無條件後：(i)倘931,209,117股股份獲有效接納，則所有有效接納股份將獲承購；及(ii)倘超過931,209,117股股份獲有效接納，則要約人自各接納股東將承購的股份總數將根據下列公式按提呈以供接納的要約股份總數釐定：

$$\frac{A}{B} \times C$$

A = 931,209,117股股份，即提出部分要約所涉及要約股份總數

B = 部分要約下全體股東提呈的要約股份總數

C = 部分要約下相關個別股東提呈的要約股份數目

因此，部分要約下股東提呈其所有股份以供接納時，有可能並非所有有關股份將獲承購。零碎股份將不會根據部分要約獲得承購，因此，根據上述公式計算的要約人自各股東將承購的股份數目將由要約人酌情決定向上或向下約整至最接近整數。

- 1.2 無論各股東是否接納部分要約或（如適用）購股權要約，彼等可批准部分要約，及於隨附之批准及接納表格註明彼等批准部分要約所涉及之股份數目。每股繳足股款股份只享有一票投票權。於點算批准部分要約之票數時，涉及同一股股份之重複投票將不予計算在內。每股股份只享有一票投票權。如合資格股東已在批准及接納表格上填上「✓」號以表明其批准部分要約但並無註明有關該批准之股份數目，或要約人認為批准及接納表格內甲欄中任何其他資料屬遺漏、未填妥或錯誤，則該股東就部分要約之批准將不被視為有效，直至有關該批准的股份數目獲註明及／或該批准及接納表格內有關之遺漏、未填妥或錯誤之資料已經獲填妥及更正。即使合資格股東並無意接納部分要約及／或已投票之股份數目可能超逾就接納所提呈之股份數目，合資格股東仍可就其所持有之股份總數投票。不論為上述何等情況，股東可註明提呈接納部分要約之股

份數目。倘並無註明有關該接納的股份數目，或要約人認為批准及接納表格內乙欄中任何其他資料屬遺漏、未填妥或錯誤，則該股東就部分要約之接納將不被視為有效，直至有關該接納的股份數目獲註明及／或該批准及接納表格內遺漏、未填妥或錯誤之資料已經獲填妥及更正。在合理實際可行情況下，未填妥的批准及接納表格將返回予股東更正及重新提交。任何已更正的批准及接納表格最遲須於最後截止日期下午四時正前重新提交及送達股份登記處。

- 1.3 倘股票及／或有關股份之過戶收據及／或任何其他所有權文件（及／或就所有權文件所需獲信納之任何彌償保證或多項彌償保證）（如適用）乃屬於股東名下，而股東欲就其所持之全部或部分股份接納部分要約，則其應根據本綜合文件及隨附之批准及接納表格所印列之指示填妥並交回批准及接納表格。本綜合文件之指示應與批准及接納表格之指示（構成部分要約條款一部分）一併閱讀。
- 1.4 已填妥之批准及接納表格連同不少於相關股東欲接納部分要約所涉及股份數目之股票、過戶收據及／或任何其他所有權文件（及／或就所有權文件所需獲信納之任何彌償保證或多項彌償保證）（如適用），應於收到批准及接納表格後盡快以郵寄或專人送遞方式交回股份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信封面請註明「嘉里物流聯網有限公司一部分要約」，惟無論如何須於2021年9月2日（星期四）（即首個截止日期）下午四時正（香港時間），或要約人按收購守則可能決定及公佈且執行人員可能批准之較後時間及／或日期前交回，方為有效。根據收購守則規則15.1，部分要約最初必須在寄發日期後維持最少21天可供接納。根據收購守則規則15.3，當有條件要約成為或獲宣佈為無條件（不論就接納而言或是於所有方面）時，要約其後應維持不少於14日可供接納。根據收購守則，假如部分要約在所有方面被宣佈為無條件，要約人不得將最後截止日期延期至其後第14日以後的日期。
- 1.5 除非部分要約根據收購守則獲延期或修訂，否則於最後截止日期後收到之批准及接納表格將不獲受理。
- 1.6 倘批准及接納表格由登記持有人以外之人士簽立，則向股份登記處遞交已填妥之批准及接納表格時必須一併遞交獲股份登記處信納之適當授權文件證明（例如獲授之遺囑認證或經證明之授權書副本）。

- 1.7 概不就接獲任何批准及接納表格、股票、過戶收據或其他所有權文件（及／或就所有權文件所需獲信納之任何彌償保證或多項彌償保證）（如適用）發出收據。
- 1.8 就涉及中央結算系統中持有之股份接納部分要約而言，要約人保留對部分要約之條款作出可能屬必要或合宜之變更、增加或修訂之權利，以令部分要約之任何擬定接納生效（不論是否符合中央結算系統之措施或規定或其他規定），惟該等變更、增加或修訂須符合收購守則之規定或另行取得執行人員之同意。

購股權要約：

- 1.9 購股權持有人可就其所持有**部分或全部**購股權接納購股權要約。待購股權要約於所有方面均成為無條件：**(i)**倘相當於最後截止日期未獲行使購股權**51.8%**或以下數目的購股權獲有效接納，則所有有效接納購股權將獲承購及註銷；及**(ii)**倘超過有關數目的購股權獲有效接納，則要約人自各購股權持有人將承購及註銷的購股權總數將根據下列公式釐定：

$$\frac{X}{Y} \times Z$$

X = 提出購股權要約所涉及購股權總數

Y = 購股權要約下所有購股權持有人提呈的購股權總數

Z = 購股權要約下相關個別購股權持有人提呈的購股權數目

- 1.10 如欲接納購股權要約，購股權持有人應根據隨附之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上印列之指示（構成購股權要約條款一部分）填妥及簽署該表格。
- 1.11 已填妥及簽署之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則連同（如有）不少於購股權持有人擬提呈之購股權數目之相關證書、授出函及／或證明有關授出的其他文件（視情況而定）（註明購股權持有人擬接納購股權要約之購股權數目），應於收到本綜合文件後盡快以郵寄或專人送遞方式交回本公司（地址為香港新界葵涌永基路**55**號嘉里貨運中心**16**樓），信封面請註明「嘉里物流聯網有限公司－購股權要約」，惟無論如何須於首個截止日期下午四時正，或要約人按收購守則可能決定及公佈且執行人員可能批准之較後時間及／或日期

前交回。倘購股權持有人持有之購股權數目少於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所列之購股權數目，或倘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並無註明購股權數目，或要約人認為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內任何其他資料屬遺漏、未填妥或錯誤，則該購股權持有人之接納將為無效。在合理實際可行情況下，未填妥的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將返回予購股權持有人更正及重新提交。任何已更正的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最遲須於最後截止日期下午四時正前重新提交及送達本公司。倘購股權持有人持有的購股權數目超過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所列之購股權數目，則該購股權持有人就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所載購股權之接納將為有效，且本公司將向該購股權持有人提供購股權餘額的確認書。接納僅於購股權持有人所提呈之購股權於最後截止日期尚未失效的情況下方為有效。

- 1.12 除非購股權要約根據收購守則獲延期或修訂，否則於最後截止日期下午四時正後接獲的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將不獲接納。
- 1.13 概不就接獲任何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及(如有)購股權的相關證書、授出函及/或證明有關授出的其他文件(視情況而定)發出收據。

2. 代名人持股

- 2.1 倘有關股東股份之股票、過戶收據及/或任何其他所有權文件(及/或就所有權文件所需獲信納之任何彌償保證或多項彌償保證)(如適用)屬於代名人公司名下或其本人以外名下，而該名股東欲批准及/或接納部分要約(涉及其所持有之全部或部分股份)，則其必須：
- (i) 在代名人可能訂定之截止日期(該截止日期或早於部分要約指定之截止日期)前，向代名人公司或其他代名人遞交股票、過戶收據及/或任何其他所有權文件(及/或就所有權文件所需獲信納之任何彌償保證或多項彌償保證)(如適用)，指示授權其代為批准及/或接納部分要約，並要求其向股份登記處遞交已填妥及簽署之批准及接納表格連同相關股票、過戶收據及/或任何其他所有權文件(及/或就所有權文件所需獲信納之任何彌償保證或多項彌償保證)(如適用)；或
 - (ii) 由本公司安排透過股份登記處將股份以其名義登記，並不遲於2021年9月2日(星期四)(即首個截止日期)下午四時正或要約人根據收購守則可能決定及公佈且執行人員可能批准之較後時間及/或日期向股份登記處寄發已填妥及簽署之批准及接納表格連同相關股票、過戶收據及/或任何其他所有權文件(及/或就所有權文件所需獲信納之任何彌償保證或多項彌償保證)(如適用)；或

- (iii) 倘其股份乃透過其持牌證券交易商／經紀／託管銀行寄存於中央結算系統，指示其持牌證券交易商／經紀／託管銀行授權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於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設定之截止日期或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設定之任何其他日期或之前代其批准及／或接納部分要約。股東應向其持牌證券交易商／經紀／託管銀行查詢處理其指示所需時間並向其持牌證券交易商／經紀／託管銀行發出所需指示，以配合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設定之截止日期；或
- (iv) 倘股份已存於其在中央結算系統之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賬戶，則須於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設定之截止日期或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設定之任何其他日期至少一個營業日前，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或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發出其授權指示。

2.2 由代名人持有股份之股東應確保彼等迅速採取上述之適當行動，以給予其代名人足夠時間於首個截止日期或要約人可根據收購守則決定及公佈且執行人員可能批准之較後時間及／或日期前代其完成接納程序。

3. 近期過戶

倘股東已遞交股份過戶文件以便以其名義登記但尚未收到股票，且欲批准及／或接納部分要約，則該股東仍應填妥並簽署批准及接納表格，並連同經其正式簽署之過戶收據送交股份登記處。此舉將視為不可撤銷地授權要約人母公司、要約人、J.P. Morgan及／或任何彼等各自之代理或彼等任何一方就此可能指定之其他人士代其於發出相關股票時向本公司或股份登記處領取及(受限於部分要約之條款)送交相關股票，猶如其乃隨批准及接納表格送交股份登記處。

4. 遺失或未能出示股票

4.1 倘未能出示及／或遺失股票、過戶收據及／或任何其他所有權文件，而股東欲批准及／或接納部分要約，則該股東仍須填妥及簽署批准及接納表格，並將其連同一封說明其已遺失或暫時未能交出一份或多份股票及／或過戶收據及／或其他所有權文件之函件一併送交股份登記處，以便於2021年9月2日(星期四)(即首個截止日期)下午四時正或要約人根據收購守則可能決定及公佈且執行人員可能批准之較後時間及／或日期前送達股份登記處。倘股東尋回或可以交出有關文件，則相關股票、過戶收據及／或任何其他所有權文件(及／或就所有權文件所需獲信納之任何彌償保證或多項彌償保證)(如適用)應於其後盡快且在任何情況下於2021年9月2日(星期四)(即首個截止日期)下午四時正或要約人根據收購守則可能決定及公佈且執行人員可能批准之較後時間及／或日期前送交股份登記處。

- 4.2 倘股東遺失其股票、過戶收據及／或任何其他所有權文件，應致函股份登記處要求就所遺失之股票、過戶收據及／或任何其他所有權文件（及／或就所有權文件所需獲信納之任何彌償保證或多項彌償保證）（視情況而定）發出彌償保證函，依照所給予之指示填妥有關保證函後應連同批准及接納表格及所具備之任何股票、過戶收據及／或任何其他所有權文件以郵寄或專人送遞方式交回股份登記處，且須在首個截止日期下午四時正或要約人根據收購守則可能決定及公佈且執行人員可能批准之較後時間及／或日期前送達。在該等情況下，股東將獲告知須向股份登記處支付之費用及／或開支。要約人將全權酌情決定其是否會承購任何無法出示及／或已遺失股票、過戶收據及／或任何其他所有權文件的股份。

5. 額外批准及接納表格及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

倘股東及／或購股權持有人遺失隨附之批准及接納表格及／或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或原有表格不能使用，而要求再發出一份新表格，則有關人士應致函股份登記處或親臨股份登記處之辦事處索取另一份批准及接納表格及／或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以便其能填妥有關表格。另外，有關人士亦可從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或本公司網站(www.kln.com)下載有關表格。

6. 結算

部分要約

- 6.1 待部分要約於所有方面均成為或被宣佈為無條件後，且填妥之批准及接納表格連同相關股票及／或過戶收據及／或任何其他所有權文件（及／或就所有權文件所需獲信納之任何彌償保證或多項彌償保證）（如適用）已由股份登記處在首個截止日期下午四時正（或要約人根據收購守則可能決定及公佈且執行人員可能批准之較後時間及／或日期）前收妥，且於各方面及根據收購守則為齊全妥當，則股份登記處將以平郵方式(a)盡快及無論如何於最後截止日期起計七個營業日內向相關接納股東寄發其根據部分要約應收之股款款額及（經計及任何就其接納規模之縮減、印花稅及（如適用）就遺失或未能出示股票而應付股份登記處之費用）；及(b)盡快且無論如何須於最後截止日期後十日內向相關接納股東寄發（如適用）未獲要約人承購的股份之任何股票及／或任何過戶收據及／或任何其他所有權文件（及／或就所有權文件所需獲信納之任何彌償保證或多項彌償保證）（如適用），郵誤風險概由該等股東自行承擔。任何接納股東根據部分要約有權收取之代價，將根據部分要約之條款悉數支付（惟與須支付賣方從價印花稅有關者除外），但不附帶任何留置權、抵銷權、反索償或要約人可能或聲稱將有權向該接納股東提出之其他類似權利。

- 6.2 倘部分要約未能於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股票及／或過戶收據及／或任何其他所有權文件（及／或就所有權文件所需獲信納之任何彌償保證或多項彌償保證）（視情況而定）將盡快但無論如何於部分要約失效後10日內，以平郵方式退回及／或寄回予各接納股東，郵誤風險概由接納股東自行承擔。倘有關接納股東寄出一份或多份過戶收據，且該接納股東或其代表已就此收取一張或多張股票，則將以平郵方式向該接納股東寄回有關股票以取代過戶收據，郵誤風險概由該接納股東自行承擔。

購股權要約

- 6.3 待部分要約在各方面成為或宣佈為無條件後，並且本公司於不遲於接納的最後時限（即最後截止日期下午四時正，或要約人根據收購守則可能決定及公佈且執行人員可能批准的有關其他時間及／或日期）收到有效的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及（如有）在各方面均齊全妥當的購股權相關證書、授出函及／或證明有關授出的其他文件（視情況而定），**(a)**相關接納購股權持有人就其根據購股權要約所交出的購股權應收的股款款額將盡快且無論如何於最後截止日期後七個營業日內以平郵方式寄予相關接納購股權持有人，郵誤風險概由其自行承擔；及**(b)**（如有）購股權要約項下未能成功提呈及／或接納的購股權的相關證書、授出函及／或證明有關授出的其他文件（視情況而定），將盡快且無論如何於最後截止日期後十日內以平郵方式寄予相關接納購股權持有人，郵誤風險概由其自行承擔。倘部分要約未能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所提交購股權的相關證書、授出函及／或證明有關授出的其他文件（視情況而定）將盡快且無論如何須於部分要約失效後十日內，退回及／或寄回予各接納購股權持有人。
- 6.4 任何接納購股權持有人根據購股權要約有權收取的代價將根據購股權要約的條款悉數結算，但不附帶任何留置權、抵銷權、反索償或要約人可能或聲稱將有權向有關接納購股權持有人提出的其他類似權利。
- 6.5 不足一仙的款項將不予支付，而應向接納股東或接納購股權持有人支付的現金代價金額將予上調至最接近的仙位。
- 6.6 如在支票簽發日期起計六個月內並無出具兌付，則有關支票將不獲兌現且再無效力，而在此情況下，支票持有人應聯絡要約人以收取款項。

7. 新股東

任何新股東均可於寄發日期至最後截止日期(包括首尾兩日)期間之星期一至星期五(公眾假期除外)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向股份登記處(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索取本綜合文件副本,連同空白之批准及接納表格。該股東亦可透過電話查詢熱線((852) 2980-1333)聯絡股份登記處,並要求將本綜合文件副本及空白之批准及接納表格(如適用)寄往股東名冊所記錄之登記地址。

8. 行使購股權

欲接納部分要約的購股權持有人,可透過其自身於中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中銀國際」)網上系統所開立購股權行使適用的證券賬戶以網上操作的方式(連同向中銀國際支付購股權總認購價全額的匯款),或任何其他本公司可接受的購股權行使方式,於最後截止日期前十個營業日內或要約人根據收購守則可能決定及公佈且執行人員可能批准之有關其他時間及/或日期前行使購股權(以可予行使部分為限)。購股權持有人務請提前激活其中銀國際證券賬戶以確保可及時行使購股權。

行使購股權的購股權持有人應同時填寫及簽署批准及接納表格並將之連同已送交中銀國際以行使購股權的有關文件副本交回股份登記處。行使購股權須受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及條件以及授出相關購股權的附帶條款所限。向股份登記處交回填妥及簽署的批准及接納表格不表示已完成行使購股權,而僅被視為向要約人母公司、要約人及/或J.P. Morgan及/或彼等各自任何代理人,或彼等可能指示的其他人士代其向本公司或股份登記處收取當購股權獲行使時所發行的相關股票的一項不可撤銷授權,猶如其乃隨批准及接納表格送交股份登記處。倘購股權持有人未能按上文所述行使其購股權,本公司不能保證會及時向該購股權持有人就根據其行使購股權時配發的股份發出相關股票,供其以該等股份的股東身份根據部分要約的條款接納部分要約。

9. 購股權失效

根據購股權計劃的規則,未根據購股權要約提呈接納的購股權將不會視為已於最後截止日期後失效。

接納該等要約之影響

透過有效接納部分要約，股東將出售彼等所提呈且最終由要約人根據J.P. Morgan函件內「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的其他條款」一節所述公式承購之股份，且不附帶任何產權負擔，並連同於最後截止日期或之後產生及附帶之一切權利及利益（包括但不限於（就股份而言）收取所有可能於最後截止日期或之後支付、作出或宣派或同意就此作出或支付的股息、分派及任何資本回報（如有的權利），惟特別股息及任何2021財政年度中期股息無論如何將會向有關股東（為免生疑問，其不包括要約人）派付。

要約人將無權就其根據部分要約所承購股份收取任何於最後截止日期前宣派、作出或支付的股息或其他分派（為免生疑問，其包括特別股息及任何2021財政年度中期股息）。任何有關股息或其他分派將支付予符合資格收取有關股息或分派的股東。

透過有效接納購股權要約，購股權持有人將向要約人提呈購股權以最終由要約人將根據J.P. Morgan函件內「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的接納」一節內所載公式承購，所提呈及最終獲承購的購股權將於最後截止日期註銷。

購股權持有人可根據購股權計劃行使可予行使的全部或任何部分購股權。因行使任何購股權而配發的任何股份可參與及有資格參與根據本綜合文件中本附錄及J.P. Morgan函件所載列的條款接納部分要約。

由其或其代表簽立批准及接納表格或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之各股東或購股權持有人（視情況而定），均不可撤銷地向要約人母公司、要約人及J.P. Morgan作出具下列效果之承諾、聲明、保證及同意（亦對其本人、其遺產代理人、繼承人、繼任人及受讓人具約束力）：

1. 不可撤銷之接納

批准及接納表格或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一經正式填妥並分別由股份登記處或本公司收取，即構成對部分要約或購股權要約不可撤銷之接納，惟依據收購守則規則17或執行人員根據收購守則規則19.2要求賦予該接納股東權利撤回接納則除外。收購守則規則19.2與本附錄「公告」一節所載未能公佈部分要約之結果有關，並規定執行人員可要求按執行人員可接受之條款賦予接納股東或接納購股權持有人權利撤回接納，直至符合收購守則規則19之規定。收購守則規則17涉及倘部分要約於首個截止日期起21日後就接納而言仍未成為無條件，有關接納股東或接納購股權持有人有權撤回其對部分要約或購股權要約之接納。倘出現有關情況，要約人將刊發公告就撤回權利提供意見。

倘執行人員根據收購守則同意接納股東或接納購股權持有人撤回部分要約或購股權要約之接納，則要約人須盡快但無論如何須於撤回當日起計10日內將連同批准及接納表格或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所遞交之有關數目股份或購股權的相關股票及／或過戶收據或(如有)購股權的證書、授出函或證明有關授出的其他文件(視情況而定)及／或任何其他所有權文件(及／或就所有權文件所需獲信納之任何彌償保證或多項彌償保證)(如適用)以平郵方式寄回有關接納股東或接納購股權持有人。

2. 簽立

受限於收購守則規則19.2，正式簽立批准及接納表格將構成相關股東就批准及接納表格甲欄所填上之股份數目批准部分要約及相關股東就批准及接納表格乙欄所填上之股份數目接納部分要約，並受本綜合文件及批准及接納表格所載或所述之條款及條件規限。批准及接納表格一旦遞交，除非根據收購守則撤回，否則該接納即不可撤銷。

受限於收購守則規則19.2，正式簽立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將構成相關購股權持有人就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所填上之購股權數目接納購股權要約，並受本綜合文件及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所載或所述之條款及條件規限。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一旦遞交，除非根據收購守則撤回，否則該接納即不可撤銷。

3. 聲明及保證

- (a) 倘其為香港境外某司法權區的居民或市民，則其謹此聲明及保證(i)已遵守有關接納的所有當地法律及規定及(ii)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根據相關司法權區的法律及法規可由有關海外股東或海外購股權持有人接納，且有關接納根據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應屬有效並具約束力。海外股東及海外購股權持有人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其專業顧問。
- (b) 任何人士接納部分要約或購股權要約將被視為構成該人士向要約人母公司、要約人及J.P. Morgan作出保證，其全權及獲授權分別根據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交回、出售、出讓及轉讓有關批准及接納表格內指明的所有股份(連同產生或附帶的一切權利)及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內購股權，而根據部分要約收購的股份已繳足股款及有關人士出售時不附帶任何產權負擔，連同於最後截止日期或之後產生及附帶的一切權利及利益(包括但不限於(就股份而言)收取所有可能於最後截止日期或之後支付、作出或宣派或同意就此作出或支付的股息、分派及任何資本回報(如有)的權利)，惟特別股息及任何2021財政年度中期股息無論如何將會向有關股東(為免生疑問，其不包括要約人)派付。

4. 委任及授權

正式簽立批准及接納表格及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構成：

- (a) 不可撤銷委任要約人母公司、要約人、J.P. Morgan、要約人母公司、要約人或J.P. Morgan之任何董事或高級職員或彼等可能指定之任何其他人士作為有關股東或購股權持有人之代理(「代理」)；及
- (b) 不可撤銷指示代理酌情代表接納部分要約之人士填妥並簽立批准及接納表格、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及／或任何其他文件，並採取代理認為就要約人收購有關人士接納部分要約或購股權要約所涉及的部分或全部股份及／或購股權(由要約人根據J.P. Morgan函件內「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的其他條款」一節所載之公式全權酌情決定)而言屬必要、合宜或合適之任何其他行動或事宜(如(其中包括)妥為簽立過戶文件以過戶予要約人根據部分要約接納之股份以及交出有關股票以供註銷)。

5. 承諾

簽立批准及接納表格或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即表示彼：

- (a) 同意追認及確認要約人母公司、要約人或任何代理根據部分要約或購股權要約之條款適當行使其權力及／或授權而可能作出或完成之各項及每項行動或事宜(如(其中包括)過戶予要約人根據部分要約接納之要約股份之行動或事宜)；
- (b) 承諾向股份登記處遞交接納部分要約所涉及股份之股票、過戶收據、證書及／或任何其他所有權文件(及／或就所有權文件所需獲信納之任何彌償保證或多項彌償保證)(如適用)或要約人可接受之彌償保證或多項彌償保證(用以替代前述各項)或促使於其後盡快且無論如何不遲於2021年9月2日(星期四)(即首個截止日期)下午四時正(或要約人根據收購守則可能決定及公佈且執行人員可能批准之較後時間及／或日期)前向股份登記處提交該等文件；
- (c) 承諾向本公司遞交(如有)接納購股權要約所涉及購股權之證書、授出函及／或證明有關授出的其他文件及／或任何其他所有權文件(及／或就所有權文件所需獲信納之任何彌償保證或多項彌償保證)(如適用)或促使於其後盡快且無論如何不遲於2021年9月2日(星期四)(即首個截止日期)下午四時正(或要約人根據收購守則可能決定及公佈且執行人員可能批准之較後時間及／或日期)前向本公司遞交該等文件；

- (d) 接受批准及接納表格之條文，及本綜合文件之其他條款及條件被視為已納入部分要約之條款及條件；及接受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之條文，及本綜合文件之其他條款及條件被視為已納入購股權要約之條款及條件；
- (e) 承諾採取或作出就使其接納部分要約或購股權要約落實或賦予法律效力而言可能屬必要的所有有關行動、事宜及就此簽立所有有關契據及文件，包括但不限於收購與其接納部分要約有關的任何股份（不附帶任何留置權、押記、購股權、申索權、衡平權、不利權益、第三方權利或任何形式的產權負擔，連同於最後截止日後或之後產生或附帶的一切權利及利益（包括但不限於（就股份而言）收取所有可能於最後截止日期或之後支付、作出或宣派或同意就此作出或支付的股息、分派及任何資本回報（如有）的權利），惟特別股息及任何2021財政年度中期股息無論如何將會向有關股東（為免生疑問，其不包括要約人）派付，及／或完備據此明確獲授予的任何授權；
- (f) 授權要約人母公司、要約人或代理促使以郵寄方式將其有權收取之代價寄往登記股東或股東名冊名列首位之聯名登記股東之地址，或如有不同則寄往批准及接納表格上所指定人士之名稱及地址（就部分要約而言），或登記購股權持有人之地址，或如有不同則寄往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上所指定人士之名稱及地址（就購股權要約而言），郵誤風險概由有關人士承擔；及
- (g) 就部分要約、購股權要約、批准及接納表格或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而產生或與之相關的一切事宜接受香港法院之非專有司法管轄。

6. 一般事項

動議：

- (a) 在作出決定時，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須倚賴彼等自身對本集團的審查及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的條款，包括所涉及的優劣及風險。本綜合文件的內容包括其內所載的任何一般意見或推薦建議以及批准及接納表格及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不應詮釋為要約人母公司、要約人、本公司、J.P. Morgan或彼等各自的專業顧問（新百利除外）所作出的任何法律或商業意見。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應就彼等的決定諮詢自身專業顧問的專業意見；
- (b) 股東可根據批准及接納表格所載指示（構成部分要約條款的一部分）填妥批准及接納表格以批准及／或接納部分要約。倘未符合載於本綜合文件及批准及接納表格中的程序，批准及接納表格可被視作無效；

- (c) 部分要約、購股權要約及該等要約之一切接納、批准及接納表格、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及根據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訂立的所有合約以及根據此等條款採取或作出或被視為採取或作出的一切行動將受到香港法例管制及按照香港法例詮釋。遞交批准及接納表格或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將構成接受香港法院的非專有司法管轄；
- (d) 因意外遺漏寄發，或任何人士未能接收本綜合文件或批准及接納表格或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將不會使部分要約或購股權要約的任何方面無效。任何股東或購股權持有人可於寄發日期起至最後截止日期止（包括首尾兩日）期間，逢星期一至星期五（公眾假期除外）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正（香港時間），前往股份登記處辦事處索取該等文件額外刊印本，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kln.com)查閱；
- (e) 要約人保留在任何適用法例或監管規定（包括收購守則）及執行人員的要求之規限下修訂要約價、購股權要約價或該等要約其他條款之權利。倘作出有關修訂，將會向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寄發補充文件、新批准及接納表格（「經修訂批准及接納表格」）及新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經修訂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任何經修訂之該等要約將於寄發經修訂要約文件當日後至少14日內可供接納。倘要約人在該等要約進行過程中修訂該等要約之條款，則所有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不論是否已接納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均有權獲得經修訂之條款。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不論是否已向股份登記處提交批准及接納表格或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以及不論是否已批准及／或接納該等要約），均可提交經修訂批准及接納表格或經修訂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倘股東或購股權持有人選擇提交經修訂批准及接納表格或經修訂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視情況而定），則以按照經修訂批准及接納表格或經修訂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視情況而定）所載指示填妥及提交的經修訂批准及接納表格或經修訂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視情況而定）所載指定供批准及／或接納的股份或購股權之批准、接納及數目為準。否則，已接納部分要約的任何股東或其代表簽立批准及接納表格，或已接納購股權要約的任何購股權持有人或其代表簽立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將被視為構成經修訂該等要約的有效接納，除非該股東或購股權持有人有權撤回其接納及已根據本綜合文件及／或相關補充文件所載的部分要約或購股權要約條款妥為撤回。因此，在寄發有關補充文件前已接納該等要約並按照批准及接納表格或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所載指示提交填妥的批准及接納表格或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的股東或購股權持有人，毋須填寫及提交經修訂批准及接納表格或經修訂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
- (f) 接納該等要約之權利屬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個人所有，股東或購股權持有人不得以他人為受益人出讓或放棄或以其他方式轉讓該權利；

- (g) 受(i)本綜合文件所載該等要約的條款；(ii)收購守則條文；及(iii)執行人員的任何規定所規限，要約人可決定要約人自各接納股東或接納購股權持有人承購的股份或購股權數目的計算方式、就此須支付的要約價或購股權要約價、所提交的接納是否完全符合該等要約的條款以及所有其他關於接納的有效性、形式及資格(包括收取接納的時間)的問題(前提是上述的決定乃貫徹依據收購守則的規定或經執行人員同意而作出)。如無明顯錯誤，要約人的有關決定應為最終定論；
- (h) 任何未能達成收購守則規則30.2之規定及相關附註之違規接納將不被視為達成部分要約之接納條件及規則28.5項下之批准規定。要約人母公司、要約人、本公司、J.P. Morgan、股份登記處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董事或參與該等要約之任何其他人士概無亦不會有責任就接納之任何不當之處或違規發出通知，亦不會就未能發出任何該等通知而承擔任何責任；及
- (i) 由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遞交或寄發或遞交或寄發予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之所有通訊、通告、批准及接納表格、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股票、過戶收據、或證書、授出函及／或證明有關授出的其他文件(視情況而定)及／或其他所有權文件(及／或就所有權文件所需獲信納之任何彌償保證或多項彌償保證)及股款，將由彼等或彼等指定之代理交付或寄發或交付或寄發予彼等或彼等指定之代理，郵誤風險由彼等承擔，要約人母公司、要約人、本公司、J.P. Morgan、新百利或股份登記處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董事或專業顧問或參與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之任何其他人士概不就因此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或任何其他責任承擔任何責任。

海外股東及海外購股權持有人

本綜合文件將不會根據香港以外任何司法權區之適用證券或同等法例或規則存檔或註冊。

向身為香港境外司法權區市民、居民或國民之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提出要約可能須受相關司法權區之法例及法規所規限。該等股東或購股權持有人可能被相關司法權區之法例及法規禁止參與部分要約或購股權要約或受其影響，倘該等股東或購股權持有人各自欲接納部分要約或購股權要約，則有責任自行全面遵守相關司法權區與此有關之法例，包括取得遵守一切必要手續或法例或監管規定所須之任何政府、外匯管制或其他同意或備案及登記規定，及須支付相關司法權區應收有關股東之任何轉讓費用或其他稅項。

任何股東或購股權持有人作出之任何接納將被視為構成該股東或購股權持有人向要約人及本公司所作之聲明及保證，表示其已就有關接納遵守一切當地法例及規定且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可由有關股東或購股權持有人根據有關司法權區法律法規合法接納及有關接納根據所有適用法律法規屬有效及具法律約束力。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如有疑問應諮詢彼等之專業顧問。

稅項

倘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對彼等接納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的稅務影響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彼等本身的專業顧問。謹此強調，要約人母公司、要約人、本公司及彼等最終實益擁有人以及任何彼等一致行動人士、J.P. Morgan、股份登記處或任何彼等各自的董事或專業顧問或參與部分要約的任何人士概不就任何人士因接納部分要約或購股權要約而產生的任何稅務影響或責任承擔任何責任。

公告

要約人及本公司將於部分要約就接納而言成為或獲宣佈為無條件當日（倘有關日期早於首個截止日期）或首個截止日期（視情況而定）及於最後截止日期前交易日及最後截止日期下午七時正在聯交所網站聯合刊發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的結果公告。有關公告將遵守收購守則規則19.1及規則19附註7的披露規定，並包括（其中包括）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的結果及釐定各接納股東及接納購股權持有人配額比例的方法詳情。

於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之任何延期公告中，須註明下個截止日期，或倘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於各方面成為無條件，則須根據收購守則說明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其後將持續14日可供接納。根據收購守則，倘部分要約在所有方面已獲宣佈為無條件，要約人不會將最後截止日期延伸至超過其後第14日的日子。倘部分要約於寄發日期起計滿7日當日前於各方面成為或被宣佈為無條件，則要約人有權作出公告以令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於寄發日期起計滿21日當日（即首個截止日期）停止接納。

結果公告須列明：

- (a) 接納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所涉及的股份總數；
- (b) 要約人或其一致行動人士於要約期前所持有、控制或受其指示的股份總數；及
- (c) 要約人或其任何一致行動人士於要約期購入或同意購入的股份總數。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19附註7，結果公告須列明已／即將釐定的各接納股東及接納購股權持有人配額比例的方法詳情。

結果公告須列明要約人或其任何一致行動人士已借用或借出（已轉借或出售的任何借用股份除外）的本公司任何有關證券（定義見收購守則規則22附註4）的詳情。

結果公告須列明該等股份數目於本公司相關類別股本中所佔的百分比及於投票權中所佔的百分比。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19附註2，倘要約人、其任何一致行動人士或其顧問於要約期作出有關接納程度或接納股東及接納購股權持有人的數目或比例的聲明，則要約人須即時刊發公告。

根據收購守則的規定，有關部分要約（執行人員已確認就此並無進一步意見）的所有公告將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詮釋

本綜合文件中提述的股東包括因收購或轉讓股份而有權簽立批准及接納表格的人士，而倘超過一名人士簽立批准及接納表格，則本綜合文件的條文共同及個別適用於該等人士。

本綜合文件、批准及接納表格及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中提述的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包括其任何延伸及／或修訂。

本綜合文件、批准及接納表格及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中提述的陽性用語涵蓋陰性及中性，而提述的單數包括眾數，反之亦然。

1. 財務概要

下文為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之經審核財務業績概要，摘錄自載於本公司截至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之年報的本集團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本集團截至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之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發出的核數師報告並無載有任何非標無保留意見、強調事項或有關持續經營的重大不確定性。

合併收益表及合併綜合收益表概要

於12月31日 千港元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收入	53,360,540	41,139,102	38,138,528
除稅前溢利(附註1)	4,242,265	4,928,351	3,378,18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2,895,757	3,788,323	2,439,775
非控制性權益應佔溢利	573,762	551,077	431,847
擁有人應佔綜合收益	3,396,454	3,877,802	2,025,173
非控制性權益應佔綜合收益	727,750	584,502	319,131
稅項開支	772,746	588,951	506,561
任何其他重大項目	-	-	-
向擁有人派付之股息(附註2)	872,874	1,077,207	631,027
每股盈利－基本(港元)	1.63	2.21	1.44
每股盈利－攤薄(港元)	1.63	2.21	1.43
每股股息(港仙)	48.6	62	37

附註1：誠如本集團截至2020年、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綜合財務業績所披露，本集團的核心淨溢利分別為1,828,442,000港元、1,374,098,000港元及1,326,330,000港元。

附註2：於2020年向擁有人派附之股息包括2020年年報內披露的擬派末期股息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任何對本集團截至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之合併財務業績而言屬重大的收入或開支項目。

2. 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須於本綜合文件載列或提述(i)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2018年財務報表」)；(ii)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2019年財務報表」)；及(iii)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2020年財務報表」)所示的合併財務狀況表、合併現金流量表及任何其他主要報表，連同主要會計政策及與理解上述財務資料有重大關聯的相關已刊發賬目附註中的任何內容。

2018年財務報表載於本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2018年年報」)第108至197頁。2018年年報已分別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kln.com)刊載，並可通過以下網址查閱：

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19/0429/ltn201904291752_c.pdf

https://www.kln.com/media/gvam3nbe/c_00636ar_20190430_web.pdf

2019年財務報表載於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2019年年報」)第108至202頁。2019年年報已分別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kln.com)刊載，並可通過以下網址查閱：

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0/0427/2020042701570_c.pdf

https://www.kln.com/media/wbenroyq/c_00636ar_20200428_web-3.pdf

會計政策因於截至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採納新會計準則而有所變動。因採納新會計準則的相關會計政策詳情，請參閱2018年年報及2019年年報所披露的財務附註2(a)(II)。

2020年財務報表載於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2020年年報」)第126至221頁。2020年年報已分別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kln.com)刊載，並可通過以下網址查閱：

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1/0423/2021042300976_c.pdf

<https://www.kln.com/media/sryehy52/c-00636ar-20210426-web.pdf>

2018年財務報表、2019年財務報表及2020年財務報表(但非2018年年報、2019年年報及2020年年報其他任何部分)載以提述方式納入本綜合文件，並構成本綜合文件一部分。

3. 債務聲明

銀行貸款及銀行透支

於2021年6月30日(即本綜合文件付印前就本債務聲明而言的最後可行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之銀行貸款總額為約90.38億港元，其中約53.21億港元(約佔59%)須於一年內償還，及約37.17億港元(約佔41%)於一年後到期。本集團維持以大部分銀行貸款為無抵押方式獲取，其

中約84.47億港元為無抵押及約5.91億港元為有抵押。本集團之銀行透支總額為約2.45億港元，其中約2.10億港元為無抵押及約3,500萬港元為有抵押。

來自非控制性權益之貸款

於2021年6月30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來自非控制性權益之免息貸款為約2.23億港元，其中約3,600萬港元須於一年內償還，及約1.87億港元於一年後到期。

資產抵押

於2021年6月30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之銀行貸款總額為約90.38億港元，其中包括有抵押之總額為約5.91億港元。本集團可動用之有抵押銀行信貸乃以下列各項作抵押：

- (i) 賬面淨值總額為約24.73億港元之若干投資物業、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倉庫及物流中心及港口設施之合法抵押；
- (ii) 若干物業保險所得款項之轉讓；及
- (iii) 受限制及已抵押存款之若干結存。

租賃負債

於2021年6月30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之租賃負債為約43.21億港元，其中約11.46億港元於一年內到期及約31.75億港元於一年後到期。

或然負債及擔保

於2021年6月30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並無重大的或然負債及擔保。

除上文所載及集團內公司間負債及擔保外，於2021年6月30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並無有關按揭、押記、債券或借貸資本、銀行透支、貸款、債務證券或其他類似債務或承兌信貸（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之商業票據除外）或租購承擔或任何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之任何重大未償還債務。

4. 重大變動

董事注意到，本集團錄得：

- (i) 收入由截至2020年5月31日止五個月（「過往期間」）約179.06億港元增加約120.98億港元至截至2021年5月31日止五個月（「本期間」）約300.04億港元，乃由於(i)自多個國家於過往期間為控制新型冠狀病毒疫情而採取的限制措施及實施全國封鎖後，本期間全球商業活動及貿易體量逐步復甦；及(ii)全球貿易體量增加導致運費增加所致；
- (ii) 直接經營費用由過往期間約157.05億港元增加約108.94億港元至本期間約265.99億港元，乃主要由於上述(i)所闡述的業務增長所致；及
- (iii) 行政費用由過往期間約11.27億港元增加約3.40億港元至本期間約14.67億港元，乃主要由於(i)員工總數增加導致員工福利支出增加；及(ii)其他行政費用增加所致。

該等變動反映2020年下半年起COVID-19疫情後整體業務復甦帶來的全球貿易回暖。自最近期刊發經審核賬目編製日期以來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的財務及貿易狀況以及前景維持穩定在類似2020年下半年的水平。

鑒於上文所述，董事確認，自2020年12月31日以來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的財務或貿易狀況或前景並無重大變動。

1. 要約人

由於要約人乃於2020年12月21日註冊成立，於最後可行日期，並無有關要約人之經審核財務資料可供查閱。

2. 要約人母公司

A. 三年財務資料概要

以下載列要約人母公司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之財務資料概要，乃摘錄自要約人母公司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要約人母公司核數師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任一年度概無就要約人母公司之財務報表發表任何保留意見。該等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乃由要約人母公司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僅以中文編製。以下要約人母公司的財務資料已由該等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翻譯為英文版本，並收錄入本綜合文件，僅供參考之用。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單位：人民幣元			
營業收入	90,942,694,239.83	112,193,396,064.26	153,986,870,053.07
營業成本	-74,642,182,863.72	-92,649,616,205.69	-128,810,033,247.58
稅金及附加	-222,303,763.80	-279,618,311.94	-378,972,136.47
銷售費用	-1,825,817,910.47	-1,996,887,445.06	-2,252,380,750.02
管理費用	-8,414,610,190.56	-9,699,267,908.83	-11,599,761,414.28
研發費用	-984,314,148.53	-1,193,281,876.00	-1,741,558,376.19
財務費用	-286,430,888.05	-682,991,065.31	-852,547,212.49
其中：			
— 利息費用	-644,167,308.71	-900,620,301.08	-1,016,748,355.30
— 利息收入	397,659,268.76	285,283,463.71	185,707,902.94
其他收益	212,969,288.91	740,361,688.71	1,318,934,057.45
投資收益	1,166,485,997.95	1,075,803,394.65	850,811,265.93
其中：			
— 對聯營公司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損失	-37,319,918.07	-97,816,023.63	-21,819,195.60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損失)	-5,784,709.35	350,137,339.23	134,117,993.80
信用減值損失	-	-237,999,735.04	-472,755,027.90
資產減值損失	-103,540,525.99	-178,620,910.23	-35,057,913.15
資產處置損失	-19,187,676.04	-32,806,730.61	-12,163,517.04
營業利潤／(虧損)	5,817,976,850.18	7,408,608,298.14	10,135,503,775.13
營業外收入	148,049,933.34	213,003,573.49	229,226,190.56
營業外支出	-98,620,082.51	-195,300,786.51	-326,074,129.95
利潤總額	5,867,406,701.01	7,426,311,085.12	10,038,655,835.74
所得稅費用	-1,403,280,110.74	-1,801,517,474.48	-3,106,622,903.15
淨利潤	4,464,126,590.27	5,624,793,610.64	6,932,032,932.59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單位：人民幣元			
其中：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中被合併方在			
合併前實現的淨虧損	-43,047,655.76	-2,123,517.28	-
淨利潤			
按經營持續性分類：			
持續經營淨利潤	4,464,126,590.27	5,624,793,610.64	6,932,032,932.59
終止經營淨利潤	0.00	0.00	0.00
按所有權歸屬分類：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權益	4,555,906,237.39	5,796,505,532.20	7,326,078,775.95
少數股東權益	-91,779,647.12	-171,711,921.56	-394,045,843.36
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	305,674,794.42	403,822,743.78	141,847,036.95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	307,354,065.02	403,732,053.04	139,455,357.09
— 其後不能重新分類進損益的			
其他綜合收益項目	-	311,887,070.53	490,425,439.99
— 其他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變動及匯率變動	-	313,946,990.35	489,552,426.35
— 權益法下不能轉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項目	-	-2,059,919.82	873,013.64
— 其後將重新分類進損益的			
其他綜合收益項目	307,354,065.02	91,844,982.51	-350,970,082.90
— 現金流量套期儲備	133,486,505.05	0.00	-22,857,620.11
— 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	173,867,559.97	91,844,982.51	-328,112,462.79
歸屬於少數股東的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	-1,679,270.60	90,690.74	2,391,679.86
綜合收益總額	4,769,801,384.69	6,028,616,354.42	7,073,879,969.54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綜合收益總額	4,863,260,302.41	6,200,237,585.24	7,465,534,133.04
歸屬於少數股東的綜合收益總額	-93,458,917.72	-171,621,230.82	-391,654,163.50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1.03	1.32	1.64
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1.03	1.32	1.64
向股東分派	925,536,348.03	1,188,891,051.30	1,499,991,809.58
每股股息	0.21	0.27	0.33

B. 要約人母公司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

2020年12月31日合併資產負債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資產	附註	2020年12月31日 合併	2019年12月31日 合併
流動資產			
貨幣資金	四(1)	16,417,891,707.19	18,520,991,737.10
拆出資金	四(2)	–	200,728,611.11
交易性金融資產	四(3)	6,276,922,669.69	2,910,172,928.20
應收票據		166,476,628.34	43,004,793.59
應收賬款	四(4)	16,849,064,250.79	12,044,542,725.83
預付款項	四(5)	3,176,518,926.99	2,654,244,964.25
應收保理款	四(6)	309,932.28	52,697,167.86
發放貸款及墊款	四(7)	60,917,899.18	81,742,106.20
其他應收款	四(8)	2,493,564,401.11	2,102,207,239.40
存貨	四(9)	986,950,595.04	881,658,973.69
合同資產	四(10)	399,035,179.94	–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資產	四(12)	156,240,777.09	105,344,257.09
其他流動資產	四(11)	4,693,077,389.66	3,299,684,720.94
流動資產合計		51,676,970,357.30	42,897,020,225.26
非流動資產			
長期應收款	四(12)	607,103,640.21	465,733,312.28
長期股權投資	四(13)	3,647,231,277.90	2,221,512,673.14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四(14)	5,027,489,054.30	4,933,692,937.19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	四(15)	831,526,041.08	479,040,431.62
投資性房地產	四(16)	2,219,404,821.35	2,019,525,900.61
固定資產	四(17)	22,356,651,754.60	18,903,827,062.42
在建工程	四(18)	5,379,854,462.06	3,116,490,618.26
無形資產	四(19)	10,633,114,090.26	10,008,036,356.04
開發支出	四(20)	540,903,450.14	582,627,977.20
商譽	四(21)	3,377,141,391.71	3,564,540,458.80
長期待攤費用	四(22)	1,860,736,934.89	1,714,173,133.47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39)	1,539,267,775.98	1,066,079,111.56
其他非流動資產	四(23)	1,462,647,209.19	563,086,609.99
非流動資產合計		59,483,071,903.67	49,638,366,582.58
資產總計		111,160,042,260.97	92,535,386,807.84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2020年12月31日 合併	2019年12月31日 合併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四(25)	7,996,570,312.73	6,053,374,642.50
交易性金融負債		22,155,013.53	-
吸收存款		3,654,785.86	3,778,707.92
應付票據		-	30,000,000.00
應付賬款	四(26)	15,484,940,351.95	11,988,256,010.34
預收款項	四(27)	27,575,669.47	669,948,930.72
合同負債	四(28)	1,539,264,096.14	-
應付職工薪酬	四(29)	4,310,829,146.80	3,281,062,510.03
應交稅費	四(30)	1,855,263,509.24	1,139,144,005.66
其他應付款	四(31)	7,530,793,784.24	4,707,159,830.62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	四(32)	2,945,350,894.28	2,091,892,291.74
其他流動負債	四(33)	92,355,845.77	1,017,446,858.50
流動負債合計		41,808,753,410.01	30,982,063,788.03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四(34)	1,865,820,266.05	6,539,556,784.41
應付債券	四(35)	8,425,430,468.77	10,597,985,016.52
長期應付款	四(36)	10,201,626.90	78,310,329.77
長期應付職工薪酬	四(37)	145,540,226.93	204,466,446.73
遞延收益	四(38)	414,736,204.81	201,496,411.81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39)	1,687,605,941.56	1,387,699,268.53
預計負債		42,253,056.91	50,197,780.66
非流動負債合計		12,591,587,791.93	19,059,712,038.43
負債合計		54,400,341,201.94	50,041,775,826.46
股東權益			
股本	四(40)	4,556,440,455.00	4,414,585,265.00
其他權益工具	四(41)	-	768,938,484.90
資本公積	四(42)	24,405,217,286.50	16,124,018,594.16
減：庫存股	四(43)	(394,992,892.71)	(454,761,306.79)
其他綜合收益	四(64)	1,143,969,091.52	1,002,715,607.38
一般風險準備金		279,142,491.29	225,783,247.34
盈餘公積	四(45)	745,043,348.45	601,241,237.54
未分配利潤	四(46)	25,708,230,458.34	19,737,192,610.27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56,443,050,238.39	42,419,713,739.80
少數股東權益	四(47)	316,650,820.64	73,897,241.58
股東權益合計		56,759,701,059.03	42,493,610,981.38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11,160,042,260.97	92,535,386,807.84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2020年12月31日公司資產負債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資產	附註	2020年12月31日 公司	2019年12月31日 公司
流動資產			
貨幣資金	十六(1)	58,098,498.15	967,647,842.56
交易性金融資產		200,376,712.32	2,416,892,164.39
預付款項		991,345.81	881,289.27
其他應收款	十六(2)	6,960,858,841.98	3,364,547,392.85
其他流動資產		70,727.68	606,990,464.38
流動資產合計		7,220,396,125.94	7,356,959,153.45
非流動資產			
長期應收款	十六(3)	82,496,567.74	7,691,259,432.16
長期股權投資	十六(4)	50,997,093,513.91	43,323,539,117.29
無形資產		396,121,670.15	1,687,542.87
開發支出		-	246,398.52
長期待攤費用		27,611.60	69,028.99
非流動資產合計		51,475,739,363.40	51,016,801,519.83
資產總計		58,696,135,489.34	58,373,760,673.28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公司	公司
流動負債			
應付職工薪酬		226,666.65	380,000.00
其他應付款		15,926,205.73	63,611,663.06
應交稅費		21,397,863.68	-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		-	1,366,575.34
流動負債合計		37,550,736.06	65,358,238.40
非流動負債			
應付債券		-	5,031,969,368.14
遞延所得稅負債		94,178.08	1,723,041.10
非流動負債合計		94,178.08	5,033,692,409.24
負債合計		37,644,914.14	5,099,050,647.64
股東權益			
股本	四(40)	4,556,440,455.00	4,414,585,265.00
其他權益工具	四(41)	-	768,938,484.90
資本公積		52,344,320,322.55	46,642,944,149.90
減：庫存股	四(43)	(394,992,892.71)	(454,761,306.79)
盈餘公積		591,998,348.14	448,196,237.23
未分配利潤		1,560,724,342.22	1,454,807,195.40
股東權益合計		58,658,490,575.20	53,274,710,025.64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58,696,135,489.34	58,373,760,673.28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2020年度合併及公司利潤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項目	附註	2020年 合併	2019年 合併	2020年 公司	2019年 公司
一、營業收入	四(48)	153,986,870,053.07	112,193,396,064.26	-	-
減：營業成本	四(48)	(128,810,033,247.58)	(92,649,616,205.69)	-	-
税金及附加	四(49)	(378,972,136.47)	(279,618,311.94)	(1,900,963.32)	(33,567.67)
銷售費用	四(50)	(2,252,380,750.02)	(1,996,887,445.06)	-	-
管理費用	四(51)	(11,599,761,414.28)	(9,699,267,908.83)	(16,687,623.25)	(10,317,090.62)
研發費用	四(52)	(1,741,558,376.19)	(1,193,281,876.00)	(17,300.79)	-
財務費用	四(53)	(852,547,212.49)	(682,991,065.31)	(89,526,266.70)	(4,939,129.76)
其中：利息費用		(1,016,748,355.30)	(900,620,301.08)	(108,232,600.15)	(25,181,200.44)
利息收入		185,707,902.94	285,283,463.71	18,727,002.34	20,257,990.40
加：其他收益	四(55)	1,318,934,057.45	740,361,688.71	45,744.03	-
投資收益	四(56)				
其中：對聯營企業和 合營企業的 投資損失	十六(5)	850,811,265.93	1,075,803,394.65	1,565,868,447.32	5,833,980.63
公允價值變動 收益／(損失)		(21,819,195.60)	(97,816,023.63)	-	-
信用減值損失	四(57)	134,117,993.80	350,137,339.23	(6,515,452.07)	6,892,164.39
資產減值損失	四(58)	(472,755,027.90)	(237,999,735.04)	-	-
資產處置損失	四(59)	(35,057,913.15)	(178,620,910.23)	-	-
資產處置損失	四(60)	(12,163,517.04)	(32,806,730.61)	-	-
二、營業利潤／(虧損)		10,135,503,775.13	7,408,608,298.14	1,451,266,585.22	(2,563,643.03)
加：營業外收入	四(61)(a)	229,226,190.56	213,003,573.49	4,725,852.13	5,191,019.24
減：營業外支出	四(61)(b)	(326,074,129.95)	(195,300,786.51)	-	-
三、利潤總額		10,038,655,835.74	7,426,311,085.12	1,455,992,437.35	2,627,376.21
減：所得稅費用	四(62)	(3,106,622,903.15)	(1,801,517,474.48)	(17,971,328.26)	(1,543,903.97)
四、淨利潤		<u>6,932,032,932.59</u>	<u>5,624,793,610.64</u>	<u>1,438,021,109.09</u>	<u>1,083,472.24</u>

項目	附註	2020年 合併	2019年 合併	2020年 公司	2019年 公司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業合 併中被合併方在合併前 實現的淨虧損		-	(2,123,517.28)	不適用	不適用
按經營持續性分類：					
持續經營淨利潤		6,932,032,932.59	5,624,793,610.64	1,438,021,109.09	1,083,472.24
終止經營淨利潤		-	-	-	-
按所有權歸屬分類：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 淨利潤		7,326,078,775.95	5,796,505,532.20	1,438,021,109.09	1,083,472.24
少數股東損益		(394,045,843.36)	(171,711,921.56)	-	-
五、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		141,847,036.95	403,822,743.78	-	-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 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		139,455,357.09	403,732,053.04	-	-
不能重分類進損益的 其他綜合收益		490,425,439.99	311,887,070.53	-	-
其他權益工具公允價值 變動及匯率變動	四(64)	489,552,426.35	313,946,990.35	-	-
權益法下不能轉損益的 其他綜合收益	四(64)	873,013.64	(2,059,919.82)	-	-

項目	附註	2020年 合併	2019年 合併	2020年 公司	2019年 公司
將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					
綜合收益		(350,970,082.90)	91,844,982.51	-	-
現金流量套期儲備	四(64)	(22,857,620.11)	-	-	-
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	四(64)	(328,112,462.79)	91,844,982.51	-	-
歸屬於少數股東的其他綜合 收益的稅後淨額	四(64)	2,391,679.86	90,690.74	-	-
六、綜合收益總額		7,073,879,969.54	6,028,616,354.42	1,438,021,109.09	1,083,472.24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 綜合收益總額		7,465,534,133.04	6,200,237,585.24	1,438,021,109.09	1,083,472.24
歸屬於少數股東的綜合 收益總額		(391,654,163.50)	(171,621,230.82)	-	-
七、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四(63)	1.64	1.32	不適用	不適用
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四(63)	1.64	1.32	不適用	不適用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2020年度合併及公司現金流量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項目	附註	2020年 合併	2019年 合併	2020年 公司	2019年 公司
一、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銷售商品、提供勞務收到的現金		155,436,620,788.86	115,563,984,795.27	-	-
客戶貸款淨減少額		-	341,164,411.56	-	-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淨減少額		-	90,792,733.32	-	-
拆出資金淨減少額		200,000,000.00	-	-	-
收到的稅費返還		116,716,202.89	127,688,921.13	-	-
收到其他與經營活動有關的現金	四(65)(a)	83,555,578,163.91	58,652,958,123.42	27,887,511.47	27,788,543.83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u>239,308,915,155.66</u>	<u>174,776,588,984.70</u>	<u>27,887,511.47</u>	<u>27,788,543.83</u>
購買商品、接受勞務支付的現金		(103,380,570,859.40)	(71,025,146,726.15)	-	-
吸收存款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放款項淨減少額		(349,047.06)	(6,490,834.59)	-	-
客戶貸款淨增加額		(58,914,114.94)	-	-	-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淨增加額		(216,325,814.34)	-	-	-
拆出資金淨增加額		-	(200,000,000.00)	-	-
支付給職工以及為職工支付 的現金		(23,940,816,710.78)	(21,327,109,178.85)	(3,761,753.36)	(2,240,000.00)
支付的各項稅費		(5,193,062,915.36)	(3,523,330,659.86)	(4,319,608.97)	(12,428,891.32)
支付其他與經營活動有關的現金	四(65)(b)	(95,194,956,139.54)	(69,573,238,109.76)	(12,182,598.83)	(8,232,006.00)
經營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u>(227,984,995,601.42)</u>	<u>(165,655,315,509.21)</u>	<u>(20,263,961.16)</u>	<u>(22,900,897.32)</u>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四(66)(a)	<u>11,323,919,554.24</u>	<u>9,121,273,475.49</u>	<u>7,623,550.31</u>	<u>4,887,646.51</u>

項目	附註	2020年 合併	2019年 合併	2020年 公司	2019年 公司
二、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					
收回投資所收到的現金		644,549,417.62	419,217,366.05	-	-
取得投資收益所收到的現金		506,633,059.11	258,922,603.68	1,189,143,659.28	1,004,492,602.75
處置固定資產和其他長期 資產收回的現金		64,920,908.80	49,125,406.40	-	-
處置子公司及其他營業單位收 到的現金淨額		65,129,103.06	220,169,289.29	-	-
取得子公司收到的現金淨額	四(65)(c)	799,000,000.00	939,000,000.00	-	-
收到其他與投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四(65)(d)	112,187,103,321.49	47,171,108,814.70	23,613,762,864.42	2,070,418,479.15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u>114,267,335,810.08</u>	<u>49,057,543,480.12</u>	<u>24,802,906,523.70</u>	<u>3,074,911,081.90</u>
購建固定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 支付的現金		(12,267,471,561.05)	(6,421,460,049.83)	(386,603,437.20)	(2,452,174.50)
投資支付的現金		(1,794,099,886.49)	(1,325,534,437.21)	(7,673,580,000.00)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現金淨額	四(65)(c)	(92,043,418.92)	(5,167,526,650.16)	-	-
支付其他與投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四(65)(e)	(114,998,027,175.18)	(50,191,733,497.02)	(16,403,068,581.94)	(7,594,667,711.54)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u>(129,151,642,041.64)</u>	<u>(63,106,254,634.22)</u>	<u>(24,463,252,019.14)</u>	<u>(7,597,119,886.04)</u>
投資活動(使用)/產生的 現金流量淨額		<u>(14,884,306,231.56)</u>	<u>(14,048,711,154.10)</u>	<u>339,654,504.56</u>	<u>(4,522,208,804.14)</u>

項目	附註	2020年 合併	2019年 合併	2020年 公司	2019年 公司
三、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吸收投資收到的現金		686,746,448.52	203,711,460.07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數股東 投資收到的現金		686,746,448.52	203,711,460.07	-	-
取得借款及發行債券收到的現金		19,954,815,962.79	24,966,303,173.99	-	5,780,496,000.00
籌資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20,641,562,411.31	25,170,014,634.06	-	5,780,496,000.00
償還債務支付的現金		(17,307,160,430.95)	(15,341,594,253.22)	(6,029,679.43)	-
分配股利、利潤或償付利息 支付的現金		(1,917,306,385.41)	(1,791,167,110.14)	(1,190,371,675.27)	(926,755,859.89)
支付其他與籌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四(65)(f)	(85,444,675.88)	(665,491,765.85)	(59,418,005.17)	(505,927,086.00)
籌資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19,309,911,492.24)	(17,798,253,129.21)	(1,255,819,359.87)	(1,432,682,945.89)
籌資活動產生/(使用)的 現金流量淨額		1,331,650,919.07	7,371,761,504.85	(1,255,819,359.87)	4,347,813,054.11
四、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的影響					
		(69,228,934.27)	20,853,078.03	(489.41)	(186.03)
五、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 (減少)/增加額					
	四(66)(b)	(2,297,964,692.52)	2,465,176,904.27	(908,541,794.41)	(169,508,289.55)
加：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四(66)(b)	17,764,448,498.26	15,299,271,593.99	966,640,292.56	1,136,148,582.11
六、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四(66)(c)	15,466,483,805.74	17,764,448,498.26	58,098,498.15	966,640,292.56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2020年度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							股東權益合計			
	股本	其他權益工具	資本公積	減：庫存股	其他綜合收益	一般風險準備金	專項儲備				
2019年1月1日年初餘額	4,418,767,258.00	-	16,219,619,165.67	(200,928,467.28)	544,649,395.59	185,084,995.61	-	601,132,890.32	14,960,062,609.04	352,931,633.27	37,081,319,480.22
2019年度增減變動額											
綜合收益總額	-	-	-	-	-	-	-	-	5,796,505,532.20	(171,711,921.56)	5,624,793,610.64
淨利潤	-	-	-	-	-	-	-	-	-	90,690.74	403,822,743.78
其他綜合收益	-	-	-	-	403,732,033.04	-	-	-	-	-	-
綜合收益總額合計	-	-	-	-	403,732,033.04	-	-	-	5,796,505,532.20	(171,621,230.82)	6,028,616,354.42
股東投入和減少資本	-	-	160,086,629.14	-	-	-	-	-	-	44,959,839.86	205,046,469.00
所有者投入	-	-	-	-	-	-	-	-	-	-	-
可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投入資本	四(41)	768,938,484.90	-	-	-	-	-	-	-	-	768,938,484.90
股份回購	四(43)	-	-	(394,992,892.71)	-	-	-	-	-	-	(394,992,892.71)
股份支付限制性股票變動		(4,181,993.00)	(104,584,725.90)	141,160,053.20	-	-	-	-	-	-	32,393,334.30
股份支付計入股東權益的金額	九(1)	-	2,045,330.63	-	-	-	-	-	-	2,593,115.12	4,638,445.75
其他	-	-	(13,258,412.85)	-	-	-	-	-	-	(161,437,773.06)	(174,695,585.91)
股東權益內部結轉	-	-	-	-	54,334,158.75	-	-	-	(54,334,158.75)	-	-
其他綜合收益結轉留存收益	-	-	-	-	-	-	-	-	-	-	-

	附註	股本	其他權益工具	資本公積	減 庫存股	其他綜合收益	一般風險準備金	專項儲備	盈餘公積	未分配利潤	少數股東權益	股東權益合計
非同一下控制下企業合併		-	-	-	-	-	-	-	-	-	6,471,057.21	6,471,057.21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對價		-	-	(150,607,200.00)	-	-	-	-	-	-	-	(150,607,200.00)
利潤分配		-	-	-	-	-	-	-	-	-	-	-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金	四(46)	-	-	-	-	-	40,698,251.73	-	-	(40,698,251.73)	-	-
提取盈餘公積	四(45)	-	-	-	-	-	-	-	108,347.22	(108,347.22)	-	-
對股東的分配	四(46)	-	-	-	-	-	-	-	-	(924,234,773.27)	-	(924,234,773.2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	10,717,807.47	-	-	-	-	-	-	-	10,717,807.47
安全生產費		-	-	-	-	-	-	-	-	-	-	-
提取	四(44)	-	-	-	-	-	-	7,552,986.74	-	-	-	7,552,986.74
使用	四(44)	-	-	-	-	-	-	(7,552,986.74)	-	-	-	(7,552,986.74)
2019年12月31日年末餘額		4,414,585,265.00	768,938,484.90	16,124,018,594.16	(454,761,306.79)	1,002,715,607.38	225,783,247.34	-	601,241,237.54	19,737,192,610.27	73,897,241.58	42,493,610,981.38
2019年12月31日年末餘額		4,414,585,265.00	768,938,484.90	16,124,018,594.16	(454,761,306.79)	1,002,715,607.38	225,783,247.34	-	601,241,237.54	19,737,192,610.27	73,897,241.58	42,493,610,981.38
會計政策變更	二(31)	-	-	-	-	-	-	-	-	32,220,405.39	-	32,220,405.39
2020年1月1年初餘額		4,414,585,265.00	768,938,484.90	16,124,018,594.16	(454,761,306.79)	1,002,715,607.38	225,783,247.34	-	601,241,237.54	19,769,413,015.66	73,897,241.58	42,525,831,386.77
2020年度增減變動額		-	-	-	-	-	-	-	-	-	-	-
綜合收益總額		-	-	-	-	-	-	-	-	7,326,078,775.95	(394,045,843.36)	6,932,032,932.59
淨利潤		-	-	-	-	-	-	-	-	-	-	-
其他綜合收益		-	-	-	-	139,455,357.09	-	-	-	-	2,391,679.86	141,847,036.95
綜合收益總額合計		-	-	-	-	139,455,357.09	-	-	-	7,326,078,775.95	(391,654,163.50)	7,073,879,969.54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										
	股本	其他權益工具	資本公積	減：庫存股	其他綜合收益	一般風險準備金	專項儲備	盈餘公積	未分配利潤	少數股東權益	股東權益合計
股東投入和減少資本	-	-	472,144,048.80	-	-	-	-	-	-	214,602,399.72	686,746,448.52
所有者投入	-	-	-	-	-	-	-	-	-	-	-
可轉換公司債券轉增股本	-	-	-	-	-	-	-	-	-	-	-
及資本公積	144,311,758.00	(768,938,484.90)	5,758,688,018.73	-	-	-	-	-	-	-	5,134,061,291.83
四(35)(d)											
子公司發行可轉換債券轉股	-	-	1,980,870,478.56	-	-	-	-	-	-	237,344,309.47	2,218,214,788.03
四(33)(b)											
股份支付限制性股票變動	(2,456,568.00)	-	(57,311,846.08)	59,768,414.08	-	-	-	-	-	-	-
四(43)											
股份支付計入股東權益的金額	-	-	217,625,854.42	-	-	-	-	-	-	25,062,413.21	242,688,267.63
九(1)											
其他	-	-	(146,471,544.87)	-	-	-	-	-	-	15,4713,558.52	8,242,013.65
利潤分配	-	-	-	-	-	-	-	-	-	-	-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金	-	-	-	-	-	53,359,243.95	-	-	(53,359,243.95)	-	-
四(46)											
提取盈餘公積	-	-	-	-	-	-	-	143,802,110.91	(143,802,110.91)	-	-
四(46)											
對股東的分配	-	-	-	-	-	-	-	-	(1,188,301,851.36)	-	(1,188,301,851.36)
四(46)											
股東權益內部結轉	-	-	-	-	-	-	-	-	-	-	-
其他綜合收益結轉留存收益	-	-	-	-	1,798,127.05	-	-	-	(1,798,127.05)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	55,653,682.78	-	-	-	-	-	-	2,685,061.64	58,338,744.42
安全生產費	-	-	-	-	-	-	-	-	-	-	-
提取	-	-	-	-	-	-	26,655,465.99	-	-	-	26,655,465.99
四(44)											
使用	-	-	-	-	-	-	(26,655,465.99)	-	-	-	(26,655,465.99)
四(44)											
2020年12月31日年末餘額	4,556,440,455.00	-	24,405,217,286.50	(394,992,892.71)	1,143,969,091.52	279,142,491.29	-	745,043,348.45	25,708,230,458.34	316,650,820.64	56,759,701,059.03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2020年度公司股東權益變動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附註	股本	其他權益工具	資本公積	減：庫存股	盈餘公積	未分配利潤	股東權益合計
2019年1月1日年初餘額		4,418,767,258.00	-	46,760,852,084.19	(200,928,467.28)	448,087,890.01	2,378,066,843.65	53,804,845,608.57
2019年度增減變動額								
綜合收益總額								
淨利潤		-	-	-	-	-	1,083,472.24	1,083,472.24
股東投入和減少資本								
股份回購		-	-	-	(394,992,892.71)	-	-	(394,992,892.71)
可轉換公司債券持有者投入資本		-	768,938,484.90	-	-	-	-	768,938,484.90
股份支付限制性股票變動		(4,181,993.00)	-	(104,584,725.90)	141,160,053.20	-	-	32,393,334.30
股份支付計入股東權益的金額		-	-	(13,323,208.39)	-	-	-	(13,323,208.39)
利潤分配								
提取盈餘公積		-	-	-	-	108,347.22	(108,347.22)	-
對股東的分配		-	-	-	-	-	(924,234,773.27)	(924,234,773.27)
2019年12月31日年末餘額		4,414,585,265.00	768,938,484.90	46,642,944,149.90	(454,761,306.79)	448,196,237.23	1,454,807,195.40	53,274,710,025.64
2020年1月1日年初餘額		4,414,585,265.00	768,938,484.90	46,642,944,149.90	(454,761,306.79)	448,196,237.23	1,454,807,195.40	53,274,710,025.64
2020年度增減變動額								
綜合收益總額								
淨利潤		-	-	-	-	-	1,438,021,109.09	1,438,021,109.09
股東投入和減少資本								
股份支付限制性股票變動	四(43)	(2,456,568.00)	-	(57,311,846.08)	59,768,414.08	-	-	-
可轉換公司債券轉增股本及資本公積	四(35)(d)	144,311,758.00	(768,938,484.90)	5,758,688,018.73	-	-	-	5,134,061,291.83
利潤分配								
提取盈餘公積	四(46)	-	-	-	-	143,802,110.91	(143,802,110.91)	-
對股東的分配	四(46)	-	-	-	-	-	(1,188,301,851.36)	(1,188,301,851.36)
2020年12月31日年末餘額		4,556,440,455.00	-	52,344,320,322.55	(394,992,892.71)	591,998,348.14	1,560,724,342.22	58,658,490,575.20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一 公司基本情況以及歷史沿革

順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原「馬鞍山鼎泰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順豐控股」或「該公司」)前身為馬鞍山市鼎泰科技有限責任公司，是由劉冀魯等11名自然人和馬鞍山市鼎泰金屬製品公司工會以貨幣資金出資方式於2003年5月13日發起設立。經2007年10月18日股東會和2007年10月22日創立大會審議批准，由該公司原股東作為發起人，將該公司正式變更為馬鞍山鼎泰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萬元。

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以「證監許可[2010]41號」文核准，該公司於2010年1月11日在深圳證券交易所成功發行了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19,500,000股，流通股於2010年2月5日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發行後該公司總股本變更為77,830,780股。

根據該公司於2015年5月19日召開的2014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關於2014年度利潤分配預案的議案》，該公司以截至2014年末股份總數77,830,780為基數，以資本公積向全體股東每10股轉增5股，合計轉增股本38,915,390股，轉增股本後該公司總股本變更為116,746,170股。

根據該公司於2016年5月17日召開的2015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關於2015年度利潤分配預案的議案》，該公司以截至2015年末股份總數116,746,170股為基數，以資本公積向全體股東每10股轉增10股，合計轉增股本116,746,170股，轉增股本後該公司總股本變更為233,492,340股。

根據該公司2016年5月22日第三屆董事會第十三次會議審議通過，並經該公司2016年6月30日召開的2016年度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關於公司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條件的議案》、《關於公司重大資產置換及發行股份購買資產並募集配套資金構成關聯交易的議案》及《關於〈馬鞍山鼎泰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資產置換及發行股份購買資產並募集配套資金暨關聯交易報告書(草案)〉及其摘要的議案》等相關議案，該公司進行了一系列的重大資產重組：

(1) 重大資產置換

於2016年12月，該公司以其截至2015年12月31日(「評估基準日」)全部資產及負債(「置出資產」)與深圳明德控股發展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明德控股」、寧波順達豐潤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以下簡稱「順達豐潤」、嘉強順風(深圳)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以下簡稱「嘉強順風」、深圳市招廣投資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招廣投資」、蘇州工業園區元禾順風股權投資企業(有限合夥)(以下簡稱「元禾順風」、蘇州古玉秋創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以下簡稱「古玉秋創」)及寧波順信豐合投資管理合夥企業(以下簡稱「順信豐合」)分別持有的深圳順豐泰森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原「順豐控股(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改制更名而來，以下簡稱「泰森控股」)68.40%、9.93%、6.75%、6.75%、6.75%、1.35%以及0.07%的股權等值部分(「置入資產」)進行置換。本次交易置出資產最終作價人民幣7.96億元，置入資產最終作價人民幣433.00億元。於2016年12月28日(以下簡稱「重組日」)，該公司召開了2016年第2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並改選了新一屆董事會，這標誌此次重大資產置換交易的完成，以及泰森控股通過借殼在深圳證券交易所成功上市。

(2) 發行股份購買資產

於2016年12月，對於上述置換的差額部分，即人民幣425.04億元，該公司向明德控股、順達豐潤、嘉強順風、招廣投資、元禾順風、古玉秋創及順信豐合按每股發行價格為人民幣10.76元，發行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A股)3,950,185,873股，股份價值與股本之間的差異人民幣38,553,814,120.48元確認為資本公積，總股本變更為4,183,678,213股，新股發行後，明德控股、順達豐潤、嘉強順風、招廣投資、元禾順風以及其他股東分別持有該公司64.58%、9.38%、6.37%、6.37%、6.37%以及6.92%的股權。於2016年12月12日，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已核准該公司以上資產重組計劃。於2016年12月28日，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就上述股本變更出具「普華永道中天驗字(2016)第1757號」驗資報告驗證。於2017年1月18日，該公司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辦理了39.5億股新增股份的登記手續。

(3) 募集配套資金

於2017年7月，該公司向特定對象非公開發行了227,337,311股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A股)，每股發行價格為人民幣35.19元，募集資金總額為人民幣7,999,999,974.09元，扣除承銷及保薦費用以及其他交易費用後，淨募集資金共計人民幣7,822,179,636.78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幣227,337,311.00元，增加資本公積人民幣7,604,681,212.80元。上述資金於2017年7月31日到位，業經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予以驗證並出具了「普華永道中天驗字(2017)第745號」驗資報告。

該公司於2017年8月15日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辦理了本次新增股份的登記手續，總股本變更為4,411,015,524股，明德控股、順達豐潤、嘉強順風、招廣投資、元禾順風以及其他股東分別持有該公司61.25%、8.89%、6.04%、6.04%、6.04%、以及11.74%的股權。

其後，該公司實施了多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股本回購和可轉換債券轉股等事項，於2020年12月31日，該公司的總股本已變更為4,556,440,455股。

該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稱「該集團」)經批准的經營範圍為：資產管理、資本管理、投資管理(不得從事信託、金融資產管理、證券資產管理等業務)；汽車租賃；企業總部管理；代理報關、代理報檢；投資興辦實業；國內貿易；市場行銷策劃、投資諮詢及其他信息諮詢(不含人才仲介服務、證券及限制項目)；從事網絡技術、信息技術、電子產品技術的開發、技術服務、技術諮詢、技術轉讓、網絡信息、電子商務服務平台、商業管理、投資諮詢、投資管理、企業管理諮詢等；第二類增值電信業務中的呼叫中心業務和信息業務、道路普通貨物運輸業務；承辦空運、陸運進出口貨物及過境貨物的國際運輸代理業務，攬貨、訂艙、託運、倉儲、包裝；一、二類(國際、國內)航空運輸銷售代理業務；普通貨運，配載，物流服務；科技信息諮詢、項目投資諮詢、物流信息諮詢；資料處理；通訊設備的研發、銷售及相關技術服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無人機及零配件的研發；供應鏈管理及相關配套服務、經營進出口業務；產業園開發建設和經營；物業管理；自有物業租賃；網絡行銷推廣；電商培訓；信息技術外包、信息服務外包；資料採擷、資料分析與資料服務；通用軟件、行業應用軟件、嵌入式軟件的開發與應用；經營網上貿易、網上諮詢、網上拍賣、網上廣告；網絡商務服務，資料庫服務；電子政務系統開發與應用服務；通信行業增值業務服務；國際貨運代理、國內及國際快遞(郵政企業專營業務除外)、貨物專用運輸(集裝箱)、大型物件運輸、經濟技術諮詢、技術信息諮詢、以特許經營方式從事商業活動；國內(含港澳台)、國際航空貨郵運輸業務及相關服務業務，貨物及技術進出口；貨物快運代辦服務；國際貨物運輸代理(不含海運代理)、裝卸、搬運；國際、國內貨運代理；金融支付系統軟硬件的技術開發；互聯網支付、銀行卡收單、供應鏈管理；非證券股權投資活動及相關諮詢服務；融資租賃業務；租賃業務；向國內外購買租賃財產；租賃財產的殘值處理及維修；租賃諮詢；兼營與主營業務有關的商業保理業務；貨物接取送達配送；貨運裝備器具租賃；集裝箱場站經營、集裝箱租賃服務；鐵路貨物運輸；船舶貨運；企業、個人的產品行銷方案設計與策劃及相關商務代理服務；無船承運；海上國際貨運代理業務；房屋建築工程；藥品、醫療器械的批發；食品的銷售；人力資源服務。

本財務報表納入合併範圍的一級和二級子公司詳見附註六(1)。本年度合併範圍的變動詳見附註五。

明德控股為該公司的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

本財務報表由該公司董事會於2021年3月17日批准報出。

二 主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

該集團根據業務特點確定具體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主要體現在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的計提方法(附註二(9))、存貨的計價方法(附註二(10))、投資性房地產的計量模式(附註二(12))、固定資產折舊和無形資產攤銷(附註二(13)、(16))、開發支出资本化的判斷標準(附註二(17))、收入的確認和計量(附註二(25))等。

該集團在確定重要的會計政策時所運用的關鍵判斷、重要會計估計及其關鍵假設詳見附註二(30)。

(1)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

本財務報表按照財政部於2006年2月15日及以後期間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基本準則》、各項具體會計準則及相關規定(以下合稱「企業會計準則」)以及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公開發行證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編報規則第15號－財務報告的一般規定》的披露規定編製。

本財務報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編製。

(2) 遵循企業會計準則的聲明

該公司2020年度財務報表符合企業會計準則的要求，真實、完整地反映了該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合併及公司財務狀況以及2020年度的合併及公司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等有關信息。

(3) 會計年度

會計年度為公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4) 記賬本位幣

該公司的記賬本位幣為人民幣。該公司下屬子公司根據其經營所處的主要經濟環境確定其記賬本位幣，香港及境外子公司主要採用港幣、美元、韓圓和歐元等貨幣作為記賬本位幣。本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示。

(5) 企業合併

(a) 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

該集團支付的合併對價及取得的淨資產均按賬面價值計量，如被合併方是最終控制方以前年度從第三方收購來的，則以被合併方的資產、負債(包括最終控制方收購被合併方而形成的商譽)在最終控制方合併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價值為基礎。該集團取得的淨資產賬面價值與支付的合併對價賬面價值的差額，調整資本公積(股本溢價)；資本公積(股本溢價)不足以沖減的，調整留存收益。為進行企業合併發生的直接相關費用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為企業合併而發行權益性證券或債務性證券的交易費用，計入權益性證券或債務性證券的初始確認金額。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

該集團發生的合併成本及在合併中取得的可辨認淨資產按購買日的公允價值計量。合併成本大於合併中取得的被購買方於購買日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差額，確認為商譽；合併成本小於合併中取得的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為進行企業合併發生的直接相關費用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為企業合併而發行權益性證券或債務性證券的交易費用，計入權益性證券或債務性證券的初始確認金額。

(6) 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方法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合併範圍包括該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從取得子公司的實際控制權之日起，該集團開始將其納入合併範圍；從喪失實際控制權之日起停止納入合併範圍。對於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取得的子公司，自其與該公司同受最終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納入該公司合併範圍，並將其於合併日前實現的淨利潤在合併利潤表中單列項目反映。

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子公司與該公司採用的會計政策或會計期間不一致的，按照該公司的會計政策和會計期間對子公司財務報表進行必要的調整。對於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取得的子公司，以購買日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為基礎對其財務報表進行調整。

集團內所有重大往來餘額、交易及未實現利潤在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時予以抵銷。子公司的股東權益、當期淨損益及綜合收益中不歸屬於該公司所擁有的部分分別作為少數股東權益、少數股東損益及歸屬於少數股東的綜合收益總額在合併財務報表中股東權益、淨利潤及綜合收益總額項下單獨列示。子公司少數股東分擔的當期虧損超過了少數股東在該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權益中所享有的份額的，其餘額仍沖減少數股東權益。該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資產所發生的未實現內部交易損益，全額抵銷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子公司向該公司出售資產所發生的未實現內部交易損益，按該公司對該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和少數股東損益之間分配抵銷。子公司之間出售資產所發生的未實現內部交易損益，按照母公司對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和少數股東損益之間分配抵銷。

如果以該集團為會計主體與以該公司或子公司為會計主體對同一交易的認定不同時，從該集團的角度對該交易予以調整。

(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是指庫存現金，可隨時用於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動性強、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很小的投資。

(8) 外幣折算**(a)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按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及即期匯率的近似匯率將外幣金額折算為記賬本位幣入賬。

於資產負債表日，外幣貨幣性項目採用資產負債表日的即期匯率折算為記賬本位幣。為購建符合借款費用資本化條件的資產而借入的外幣專門借款產生的匯兌差額在資本化期間內予以資本化；其他匯兌差額直接計入當期損益。以歷史成本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於資產負債表日採用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折算。匯率變動對現金的影響額在現金流量表中單獨列示。

(b) 外幣財務報表的折算

境外經營的資產負債表中的資產和負債項目，採用資產負債表日的即期匯率折算，股東權益中除未分配利潤項目外，其他項目採用發生時的即期匯率折算。境外經營的利潤表中的收入與費用項目，採用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折算。上述折算產生的外幣報表折算差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境外經營的現金流量項目，採用現金流量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折算。匯率變動對現金的影響額，在現金流量表中單獨列示。

(9)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資產並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負債或權益工具的合同。當該集團成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時，確認相關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a) 金融資產**(i) 分類和計量**

該集團根據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和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將金融資產劃分為：(1)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2)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3)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以公允價值計量。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相關交易費用直接計入當期損益；對於其他類別的金融資產，相關交易費用計入初始確認金額。因銷售產品或提供勞務而產生的、未包含或不考慮重大融資成分的應收賬款或應收票據，該集團按照預期有權收取的對價金額作為初始確認金額。

債務工具

該集團持有的債務工具是指從發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負債定義的工具，分別採用以下方式進行計量：

以攤餘成本計量：

該集團管理此類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為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且此類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與基本借貸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該集團對於此類金融資產按照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此類金融資產主要包括貨幣資金、拆出資金、應收票據、應收賬款、應收保理款、發放貸款及墊款、其他應收款和長期應收款等。該集團將自資產負債表日起一年內(含一年)到期的長期應收款，列示為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該集團將持有的未劃分為以攤餘成本計量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在初始確認時，該集團為了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將部分金融資產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自資產負債表日起超過一年到期且預期持有超過一年的，列示為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而其餘列示為交易性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該集團將對其沒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響的權益工具投資按照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列示為交易性金融資產；自資產負債表日起預期持有超過一年的，列示為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

此外，該集團將部分非交易性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列示為其他權益工具投資。該類金融資產的相關股利收入計入當期損益。

(ii) 減值

該集團對於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和合同資產等，以預期信用損失為基礎確認損失準備。

該集團考慮有關過去事項、當前狀況以及對未來經濟狀況的預測等合理且有依據的信息，以發生違約的風險為權重，計算合同應收的現金流量與預期能收到的現金流量之間差額的現值的概率加權金額，確認預期信用損失。

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該集團對於處於不同階段的金融工具的預期信用損失分別進行計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的，處於第一階段，該集團按照未來12個月內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損失準備；金融工具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但尚未發生信用減值的，處於第二階段，該集團按照該工具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損失準備；金融工具自初始確認後已經發生信用減值的，處於第三階段，該集團按照該工具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損失準備。

對於在資產負債表日具有較低信用風險的金融工具，該集團假設其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並未顯著增加，按照未來12個月內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損失準備。

該集團對於處於第一階段和第二階段、以及較低信用風險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減值準備的賬面餘額和實際利率計算利息收入。對於處於第三階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賬面餘額減已計提減值準備後的攤餘成本和實際利率計算利息收入。

對於應收票據及應收賬款和合同資產，無論是否存在重大融資成分，該集團均按照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損失準備。

當單項金融資產無法以合理成本評估預期信用損失的信息時，該集團依據信用風險特徵將應收款項劃分為若干組合，在組合基礎上計算預期信用損失，確定組合的依據和計提方法如下：

銀行承兌匯票	信用風險較低的銀行組合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	關聯方組合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和合同資產	非關聯方組合
長期應收款	融資租賃款組合
長期應收款	員工無息貸款組合

對於劃分為組合的應收票據及應收賬款和合同資產，該集團參考歷史信用損失經驗，結合當前狀況以及對未來經濟狀況的預測，通過違約風險敞口和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率，計算預期信用損失。

對於劃分為組合的其他應收款、應收保理款、發放貸款及墊款以及長期應收款等，該集團參考歷史信用損失經驗，結合當前狀況以及對未來經濟狀況的預測，通過違約風險敞口和未來12個月內或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率，計算預期信用損失。

該集團將計提或轉回的損失準備計入當期損益。

(iii) 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滿足下列條件之一的，予以終止確認：**(1)**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終止；**(2)**該金融資產已轉移，且該集團將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轉移給轉入方；或**(3)**該金融資產已轉移，雖然該集團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但是放棄了對該金融資產控制。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終止確認時，其賬面價值與收到的對價以及原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公允價值變動累計額之和的差額，計入留存收益；其餘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其賬面價值與收到的對價以及原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公允價值變動累計額之和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b)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該集團的金融負債主要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包括可轉換公司債券及其他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券

可轉換公司債券包括負債部分和權益部分。負債部分體現了支付固定本息的義務，被分類為負債並在初始確認時按照未嵌入可轉換期權的同類債券的市場利率計算其公允價值，並採用實際利率法，按照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權益部分體現了將負債轉換成普通股的嵌入期權，按照可轉換公司債券的整體發行所得與其負債部分的差額計入所有者權益。所有直接的交易費用按照負債和權益部分佔發行所得的比例分攤。

當可轉換公司債券轉換成股票時，按轉換的股數與股票面值計算的金額轉換為股本，可轉換公司債券的相關組成部分的賬面餘額與上述股本之間的差額，計入資本公積中的股本溢價。

其他金融負債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負債主要包括應付票據及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借款及除可轉換公司債券以外的其他應付債券等。該類金融負債按其公允價值扣除交易費用後的金額進行初始計量，並採用實際利率法進行後續計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為流動負債；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資產負債表日起一年內(含一年)到期的，列示為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其餘列示為非流動負債。

當金融負債的現時義務全部或部分已經解除時，該集團終止確認該金融負債或義務已解除的部分。終止確認部分的賬面價值與支付的對價之間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c)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是指能證明擁有某一方在扣除所有負債後的資產中的剩餘權益的合同。

(d)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確定

存在活躍市場的金融工具，以活躍市場中的報價確定其公允價值。不存在活躍市場的金融工具，採用估值技術確定其公允價值。在估值時，該集團採用在當前情況下適用並且有足夠可利用資料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術，選擇與市場參與者在相關資產或負債的交易中所考慮的資產或負債特徵相一致的輸入值，並盡可能優先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值。在相關可觀察輸入值無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實可行的情況下，使用不可觀察輸入值。

(e) 套期會計

套期會計方法，是指將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項目產生的利得或損失在相同會計期間計入當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收益)以反映風險管理活動影響的方法。

被套期項目是使該集團面臨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風險，且被指定為被套期對象的、能夠可靠計量的項目。該集團指定的被套期項目為使該集團面臨現金流量變動風險的5年期美元債券。

套期工具是該集團為進行套期而指定的、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預期可抵銷被套期項目的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的金融工具。該集團的套期工具包括5年期美元遠期外匯合同。

該集團在套期開始日及以後期間持續地對套期關係是否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進行評估。套期同時滿足下列條件時，該集團認定套期關係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 被套期項目和套期工具之間存在經濟關係；
- 被套期項目和套期工具經濟關係產生的價值變動中，信用風險的影響不佔主導地位；
- 套期關係的套期比率，應當等於企業實際套期的被套期項目數量與對其進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實際數量之比。

套期關係由於套期比率的原因而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但指定該套期關係的風險管理目標沒有改變的，該集團進行套期關係再平衡，對已經存在的套期關係中被套期項目或套期工具的數量進行調整，以使套期比率重新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發生下列情形之一的，該集團終止運用套期會計：

- 因風險管理目標發生變化，導致套期關係不再滿足風險管理目標；
- 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終止或已行使；
- 被套期項目與套期工具之間不再存在經濟關係，或者被套期項目和套期工具經濟關係產生的價值變動中，信用風險的影響開始佔主導地位；
- 套期關係不再滿足運用套期會計方法的其他條件。

(i) 現金流量套期

該集團的套期為現金流量套期。現金流量套期是指對現金流量變動風險敞口進行的套期。套期工具產生的利得或損失中屬於套期有效的部分，該集團將其作為現金流量套期儲備，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現金流量套期儲備的金額為下列兩項的絕對額中較低者：

- 套期工具自套期開始的累計利得或損失；
- 被套期項目自套期開始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累計變動額。

每期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現金流量套期儲備的金額為當期現金流量套期儲備的變動額。

套期工具產生的利得或損失中屬於套期無效的部分，計入當期損益。

當該集團對現金流量套期終止運用套期會計時，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累計現金流量套期儲備金額，按照下列會計政策進行處理：

- 被套期的未來現金流量預期仍然會發生的，累計現金流量套期儲備的金額予以保留，並按照上述現金流量套期的會計政策進行會計處理；
- 被套期的未來現金流量預期不再發生的，累計現金流量套期儲備的金額從其他綜合收益中轉出，計入當期損益。

(10) 存貨

(a) 分類

存貨包括低值易耗品、庫存材料、庫存商品、航材消耗件和在建開發產品等，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孰低計量

(b) 發出存貨的計價方法

庫存材料和庫存商品發出時的成本按加權平均法核算。航材消耗件發出時的成本按個別計價法核算。在建開發產品包括與房地產開發相關的土地成本、建築成本、其他直接和間接開發費用等。在建開發產品於完工後按照實際成本結轉為完工開發產品。

(c) 低值易耗品的攤銷方法

低值易耗品於領用時採用一次轉銷法進行攤銷

(d) 存貨可變現淨值的確定依據及存貨跌價準備的計提方法

存貨跌價準備按存貨成本高於其可變現淨值的差額計提。可變現淨值按日常活動中，以存貨的估計售價減去估計將要發生的成本、銷售費用以及相關稅費後的金額確定。

(e) 該集團的存貨盤存制度採用永續盤存制。**(11) 長期股權投資**

長期股權投資包括：該公司對子公司的長期股權投資；該集團對合營企業和聯營企業的長期股權投資。

子公司為該公司能夠對其實施控制的被投資單位。合營企業為該集團通過單獨主體達成，能夠與其他方實施共同控制，且基於法律形式、合同條款及其他事實與情況僅對其淨資產享有權利的合營安排。聯營企業為該集團能夠對其財務和經營決策具有重大影響的被投資單位。

對子公司的投資，在公司財務報表中按照成本法確定的金額列示，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按權益法調整後進行合併；對合營企業和聯營企業投資採用權益法核算。

(a) 投資成本確定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形成的長期股權投資，在合併日按照被合併方所有者權益在最終控制方合併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價值的份額作為長期股權投資的初始投資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形成的長期股權投資，按照合併成本作為長期股權投資的投資成本。

對於以企業合併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長期股權投資，以支付現金取得的長期股權投資，按照實際支付的購買價款作為初始投資成本；以發行權益性證券取得的長期股權投資，按發行權益性證券的公允價值確認為初始投資成本。

(b) 後續計量及損益確認方法

採用成本法核算的長期股權投資，按照初始投資成本計量，被投資單位宣告分派的現金股利或利潤，確認為投資收益計入當期損益。

採用權益法核算的長期股權投資，初始投資成本大於投資時應享有被投資單位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以初始投資成本作為長期股權投資成本；初始投資成本小於投資時應享有被投資單位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其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並相應調增長期股權投資成本。

採用權益法核算的長期股權投資，該集團按應享有或應分擔的被投資單位的淨損益份額確認當期投資損益。確認被投資單位發生的淨虧損，以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以及其他實質上構成對被投資單位淨投資的長期權益減記至零為限，但該集團負有承擔額外損失義務且符合預計負債確認條件的，繼續確認預計將承擔的損失金額。被投資單位除淨損益、其他綜合收益和利潤分配以外所有者權益的其他變動，調整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並計入資本公積。被投資單位分派的利潤或現金股利於宣告分派時按照該集團應分得的部分，相應減少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該集團與被投資單位之間未實現的內部交易損益按照持股比例計算歸屬於該集團的部分，予以抵銷，在此基礎上確認投資損益。該集團與被投資單位發生的內部交易損失，其中屬於資產減值損失的部分，相應的未實現損失不予抵銷。

(c) 確定對被投資單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響的依據

控制是指擁有對被投資單位的權力，通過參與被投資單位的相關活動而享有可變回報，並且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單位的權力影響其回報金額。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關約定對某項安排所共有的控制，並且該安排的相關活動必須經過該集團及分享控制權的其他參與方一致同意後才能決策。

重大影響是指對被投資單位的財務和經營政策有參與決策的權力，但並不能夠控制或者與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這些政策的制定。

(d) 長期股權投資減值

對子公司、合營企業、聯營企業的長期股權投資，當其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時，賬面價值減記至可收回金額（附註二(19)）。

(12) 投資性房地產

投資性房地產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權和以出租為目的的建築物以及正在建造或開發過程中將用於出租的建築物，以成本進行初始計量。與投資性房地產有關的後續支出，在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該集團且其成本能夠可靠的計量時，計入投資性房地產成本；否則，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該集團對所有投資性房地產採用成本模式進行後續計量，按其預計使用壽命及淨殘值率對建築物和土地使用權計提折舊或攤銷。投資性房地產的預計使用壽命、淨殘值率及年折舊率列示如下：

	預計使用壽命	預計淨殘值率	年折舊／攤銷率
建築物	10-50年	5%	9.50% - 1.90%
土地使用權	20-50年	0%	5.00% - 2.00%

對投資性房地產的預計使用壽命、預計淨殘值和折舊（攤銷）方法於每年年度終了進行覆核並作適當調整。

當投資性房地產被處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預計不能從其處置中取得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該項投資性房地產。投資性房地產出售、轉讓、報廢或毀損的處置收入扣除其賬面價值和相關稅費後計入當期損益。

(13) 固定資產**(a) 固定資產確認及初始計量**

固定資產包括房屋及建築物、運輸工具、電腦及電子設備、飛機及飛機發動機、週轉件及高價飛機維修工具、機器設備、辦公設備及其他設備等。

固定資產在與其有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該集團、且其成本能夠可靠計量時予以確認。購置或新建的固定資產按取得時的成本進行初始計量。

與固定資產有關的後續支出，在與其有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該集團且其成本能夠可靠計量時，計入固定資產成本；對於被替換的部分，終止確認其賬面價值；所有其他後續支出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b) 固定資產的折舊方法

除發動機大修替換件外，固定資產折舊採用年限平均法並按其入賬價值減去預計淨殘值後在預計使用壽命內計提。對計提了減值準備的固定資產，則在未來期間按扣除減值準備後的賬面價值及依據尚可使用年限確定折舊額。

固定資產的預計使用壽命、淨殘值率及年折舊率列示如下：

	預計使用壽命	預計淨殘值率	年折舊率
房屋及建築物	10-50年	5%	9.50% - 1.90%
運輸工具(除電動車外)	2-5年	0% - 5%	50.00% - 19.00%
運輸工具(電動車)	2年	5%	47.50%
機器設備(除國外進口自動分揀設備外)	2-10年	0% - 5%	50.00% - 9.50%
機器設備(國外進口自動化分揀設備)	15年	5%	6.33%
電腦及電子設備	2-5年	0% - 5%	50.00% - 19.00%
飛機及發動機機身	10年	5%	9.50%
飛機機身大修替換件	1.5-10年	0%	66.67% - 8.33%
週轉件	10年	5%	9.50%
高價飛機維修工具	5年	5%	19.00%
辦公設備及其他設備	2-10年	0% - 5%	50.00% - 9.50%

發動機大修替換件採用工作量法，以預計可使用循環數為工作量單位計提折舊。

對固定資產的預計使用壽命／預計可使用循環數、預計淨殘值和折舊方法於每年年度終了進行覆核並作適當調整。

(c) 當固定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時，賬面價值減記至可收回金額(附註二(19))。

(d) 融資租入固定資產的認定依據和計量方法

實質上轉移了與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全部風險和報酬的租賃為融資租賃。融資租入固定資產以租賃資產的公允價值與最低租賃付款額的現值兩者中的較低者作為租入資產的入賬價值。租入資產的入賬價值與最低租賃付款額之間的差額作為未確認融資費用(附註二(28)(b))。

融資租入的固定資產採用與自有固定資產相一致的折舊政策。能夠合理確定租賃期屆滿時將取得租入資產所有權的，租入固定資產在其預計使用壽命內計提折舊；否則，租入固定資產在租賃期與該資產預計使用壽命兩者中較短的期間內計提折舊。

(e) 固定資產的處置

當固定資產被處置、或者預期通過使用或處置不能產生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該固定資產。固定資產出售、轉讓、報廢或毀損的處置收入扣除其賬面價值和相關稅費後的金額計入當期損益。

(14)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實際發生的成本計量。實際成本包括建築成本、安裝成本、符合資本化條件的借款費用以及其他為使在建工程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所發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時，轉入固定資產並自次月起開始計提折舊。當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時，賬面價值減記至可收回金額(附註二(19))。

(15) 借款費用

該集團發生的可直接歸屬於需要經過相當長時間的購建活動才能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之固定資產的購建的借款費用，在資產支出及借款費用已經發生、為使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所必要的購建活動已經開始時，開始資本化並計入該資產的成本。當購建的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時停止資本化，其後發生的借款費用計入當期損益。如果資產的購建活動發生非正常中斷，並且中斷時間連續超過3個月，暫停借款費用的資本化，直至資產的購建活動重新開始。

對於為購建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而借入的專門借款，以專門借款當期實際發生的利息費用減去尚未動用的借款資金存入銀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進行暫時性投資取得的投資收益後的金額確定專門借款借款費用的資本化金額。

對於為購建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而佔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計資產支出超過專門借款部分的資本支出加權平均數乘以所佔用一般借款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計算確定一般借款借款費用的資本化金額。實際利率為將借款在預期存續期間或適用的更短期間內的未來現金流量折現為該借款初始確認金額所使用的利率。

(16)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包括軟件、土地使用權、商標權、客戶關係及專利權等。

(a) 軟件

軟件以實際成本計量，按2-10年平均攤銷。

(b)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按33-50年平均攤銷。

(c) 商標權

外購的商標權以取得時的成本計量。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中確認的商標權按評估確定的公允價值入賬。商標權按5-20年平均攤銷。

(d) 客戶關係

客戶關係是在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中確認的無形資產，按評估確定的公允價值入賬，按其預計受益期間分期平均攤銷。

(e) 專利權

專利權按5-10年平均攤銷。

(f) 定期覆核使用壽命和攤銷方法

對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的預計使用壽命及攤銷方法於每年年度終了進行覆核並作適當調整。

(g) 無形資產減值

當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時，賬面價值減記至可收回金額（附註二（19））。

(17) 研究與開發

內部研究開發項目支出根據其性質以及研發活動最終形成無形資產是否具有較大不確定性，被分為研究階段支出和開發階段支出。

研究階段的支出，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開發階段的支出，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予以資本化：

- 完成該無形資產以使其能夠使用或出售在技術上具有可行性；
- 管理層具有完成該無形資產並使用或出售的意圖；
- 能夠證明該無形資產將如何產生經濟利益；
- 有足夠的技術、財務資源和其他資源支持，以完成該無形資產的開發，並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以及
- 歸屬於該無形資產開發階段的支出能夠可靠地計量。

不滿足上述條件的開發階段的支出，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以前期間已計入損益的開發支出不存在以後期間重新確認為資產。已資本化的開發階段的支出在資產負債表上列示為開發支出，自該項目達到預定用途之日起轉為無形資產。

(18) 長期待攤費用

長期待攤費用包括飛行員安家費及引進費、經營性租入固定資產改良支出及其他已經發生但應由本年和以後各期負擔的、分攤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項費用。長期待攤費用按預計受益期間(2至15年)分期平均攤銷，並以實際支出減去累計攤銷後的淨額列示。

(19) 長期資產減值

固定資產、在建工程、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以成本模式計量的投資性房地產及對子公司、合營企業、聯營企業的長期股權投資等，於資產負債表日存在減值跡象的，進行減值測試；尚未達到可使用狀態的無形資產，無論是否存在減值跡象，至少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減值測試結果表明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的，按其差額計提減值準備並計入資產減值損失。可收回金額為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兩者之間的較高者。資產減值準備按單項資產為基礎計算並確認，如果難以對單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的，以該資產所屬的資產組確定資產組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組是能夠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合。

在財務報表中單獨列示的商譽，無論是否存在減值跡象，至少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減值測試時，商譽的賬面價值分攤至預期從企業合併的協同效應中受益的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測試結果表明包含分攤商譽的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的，確認相應的減值損失。減值損失金額先抵減分攤至該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的商譽的賬面價值，再根據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中除商譽以外的其他各項資產的賬面價值所佔比重，按比例抵減其他各項資產的賬面價值。

上述資產減值損失一經確認，以後期間不予轉回價值得以恢復的部分。

(20) 職工薪酬

職工薪酬是該集團為獲得職工提供的服務或解除勞動關係而給予的各種形式的報酬或補償，包括短期薪酬、離職後福利、辭退福利和其他長期職工福利等。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職工福利費、醫療保險費、工傷保險費、生育保險費、住房公積金、工會和教育經費等。該集團在職工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將實際發生的短期薪酬確認為負債，並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其中，非貨幣性福利按照公允價值計量。

(b) 離職後福利

該集團將離職後福利計劃分類為設定提存計劃和設定受益計劃。設定提存計劃是該集團向獨立的基金繳存固定費用後，不再承擔進一步支付義務的離職後福利計劃；設定受益計劃是除設定提存計劃以外的離職後福利計劃。於報告期內，該集團的離職後福利主要是為員工繳納的基本養老保險和失業保險，均屬於設定提存計劃。

基本養老保險

該集團職工參加了由當地勞動和社會保障部門組織實施的社會基本養老保險。該集團根據當地社會養老保險的規定，按月向當地社會基本養老保險經辦機構繳納養老保險費。職工退休後，當地勞動及社會保障部門有責任向已退休員工支付社會基本養老金。該集團在職工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將根據上述社保規定計算應繳納的金額確認為負債，並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

(c) 辭退福利

該集團在職工勞動合同到期之前解除與職工的勞動關係、或者為鼓勵職工自願接受裁減而提出給予補償，在該集團不能單方面撤回解除勞動關係計劃或裁減建議時和確認與涉及支付辭退福利的重組相關的成本費用時兩者孰早日，確認因解除與職工的勞動關係給予補償而產生的負債，同時計入當期損益。

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起一年內需支付的辭退福利，列示為流動負債。

(d) 員工激勵金

該集團向符合一定條件的在職員工提供激勵金計劃，並根據預定時間表支付。該集團按照履行相關現時義務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計數進行員工激勵金負債的初始計量並計入當期費用。於初始計量時，該集團綜合考慮離職率和貨幣時間價值等因素。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的，通過對相關未來現金流出進行折現後確定最佳估計數；因隨著時間推移所進行的折現還原而導致的預計負債賬面價值的增加金額，確認為當期費用。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員工激勵金負債的賬面價值進行覆核並作適當調整，以反映當前的最佳估計數。

(21)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根據資產和負債的計稅基礎與其賬面價值的差額（暫時性差異）計算確認。對於按照稅法規定能夠於以後年度抵減應納稅所得額的可抵扣虧損，確認相應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對於商譽的初始確認產生的暫時性差異，不確認相應的遞延所得稅負債。對於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所得額（或可抵扣虧損）的非企業合併的交易中產生的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形成的暫時性差異，不確認相應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按照預期收回該資產或清償該負債期間的適用稅率計量。

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以很可能取得用來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的應納稅所得額為限。

對與子公司、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投資相關的應納稅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除非該集團能夠控制該暫時性差異轉回的時間且該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不會轉回。對與子公司、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投資相關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當該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轉回且未來很可能獲得用來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應納稅所得額時，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以抵銷後的淨額列示：

-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同一稅收徵管部門對該集團內同一納稅主體徵收的所得稅相關；及
- 該集團內該納稅主體擁有以淨額結算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的法定權利。

(22) 預計負債

當該集團履行某項現時義務很可能導致經濟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額能夠可靠計量時，確認為預計負債。

預計負債按照履行相關現時義務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計數進行初始計量，並綜合考慮與或有事項有關的風險、不確定性和貨幣時間價值等因素。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的，通過對相關未來現金流出進行折現後確定最佳估計數；因隨著時間推移所進行的折現還原而導致的預計負債賬面價值的增加金額，確認為利息費用。

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預計負債的賬面價值進行覆核並作適當調整，以反映當前的最佳估計數。

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起一年內需支付的預計負債，列報為流動負債。

(23) 股份支付

(a) 股份支付的種類

股份支付，是指企業為獲取職工和其他方提供服務而授予權益工具或者承擔以權益工具為基礎確定的負債的交易。權益工具包括公司本身、公司的母公司或同集團其他會計主體的權益工具。股份支付包括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

(b) 確認可行權權益工具最佳估計的依據

在等待期內每個資產負債表日，該集團根據最新取得的可行權職工人數變動等後續信息做出最佳估計，修正預計可行權的權益工具數量。在可行權日，最終預計可行權權益工具的數量與實際可行權工具的數量一致。

(c) 實施股份支付計劃的相關會計處理

(i)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對於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該集團以股份或其他權益工具作為對價換取職工提供服務時，以授予職工權益工具在授予日公允價值計量。對於授予後完成等待期內的服務或達到規定業績條件才可行權的股份支付交易，該集團在等待期內的每個資產負債表日，根據最新取得的可行權職工人數變動等後續信息對可行權權益工具數量作出最佳估計，以此基礎按照權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價值，將當期取得的服務計入相關成本或費用，並相應計入資本公積。

(ii) 以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

對於以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該集團承擔以股份或其他權益工具為基礎計算確定交付現金或其他資產來換取職工提供服務時，以相關權益工具為基礎計算確定的負債的公允價值計量換取服務的價格。對於授予後完成等待期內的服務或達到規定業績條件才可行權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內的每個資產負債表日，該集團以對可行權情況的最佳估計數為基礎，按照該集團承擔負債的公允價值金額，將當期取得的服務計入成本或費用，並相應計入負債，在相關負債結算前的每個資產負債表日和結算日，對負債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其變動計入損益。

(24) 保理業務

該集團從事的保理業務主要為有追索權的保理。有追索權的保理即客戶根據購銷合同以及相關協定，將符合條件且經該集團認可的應收賬款債權轉讓給該集團，取得短期貿易融資，並約定債權如不能如期足額回收，由客戶負責全額回購的融資業務。該集團保理業務按購買應收賬款債權所支付的金額計入應收保理款（附註二(9)）。

(25) 收入確認

該集團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約義務，即在客戶取得相關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按預期有權收取的對價金額確認收入。

當滿足下列條件之一的，屬於在某一時段內履行履約義務；否則，屬於在某一時點履行履約義務：

- 客戶在該集團履約的同時即取得並消耗企業履約所帶來的經濟利益；
- 客戶能夠控制該集團履約過程中在建的商品；或
- 企業履約過程中所產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該集團在整個合同期間內有權就累計至今已完成的履約部分收取款項。

對於在某一時段內履行的履約義務，該集團在該段時間內按照履約進度確認收入，但是，履約進度不能合理確定的除外；對於在某一時點履行的履約義務，該集團在客戶取得相關商品控制權時點時確認收入。

(a) 提供速運物流及供應鏈服務

該集團的速運物流及供應鏈收入包括時效快遞、經濟快遞等國內快遞服務收入、國際快遞服務收入，冷鏈運輸服務收入、國內、國際航空貨郵運輸服務收入及快遞代理服務收入等；倉儲服務收入；快運服務收入；同城急送服務收入；以及供應鏈服務收入等。

該集團根據已完成勞務的進度在一段時間內確認收入，其中，已完成勞務的進度按照已發生的成本佔預計總成本的比例確定。於資產負債表日，該集團對已完成勞務的進度進行重新估計，以使其能夠反映履約情況的變化。

該集團按照已完成勞務的進度確認收入時，對於該集團已經取得無條件收款權的部分，確認為應收賬款，其餘部分確認為合同資產，並對應收賬款和合同資產以預期信用損失為基礎確認損失準備（附註二(9)）；如果該集團已收或應收的合同價款超過已完成的勞務，則將超過部分確認為合同負債。該集團對於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資產和合同負債以淨額列示。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約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該集團為提供以上勞務而發生的成本，確認為合同履約成本，並在確認收入時，按照已完成勞務的進度結轉計入主營業務成本。該集團將為獲取以上勞務合同而發生的增量成本，確認為合同取得成本，對於攤銷期限不超過一年的合同取得成本，在其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對於攤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合同取得成本，該集團按照相關合同下與確認以上勞務收入相同的基礎攤銷計入損益。如果合同成本的賬面價值高於因提供該勞務預期能夠取得的剩餘對價減去估計將要發生的成本，該集團對超出的部分計提減值準備，並確認為資產減值損失。於資產負債表日，該集團對於合同履約成本根據其初始確認時攤銷期限是否超過一年，以減去相關資產減值準備後的淨額，分別列示為存貨和其他非流動資產；對於初始確認時攤銷期限超過一年的合同取得成本，以減去相關資產減值準備後的淨額，列示為其他非流動資產。

(b) 銷售商品

該集團將商品按照合同規定運至約定交貨地點，在客戶驗收且雙方簽署貨物交接單時確認商品銷售收入。

該集團給予客戶的信用期通常較短，與行業慣例一致，不存在重大的融資成分。

(c) 其他服務

該集團提供的服務還包括通訊服務、維修服務、研發和技術服務等其他服務。

對於部分維修服務及研發服務，該集團在向客戶交付服務成果時確認收入。對於其他服務，該集團根據已完成勞務的進度在一段時間內確認收入，其中，已完成勞務根據已發生成本佔估計總成本的比例於資產負債表日確定。

(26)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為該集團從政府無償取得的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資產，包括稅費返還、財政補貼等。

政府補助在該集團能夠滿足其所附的條件並且能夠收到時，予以確認。政府補助為貨幣性資產的，按照收到或應收的金額計量。政府補助為非貨幣性資產的，按照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義金額計量。

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是指該集團取得的、用於購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長期資產的政府補助。與收益相關的政府補助，是指除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之外的政府補助。

該集團將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確認為遞延收益，在相關資產使用壽命內按照合理、系統的方法分期計入當期損益。與收益相關的政府補助，用於補償以後期間的相關費用或損失的，確認為遞延收益，並在確認相關費用的期間，計入當期損益或沖減相關成本費用；用於補償已發生的相關費用或損失的，直接計入當期損益或沖減相關成本費用。該集團對同類政府補助採用相同的列報方式。

與企業日常活動有關的政府補助，納入營業利潤。與企業日常活動無關的政府補助，計入營業外收支。

該集團收到的政策性優惠利率貸款，以實際收到的借款金額作為借款的入賬價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該政策性優惠利率計算相關借款費用。該集團直接收取的財政貼息，沖減相關借款費用。

(27) 股利分配

現金股利於股東大會批准的當期確認為負債。

(28) 租賃

實質上轉移了與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全部風險和報酬的租賃為融資租賃。其他的租賃為經營租賃。

(a) 經營租賃

經營租賃的租金支出在租賃期內按照直線法計入相關資產成本或當期損益。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在租賃期內按照直線法確認。

對於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發且僅針對2021年6月30日之前的租金減免，該集團選擇採用簡化方法，在減免期間將減免金額計入當期損益。

(b) 融資租入

以租賃資產的公允價值與最低租賃付款額的現值兩者中較低者作為租入資產的入賬價值，租入資產的入賬價值與最低租賃付款額之間的差額作為未確認融資費用，在租賃期內按實際利率法攤銷。最低租賃付款額扣除未確認融資費用後的餘額作為長期應付款列示。

(c) 融資租出

於租賃期開始日，該集團將租賃開始日最低租賃收款額與初始直接費用之和作為應收融資租賃款的入賬價值；將最低租賃收款額、初始直接費用之和與其現值之和的差額確認為未實現融資收益，在租賃期內各個期間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為融資租賃收入。

(29) 分部信息

該集團以內部組織結構、管理要求、內部報告制度為依據確定經營分部，以經營分部為基礎確定報告分部並披露分部信息。

經營分部是指該集團內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組成部分：(1)該組成部分能夠在日常活動中產生收入、發生費用；(2)該集團管理層能夠定期評價該組成部分的經營成果，以決定向其配置資源、評價其業績；(3)該集團能夠取得該組成部分的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等有關會計信息。兩個或多個經營分部具有相似的經濟特徵，並且滿足一定條件的，則可合併為一個經營分部。

(30) 重要會計估計和判斷

該集團根據歷史經驗和其他因素，包括對未來事項的合理預期，對所採用的重要會計估計和關鍵判斷進行持續的評價。

(a) 重要會計估計及其關鍵假設**(i)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

該集團對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和合同資產通過違約風險敞口和預期信用損失率計算預期信用損失。在確定預期信用損失率時，該集團使用內部歷史信用損失經驗等資料，並結合當前狀況和前瞻性信息考慮對歷史信用損失經驗的影響。管理層主要從客戶的信用情況、歷史還款記錄、經營現狀以及抵押物和擔保人的擔保能力綜合判斷和估計。該集團定期監控並覆核與預期信用損失計算相關的假設。如實際發生的信用損失與原估計有差異時，該差異將會於未來期間內影響該集團上述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

(ii) 除商譽以外的長期資產的減值風險

根據附註二(19)所述，該集團於每年年末對存在減值跡象的固定資產、在建工程、無形資產、以成本模式計量的投資性房地產和長期股權投資等長期資產，進行減值測試。

在判斷上述資產是否存在減值時，管理層主要從以下方面進行評估和分析：(1)影響資產減值的事項是否已經發生；(2)資產繼續使用或處置而預期可以獲得的現金流量現值是否低於資產的賬面價值；以及(3)預期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中使用的重要假設是否適當。

該集團所採用的用於確定減值的相關假設，如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方法中的折現率及增長率假設的變化，可能會對減值測試中所使用的現值產生重大影響，並導致該集團的上述長期資產出現減值。

(iii) 商譽減值準備

該集團每年對商譽進行減值測試。包含商譽的資產組和資產組組合的可收回金額按照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兩者之間的較高者確定。對可收回金額的計算需要採用會計估計。當實際可收回金額較預期低時，可能會導致商譽出現減值。管理層所用假設的披露詳見附註四(21)。

(iv) 運用估值技術確定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對於缺乏活躍市場的金融工具，該集團運用估值技術確定其公允價值。估值技術主要為市場法和收益法，包括參考市場參與者最近進行的有序交易中使用的價格、參照實質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當前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和期權定價模型等。估值技術在最大程度上利用可觀察市場信息，當可觀察市場信息無法獲得時，管理層將對估值方法中包括的重大不可觀察信息作出估計。使用不同的估值技術或輸入值可能導致公允價值估計存在較重大差異。

(v) 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

該集團對於能夠結轉以後年度的可抵扣虧損和可抵扣暫時性差異，以很可能獲得用來抵扣可抵扣虧損和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未來應納稅所得額為限，確認相應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是否確認可抵扣虧損及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所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很大程度上取決於管理層的如下判斷和估計：(i)以前年度累計可抵扣虧損和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在未來期間是否仍然有效，及(ii)在未來期間能否獲得足夠的可用來抵扣可抵扣虧損及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應納稅所得額。當實際情況與原定估計有差異時，則該差異將會於未來期間內影響該集團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所得稅費用。

(b) 採用會計政策的關鍵判斷

(i) 關於該集團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有重大影響的判斷

該集團對具有重大影響的被投資單位採用權益法核算。在判斷對被投資單位是否具有重大影響時，管理層通過以下一種或幾種情形並綜合考慮所有事實和情況進行判斷：(1)在被投資單位的持股比例；(2)是否在被投資單位的董事會或類似權力機構中派有代表；(3)是否參與被投資單位財務和經營政策制定過程；(4)是否與被投資單位之間發生重要交易；(5)是否向被投資單位派出管理人員；(6)是否向被投資單位提供關鍵技術資料，並綜合考慮所有事實和情況。

(ii) 合併範圍的確定

如附註二(6)所述，該集團從取得子公司的實際控制權之日起，開始將其納入合併範圍；從喪失實際控制權之日起停止納入合併範圍。管理層在評估是否擁有控制權時，需要考慮：(1)投資方對被投資方的權力；(2)參與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而享有的可變回報；以及(3)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影響其回報的金額。

該集團在評估資產支持專項計劃(以下簡稱「專項計劃」)主體是否擁有權力時，主要考慮下列因素：(1)專項計劃的相關活動以及如何對相關活動做出決策；(2)該集團的決策權範圍，包括該集團持有的權益級證券的比例和受託進行物流產業園日常運營管理的權利，以及對專項計劃享有或承擔的其他若干權利和義務；及(3)其他方享有的實質性權利。

該集團在評估參與上述專項計劃的相關活動而享有的可變回報時，主要考慮該集團的報酬水平和承擔的風險，包括作為權益級證券投資者的投資回報和作為物業運營管理服務提供方的服務報酬和承諾。

一旦相關事實和情況的變化導致這些因素發生變化時，該集團將進行重新評估。

(31) 重要會計政策變更

財政部於2017年頒佈了修訂後的《企業會計準則第14號—收入》(以下簡稱「新收入準則」)，並於2020年頒佈了《關於印發〈新冠肺炎疫情相關租金減讓會計處理規定〉的通知》(財會[2020]10號)及《企業會計準則實施問答》(2020年12月11日發佈)，該集團已採用上述準則、通知和實施問答編製2020年度財務報表，對該集團及該公司財務報表的影響列示如下：

(a) 收入

根據新收入準則的相關規定，該集團及該公司對於首次執行該準則的累積影響數調整2020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財務報表其他相關項目金額，2019年度的比較財務報表未重列。

會計政策變更的內容及原因	受影響的報表項目	影響金額	
		2020年1月1日 合併	公司
因執行新收入準則，該集團的部分勞務收入的確認時點由在某一時點確認變更為隨時間按照已完成勞務的進度確認，相應調整期初留存收益，確認合同資產及應付賬款等。	合同資產	281,523,856.59	-
	應付賬款	238,563,316.07	-
	應交稅費	10,740,135.13	-
	未分配利潤	32,220,405.39	-
因執行新收入準則，該集團將與提供勞務相關的預收款項重分類至合同負債。	合同負債	647,619,339.93	-
	預收款項	(647,619,339.93)	-

與原收入準則相比，執行新收入準則對2020年度財務報表相關項目的影響如下：

受影響的資產負債表項目	影響金額	
	2020年12月31日 合併	公司
合同資產—原值	401,040,381.85	-
合同資產—減值準備	(2,005,201.91)	-
遞延所得稅資產	501,300.48	-
應付賬款	339,805,764.62	-

受影響的資產負債表項目	影響金額	
	2020年12月31日 合併	公司
合同負債	1,539,264,096.14	-
預收款項	(1,631,619,941.91)	-
其他流動負債	92,355,845.77	-
應交稅費	15,308,654.31	-
未分配利潤	44,422,061.49	-

受影響的利潤表項目	影響金額	
	2020年度 合併	公司
營業收入	119,516,525.26	-
營業成本	(101,242,448.55)	-
資產減值損失	(2,005,201.91)	-
所得稅費用	(4,067,218.70)	-

(b) 新冠肺炎疫情相關租金減讓會計處理

對於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發的、分別與承租人和出租人達成的且僅針對2021年6月30日之前的租金減免，該集團及該公司在編製2020年度財務報表時，均已採用上述通知中的簡化方法進行處理，該通知對該集團及該公司的財務報表無顯著影響。

三 稅項

該集團適用的主要稅種及其稅率列示如下：

稅種	稅率	稅基
企業所得稅	註(1)	應納稅所得額
增值稅	註(2)	應納稅增值額(應納稅額按應納稅銷售額/應稅服務收入乘以適用稅率扣除當期允許抵扣的進項稅後的餘額或按應納稅營業額乘以適用增值稅徵收率計算)
城市維護建設稅	7%、5%、1%	實際繳納的增值稅稅額
教育費附加	3%	實際繳納的增值稅稅額
地方教育費附加	2%	實際繳納的增值稅稅額
關稅	按適用稅率	海關審定的關稅完稅價格

此外，根據財政部財綜[2012]17號《民航發展基金徵收使用管理暫行辦法》，順豐航空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順豐航空」)按照飛行航線分類、飛機最大起飛全重、飛行里程以及適用的徵收標準繳納民航發展基金，並在成本中列支。

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發展改革委員會於2020年2月6日發佈的《關於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期間免徵部分行政事業性收費和政府性基金的公告》(財政部國家發展改革委公告2020年第11號)及財政部及稅務總局於2020年5月15日發佈的《關於支持疫情防控保供等稅費政策實施期限的公告》(財政部稅務總局公告2020年第28號)，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免上述民航發展基金。

(1) 企業所得稅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頒佈的《關於設備、器具扣除有關企業所得稅政策的通知》(財稅[2018]54號)及相關規定，該集團在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的期間內，新購買的低於500萬元的設備可於資產投入使用的次月一次性計入當期成本費用，在計算應納稅所得額時扣除，不再分年度計算折舊。

此外，該集團享受的企業所得稅的優惠政策主要包括：

- (a)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廣東橫琴新區福建平潭綜合實驗區深圳前海深港現代服務業合作區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及優惠目錄的通知》(財稅[2014]26號)，該集團下列子公司自2014年度起至2020年度止，減按15%的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

子公司名稱	所在地法定稅率	優惠稅率
廣東順豐電子商務有限公司	25%	15%
深圳市順豐供應鏈有限公司	25%	15%
深圳市順豐國際物流有限公司	25%	15%
深圳市順豐信息服務科技有限公司	25%	15%

- (b) 根據財政部、海關總署、國家稅務總局《關於深入實施西部大開發戰略有關稅收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2011]58號)和《關於贛州市執行西部大開發稅收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2013]4號)，以及財政部、稅務總局及國家發展改革委於2020年4月23日發佈的《關於延續西部大開發企業所得稅政策的公告》(財政部公告2020年第23號)，該集團下列子公司截至2030年度止減按15%的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

子公司名稱	所在地法定稅率	優惠稅率
西安順路物流有限公司	25%	15%
成都泰順物流有限公司	25%	15%
重慶匯益豐物流有限公司	25%	15%
順豐速運重慶有限公司	25%	15%
貴州順豐速運有限公司	25%	15%
雲南順豐速運有限公司	25%	15%
四川順豐速運有限公司	25%	15%
贛州順豐速運有限公司	25%	15%
西安順豐速運有限公司	25%	15%
廣西順豐速運有限公司	25%	15%
順豐速運(寧夏)有限公司	25%	15%
內蒙古順豐速運有限公司	25%	15%
新疆順豐速運有限公司	25%	15%
青海順豐速運有限公司	25%	15%
蘭州順豐速運有限公司	25%	15%
雲南順和快運有限公司	25%	15%
青海順豐聚益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25%	15%
甘肅順和豐快運有限公司	25%	15%
四川物聯億達科技有限公司	25%	15%
重慶雪峰冷藏物流有限公司	25%	15%
寧夏順豐快運有限公司	25%	15%

- (c) 根據財政部、海關總署、國家稅務總局《關於深入實施西部大開發戰略有關稅收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2011]58號)和財政部、稅務總局及國家發展改革委於2020年4月23日發佈《關於延續西部大開發企業所得稅政策的公告》(財政部公告2020年第23號)，該集團下述註冊地在西藏自治區的子公司自201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執行西部大開發戰略中企業所得稅15%的稅率。根據西藏自治區人民政府《關於印發西藏自治區招商引資優惠政策若干規定(試行)的通知》(藏政發[2018]25號)，自2018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止，暫免徵收應繳納的企業所得稅中屬於地方分享的部分，即在上述期間企業所得稅稅率在15%的基礎上，應繳納的企業所得稅中涉地方分享40%的部分可免徵。

子公司名稱	所在地法定稅率	優惠稅率
西藏順豐速運有限公司	25%	9%

- (d)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實施小微企業普惠性稅收減免政策的通知》(財稅[2019]13號)第二條規定，該集團下述子公司年應納稅所得額不超過100萬元部分，減按25%計入應納稅所得額；對年應納稅所得額超過100萬元但不超過300萬元部分，減按50%計入應納稅所得額，並按2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子公司名稱	所在地法定稅率	優惠稅率
寧波順城物流有限公司	25%	20%
貴州順路物流有限公司	25%	20%
鄂州順路物流有限公司	25%	20%
鄭州順城物流有限公司	25%	20%
深圳市順豐研究院有限公司	25%	20%
上海成百科技有限公司	25%	20%
瀋陽市豐泰電商產業園管理有限公司	25%	20%
徐州市豐泰產業園管理有限公司	25%	20%
鄂州豐泰啟盛物流發展有限公司	25%	20%
鄂州豐預泰合霖物流發展有限公司	25%	20%
贛州市豐泰產業園管理有限公司	25%	20%
揚州市豐預泰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25%	20%
上海豐泰源興物業管理服務有限公司	25%	20%
深圳市豐泰電商產業園物業服務有限公司	25%	20%
泰州市豐泰電商產業園運營管理有限公司	25%	20%
泰興市豐泰產業園運營管理有限公司	25%	20%
無錫市捷泰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25%	20%
淮安市豐泰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25%	20%
泉州市豐裕泰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25%	20%
合肥市捷泰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25%	20%
北京豐預泰運營管理有限公司	25%	20%
深圳順豐潤泰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25%	20%
廣西順農豐味科技有限公司	25%	20%
才匯鏈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5%	20%
東莞市嘉達快運服務有限公司	25%	20%
深圳雪峰冷鏈物流有限公司	25%	20%
長沙雪原冷鏈物流有限公司	25%	20%
上海順豐冷運供應鏈有限公司	25%	20%
上海泰互潤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25%	20%
東莞豐泰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25%	20%
北京豐捷泰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25%	20%

子公司名稱	所在地法定稅率	優惠稅率
大連市豐泰產業園運營管理有限公司	25%	20%
柳州市豐預泰產業園管理有限公司	25%	20%
濟南市豐泰產業園管理有限公司	25%	20%
濰坊市豐泰產業園管理有限公司	25%	20%
英運供應鏈(廈門)有限公司	25%	20%
山西順豐智達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25%	20%

- (e) 根據財稅[2012]27號《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進一步鼓勵軟件產業和集成電路產業發展企業所得稅政策的通知》、財稅[2016]49號《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工業和信息化部關於軟件和集成電路產業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有關問題的通知》，以及國家稅務總局公告2018年第23號《關於發佈修訂後的〈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事項辦理辦法〉的公告》，經向深圳市南山區稅務局備案，該集團下述子公司自2017年1月1日執行國家規劃佈局內重點軟件企業減按10%的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

子公司名稱	所在地法定稅率	優惠稅率
順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順豐科技」)	25%	10%

- (f)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第二十八條，國家需要重點扶持的高新技術企業，減按15%的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經向所屬地區稅務局備案，該集團下列子公司已認證為高新技術企業，享受國家需要重點扶持的高新技術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減免，本報告期適用的所得稅稅率為15%：

子公司名稱	所在地法定稅率	優惠稅率
順豐恒通支付有限公司	25%	15%
北京順豐同城科技有限公司	25%	15%
深圳市豐羿科技有限公司	25%	15%
豐圖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5%	15%

- (g) 根據財政部、稅務總局《關於海南自由貿易港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的通知》(財稅[2020]31號)，該集團下述註冊地在海南自由貿易港的子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減按15%的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

子公司名稱	所在地法定稅率	優惠稅率
海南順豐速運有限公司	25%	15%
海南順豐快運有限公司	25%	15%

此外，該集團分佈在香港、澳門、新加坡、日本、韓國及美國地區的各下屬子公司報告期內所得稅法定稅率分別為16.5%、12%、17%、23.2%、22%和21%。

除以上外，該公司和該集團之其他主要子公司適用25%的企業所得稅稅率。

(2) 增值稅

根據業務的不同，該集團的增值稅適用稅率為：

業務類型	適用增值稅稅率
商品銷售及租賃業務(i)	16% (2019年4月1日前)、13% (2019年4月1日起執行)
交通運輸服務(ii)(iii)	10% (2019年4月1日前)、9% (2019年4月1日起執行)
物流輔助服務(ii)(iii)(iv)	6% 3% (小規模納稅人適用徵收率，2020年3月1日前) 1% (湖北省以外小規模納稅人2020年3月1日至12月31日)、 0% (湖北省小規模納稅人2020年3月1日至12月31日)
研發和技術服務	6%
信息技術服務	6%
不動產租賃(i)	10% (2019年4月1日前)、9% (2019年4月1日起執行)

- (i) 根據財稅[2019]39號《關於深化增值稅改革有關政策的通告》，納稅人發生增值稅應稅銷售行為或者進口貨物，原適用16%和10%稅率的，稅率分別調整為13%、9%。上述通知自2019年4月1日執行。
- (ii) 根據財稅[2019]39號《關於深化增值稅改革有關政策的通告》以及財稅[2019]87號《關於明確生活性服務業增值稅加計抵減政策的公告》，提供郵政服務、電信服務、現代服務、生活服務取得的銷售額佔全部銷售額的比重超過50%的納稅人，自2019年4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按照當期可抵扣進項稅額加計10%，抵減增值稅應納稅額；提供生活服務取得的銷售額佔全部銷售額的比重超過50%的納稅人，自2019年10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按照當期可抵扣進項稅額加計15%，抵減增值稅應納稅額。
- (iii) 財政部及稅務總局於2020年2月6日發佈《關於支持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有關稅收政策的公告》(財政部稅務總局公告2020年第8號)及於2020年5月15日發佈《關於支持疫情防控保供等稅費政策實施期限的公告》(財政部稅務總局公告2020年第28號)，對納稅人運輸疫情防控重點保障物資取得的收入、對納稅人提供公共交通運輸服務、生活服務，以及為居民提供必需生活物資快遞收派服務取得的收入，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免徵增值稅，免徵城市維護建設稅、教育費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 (iv) 財政部及稅務總局於2020年2月28日發佈《關於支持個體工商戶復工複業增值稅政策的公告》(財政部稅務總局公告2020年第13號)及於2020年4月30日發佈《關於延長小規模納稅人減免增值稅政策執行期限的公告》(財政部稅務總局公告2020年第24號)，自2020年3月1日至12月31日，對湖北省增值稅小規模納稅人，適用3%徵收率的應稅銷售收入，免徵增值稅；適用3%預徵率的預繳增值稅項目，暫停預繳增值稅。除湖北省外，其他省、自治區、直轄市的增值稅小規模納稅人，適用3%徵收率的應稅銷售收入，減按1%徵收率徵收增值稅；適用3%預徵率的預繳增值稅項目，減按1%預徵率預繳增值稅。

四 合併財務報表項目附註

(1) 貨幣資金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78,882.36	188,281.28
銀行存款	15,197,052,949.11	17,654,474,529.50
集團財務公司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066,630,262.57	792,594,922.81
其中：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 法定準備金(a)	1,001,338,112.80	785,012,298.46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 超額準備金(b)	65,292,149.77	7,582,624.35
其他貨幣資金(c)	126,993,032.50	51,599,389.56
應計利息	27,136,580.65	22,134,613.95
	<u>16,417,891,707.19</u>	<u>18,520,991,737.10</u>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項總額

1,478,584,839.35	967,339,663.84
------------------	----------------

(a) 於2016年9月18日，該集團設立順豐控股集團財務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團財務公司」）。集團財務公司存放中央銀行的法定準備金為金融企業按規定繳存中國人民銀行的法定存款準備金，按人民幣吸收存款之6%繳存，該等款項不能用於日常業務運作，為受限資金。

(b) 集團財務公司存放中央銀行的超額準備金為金融機構存放在中央銀行超出法定存款準備金的部分，該等款項為可隨時用於支付的銀行存款。

(c) 於2019年12月31日，其他貨幣資金中的人民幣30,000,000.00元為該集團向銀行申請銀行承兌匯票的保證金，為受限資金。

(2) 拆出資金

於2019年12月31日，拆出資金來自於該集團之子公司集團財務公司。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拆放境內銀行的資金	—	200,000,000.00
應計利息	—	728,611.11
減：減值準備	—	—
	<u>—</u>	<u>200,728,611.11</u>

(3) 交易性金融資產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結構性存款	6,276,847,839.67	2,909,852,581.06
其他	74,830.02	320,347.14
	<u>6,276,922,669.69</u>	<u>2,910,172,928.20</u>

(4) 應收賬款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應收賬款	17,076,916,966.24	12,170,272,296.49
減：壞賬準備	<u>(227,852,715.45)</u>	<u>(125,729,570.66)</u>
	<u>16,849,064,250.79</u>	<u>12,044,542,725.83</u>

該集團在給予部分客戶提供物流服務時，採取定期結算的方式，月末尚未結算的部分形成應收賬款。

(a) 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一年以內(含一年)	16,941,299,144.73	12,064,412,162.95
一到二年(含二年)	102,274,081.92	82,722,342.92
二年以上	<u>33,343,739.59</u>	<u>23,137,790.62</u>
	<u>17,076,916,966.24</u>	<u>12,170,272,296.49</u>

(b) 於2020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歸集的餘額前五名的應收賬款匯總分析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佔應收賬款 餘額總額比例
	金額	壞賬準備金額	
餘額前五名的應收賬款總額	<u>2,366,200,543.68</u>	<u>(11,831,002.72)</u>	13.86%

(c) 壞賬準備

該集團對於應收賬款均按照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損失準備。

於2020年12月31日，單項計提壞賬準備的應收賬款分析如下：

	賬面餘額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率	壞賬準備	理由
關聯方款項	-	-	-	
非關聯方款項	<u>130,646,629.92</u>	100.00%	<u>(130,646,629.92)</u>	債務人財務困難等
	<u>130,646,629.92</u>		<u>(130,646,629.92)</u>	

於2019年12月31日，單項計提壞賬準備的應收賬款分析如下：

	賬面餘額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率	壞賬準備	理由
關聯方款項	-	-	-	
非關聯方款項	56,740,345.11	100.00%	(56,740,345.11)	債務人財務困難等
	<u>56,740,345.11</u>		<u>(56,740,345.11)</u>	

於2020年12月31日，組合計提壞賬準備的應收賬款分析如下：

	賬面餘額 金額	2020年12月31日	
		壞賬準備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率	金額
關聯方組合	292,870,255.13	-	-
非關聯方組合	16,653,400,081.19	0.58%	(97,206,085.53)
	<u>16,946,270,336.32</u>		<u>(97,206,085.53)</u>

於2019年12月31日，組合計提壞賬準備的應收賬款分析如下：

	賬面餘額 金額	2019年12月31日	
		壞賬準備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率	金額
關聯方組合	231,430,940.86	-	-
非關聯方組合	11,882,101,010.52	0.58%	(68,989,225.55)
	<u>12,113,531,951.38</u>		<u>(68,989,225.55)</u>

(d) 2020年度，該集團計提的壞賬準備金額為人民幣218,487,810.06元（2019年度：人民幣142,227,367.20元），無轉回的壞賬準備（附註四(24)）。

(e) 2020年度，該集團核銷的應收賬款為人民幣116,334,085.59元（附註四(24)），無單項金額重大的應收賬款核銷。

(5) 預付款項

(a) 預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賬齡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比例	金額	佔總額比例
一年以內（含一年）	2,985,169,213.54	93.97%	2,595,294,276.41	97.78%
一到二年（含二年）	165,666,219.04	5.22%	31,784,063.41	1.20%
二年以上	25,683,494.41	0.81%	27,166,624.43	1.02%
	<u>3,176,518,926.99</u>	<u>100.00%</u>	<u>2,654,244,964.25</u>	<u>100.00%</u>

於2020年12月31日，賬齡超過一年的預付款項，主要為預付房租、材料及運輸服務費等，因為相關的交易仍在履行中。

(b) 於2020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歸集的餘額前五名預付款項匯總分析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金額	佔預付款項總額比例
餘額前五名的預付款項總額	397,555,889.94	12.52%

(6) 應收保理款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應收保理款餘額為該集團之子公司深圳市順誠樂豐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樂豐保理」）對外開展保理業務形成。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應收保理款	124,396,330.79	127,216,839.72
減：壞賬準備	(124,086,398.51)	(74,519,671.86)
	<u>309,932.28</u>	<u>52,697,167.86</u>

(a) 應收保理款按類別披露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壞賬準備	淨額
有追索權	<u>124,396,330.79</u>	<u>100.00%</u>	<u>(124,086,398.51)</u>	<u>309,932.28</u>

	2019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壞賬準備	淨額
有追索權	<u>127,216,839.72</u>	<u>100.00%</u>	<u>(74,519,671.86)</u>	<u>52,697,167.86</u>

(b) 逾期保理款按逾期賬齡列示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合計
	1個月以內	1個月至6個月	6個月至1年	1年及以上	
應收保理款	-	-	476,489.89	123,919,840.90	124,396,330.79
減：壞賬準備	-	-	(166,557.61)	(123,919,840.90)	(124,086,398.51)
	<u>-</u>	<u>-</u>	<u>309,932.28</u>	<u>-</u>	<u>309,932.28</u>

	2019年12月31日				合計
	1個月以內	1個月至6個月	6個月至1年	1年及以上	
應收保理款	-	19,221.36	1,190,999.41	122,709,620.13	123,919,840.90
減：壞賬準備	-	(6,608.30)	(895,670.51)	(73,617,393.05)	(74,519,671.86)
	-	12,613.06	295,328.90	49,092,227.08	49,400,169.04

於2020年12月31日，處於第三階段的應收保理款的賬面餘額為123,919,840.90元，已全額計提壞賬準備。

(c) 2020年度，該集團計提壞賬準備49,566,726.65元，無轉回和核銷的壞賬（附註四(24)）。

(d) 於2020年12月31日，該集團單獨計提壞賬準備的應收保理款為123,919,840.90元，其中計提的壞賬準備金額為123,919,840.90元。

(7) 發放貸款及墊款

於2020年12月31日，發放貸款及墊款餘額為該集團境外之子公司順銀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順銀香港」）和集團財務公司對外發放貸款形成；於2019年12月31日，發放貸款及墊款餘額為順銀香港對外發放貸款形成。

(a) 發放貸款及墊款按個人及企業分佈情況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個人貸款	74,684.98	111,590.41
企業貸款		
非關聯方貸款	92,660,902.41	96,849,628.97
關聯方貸款（附註八(4)(c)）	63,938,698.94	-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156,674,286.33	96,961,219.38
減：貸款損失準備	(95,756,387.15)	(15,219,113.18)
發放貸款及墊款淨額	60,917,899.18	81,742,106.20

(b) 發放貸款及墊款按擔保方式分佈情況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信用貸款	149,699,752.35	89,672,228.97
保證貸款	6,974,533.98	7,288,990.41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156,674,286.33	96,961,219.38

(c) 逾期貸款按逾期賬齡列示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合計
	3個月以內	3個月至1年	1至3年	3年以上	
信用貸款	1,380,133.04	6,634,930.14	5,292,970.93	-	13,308,034.11

	2019年12月31日				合計
	3個月以內	3個月至1年	1至3年	3年以上	
信用貸款	<u>1,680,290.35</u>	<u>3,264,446.60</u>	<u>591,181.80</u>	<u>-</u>	<u>5,535,918.75</u>

於2020年12月31日，該集團處於第三階段的貸款的賬面餘額為94,197,354.49元，已全額計提了壞賬。

(d) 2020年度，該集團計提壞賬準備88,209,290.56元（2019年度：4,060,387.27元），無轉回的壞賬準備（附註四(24)）。

(e) 於2020年12月31日，該集團單獨計提壞賬準備的發放貸款及墊款為94,197,354.49元（2019年12月31日：21,218,553.90元），其中計提的壞賬準備金額為94,197,354.49元（2019年12月31日：14,459,712.52元）。

(8) 其他應收款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應收關聯方往來款項(附註八(4)(d))	325,199,649.05	294,204,283.58
保證金及押金	844,765,330.84	680,953,317.24
代收貨款	504,889,025.07	284,688,435.91
應收股權轉讓及減資款項	207,603,864.00	156,997,540.37
航線扶持資金及財政返還	202,548,660.91	148,867,767.85
代收稅費	118,849,744.78	143,431,840.62
員工借款及備用金	76,333,587.99	145,969,805.47
應收委貸本金	27,000,000.00	27,000,000.00
預繳社會保險款項	18,053,631.18	21,044,410.69
其他	296,137,075.61	226,255,553.81
	<u>2,621,380,569.43</u>	<u>2,129,412,955.54</u>
減：壞賬準備	<u>(127,816,168.32)</u>	<u>(27,205,716.14)</u>
	<u>2,493,564,401.11</u>	<u>2,102,207,239.40</u>

(a) 其他應收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一年以內(含一年)	2,001,897,653.15	1,709,844,656.77
一到二年(含二年)	333,174,159.82	187,996,839.38
二年以上	286,308,756.46	231,571,459.39
	<u>2,621,380,569.43</u>	<u>2,129,412,955.54</u>

於2020年12月31日，一年以上的其他應收款主要是押金和保證金、以及應收股權轉讓款。

(b) 損失準備及賬面餘額變動表

(i) 該集團對於其他應收款按照未來十二個月或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損失準備。

	第一階段 未來12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 (組合)		第三階段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信用減值)		合計 壞賬準備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2019年12月31日	2,102,161,329.94	(10,754,090.54)	27,251,625.60	
本年淨增加／計提	504,447,441.83	(15,229,703.12)	-	(97,860,577.00)	(113,090,280.12)
本年核銷／處置	-	-	(12,479,827.94)	12,479,827.94	12,479,827.94
轉入第三階段	<u>(111,551,394.34)</u>	<u>13,690,817.34</u>	<u>111,551,394.34</u>	<u>(13,690,817.34)</u>	<u>-</u>
2020年12月31日	<u>2,495,057,377.43</u>	<u>(12,292,976.32)</u>	<u>126,323,192.00</u>	<u>(115,523,192.00)</u>	<u>(127,816,168.32)</u>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該集團不存在第一階段單項計提壞賬準備的其他應收款。

於2020年12月31日，處於第一階段的組合計提壞賬準備的其他應收款分析如下：

	賬面餘額	未來 12個月內 預期信用 損失率	壞賬準備	理由
組合計提：				
關聯方組合	325,199,649.05	-	-	
非關聯方組合	<u>2,169,857,728.38</u>	0.57%	<u>(12,292,976.32)</u>	預期信用損失法
	<u>2,495,057,377.43</u>		<u>(12,292,976.32)</u>	

於2019年12月31日，處於第一階段的組合計提壞賬準備的其他應收款分析如下：

	賬面餘額	未來 12個月內 預期信用 損失率	壞賬準備	理由
組合計提：				
關聯方組合	294,204,283.58	-	-	
非關聯方組合	<u>1,807,957,046.36</u>	0.59%	<u>(10,754,090.54)</u>	預期信用損失法
	<u>2,102,161,329.94</u>		<u>(10,754,090.54)</u>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該集團不存在第二階段的其他應收款。

於2020年12月31日，處於第三階段的單項計提壞賬準備的其他應收款分析如下：

	整個存續期		壞賬準備	理由
	賬面餘額	預期信用損失		
單項計提：				
應收委託貸款	27,000,000.00	60.00%	(16,200,000.00)	債務人財務困難
應收股權轉讓及減資款項	92,455,115.00	100.00%	(92,455,115.00)	債務人財務困難
其他	6,868,077.00	100.00%	(6,868,077.00)	債務人財務困難
	<u>126,323,192.00</u>		<u>(115,523,192.00)</u>	

於2019年12月31日，處於第三階段的單項計提壞賬準備的其他應收款分析如下：

	整個存續期		壞賬準備	理由
	賬面餘額	預期信用損失		
單項計提：				
應收委託貸款	27,000,000.00	60.00%	(16,200,000.00)	債務人財務困難
其他	251,625.60	100.00%	(251,625.60)	債務人財務困難
	<u>27,251,625.60</u>		<u>(16,451,625.60)</u>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該集團不存在第三階段組合計提壞賬準備的其他應收款。

- (c) 2020年度，該集團計提的壞賬準備金額為113,090,280.12元（2019年度：26,821,581.16元），無轉回的壞賬準備（附註四(24)）。
- (d) 2020年度，該集團核銷的其他應收款為12,474,573.41元（附註四(24)），無單項金額重大的其他應收款核銷。

(e) 於2020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歸集的餘額前五名的其他應收款匯總分析如下：

	性質	賬齡	2020年12月31日		佔其他應收款餘額 總額比例
			金額	壞賬準備金額	
深圳市豐巢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豐巢科技」)	代收代付款項	三個月以內	279,996,905.15	-	10.68%
長沙市人民政府	航線扶持資金	一年以內	78,600,000.00	(393,000.00)	3.00%
杭州蕭山國際機場有限公司	航線扶持資金	一年以內	59,593,800.00	(297,969.00)	2.27%
宜家家居有限公司	代收代付款項	一年以內	45,459,601.54	(227,298.01)	1.73%
蘇州市湖區發展有限公司	應收押金保證金	一年以內	40,000,000.00	(200,000.00)	1.53%
			<u>503,650,306.69</u>	<u>(1,118,267.01)</u>	<u>19.21%</u>

(9) 存貨

存貨分類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存貨跌價準備	賬面價值
庫存材料	423,928,000.21	-	423,928,000.21
航材消耗件	241,874,487.58	-	241,874,487.58
庫存商品	191,150,994.59	(5,279,698.19)	185,871,296.40
在建開發產品	79,095,456.31	-	79,095,456.31
低值易耗品	56,181,354.54	-	56,181,354.54
	<u>992,230,293.23</u>	<u>(5,279,698.19)</u>	<u>986,950,595.04</u>
	2019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存貨跌價準備	賬面價值
庫存材料	386,155,813.35	-	386,155,813.35
航材消耗件	184,488,934.08	-	184,488,934.08
庫存商品	198,782,950.13	-	198,782,950.13
在建開發產品	79,095,456.31	-	79,095,456.31
低值易耗品	33,135,819.82	-	33,135,819.82
	<u>881,658,973.69</u>	<u>-</u>	<u>881,658,973.69</u>

(10) 合同資產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合同資產	401,040,381.85	-
減：合同資產減值準備	(2,005,201.91)	-
	<u>399,035,179.94</u>	<u>-</u>

(11) 其他流動資產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待抵扣增值稅進項稅	4,536,908,043.47	2,608,089,009.64
預繳企業所得稅	153,562,561.05	67,680,195.25
銀行理財產品	-	622,533,561.64
其他	2,606,785.14	1,381,954.41
	<u>4,693,077,389.66</u>	<u>3,299,684,720.94</u>

(12) 長期應收款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應收員工無息貸款(a)	377,265,003.74	321,819,622.61
購房定金	277,904,430.00	246,757,710.00
應收融資租賃款	122,344,982.71	13,269,315.40
減：一年內到期的長期應收款	(156,240,777.09)	(105,344,257.09)
壞賬準備	(14,169,999.15)	(10,769,078.64)
	<u>607,103,640.21</u>	<u>465,733,312.28</u>

(a) 應收員工無息貸款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應收員工無息貸款	406,677,491.48	349,400,218.00
減：待攤銷折現息	(29,412,487.74)	(27,580,595.39)
員工無息貸款攤餘成本	377,265,003.74	321,819,622.61
減：一年內到期的員工無息貸款	(124,107,464.52)	(101,130,736.14)
壞賬準備	(2,033,387.46)	(1,713,284.19)
	<u>251,124,151.76</u>	<u>218,975,602.28</u>

應收員工無息貸款為該集團向符合條件的員工提供的員工無息貸款，貸款期限為5年。

(13) 長期股權投資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成本：		
合營企業	2,457,553,213.43	1,363,650,397.32
聯營企業	<u>1,337,754,074.20</u>	<u>1,018,085,534.62</u>
	<u>3,795,307,287.63</u>	<u>2,381,735,931.94</u>
減：長期股權投資減值準備		
— 合營企業	(22,587,342.22)	(22,587,342.22)
— 聯營企業	<u>(125,488,667.51)</u>	<u>(137,635,916.58)</u>
	<u>(148,076,009.73)</u>	<u>(160,223,258.80)</u>
合營企業(a)	2,434,965,871.21	1,341,063,055.10
聯營企業(b)	<u>1,212,265,406.69</u>	<u>880,449,618.04</u>
	<u><u>3,647,231,277.90</u></u>	<u><u>2,221,512,673.14</u></u>

(a) 合營企業

	2019年		本年增減變動				2020年		減值準備 年末餘額	
	12月31日 賬面價值	12月31日 賬面價值	新舊投資	減少投資	按權益法 調整的淨損益	外幣報表 折算差額	現金股利或利潤	其他 權益變動(i)		計提減值準備
湖北國際物流機場有限公司	919,124,467.58	460,000,000.00	-	-	(5,823,490.59)	-	-	-	1,373,300,976.99	-
晉德物流有限公司	-	488,603,002.00	-	-	2,058,573.24	-	-	-	490,661,575.24	-
中保華安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保華安」)	216,803,467.42	-	-	-	13,625,758.69	-	-	-	230,429,226.11	-
金豐博潤(廈門)液體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	150,000,000.00	-	-	(645,958.52)	-	-	-	149,354,041.48	-
北京物聯聯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物聯聯通」)	94,963,169.82	-	-	-	(5,391,653.64)	-	-	-	89,571,516.18	-
中鐵順豐國際快運有限公司	24,837,458.98	-	-	-	4,984,277.52	-	(67,483.26)	-	29,754,253.24	-
深圳豐遠科技有限公司	-	20,846,880.10	-	-	2,058,054.64	-	-	-	22,904,934.74	-
POST1100	25,772,983.59	-	-	-	(1,506,653.77)	(1,825,219.18)	-	-	22,441,110.64	-
深圳市盛海信息服務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盛海信息」)	8,736,100.81	-	-	-	1,847,291.69	-	-	-	5,496,771.50	-
JV PT Surya Fajar Indonesia	-	4,629,172.50	-	-	-	(128,871.31)	-	-	4,500,301.19	-
環球速運控股有限公司	2,284,910.20	-	-	-	2,358,251.35	(262,058.60)	-	-	4,381,102.95	-
小驍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	3,000,000.00	-	-	(322,848.90)	-	-	-	2,677,151.10	-
智盾(珠海)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	2,000,000.00	-	-	-	-	-	-	2,000,000.00	-
REX Logistics Co., Ltd.	-	2,662,416.86	-	-	(652,030.40)	(79,217.01)	-	-	1,931,169.45	-
溫州豐賢客科技有限公司	720,959.64	-	-	-	850,301.67	-	52,072.58	-	1,623,333.89	-
上海格靈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格靈信息」)	2,098,546.48	-	-	-	(632,041.17)	-	-	-	1,466,505.31	-
上海豐安特運數字科技有限公司	-	1510,000.00	-	-	(311,979.33)	-	-	-	1,198,020.67	-
北京順和同信科技有限公司	3,151,501.44	-	-	-	(2,203,785.91)	-	-	-	947,715.53	-
CC-SF China Logistics Properties Investment GP Limited	-	357,315.00	-	-	-	(31,150.00)	-	-	326,165.00	-
上藥國際供應鏈有限公司	1,974,388.13	-	(1,974,388.13)	-	-	-	-	-	-	-
中運達機場地面服務有限公司	-	-	-	-	-	-	-	-	-	(22,587,342.22)
湖北省國際航空產業新城發展有限公司	40,595,101.01	-	(40,000,000.00)	-	(595,101.01)	-	-	-	-	-
	1,341,063,055.10	1,133,608,786.46	(41,974,388.13)	9,696,965.56	(2,326,516.10)	(5,086,621.00)	(15,410.68)	-	2,434,965,871.21	(22,587,342.22)

(b) 聯營企業

	2019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新增投資	減少投資	按權益法調整的 淨損益	本年增減變動				2020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減值準備 年末餘額
					外幣報表 折算差額	宣告發放現金 股利或利潤	其他綜合 收益調整	其他權益變動(i)		
美談國際物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	208,700,000.00	-	-	-	-	-	-	208,700,000.00	-
浙江凱樂士科技有限公司	161,882,794.44	-	-	(2,418,527.53)	-	46,470,765.33	-	-	205,935,032.24	-
珠海必美工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2,362,306.63	-	-	(137,621.93)	-	-	-	-	112,224,684.70	(8,031,343.63)
江蘇正大雷通股份有限公司	107,476,830.50	-	-	(4,766,558.11)	-	-	-	-	102,710,272.39	-
北京大鵬房網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限 公司(以下簡稱「北京大鵬房」)	103,704,048.34	-	-	(9,075,140.29)	-	5,276,959.79	-	-	99,905,867.84	-
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科捷智能」)	-	100,726,338.75	(28,638,114.18)	3,304,651.46	-	813,166.24	-	-	76,206,042.27	-
敦豪威臣(珠海)供應鏈管理 有限公司	63,171,010.36	-	-	(815,164.07)	-	-	-	-	62,355,846.29	-
蜂網投資有限公司	48,457,487.11	-	-	(1,517,207.69)	-	873,013.64	-	-	47,813,293.06	-
朗星無人機系統有限公司	40,463,275.86	-	-	(1,176,812.65)	-	-	-	-	39,286,463.21	-
深圳市臺北斗供應鏈管理 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臺北斗供應鏈」)	32,044,873.83	-	-	(1,016,192.81)	-	-	-	-	31,028,681.02	-
北京數字綠土科技有限公司	23,280,413.84	-	-	1,470,826.51	-	5,176,651.46	-	-	29,927,891.81	-
上海嘉星物流有限公司	-	31,914,566.93	-	1,087,831.84	(3,150,000.00)	-	-	-	29,852,398.77	-
深圳智航無人機有限公司	18,053,709.37	-	-	5,121,497.28	-	616,612.28	-	-	23,791,818.93	-
KOSPA	26,979,321.88	-	-	(2,722,931.15)	(1,522,047.32)	-	-	-	22,734,343.41	-
廣東數程科技有限公司	9,586,857.99	11,111,112.00	-	(1,555,089.60)	-	-	-	-	19,142,880.39	-
武漢順絡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17,344,007.27	-	-	(1,036,537.19)	-	-	-	-	16,307,470.08	-
PT TRI ADI BERSAMA 深圳市順捷豐速運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深圳市順捷豐速」)	14,764,955.26	10,240,467.14	-	(9,786,939.71)	(882,975.74)	-	-	-	14,335,506.95	-
	11,743,640.56	-	-	2,199,212.16	-	-	-	-	13,882,852.72	(20,480,557.60)
上海易友通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	(610,835.66)	-	-	-	-	9,389,164.34	-
西安華瀚航空貨務 有限公司	8,563,952.67	-	-	(24,917.20)	-	-	-	-	8,539,035.47	-

	2019年12月31日		本年增減變動					2020年12月31日		減值準備 年末餘額	
	賬面價值		新增投資	減少投資	按權益法調整的 淨損益	外幣報表 折算差額	宣告派現金 股利或利潤	其他綜合 收益調整	其他權益變動(i)		計提減值準備
國網電商雲豐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	7,840,000.00	-	-	59,507.10	-	-	-	-	7,899,507.10	-
中原信託女供供應鏈有限公司	7,271,247.64	-	-	-	(916,183.22)	-	-	-	-	6,355,064.42	-
PT ADI SARANA LOGISTIK	5,680,228.00	-	-	-	(935,068.50)	(329,133.55)	-	-	-	4,416,025.95	-
重慶博強物流有限公司	4,444,827.25	-	-	-	(68,078.52)	-	-	-	-	4,376,748.73	-
武漢金宇順泰物流有限公司	3,575,499.44	-	-	-	(91,037.60)	-	-	-	-	3,484,461.84	-
青島大劉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3,076,701.10	-	-	-	16,816.75	-	-	-	-	3,093,517.85	-
深圳市中旺稅務管理有限公司	3,776,552.80	-	-	-	(919,692.42)	-	-	-	-	2,856,860.38	-
港威(香港)國際有限公司	2,425,798.14	-	-	-	(90,672.73)	(143,086.71)	-	-	-	2,192,038.70	-
上海靈捷物流服務有限公司	-	2,000,000.00	-	-	(263,364.15)	-	-	-	-	1,736,635.85	-
深圳市靈動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	(159,382.23)	-	-	-	-	840,617.77	-
青島順聯達農業科技有限公司	2,371,202.69	-	-	-	(1,759,910.81)	-	-	-	-	611,291.88	-
深圳市長豐電子信息有限公司	-	400,000.00	-	-	(66,909.67)	-	-	-	-	333,090.33	-
小紅帽發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小紅帽」)	19,589,988.00	-	(20,445,708.79)	-	855,720.79	-	-	-	-	-	-
建順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3,782,528.57	-	-	-	(3,782,528.57)	-	-	-	-	-	-
CS EXPRESS HOLDINGS PTE. LTD	14,169,210.35	-	(13,832,113.45)	-	(53,054.62)	(284,042.28)	-	-	-	-	-
北京漂漂羽毛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4,038,975.21	-	-	-	(338,493.48)	-	-	-	(3,700,481.73)	-	(3,700,481.73)
深圳市小風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小風科技」)	367,372.94	-	(900,000.00)	-	532,627.06	-	-	-	-	-	-
深圳市百米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	-	-	(93,276,284.55)
	<u>880,449,618.04</u>	<u>377,932,484.82</u>	<u>(63,815,936.42)</u>	<u>(31,516,161.16)</u>	<u>(3,150,000.00)</u>	<u>873,013.64</u>	<u>58,354,155.10</u>	<u>(3,700,481.73)</u>	<u>1,212,265,406.69</u>	<u>(125,488,667.51)</u>	

(i) 系除該集團以外的其他投資者增資導致的權益變動。

(14)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上市公司股權	891,158,779.32	806,383,940.40
非上市公司股權	4,136,330,274.98	4,127,308,996.79
	<u>5,027,489,054.30</u>	<u>4,933,692,937.19</u>
項目名稱	本年確認的股利收入	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
上市公司股權	29,554,237.74	281,809,283.93
非上市公司股權	-	937,163,570.29
	<u>29,554,237.74</u>	<u>1,218,972,854.22</u>

	2019年12月31日	本年新增	本年公允價值變動	本年減少	本年匯率變動	外幣報表折算差異	2020年12月31日
上市公司股權	806,383,940.40	-	284,066,169.33	(143,873,225.00)	-	(55,418,105.41)	891,158,779.32
非上市公司股權	4,127,308,996.79	650,000.00	270,577,309.36	-	(10,179,812.50)	(252,026,218.67)	4,136,330,274.98
	<u>4,933,692,937.19</u>	<u>650,000.00</u>	<u>554,643,478.69</u>	<u>(143,873,225.00)</u>	<u>(10,179,812.50)</u>	<u>(307,444,324.08)</u>	<u>5,027,489,054.30</u>

(15)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資產(一年以上):		
產業基金類投資	441,134,721.34	218,615,943.17
專項計劃權益級證券	390,391,319.74	260,424,488.45
	<u>831,526,041.08</u>	<u>479,040,431.62</u>

(16) 投資性房地產

	建築物	土地使用權	合計
原價			
2019年12月31日	1,242,691,385.60	943,851,986.13	2,186,543,371.73
本年自用資產轉入(附註四(17)、(18)、(19))	1,340,119,894.77	125,302,756.44	1,465,422,651.21
本年轉出至自用資產(附註四(17)、(19))	(922,752,948.92)	(212,487,498.78)	(1,135,240,447.70)
外幣報表折算影響數	(28,682,617.26)	(40,247,550.34)	(68,930,167.60)
2020年12月31日	<u>1,631,375,714.19</u>	<u>816,419,693.45</u>	<u>2,447,795,407.64</u>
累計折舊			
2019年12月31日	80,869,528.27	86,147,942.85	167,017,471.12
本年自用資產轉入(附註四(17)、(19))	55,210,474.53	10,532,872.32	65,743,346.85
本年計提	36,682,999.05	17,836,823.03	54,519,822.08
本年轉出至自用資產(附註四(17)、(19))	(29,695,495.74)	(22,360,071.44)	(52,055,567.18)
外幣報表折算影響數	(3,075,942.42)	(3,758,544.16)	(6,834,486.58)
2020年12月31日	<u>139,991,563.69</u>	<u>88,399,022.60</u>	<u>228,390,586.29</u>
賬面價值			
2020年12月31日	<u><u>1,491,384,150.50</u></u>	<u><u>728,020,670.85</u></u>	<u><u>2,219,404,821.35</u></u>
2019年12月31日	<u><u>1,161,821,857.33</u></u>	<u><u>857,704,043.28</u></u>	<u><u>2,019,525,900.61</u></u>

2020年12月31日，賬面價值656,266,461.64元(原價671,020,713.68元)的建築物(2019年12月31日：賬面價值365,383,308.15元、原價374,700,631.83元)尚未辦妥產權證，目前正辦理申報房產證的相關工作。於2020年12月31日，無尚未辦妥產權證的土地使用權(2019年12月31日：賬面價值9,641,930.52元、原價9,924,283.34元)。

於2020年12月31日，賬面價值為77,180,832.16元(原價為81,475,559.44元)的投資性房地產(2019年12月31日：賬面價值為260,204,371.91元、原價275,172,362.41元)作為長期借款的抵押物(附註四(34)(b))。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該集團經評估後認為無需對投資性房地產計提減值準備。

(17) 固定資產

	房屋及建築物	運輸工具	電腦及電子設備	飛機、飛機發動機、 周轉件及 高價維修工具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及 其他設備	合計
原價							
2019年12月31日	7,393,215,121.80	5,091,728,471.88	3,216,929,397.29	7,801,375,592.48	3,070,600,492.08	4,143,569,817.71	30,717,418,893.24
非同一控制下合併增加	5,439,225.92	17,047,016.36	1,165,001.45	-	47,763,436.00	2,862,756.76	74,277,436.49
在建工程轉入							
(附註四(18))	288,208,172.82	113,091,153.33	38,370,032.42	1,166,475,994.03	1,135,608,989.95	1,953,656,690.56	4,695,411,033.11
本年自投資性房地產轉入							
(附註四(16))	922,752,948.92	-	-	-	-	-	922,752,948.92
本年增加	172,399,025.73	946,012,450.18	699,945,102.70	246,296,610.33	281,093,132.59	246,052,875.57	2,591,799,197.10
本年轉出至投資性房地產							
(附註四(16))	(163,225,465.67)	-	-	-	-	-	(163,225,465.67)
本年減少	(25,000.00)	(677,661,588.64)	(333,908,797.62)	(40,076,808.64)	(54,337,708.19)	(172,888,155.43)	(1,278,898,058.52)
本年處置子公司減少	(793,870,584.78)	(25,431.03)	(1,105,871.12)	-	(4,759,100.00)	(412,558.84)	(800,173,545.77)
外幣報表折算影響數	(88,894,272.25)	(14,561,734.16)	(5,677,775.28)	(2,085,981.17)	(19,070,161.62)	(1,504,733.07)	(131,794,657.55)
2020年12月31日	<u>7,735,999,172.49</u>	<u>5,475,630,337.92</u>	<u>3,615,717,089.84</u>	<u>9,171,985,407.03</u>	<u>4,456,899,080.81</u>	<u>6,171,336,693.26</u>	<u>36,627,567,781.35</u>
累計折舊							
2019年12月31日	714,065,052.65	3,517,214,219.88	1,955,602,800.09	2,584,195,303.06	928,504,641.35	2,114,009,813.79	11,813,591,830.82
非同一控制下合併增加	1,019,740.65	14,344,403.40	516,327.40	-	9,425,721.44	2,184,806.87	27,490,999.76
本年自投資性房地產轉入							
(附註四(16))	29,695,495.74	-	-	-	-	-	29,695,495.74
本年計提	229,024,260.99	780,502,253.76	668,122,878.46	946,365,593.23	279,302,267.36	726,644,406.06	3,629,961,659.86
本年轉出至投資性房地產							
(附註四(16))	(55,210,474.53)	-	-	-	-	-	(55,210,474.53)
本年減少	(25,000.00)	(621,459,356.08)	(288,337,403.01)	(25,933,453.16)	(30,942,025.57)	(135,804,897.45)	(1,102,502,135.27)
本年處置子公司減少	(39,077,568.36)	(24,159.48)	(431,635.79)	-	(1,043,476.04)	(144,088.59)	(40,720,928.26)
外幣報表折算影響數	(8,990,476.10)	(9,591,103.57)	(4,106,494.19)	(162,086.94)	(7,122,430.21)	(1,417,830.36)	(31,390,421.37)
2020年12月31日	<u>870,501,031.04</u>	<u>3,680,986,257.91</u>	<u>2,331,366,472.96</u>	<u>3,504,465,356.19</u>	<u>1,178,124,698.33</u>	<u>2,705,472,210.32</u>	<u>14,270,916,026.75</u>
賬面價值							
2020年12月31日	<u>6,865,498,141.45</u>	<u>1,794,644,080.01</u>	<u>1,284,350,616.88</u>	<u>5,667,520,050.84</u>	<u>3,278,774,382.48</u>	<u>3,465,864,482.94</u>	<u>22,356,651,754.60</u>
2019年12月31日	<u>6,679,150,069.15</u>	<u>1,574,514,252.00</u>	<u>1,261,326,597.20</u>	<u>5,217,180,289.42</u>	<u>2,142,095,850.73</u>	<u>2,029,560,003.92</u>	<u>18,903,827,062.42</u>

(i) 2020年度，計入營業成本、銷售費用、管理費用及研發費用的折舊費用合計為3,580,529,910.34元（2019年度：3,005,247,806.88元）。

(ii) 於2020年12月31日，賬面價值為181,287,156.79元（原價為185,653,990.63元）的固定資產（2019年12月31日：賬面價值為249,515,825.00元、原價為263,866,480.94元的固定資產）作為長期借款的抵押物（附註四(34)(b)）。

(iii) 未辦妥產權證書的固定資產

	2020年12月31日			
	原價	累計折舊	減值準備	賬面價值
房屋及建築物	<u>1,782,960,049.03</u>	<u>(96,133,702.99)</u>	<u>-</u>	<u>1,686,826,346.04</u>
	2019年12月31日			
	原價	累計折舊	減值準備	賬面價值
房屋及建築物	<u>3,832,878,464.87</u>	<u>(7,512,115.30)</u>	<u>-</u>	<u>3,825,366,349.57</u>

此外，於2020年12月31日，房屋及建築物中賬面價值22,375,366.18元，原價為29,844,036.64元（2019年12月31日：賬面價值23,782,253.69元、原價29,844,036.64元）的房屋系該集團購買的企業人才公共租賃住房，該等房屋僅享有有限產權。

(iv)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該集團經評估後認為無需對固定資產計提減值準備。

(v) 處置飛機發動機、周轉件及航空高價飛機維修工具

	處置原因	2020年度			賬面價值
		原價	累計折舊	減值準備	
飛機週轉件	無收入報廢	2,022,695.60	(641,044.12)	-	1,381,651.48
飛機週轉件	出售	1,826,802.84	(75,222.29)	-	1,751,580.55
航空高價飛機維修工具	無收入報廢	34,126.62	(22,908.94)	-	11,217.68
		<u>3,883,625.06</u>	<u>(739,175.35)</u>	<u>-</u>	<u>3,144,449.71</u>
	處置原因	2019年度			賬面價值
		原價	累計折舊	減值準備	
飛機週轉件	無收入報廢	6,350,577.09	(2,465,588.66)	-	3,884,988.43
飛機週轉件	出售	49,746.38	(6,204.17)	-	43,542.21
航空高價飛機維修工具	無收入報廢	20,211.45	(19,200.88)	-	1,010.57
		<u>6,420,534.92</u>	<u>(2,490,993.71)</u>	<u>-</u>	<u>3,929,541.21</u>

(18) 在建工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飛機引進改裝	848,657,662.30	316,317,636.93
武漢電商產業園項目	522,065,007.56	316,888,129.83
前海順豐總部大樓	724,189,959.49	613,625,693.09
各地中轉場搬遷及改造項目	614,476,732.51	3,008,930.56
西安電商產業園項目	304,437,146.68	38,419,568.13
天津豐泰電商產業園項目	268,165,252.88	293,070,248.84
成都豐泰電商產業園項目	256,888,014.72	18,618,059.67
貴陽豐泰電商產業園項目	194,125,117.04	4,813,433.58
北京順豐全自動倉儲分揀中心及配套設施項目	168,730,745.48	22,441,091.92
順豐南京創新產業園項目	164,512,642.20	64,145,993.56
鄂州民用機場轉運中心	117,410,589.62	8,638,051.09
長沙電商產業園項目	96,068,074.65	61,192,813.43
海口豐泰產業園項目	77,924,993.11	5,960,194.22
贛州豐泰產業園項目	77,904,906.75	3,123,497.70
杭州北城智慧園區	76,320,340.29	1,405,340.94
嘉興秀洲一期	74,696,103.44	–
鄭州順豐電商產業園項目	69,219,841.76	76,581,451.75
順豐南通智慧電商物流園	67,188,215.88	–
長春電商產業園項目	66,553,674.01	169,493,927.07
南昌豐泰產業園項目	61,065,523.07	1,360,924.95
上海總部暨智慧物流科技產業園項目	43,260,355.40	–
西藏拉薩電商產業園項目	40,949,714.68	4,432,335.54
智能分揀合肥基地項目	30,750,245.51	239,469,936.44
南寧順豐創新產業基地	19,686,338.93	–
順豐馬鞍山創新產業園項目	6,480,824.53	21,659,696.90
佛山桂城豐泰電商產業園項目	1,653,739.60	166,000,698.78
順豐威海電商產業園項目	–	91,088,518.37
東莞松山湖智穀產業園項目	–	55,700,314.11
重慶豐泰電商產業園項目	–	245,524,145.25
其他	386,472,699.97	273,509,985.61
	<u>5,379,854,462.06</u>	<u>3,116,490,618.26</u>

於2020年12月31日，該集團認為無需對在建工程計提減值準備。

工程名稱	預算數	2019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轉入		2020年12月31日	工程投入 佔預算的比例 (ii)	工程進度	借款費用資本化 累計金額	其中：本年借款 費用資本化金額 (附註四(5))	本年借款費用 資本化率	資金來源	
				其他長期資產 (iii)	其他長期資產								
飛機引建改裝	2,000,923,805.45	316,317,636.93	1,753,382,733.32	1,753,382,733.32	(1,221,042,707.95)	848,657,662.30	87.63%	100.00%	-	-	-	自有資金	
武漢電研產業園項目	641,214,351.51	316,888,129.83	249,746,152.61	249,746,152.61	(44,569,274.88)	52,065,007.56	88.37%	88.37%	-	-	-	自有資金	
前海順豐總部大樓	854,177,097.57	613,625,693.09	110,564,266.40	110,564,266.40	-	724,189,959.49	84.78%	84.78%	78,692,093.55	20,049,818.68	4.73%	自有資金及 金融機構貸款	
各地中轉場搬遷及 改造項目	4,413,991,335.83	3,008,930.56	2,925,534,542.82	2,925,534,542.82	(2,306,897,478.45)	614,476,732.51	66.28%	66.28%	-	-	-	自有資金	
西安電研產業園項目	473,295,722.77	38,419,568.13	266,017,578.55	266,017,578.55	-	304,437,146.68	64.32%	64.32%	-	-	-	自有資金	
天津豐泰源產業園項目	687,809,082.89	293,070,248.84	132,778,276.07	132,778,276.07	(157,683,272.03)	268,165,252.88	92.22%	92.22%	-	-	-	自有資金	
成都豐泰源產業園項目	483,030,955.57	18,618,059.67	238,269,955.05	238,269,955.05	-	256,888,014.72	53.18%	53.18%	-	-	-	自有資金	
貴陽豐泰源產業園項目	362,753,996.14	4,813,433.58	189,311,683.46	189,311,683.46	-	194,125,117.04	53.51%	53.51%	-	-	-	自有資金	
北京順豐全自動倉儲	333,402,731.55	22,441,091.92	146,289,653.56	146,289,653.56	-	168,730,745.48	50.61%	50.61%	-	-	-	自有資金	
分揀中心及配套 設施項目													
順豐南京創新產業園項目	186,322,638.06	64,145,993.56	100,366,648.64	100,366,648.64	-	164,512,642.20	88.29%	88.29%	-	-	-	自有資金	
鄂州民田機場轉運中心	1,450,260,000.00	8,638,051.09	108,772,538.53	108,772,538.53	-	117,410,589.62	8.02%	8.02%	-	-	-	自有資金	
長沙電研產業園項目	462,495,439.26	61,192,813.43	74,827,943.44	74,827,943.44	(39,952,682.22)	96,068,074.65	77.11%	77.11%	-	-	-	自有資金	
海口豐泰源產業園項目	230,682,991.79	5,960,194.22	71,964,798.89	71,964,798.89	-	77,924,993.11	31.20%	31.20%	-	-	-	自有資金	
贛州豐泰源產業園項目	227,737,393.75	3,123,497.70	74,781,409.05	74,781,409.05	-	77,904,906.75	34.21%	34.21%	-	-	-	自有資金	
杭州北城智慧園區	397,372,626.61	1,405,340.94	74,914,999.35	74,914,999.35	-	76,320,340.29	19.21%	19.21%	-	-	-	自有資金	
嘉興秀洲一期	374,138,297.94	-	74,696,103.44	74,696,103.44	-	74,696,103.44	19.96%	19.96%	-	-	-	自有資金	
鄭州順豐產業園項目	479,605,898.08	76,581,451.75	174,332,553.10	174,332,553.10	(181,694,163.09)	69,219,841.76	52.32%	52.32%	-	-	-	自有資金	
順豐南通智慧物流園	104,234,548.68	-	67,188,215.88	67,188,215.88	-	67,188,215.88	64.46%	64.46%	-	-	-	自有資金	
長春電研產業園項目	409,451,249.44	169,493,927.07	48,800,463.21	48,800,463.21	(150,854,111.65)	66,553,674.01	53.31%	53.31%	(886,604.62)	-	-	自有資金	

工程名稱	預算數	2019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轉入		2020年12月31日	工程投入 佔預算的比例 (ii)	工程進度	借款費用資本化 累計金額	其中：本年借款		本年借款費用 資本化率	資金來源
				其他長期資產 (iii)	本年減少					費用資本化金額 (附註四(5))	資金來源		
南昌豐泰產業園項目	251,082,066.74	1,360,924.95	59,704,598.12	-	61,065,523.07	23.78%	23.78%	-	-	-	-	自有資金	
上海總商會智慧物流 科技產業園項目	547,923,528.67	-	43,260,355.40	-	43,260,355.40	7.90%	7.90%	-	-	-	-	自有資金	
西藏拉薩商產產業園項目	116,728,188.53	4,432,335.54	36,517,379.14	-	40,949,714.68	31.28%	31.28%	-	-	-	-	自有資金	
智能分揀台基地項目	536,693,808.46	239,469,936.44	14,103,270.55	(222,822,961.48)	30,750,245.51	75.83%	75.83%	-	-	-	-	自有資金	
南寧順豐創新產業基地	105,849,353.40	-	19,686,338.93	-	19,686,338.93	18.60%	18.60%	-	-	-	-	自有資金	
順豐馬鞍山創新產業園 項目	268,120,145.01	21,659,696.90	10,630,373.38	(25,809,245.75)	6,480,824.53	50.42%	50.42%	-	-	-	-	自有資金	
佛山桂城豐泰電商 產業園項目	249,991,372.12	166,000,698.78	58,739,732.64	(223,086,691.82)	1,653,739.60	89.90%	89.90%	-	-	-	-	自有資金	
順豐威海電商產業園 項目	110,834,072.72	91,088,518.37	4,788,484.71	(95,877,003.08)	-	86.50%	100.00%	-	-	-	-	自有資金	
東莞松山湖智慧產業園 項目	455,809,848.49	55,700,314.11	3,513,985.06	(59,214,299.17)	-	100.00%	100.00%	-	-	-	-	自有資金	
重慶豐泰電商產業園 項目	254,645,174.90	245,524,145.25	9,121,029.65	(254,645,174.90)	-	100.00%	100.00%	-	-	-	-	自有資金	
其他	-	273,509,985.61	1,656,945,321.79	(1,502,869,630.31)	386,472,699.97	(41,112,977.12)	-	-	-	-	-	-	-
		3,116,490,618.26	8,799,551,384.74	(6,487,018,696.78)	5,379,854,462.06	(49,168,844.16)			78,692,093.55	20,049,818.68			

- (i) 於2020年12月31日，賬面價值為52,268,484.85元（2019年12月31日：171,224,485.06元）在建工程作為長期借款的抵押物（附註四34(b)）。
- (ii) 飛機引進改裝工程項目投資佔預算比例為當期工程投入佔當期預算數的比例，其他項目為累計工程投入佔累計預算數的比例。
- (iii) 本年度從在建工程轉入其他長期資產6,487,018,696.78元，其中轉入固定資產4,695,411,033.11元，轉入投資性房地產1,176,894,429.10元，轉長期待攤費用614,713,234.57元。

(19) 無形資產

	土地使用權	外購軟件	自行開發軟件	專利權	商標	客戶關係	其他	合計
原價								
2019年12月31日	5,474,502,965.31	511,321,828.19	2,875,846,805.97	15,543,605.12	236,061,827.88	2,710,578,325.00	105,616,019.64	11,929,471,377.11
非同一控制下合併	-	996,273.84	-	-	-	48,000,000.00	-	48,996,273.84
本年從投資性房地產轉入 (附註四(16))	212,487,498.78	-	-	-	-	-	-	212,487,498.78
本年從開發支出轉入 (附註四(20))	-	-	1,251,316,311.52	-	-	-	-	1,251,316,311.52
本年購置	819,240,389.96	103,568,444.47	-	3,909,228.04	2,875,307.70	-	2,449,935.84	932,043,306.01
本年轉出至投資性房地產 (附註四(16))	(125,302,756.44)	-	-	-	-	-	-	(125,302,756.44)
本年處置	-	(18,218,830.55)	(147,075,360.97)	(251,623.54)	(594,454.77)	-	(22,270,284.79)	(188,410,554.62)
處置子公司減少	(183,389,755.78)	(21,026,191.21)	-	-	-	-	-	(204,415,946.99)
外幣報表折算影響數	(119,782,828.31)	(2,388,738.62)	-	(100,538.48)	(14,321,973.54)	(168,373,539.22)	(536,652.37)	(305,504,270.54)
2020年12月31日	<u>6,077,755,513.52</u>	<u>574,252,786.12</u>	<u>3,980,087,756.52</u>	<u>19,100,671.14</u>	<u>224,020,707.27</u>	<u>2,590,204,785.78</u>	<u>85,259,018.32</u>	<u>13,550,681,238.67</u>
累計攤銷								
2019年12月31日	460,386,321.83	342,788,423.42	903,112,992.48	3,674,397.90	17,911,578.99	143,915,537.75	19,532,258.90	1,891,321,511.27
非同一控制下合併	-	834,417.40	-	-	-	-	-	834,417.40
本年從投資性房地產轉入 (附註四(16))	22,360,071.44	-	-	-	-	-	-	22,360,071.44
本年計提	120,843,118.54	105,888,000.87	659,529,182.96	1,733,060.04	12,325,551.01	157,205,726.20	13,634,959.92	1,071,159,599.54
本年轉出至投資性房地產 (附註四(16))	(10,532,872.32)	-	-	-	-	-	-	(10,532,872.32)
本年處置處	-	(1,208,997.04)	(38,173,110.85)	(232,243.82)	(195,501.41)	-	(7,017,283.29)	(46,827,136.41)
處置子公司減少	(23,528,883.01)	(6,068,439.22)	-	-	-	-	-	(29,597,322.23)
外幣報表折算影響數	(11,313,834.54)	(1,699,118.38)	-	(82,137.72)	(1,850,168.41)	(20,260,354.82)	(131,547.53)	(35,337,161.40)
2020年12月31日	<u>558,213,921.94</u>	<u>440,534,287.05</u>	<u>1,524,469,064.59</u>	<u>5,093,076.40</u>	<u>28,191,460.18</u>	<u>280,860,909.13</u>	<u>26,018,388.00</u>	<u>2,863,381,107.29</u>

	土地使用權	外購軟件	自行開發軟件	專利權	商標	客戶關係	其他	合計
減值準備								
2019年12月31日	-	-	30,113,509.80	-	-	-	-	30,113,509.80
本年增加(d)	-	-	24,072,531.32	-	-	-	-	24,072,531.32
2020年12月31日	-	-	54,186,041.12	-	-	-	-	54,186,041.12
賬面價值								
2020年12月31日	<u>5,519,541,591.58</u>	<u>133,718,499.07</u>	<u>2,401,432,650.81</u>	<u>14,007,594.74</u>	<u>195,829,247.09</u>	<u>2,309,343,876.65</u>	<u>59,240,630.32</u>	<u>10,633,114,090.26</u>
2019年12月31日	<u>5,014,116,643.48</u>	<u>168,533,404.77</u>	<u>1,942,620,303.69</u>	<u>11,869,207.22</u>	<u>218,150,248.89</u>	<u>2,566,662,787.25</u>	<u>86,083,760.74</u>	<u>10,008,036,356.04</u>

2020年度計入營業成本、銷售費用、管理費用及研發費用的攤銷費用合計為982,309,961.19元(2019年度：735,757,728.66元)。

(a) 該集團用於長期借款抵押的土地使用權(附註四(34)(b))：

	2020年12月31日		
	原價	累計攤銷	賬面價值
土地使用權	<u>1,480,732,998.05</u>	<u>(193,471,483.90)</u>	<u>1,287,261,514.15</u>
	2019年12月31日		
	原價	累計攤銷	賬面價值
土地使用權	<u>1,403,515,678.80</u>	<u>(153,966,421.27)</u>	<u>1,249,549,257.53</u>

(b) 於2020年12月31日，賬面價值為589,104,756.34元(原價595,620,420.23元)(2019年12月31日：賬面價值359,996,671.97元、原價366,392,599.88元)的土地使用權尚未辦妥產權證，目前上述資產正在辦理申報土地使用權證的相關工作。

(c) 於2020年12月31日，通過該集團內部研發形成的無形資產佔無形資產賬面價值的比例為22.58%(2019年12月31日：19.41%)。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內部研發形成的無形資產賬面價值	2,401,432,650.81	1,942,620,303.69
無形資產賬面價值	10,633,114,090.26	10,008,036,356.04
佔比	<u>22.58%</u>	<u>19.41%</u>

(d) 2020年12月31日，由於部分自行開發軟件已停止或將停止使用，該集團經評估後對其計提減值準備24,072,531.32元(2019年12月31日：45,275,469.86元)。

(20) 開發支出

	2019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轉為無形資產 (附註四(19))	2020年12月31日
無人機項目	72,918,596.25	22,219,062.82	(34,487,273.41)	60,650,385.66
國際業務系統	11,262,048.03	89,168,511.93	(63,449,884.08)	36,980,675.88
客戶服務系統	10,147,670.43	62,548,561.20	(51,239,732.96)	21,456,498.67
順豐同城項目	3,094,056.20	34,244,988.31	(15,962,966.68)	21,376,077.83
鄂州機場項目管理系統	7,322,855.00	13,995,660.06	-	21,318,515.06
倉儲管理系統	14,088,760.28	30,493,463.55	(24,010,546.98)	20,571,676.85
結算平台系統	25,836,659.51	43,413,901.54	(50,610,164.53)	18,640,396.52
快運系統	13,858,061.23	11,793,230.84	(7,577,971.43)	18,073,320.64
大數據平台系統	4,507,666.55	30,187,382.19	(19,342,438.87)	15,352,609.87
地理信息系統	11,331,994.60	6,267,855.36	(4,419,564.59)	13,180,285.37
無車承運平台	5,389,841.00	39,478,999.71	(31,732,416.10)	13,136,424.61
航空運力平台二期	5,268,376.56	23,996,632.36	(17,708,835.97)	11,556,172.95
TS行業解決方案系統	9,720,902.26	30,866,196.18	(29,303,284.26)	11,283,814.18
豐源平台	2,561,555.00	20,226,184.52	(12,051,518.62)	10,736,220.90
豐聲系統	40,743,943.72	23,031,182.20	(53,630,701.67)	10,144,424.25
其他	344,574,990.58	727,659,971.69	(835,789,011.37)	236,445,950.90
	<u>582,627,977.20</u>	<u>1,209,591,784.46</u>	<u>(1,251,316,311.52)</u>	<u>540,903,450.14</u>

於2020年12月31日，該集團經評估後認為無需對開發支出計提減值準備。

(21) 商譽

	2019年12月31日	本年新增	本年減少	外幣折算差額	2020年12月31日
成本：					
豐豪供應鏈業務	3,040,084,262.82	-	-	(188,841,496.29)	2,851,242,766.53
SF/HAVI China Logistics (Cayman Islands) (以下簡稱「新夏暉」)	362,722,412.14	-	-	(22,531,301.06)	340,191,111.08
廣東順心快運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廣東順心」)	149,587,124.73	-	-	-	149,587,124.73
重慶雪峰冷藏物流有限公司	-	24,068,704.92	-	-	24,068,704.92
蘇州恒鼎物流有限公司	5,677,452.73	-	-	-	5,677,452.73
四川物聯億達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物聯億達」)	4,940,247.25	-	-	-	4,940,247.25
成都順意豐醫藥有限公司	2,434,509.81	-	-	-	2,434,509.81
漢興行有限公司	1,528,959.13	-	-	(94,974.66)	1,433,984.47
	<u>3,566,974,968.61</u>	<u>24,068,704.92</u>	<u>-</u>	<u>(211,467,772.01)</u>	<u>3,379,575,901.52</u>

	2019年12月31日	本年新增	本年減少	外幣折算差額	2020年12月31日
減：減值準備(附註四(24))					
成都順意豐醫藥有限公司	(2,434,509.81)	-	-	-	(2,434,509.81)
	<u>3,564,540,458.80</u>	<u>24,068,704.92</u>	<u>-</u>	<u>(211,467,772.01)</u>	<u>3,377,141,391.71</u>

在進行商譽減值測試時，該集團將相關資產或資產組組合(含商譽)的賬面價值與其可收回金額進行比較，如果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價值，相關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該集團的商譽分攤於2020年度未發生變化。

豐豪供應鏈業務相關資產組組合的可收回金額是基於管理層批准的八年期預測，之後採用固定的收入增長率(如下表所述)為基礎進行估計，採用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預測方法計算。

採用未來現金流量折現方法的主要假設包括：

	2020年度	2019年度
首八年預測期收入增長率	3.60%~32.10%	3.00%~29.00%
穩定期收入增長率	3.00%	3.00%
利潤率	0.80%~6.87%	1.70%~8.80%
稅前折現率	12.50%	11.80%

該集團根據歷史經驗及對市場發展的預測確定收入增長率和利潤率，穩定期收入增長率為該集團八年期預測後的現金流量所採用的永續年增長率。該集團根據中國內地和香港地區的長期通貨膨脹率，採用了3%的永續年增長率。該集團採用能夠反映相關資產組和資產組組合的特定風險的稅前利率為折現率。

(22) 長期待攤費用

	2019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攤銷	本年減少	本年處置 子公司減少	2020年12月31日
經營租入固定資產改良	1,168,505,861.57	787,083,511.64	(582,343,833.77)	(64,659,346.49)	(11,388,993.54)	1,297,197,199.41
飛行員安家費及引進費	492,115,710.89	101,477,816.67	(71,094,947.93)	(2,949,671.44)	-	519,548,908.19
員工無息貸款待攤銷折現息	27,580,595.39	22,195,004.06	(11,957,226.30)	(8,405,885.41)	-	29,412,487.74
其他	25,970,965.62	1,749,609.16	(9,280,127.54)	(3,472,021.65)	(390,086.04)	14,578,339.55
	<u>1,714,173,133.47</u>	<u>912,505,941.53</u>	<u>(674,676,135.54)</u>	<u>(79,486,924.99)</u>	<u>(11,779,079.58)</u>	<u>1,860,736,934.89</u>

(23) 其他非流動資產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預付工程設備款	804,531,338.54	532,637,819.99
預付土地款	405,424,800.00	30,448,790.00
預付租賃款	222,391,070.65	-
預付股權款	30,300,000.00	-
	<u>1,462,647,209.19</u>	<u>563,086,609.99</u>

(24) 資產／信用減值及損失準備

	2019年12月31日	本年計提	本年轉回	本年減少		外幣報表 折算差額	2020年12月31日
				本年核銷	本年處置子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減少		
壞賬準備	163,704,365.44	334,979,010.69	-	(128,808,659.00)	(35,834.21)	-	369,838,882.92
其中：應收賬款壞賬準備(附註四(4))	125,729,570.66	218,487,810.06	-	(116,334,085.59)	(30,579.68)	-	227,852,715.45
其他應收款壞賬準備(附註四(8))	27,205,716.14	113,090,280.12	-	(12,474,573.41)	(5,254.53)	-	127,816,168.32
長期應收款壞賬準備(附註四(12))	10,769,078.64	3,400,920.51	-	-	-	-	14,169,999.15
應收保理款減值準備(附註四(6))	74,519,671.86	49,566,726.65	-	-	-	-	124,086,398.51
發放貸款及墊款減值準備(附註四(7))	15,219,113.18	88,209,290.56	-	-	-	(7,672,016.59)	95,756,387.15
小計	<u>253,443,150.48</u>	<u>472,755,027.90</u>	<u>-</u>	<u>(128,808,659.00)</u>	<u>(35,834.21)</u>	<u>(7,672,016.59)</u>	<u>589,681,668.58</u>
長期股權投資減值準備(附註四(13))	160,223,258.80	3,700,481.73	-	-	(15,847,730.80)	-	148,076,009.73
無形資產減值準備(附註四(19))	30,113,509.80	24,072,531.32	-	-	-	-	54,186,041.12
商譽減值準備(附註四(21))	2,434,509.81	-	-	-	-	-	2,434,509.81
存貨減值準備(附註四(9))	-	5,279,698.19	-	-	-	-	5,279,698.19
合同資產減值準備(附註四(10))	-	2,005,201.91	-	-	-	-	2,005,201.91
小計	<u>192,771,278.41</u>	<u>35,057,913.15</u>	<u>-</u>	<u>-</u>	<u>(15,847,730.80)</u>	<u>-</u>	<u>211,981,460.76</u>
	<u>446,214,428.89</u>	<u>507,812,941.05</u>	<u>-</u>	<u>(128,808,659.00)</u>	<u>(15,883,565.01)</u>	<u>(7,672,016.59)</u>	<u>801,663,129.34</u>

(25) 短期借款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7,438,650,702.16	5,807,413,760.65
保證借款(a)	440,749,083.34	135,486,216.75
再貼現票據(b)	102,356,334.16	110,474,665.10
再保理	14,814,193.07	-
	<u>7,996,570,312.73</u>	<u>6,053,374,642.50</u>

(a) 於2020年12月31日，保證借款440,749,083.34元(2019年12月31日：135,486,216.75元)系由該集團內子公司提供擔保。

(b) 於2020年12月31日，該集團將持有的未到期票據到中國人民銀行進行再貼現金額為102,356,334.16元(2019年12月31日：110,474,665.10元)，再貼現利率為2.90%(2019年12月31日：2.25%)。

(c) 於2020年12月31日，短期借款的年利率區間為2.50%至4.35%(2019年12月31日：2.25%至5.00%)。

(26) 應付賬款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應付關聯方款項(附註八(4)(g))	314,264,984.33	235,963,975.43
應付外包成本	10,065,154,438.11	7,389,860,646.60
應付運輸成本	2,044,198,469.96	1,806,769,493.30
應付物資及材料費用	1,261,801,093.96	1,239,591,306.99
應付辦公及租賃費	1,005,735,544.46	864,876,400.59
應付關務成本	37,069,556.32	30,614,446.33
其他	756,716,264.81	420,579,741.10
	<u>15,484,940,351.95</u>	<u>11,988,256,010.34</u>

賬齡超過一年的應付賬款：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尚未結清主要原因
應付辦公及租賃費	25,312,773.48	15,360,331.60	供應商未開票
應付外包成本	12,029,708.68	13,790,520.88	供應商未開票
應付物資及材料費用	10,962,158.40	8,255,987.64	供應商未開票
應付運輸成本	5,657,852.76	3,125,442.73	供應商未開票
其他	50,095,317.02	19,775,522.07	
	<u>104,057,810.34</u>	<u>60,307,804.92</u>	

(27) 預收款項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預收關聯方款項(附註八(4)(h))	37,417.86	33,825,257.10
預收運費及其他	-	613,794,082.83
預收租金及其他	27,538,251.61	22,329,590.79
	<u>27,575,669.47</u>	<u>669,948,930.72</u>

於2020年12月31日，該集團無賬齡超過一年的預收款項(2019年12月31日：無)。

(28) 合同負債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預收關聯方款項(附註八(4)(i))	19,977,073.17	-
預收運費及其他	1,519,287,022.97	-
	<u>1,539,264,096.14</u>	<u>-</u>

於2020年1月1日，該集團合同負債的餘額為647,619,339.93元，於2020年度均已轉入營業收入。

(29) 應付職工薪酬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應付短期薪酬(a)	4,276,901,616.86	3,251,514,851.48
應付設定提存計劃(b)	33,927,529.94	29,547,658.55
	<u>4,310,829,146.80</u>	<u>3,281,062,510.03</u>

(a) 應付短期薪酬

	2019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20年12月31日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2,876,056,562.67	22,007,818,805.49	(21,023,919,034.88)	3,859,956,333.28
職工福利費	7,584,222.03	346,952,707.81	(347,453,660.85)	7,083,268.99
社會保險費	9,894,134.53	449,222,412.66	(441,293,895.25)	17,822,651.94
其中：醫療保險費	8,617,050.36	390,393,427.11	(382,494,754.84)	16,515,722.63
工傷保險費	66,242.02	36,126,730.24	(35,463,280.14)	729,692.12
生育保險費	1,210,842.15	22,702,255.31	(23,335,860.27)	577,237.19
住房公積金	11,030,177.99	291,464,599.61	(290,788,837.95)	11,705,939.65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302,729,297.48	235,988,596.14	(185,758,903.23)	352,958,990.39

	2019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20年12月31日
非貨幣性福利	17,537,841.99	1,065,965,129.36	(1,059,460,415.07)	24,042,556.28
其他	26,682,614.79	249,750,034.06	(273,100,772.52)	3,331,876.33
	<u>3,251,514,851.48</u>	<u>24,647,162,285.13</u>	<u>(23,621,775,519.75)</u>	<u>4,276,901,616.86</u>

該集團為職工提供的非貨幣性福利主要系為員工提供的各種非貨幣性補貼，其計算依據為公允價值。

(b) 設定提存計劃

	2019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20年12月31日
基本養老保險	28,370,990.71	511,352,368.59	(506,701,539.84)	33,021,819.46
失業保險費	1,176,667.84	15,358,795.61	(15,629,752.97)	905,710.48
	<u>29,547,658.55</u>	<u>526,711,164.20</u>	<u>(522,331,292.81)</u>	<u>33,927,529.94</u>

(30) 應交稅費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應交企業所得稅	1,264,422,727.03	681,286,022.05
未交增值稅	448,742,681.47	317,323,139.66
應交個人所得稅	90,188,333.18	98,726,851.56
應交城市維護建設稅	20,748,815.50	13,065,277.94
應交教育費附加	15,255,154.95	9,980,350.61
其他	15,905,797.11	18,762,363.84
	<u>1,855,263,509.24</u>	<u>1,139,144,005.66</u>

(31) 其他應付款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應付關聯方往來款項(附註八(4)(j))	375,953,817.77	30,142,576.37
應付工程設備款	3,681,941,835.74	1,955,006,954.01
應付代收貨款	1,393,659,038.39	1,395,911,162.92
應付押金款項	901,720,755.25	553,202,067.88
應付管理費	186,269,115.84	93,317,776.80
應付質保金款項	128,945,874.86	138,508,695.73
應付暫收款	65,391,753.40	76,437,292.85
應付專業服務費	11,551,338.02	5,472,382.85
應付投資款	-	26,710,805.23
應付限制性股票回購款	-	59,252,503.45
其他	785,360,254.97	373,197,612.53
	<u>7,530,793,784.24</u>	<u>4,707,159,830.62</u>

賬齡超過一年的其他應付款：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尚未結清主要原因
應付押金款項	282,912,917.46	287,706,582.64	持續性業務未到期
應付管理費	66,999,357.73	-	管理服務費未結算
應付工程設備款	63,932,116.06	116,856,305.32	工程款未結算
應付質保金款項	30,852,760.05	28,617,237.83	質保期未到
其他	29,589,206.06	16,264,052.12	其他款項暫掛
	<u>474,286,357.36</u>	<u>449,444,177.91</u>	

(32)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一年內到期的應付債券(a)	1,939,714,467.86	1,304,443,269.76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附註四(34))	803,722,191.93	743,765,598.22
一年內到期的員工激勵金(附註四(37))	189,480,233.50	40,000,000.00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應付款(附註四(36))	12,434,000.99	3,683,423.76
	<u>2,945,350,894.28</u>	<u>2,091,892,291.74</u>

(a) 一年內到期的應付債券

	2019年12月31日	按面值計提利息	溢折價攤銷	本年償還	本年應付債券 重分類入 (附註四(35))	本年重分類至 應付債券 (附註四(35))	本年轉股	外幣報表 折算差額	2020年 12月31日
2017第一期債券	534,903,660.11	28,021,666.67	175,506.61	(179,459,166.72)	-	(380,000,000.00)	-	-	3,641,666.67
2018第一期債券	14,204,666.67	-	-	(14,204,666.67)	814,009,100.82	-	-	-	814,009,100.82
2018第二期債券	675,055,504.81	27,939,000.00	221,861.86	(703,216,366.67)	-	-	-	-	-
2018海外美元債	62,773,077.61	-	-	(134,543,111.23)	125,880,701.07	-	-	4,498,523.59	58,609,191.04
2020海外美元債	-	-	-	(65,640,688.93)	113,477,495.06	-	-	-	47,836,806.13
2018第一期中期票據	13,034,035.22	-	-	(12,636,666.72)	1,012,114,584.70	-	-	-	1,012,511,953.20
2019第一期債券	3,105,750.00	-	-	(3,105,750.00)	3,105,750.00	-	-	-	3,105,750.00
可轉換公司債券	1,366,575.34	-	-	-	-	-	(1,366,575.34)	-	-
	<u>1,304,443,269.76</u>	<u>55,960,666.67</u>	<u>397,368.47</u>	<u>(1,112,806,416.94)</u>	<u>2,068,587,631.65</u>	<u>(380,000,000.00)</u>	<u>(1,366,575.34)</u>	<u>4,498,523.59</u>	<u>1,939,714,467.86</u>

(33) 其他流動負債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超短期融資券(a)：		
2019年第一期	-	511,760,777.99
2019年第三期	-	505,686,080.51
深圳順豐快運股份有限公司可轉換公司債券 (順豐快運可轉債)(b)	-	-
合同負債形成的待轉增值稅銷項稅額	92,355,845.77	-
	<u>92,355,845.77</u>	<u>1,017,446,858.50</u>

(a) 超短期融資券的具體信息如下：

	面值(人民幣)	發行日	債券期限	利率
2019年第一期	500,000,000.00	2019年4月10日	270天	3.20%
2019年第三期	500,000,000.00	2019年8月23日	270天	3.30%

(b) 於2020年2月28日，該公司之子公司深圳順豐快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順豐快運」)與投資方簽訂可轉債協議。根據協定，各方同意由投資方根據可轉債協定的條款和條件以可轉債的形式向順豐快運提供總額為美元300,000,000.00或等值人民幣的款項，可轉債期限為1年且不計利息；在符合約定條件的前提下，可轉債可按每股2美元或等值人民幣的價格轉換為順豐快運新增發的1.5億股普通股股份，每股票面價值為人民幣1元。本次可轉債的交割日為2020年3月25日，協定中凡涉及的美元金額均按交割日前兩個工作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對美元的中間價換算為人民幣金額。於2020年11月23日，順豐快運及其所有股東與投資方簽署《股東協定》，各方同意將投資方向順豐快運提供的3億美元可轉債轉換成順豐快運新發行的1.5億股普通股股份。

順豐快運可轉債列示如下：

	負債部分	權益部分	合計
可轉債發行金額	1,989,243,749.00	138,956,251.00	2,128,200,000.00
直接發行費用	<u>(6,893,375.17)</u>	<u>(191,724.83)</u>	<u>(7,085,100.00)</u>
於發行日餘額	<u>1,982,350,373.83</u>	<u>138,764,526.17</u>	<u>2,121,114,900.00</u>
本年攤銷	97,099,888.03	-	97,099,888.03
本年轉股金額	<u>(2,079,450,261.86)</u>	<u>(138,764,526.17)</u>	<u>(2,218,214,788.03)</u>
於2020年12月31日餘額	<u>-</u>	<u>-</u>	<u>-</u>

(34) 長期借款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1,955,997,660.72	1,775,899,754.43
保證借款(a)	202,750,385.20	4,802,429,633.76
抵押借款(b)	510,794,412.06	704,992,994.44
	<u>2,669,542,457.98</u>	<u>7,283,322,382.63</u>
減：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附註四(32))		
信用借款	(636,019,395.23)	(571,699,370.26)
保證借款	(102,750,385.20)	(110,367,331.68)
抵押借款	(64,952,411.50)	(61,698,896.28)
	<u>(803,722,191.93)</u>	<u>(743,765,598.22)</u>
	<u>1,865,820,266.05</u>	<u>6,539,556,784.41</u>

(a) 於2020年12月31日，該集團的保證借款140,000,000.00元(2019年12月31日：4,727,304,787.70元)由該集團內子公司提供擔保，保證借款60,000,000.00元(2019年12月31日：70,000,000.00元)由泰森控股和HaviGroupLP (U.S.)共同提供擔保。

(b) 於2020年12月31日，銀行抵押借款103,270,000.00元(2019年12月31日：123,270,000.00元)分別以賬面價值為52,268,484.85元的在建工程(2019年12月31日：171,224,485.06元)、賬面價值為181,287,156.79元的固定資產(2019年12月31日：52,082,818.28元)、賬面價值為77,180,832.16元(2019年12月31日：83,440,831.58元)的投資性房地產以及賬面價值為110,836,987.85元(2019年12月31日：10,716,573.85元)的無形資產作為抵押，且由泰森控股提供全額連帶責任保證擔保，利息每季度支付一次，本金應於2020年10月19日至2033年10月20日期間分期作出償還。

於2020年12月31日，銀行抵押借款406,788,098.16元(2019年12月31日：433,317,756.72元)為該集團以賬面價值為1,176,424,526.30元(2019年12月31日：1,210,441,621.04元)的無形資產作為抵押，利息每季度支付一次，本金應於2019年11月18日至2026年11月18日期間分期償還。

此外，於2019年12月31日，銀行抵押借款76,800,000.00元為該集團以賬面價值為18,990,102.62元的無形資產、賬面價值為151,669,732.02元的固定資產以及賬面價值為27,374,741.45元的投資性房地產作為抵押，且由泰森控股提供全額連帶責任保證擔保。該筆借款已於2020年6月5日提前還款；銀行抵押借款70,661,000.00元分別以賬面價值為45,763,274.70元的固定資產、賬面價值為9,400,960.02元的無形資產以及賬面價值為149,388,798.88元的投資性房地產作為抵押，且由泰森控股提供全額連帶責任保證擔保。該筆借款已於2020年10月12日提前還款。

(c) 於2020年12月31日，長期借款的利率區間為3.20%至5.39%(2019年12月31日：3.33%至5.39%)。

(35) 應付債券

	2019年12月31日	本年發行	發行費用	溢折價攤銷	利息費用	外幣報表 折算差異	本年轉股	現金兌付	一年內到期的 非流動負債重 分類到應付債券	重分類到一年內 到期的非流動負債	2020年12月31日
2020海外美元債	-	4,903,115,000.00	(74,204,391.98)	5,241,847.23	113,477,495.06	(332,448,921.07)	-	-	-	(113,477,495.06)	4,501,703,534.18
2018海外美元債	3,467,514,126.93	-	-	6,405,729.46	125,880,701.07	(230,008,548.42)	-	-	-	(125,880,701.07)	3,243,911,307.97
2017第一期債券	-	-	-	-	-	-	-	-	380,000,000.00	-	380,000,000.00
2019第一期債券	299,713,387.03	-	-	102,239.59	3,105,750.00	-	-	-	-	(3,105,750.00)	299,815,626.62
2018第一期債券	799,478,889.93	-	-	325,544.22	14,204,666.67	-	-	-	-	(814,009,100.82)	-
2018第一期中期票	999,309,244.49	-	-	168,673.45	12,636,666.76	-	-	-	-	(1,012,114,584.70)	-
可轉換公司債券	5,031,969,368.14	-	-	100,622,868.28	6,132,159.50	-	(5,133,373,135.78)	(5,351,260.14)	-	-	-
	<u>10,597,985,016.52</u>	<u>4,903,115,000.00</u>	<u>(74,204,391.98)</u>	<u>112,866,902.23</u>	<u>275,437,439.06</u>	<u>(562,457,469.49)</u>	<u>(5,133,373,135.78)</u>	<u>(5,351,260.14)</u>	<u>380,000,000.00</u>	<u>(2,068,587,631.65)</u>	<u>8,425,430,468.77</u>

	幣種	面值	發行日期	債券期限	發行金額 (折合人民幣)
2017第一期債券(a)	人民幣	530,000,000.00	2017年10月17日	3+2年	530,000,000.00
2018第一期債券(a)(附註四32(a))	人民幣	800,000,000.00	2018年8月1日至 2018年8月2日	3年	800,000,000.00
2018第二期債券(a)(附註四32(a))	人民幣	670,000,000.00	2018年10月22日至 2018年10月23日	2+1年	670,000,000.00
2018海外美元債(b)	美元	500,000,000.00	2018年7月27日	5年	3,407,508,933.00
2018第一期中期票據(c)(附註四32(a))	人民幣	1,000,000,000.00	2018年9月19日	3年	1,000,000,000.00
2019第一期債券(a)	人民幣	300,000,000.00	2019年9月20日	3年	300,000,000.00
可轉換公司債券(d)	人民幣	5,800,000,000.00	2019年11月18日	6年	5,800,000,000.00
2020海外美元債(e)	美元	700,000,000.00	2020年2月20日	10年	4,903,115,000.00

- (a) 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證監許可[2017]1015號文核准，泰森控股公開發行不超過人民幣20億元(含20億元)的公司債券，採用分期發行方式。2017年泰森控股面向合格投資者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一期)(以下簡稱「2017第一期債券」)。此債券採用單利按年計息，票面利率為4.6%，每年付息一次，最後一期利息隨本金的兌付一起支付。此債券設置了投資者回售選擇權，投資者有權選擇在此債券的第三個計息年度的付息日，即2020年10月將持有的此債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給泰森控股，於2020年10月，債券面值150,000,000.00元已提前兌付。

2018年泰森控股面向合格投資者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一期)(以下簡稱「2018第一期債券」)。此債券採用單利按年計息，票面利率為4.29%，每年付息一次，最後一期利息隨本金的兌付一起支付。該債券將於2021年8月到期，因此分類為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

2018年泰森控股面向合格投資者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二期)(以下簡稱「2018第二期債券」)。此債券採用單利按年計息，票面利率為4.17%，每年付息一次，最後一期利息隨本金的兌付一起支付。此債券設置了投資者回售選擇權，投資者有權選擇在此債券的第二個計息年度的付息日，即2020年10月，將持有的此債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給泰森控股。於2020年10月29日，2018第二期債券已全部提前兌付。

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證監許可[2019]388號文核准，泰森控股公開發行不超過人民幣20億元(含20億元)的公司債券，採用分期發行方式。2019年泰森控股面向合格投資者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一期)(以下簡稱「2019第一期債券」)。此債券採用單利按年計息，票面利率為3.69%，每年付息一次，最後一期利息隨本金的兌付一起支付。

- (b) 2018年7月26日，該公司境外全資子公司SF Holding Investment Limited在境外完成5億美元債券的發行。此次5億美元債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上市日期為2018年7月27日，票面年利率是4.13%，每半年支付利息一次，由該公司提供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跨境擔保。
- (c) 根據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頒佈的《接受註冊通知書》(中市註協[2017]MTN443號)，泰森控股的中期票據額度為人民幣20億元。2018年9月19日，泰森控股發行2018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據(以下簡稱「2018第一期中期票據」)，實際發行總額為人民幣10億元，票面年利率為4.46%，每年付息一次，最後一期利息隨本金的兌付一起支付。該中期票據將於2021年9月到期，因此分類為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

- (d) 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證監許可[2019]1903號文核准，該公司於2019年11月18日公開發行了總額為人民幣58億元可轉換公司債券（以下簡稱「可轉債」），本次可轉債存續期限為六年，即自2019年11月18日至2025年11月18日，第一年票面利率為0.20%，之後在剩餘年限內逐年遞增至2.00%。可轉債持有人可在可轉債發行結束之日起滿六個月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起至可轉債到期日止的期間（以下簡稱「轉股期」）內，即自2020年5月22日至2025年11月18日，按照當期轉股價格行使將本次可轉債轉換為該公司股票的权利。在本次可轉債期滿後五個交易日內，該公司將以本次可轉債票面面值的106%（含最後一期利息）贖回全部未轉股的可轉債。

在可轉債轉股期內，如果該公司股票連續三十個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個交易日的收盤價格不低於當期轉股價格的130%（含130%），該公司有權按照債券面值加當期應計利息的價格贖回全部或部分未轉股的可轉債。

此外，當本次發行的可轉債未轉股餘額不足3,000萬元時，該公司有權按照債券面值加當期應計利息的價格贖回全部或部分未轉股的可轉債。

本次發行的可轉債的初始轉股價格為人民幣40.41元／股，不低於募集說明書公告日前二十個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價（若在該二十個交易日內發生過因除權、除息引起股價調整的情形，則對調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價按經過相應除權、除息調整後的價格計算）和前一個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價。在發行之後，當公司出現因派送紅股、轉增股本、增發新股（不包括因本次發行的可轉債轉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發現金股利等情況時，該公司將相應調整轉股價格。在本次發行的可轉債存續期間，當公司股票在任意連續三十個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個交易日的收盤價低於當期轉股價格的80%時，該公司董事會有權提出轉股價格向下修正方案並提交該公司股東大會審議表決。

該公司於2020年4月24日實施了2019年年度權益分派方案，根據《順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開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券募集說明書》發行條款以及中國證監會關於可轉換債券發行的有關規定，該可轉債的轉股價格於2020年4月24日起由原來的40.41元／股調整為40.14元／股；於2020年6月，該公司已於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限制性股票的回購註銷手續，該公司總股本由4,422,030,407.00股減少至4,419,848,185.00股，減少股份2,182,222.00股。根據《順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開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券募集說明書》的發行條款及中國證監會關於可轉債發行的有關規定，該可轉債的轉股價格於2020年6月19日起由40.14元／股調整為40.15元／股。

因該可轉債已經觸發募集說明書中約定的有條件贖回條款，於2020年8月4日，該公司行使可轉債的贖回權，全額贖回截至贖回登記日（贖回日前一交易日：2020年8月3日）收市後登記在冊的「順豐轉債」。

2020年度，上述可轉債中通過行使轉股權轉換的A股普通股為144,311,758股（2019年度：無），增加股本144,311,758.00元，增加資本公積5,758,688,018.73元，沖減其他權益工具768,938,484.90元。

可轉債列示如下：

	負債部分 (包括一年內到期的 應付債券)	權益部分	合計
可轉債發行金額	5,028,196,096.65	771,803,903.35	5,800,000,000.00
直接發行費用	(18,667,806.36)	(2,865,418.45)	(21,533,224.81)
於發行日餘額	5,009,528,290.29	768,938,484.90	5,778,466,775.19
年初累計攤銷	22,441,077.85	—	22,441,077.85
年初累計計提利息費用	1,366,575.34	—	1,366,575.34
於2020年1月1日餘額	5,033,335,943.48	768,938,484.90	5,802,274,428.38
本年攤銷	100,622,868.28	—	100,622,868.28
本年計提利息費用	6,132,159.50	—	6,132,159.50
本年轉股	(5,134,739,711.12)	(768,260,065.61)	(5,902,999,776.73)
現金兌付	(5,351,260.14)	(678,419.29)	(6,029,679.43)
於2020年12月31日餘額	—	—	—

- (e) 於2020年2月20日，該公司境外全資子公司SF Holding Investment Limited在境外完成7億美元債券的發行。此次發行的美元債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上市日期為2020年2月21日，票面年利率是2.875%，每半年支付利息一次，由該公司提供擔保。

(36) 長期應付款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應付融資租賃款	15,131,771.29	3,467,874.00
長期代墊款	—	45,895,615.85
長期應付國開發展基金	—	20,362,534.49
其他	7,503,856.60	12,267,729.19
減：一年內到期的長期應付款(附註四(32))	(12,434,000.99)	(3,683,423.76)
	10,201,626.90	78,310,329.77

(37) 長期應付職工薪酬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員工激勵金	189,480,233.50	158,434,634.21
減：一年內到期員工激勵金(附註四(32))	(189,480,233.50)	(40,000,000.00)
以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	119,062,850.83	69,392,342.16
長期服務金	26,477,376.10	16,639,470.36
	145,540,226.93	204,466,446.73

(38) 遞延收益

	2019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20年12月31日	形成原因
政府補助(a)	201,496,411.81	277,518,885.01	(64,279,092.01)	414,736,204.81	已收到的政府補助尚待未來確認收益

(a) 本年與遞延收益相關的政府補助列示如下：

政府補助項目	2019年 12月31日	本年 新增補助金額	本年計入 其他收益金額 (附註四(55))	本年處置子 公司減少	2020年 12月31日	與資產相關/ 與收益相關
黃岡白潭湖籌建委項目	-	203,324,004.00	-	-	203,324,004.00	與資產相關
天津項目建設階段發展金	41,742,674.75	-	(412,331.28)	-	41,330,343.47	與資產相關
飛機發動機維修補貼	9,502,005.06	21,188,766.00	(2,185,298.05)	-	28,505,473.01	與資產相關
蕪湖電商產業園項目基礎設施配套補貼	25,869,122.25	-	(561,251.76)	-	25,307,870.49	與資產相關
上海現代服務業綜合試點項目	25,927,848.88	-	(1,009,584.96)	-	24,918,263.92	與資產相關
威海產業發展扶持資金	16,389,000.00	-	(77,768.55)	-	16,311,231.45	與資產相關
馬鞍山產業園項目	11,441,226.58	3,000,000.00	(240,338.44)	-	14,200,888.14	與資產相關
新能源車補貼	6,306,194.54	4,222,500.00	(1,397,312.60)	-	9,131,381.94	與資產相關
廣州現代供應鏈體系建設項目	-	10,825,500.00	(1,759,135.20)	-	9,066,364.80	與資產相關
贛州開發區投資建設補貼	3,000,000.00	3,488,685.00	-	-	6,488,685.00	與資產相關
長春服務業發展專項基金	-	4,200,000.00	(39,033.45)	-	4,160,966.55	與資產相關
廣東粵財科教項目補貼	-	3,200,000.00	-	-	3,200,000.00	與資產相關
南京豐泰產業園項目補貼	-	3,000,000.00	-	-	3,000,000.00	與資產相關
深圳智慧物流項目資金	4,488,888.88	-	(1,666,666.68)	-	2,822,222.20	與資產相關
深圳市工業設計發展專項資金	2,789,473.68	-	(20,000.04)	-	2,769,473.64	與資產相關
商業流通發展項目	2,531,991.51	-	(748,622.39)	-	1,783,369.12	與資產相關

政府補助項目	2019年 12月31日	本年 新增補助金額	本年計入 其他收益金額 (附註四(55))	本年處置子 公司減少	2020年 12月31日	與資產相關/ 與收益相關
天津港保稅區供應鏈體系 建設項目	2,751,248.24	-	(1,037,292.68)	-	1,713,955.56	與資產相關
南寧中轉場地徵收補償款	2,603,441.31	-	(1,007,459.31)	-	1,595,982.00	與資產相關
企業發展基金	8,799,344.09	1,000,000.00	(1,601,220.30)	(7,514,911.39)	683,212.40	與資產相關
商務局物流標準化專項資金補助	2,543,361.74	-	(2,199,734.36)	-	343,627.38	與資產相關
鹽城智慧電商物流園項目	14,959,794.08	-	(297,035.64)	(14,662,758.44)	-	與資產相關
其他	19,850,796.22	20,069,430.01	(23,010,350.57)	(2,830,985.92)	14,078,889.74	與資產相關
	<u>201,496,411.81</u>	<u>277,518,885.01</u>	<u>(39,270,436.26)</u>	<u>(25,008,655.75)</u>	<u>414,736,204.81</u>	

(39) 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

(a) 未經抵銷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暫時性 差異及可抵扣虧損	遞延所得稅資產	可抵扣暫時性 差異及可抵扣虧損	遞延所得稅資產
可抵扣虧損	4,293,803,363.96	1,019,822,622.30	3,024,282,948.11	733,828,350.94
預提費用	916,494,818.02	211,149,453.98	775,827,657.83	184,724,565.33
未實現內部交易利潤	567,805,482.90	141,951,370.73	466,329,274.44	116,582,318.61
員工激勵金	-	-	118,166,438.48	29,541,609.62
資產減值準備	418,871,236.81	97,647,556.61	251,281,539.04	61,105,136.91
遞延收益	379,953,251.04	93,473,271.68	183,305,261.85	44,134,413.21
折舊攤銷差異	803,136,041.33	176,076,498.61	482,238,954.05	101,302,957.45
	<u>7,380,064,194.06</u>	<u>1,740,120,773.91</u>	<u>5,301,432,073.80</u>	<u>1,271,219,352.07</u>
其中：				
預計於1年內(含1年)轉回的金額		385,849,550.76		294,225,505.65
預計於1年後轉回的金額		1,354,271,223.15		976,993,846.42
		<u>1,740,120,773.91</u>		<u>1,271,219,352.07</u>

(b) 該集團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抵扣虧損及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分析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可抵扣虧損(c)	6,200,346,659.44	3,224,474,481.50
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229,507,703.41	28,468,543.55
	<u>6,429,854,362.85</u>	<u>3,252,943,025.05</u>

(c) 該集團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抵扣虧損之到期日分佈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	–	235,896,007.94
2021年	221,049,045.31	307,466,976.93
2022年	249,846,567.01	284,043,639.97
2023年	523,916,110.63	626,565,480.16
2024年	1,508,970,519.19	1,116,618,889.70
2025年及以上	3,696,564,417.30	653,883,486.80
	<u>6,200,346,659.44</u>	<u>3,224,474,481.50</u>

(d) 未經抵銷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應納稅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負債	應納稅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932,870,364.02	233,217,591.00	744,088,970.00	186,022,242.50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27,391,319.76	6,847,829.94	9,424,488.44	2,356,122.11
豐巢科技剩餘股權重分類時 因公允價值變動應計提的 遞延所得稅負債	446,796,225.96	111,699,056.49	446,796,225.96	111,699,056.49
深圳市豐宜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豐宜科技」) 剩餘股權重分類時因公允價值 變動應計提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28,000,000.00	7,000,000.00	28,000,000.00	7,000,000.00
固定資產折舊	3,824,110,621.39	905,252,293.68	2,713,479,796.13	594,029,414.30
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引起的 資產增值	2,629,788,996.63	613,610,691.51	2,905,562,109.35	682,576,336.29
交易性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16,847,854.84	4,211,963.71	9,852,581.08	2,463,145.27
其他	26,478,052.63	6,619,513.16	26,772,768.32	6,693,192.08
	<u>7,932,283,435.23</u>	<u>1,888,458,939.49</u>	<u>6,883,976,939.28</u>	<u>1,592,839,509.04</u>
其中：				
預計於1年內(含1年)轉回的金額		323,259,120.82		214,142,463.75
預計於1年後轉回的金額		<u>1,565,199,818.67</u>		<u>1,378,697,045.29</u>
		<u>1,888,458,939.49</u>		<u>1,592,839,509.04</u>

(e) 抵銷後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列示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1,539,267,775.98</u>	<u>1,066,079,111.56</u>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u>1,687,605,941.56</u>	<u>1,387,699,268.53</u>

(40) 股本

	2019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附註四(35)(d))	本年減少 (附註九(1))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普通股	<u>4,414,585,265.00</u>	<u>144,311,758.00</u>	<u>(2,456,568.00)</u>	<u>4,556,440,455.00</u>
	2018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幣普通股	<u>4,418,767,258.00</u>	<u>-</u>	<u>(4,181,993.00)</u>	<u>4,414,585,265.00</u>

(41) 其他權益工具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可轉換公司債券(附註四(35)(d))	<u>-</u>	<u>768,938,484.90</u>

(42) 資本公積

	2019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20年12月31日
股本溢價				
— 股東投入股本	15,768,464,376.95	-	-	15,768,464,376.95
—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76,633,221.35)	-	-	(76,633,221.35)
— 可轉換公司債券轉股	-	5,758,688,018.73	-	5,758,688,018.73
— 股份支付股東投入資本 (附註四(43))	88,760,253.39	-	(57,311,846.08)	31,448,407.31
其他資本公積				
— 股份支付計入資本公積的金額 (附註九(2))	47,011,172.79	217,625,854.42	-	264,637,027.21
— 子公司發行可轉換債券轉股	-	1,980,870,478.56	-	1,980,870,478.56
— 其他(i)	296,416,012.38	527,797,731.58	(146,471,544.87)	677,742,199.09
	<u>16,124,018,594.16</u>	<u>8,484,982,083.29</u>	<u>(203,783,390.95)</u>	<u>24,405,217,286.50</u>

	2018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19年12月31日
股本溢價				
— 股東投入股本	15,768,464,376.95	-	-	15,768,464,376.95
—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73,973,978.65	-	(150,607,200.00)	(76,633,221.35)
— 股份支付股東投入資本(附註四(43))	193,344,979.29	-	(104,584,725.90)	88,760,253.39
其他資本公積				
— 股份支付計入資本公積的金額	44,965,842.16	2,045,330.63	-	47,011,172.79
— 其他	138,869,988.62	160,086,629.14	(2,540,605.38)	296,416,012.38
	<u>16,219,619,165.67</u>	<u>162,131,959.77</u>	<u>(257,732,531.28)</u>	<u>16,124,018,594.16</u>

- (i) 本年變動主要系與少數股東的交易及被投資單位除淨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外所有者權益的變動導致的權益變動。

(43) 庫存股

	2019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20年12月31日
庫存股	<u>454,761,306.79</u>	<u>-</u>	<u>(59,768,414.08)</u>	<u>394,992,892.71</u>
	2018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19年12月31日
庫存股	<u>200,928,467.28</u>	<u>394,992,892.71</u>	<u>(141,160,053.20)</u>	<u>454,761,306.79</u>

附註九(2)所述，該公司於2017年和2018年實施了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向激勵對象實際發行A股普通股7,788,643.00股，募集資金總額202,255,537.22元，其中增加股本7,788,643.00元，增加資本公積194,466,894.22元。同時，按照發行限制性股票的數量以及相應的回購價格計算確定的金額，就回購義務確認負債(作收購庫存股處理)。

2018年度，該公司部分原激勵對象因離職不符合激勵條件，該公司對其合計持有的36,909.00股限制性股票進行回購註銷處理，從而沖減庫存股1,082,171.88元，其中減少股本36,909.00元，減少資本公積1,045,262.88元。

於2018年12月31日，該公司針對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中預計未來可解鎖限制性股票持有者分配的可撤銷現金股利，調整庫存股244,898.06元。

於2019年1月3日，該公司召開第四屆董事會第十八次會議，審議《關於2017年限制性股票第一個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條件成就的議案》，同意2017年限制性股票第一個解除限售期限售條件已滿足，從而沖減庫存股32,393,334.30元；同時，因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第二個解除限售期和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第一個解除限售期業績考核未能達標，該公司於2019年對激勵對象合計持有的3,741,407.00股限制性股票進行回購註銷處理，從而沖減庫存股96,583,654.60元，其中減少股本3,741,407.00元，減少資本公積92,842,247.60元。

2019年度，該公司部分原激勵對象因離職不符合激勵條件，該公司對其合計持有的440,586.00股限制性股票進行回購註銷處理，從而沖減庫存股12,183,064.30元，其中減少股本440,586.00元，減少資本公積11,742,478.30元。

於2020年度，該公司部分原激勵對象因離職不符合激勵條件，該公司對其合計持有的274,346.00股限制性股票進行回購註銷處理，從而沖減庫存股6,674,838.18元，其中減少股本274,346.00元，減少資本公積6,400,492.18元。

於2020年3月23日，該公司召開第五屆董事會第三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回購登出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議案》，同意因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第二個解除限售期業績考核未能達標，該公司於2020年對激勵對象合計持有的2,182,222.00股限制性股票進行回購註銷處理，從而沖減庫存股53,093,575.90元，其中減少股本2,182,222.00元，減少資本公積50,911,353.90元。

此外，於2019年1月31日，第四屆董事會第十九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以集中競價方式回購股份方案的議案》，該公司已使用自有資金以集中競價方式回購部分公司股份用於員工持股計劃或股權激勵，合計回購11,010,729.00股，確認庫存股394,992,892.71元。

(44) 專項儲備

	2019年12月31日	本年提取	本年減少	2020年12月31日
安全生產費	-	26,655,465.99	(26,655,465.99)	-
	<u>-</u>	<u>26,655,465.99</u>	<u>(26,655,465.99)</u>	<u>-</u>
	2018年12月31日	本年提取	本年減少	2019年12月31日
安全生產費	-	7,552,986.74	(7,552,986.74)	-
	<u>-</u>	<u>7,552,986.74</u>	<u>(7,552,986.74)</u>	<u>-</u>

根據財政部、國家安全監管總局2012年2月14日印發的《企業安全生產費用提取和使用管理辦法》(財企[2012]16號)規定，該集團下屬部分子公司經營的「普通貨運業務」按照上年普通貨運業務運費收入的1%計提安全生產費用。安全生產費用於計提時計入當期損益，同時計入「專項儲備」科目。提取的安全生產費按規定的範圍使用時，直接沖減專項儲備。

(45) 盈餘公積

	2019年12月31日	本年提取	本年減少	2020年12月31日
法定盈餘公積金	601,241,237.54	143,802,110.91	-	745,043,348.45
	<u>601,241,237.54</u>	<u>143,802,110.91</u>	<u>-</u>	<u>745,043,348.45</u>
	2018年12月31日	本年提取	本年減少	2019年12月31日
法定盈餘公積金	601,132,890.32	108,347.22	-	601,241,237.54
	<u>601,132,890.32</u>	<u>108,347.22</u>	<u>-</u>	<u>601,241,237.54</u>

(46) 未分配利潤

	2020年度	2019年度
調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潤	19,737,192,610.27	14,960,062,609.04
調整：會計政策變更(附註二(31))	32,220,405.39	—
調整後年初未分配利潤	19,769,413,015.66	14,960,062,609.04
加：本年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7,326,078,775.95	5,796,505,532.20
減：應付普通股股利(a)	(1,188,301,851.36)	(924,234,773.27)
提取法定盈餘公積	(143,802,110.91)	(108,347.22)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金	(53,359,243.95)	(40,698,251.73)
其他綜合收益結轉留存收益	(1,798,127.05)	(54,334,158.75)
年末未分配利潤	25,708,230,458.34	19,737,192,610.27

(a) 於2020年4月15日，該公司召開股東大會，以實施2019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股權登記日的總股本減去公司回購專戶股數為基數，向全體股東每10股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2.70元(含稅)，不送紅股，不以公積金轉增股本，共計人民幣1,188,891,051.30元。

本報告期內，該公司針對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中不可解鎖的限制性股票數量調減普通股股利589,199.94元，經調整後的應付普通股股利為1,188,301,851.36元。

(47) 少數股東權益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順豐快運	204,187,038.94	—
新夏暉	186,219,284.07	178,891,025.84
重慶豐鳥無人機科技有限公司	68,350,562.60	—
杭州順豐同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64,563,927.89	—
廣東豐行智圖科技有限公司	57,772,424.84	—
北京順豐同城科技有限公司	35,220,504.42	27,723,750.30
重慶雪峰冷藏物流有限公司	27,715,827.08	—
物聯億達	24,022,486.09	29,887,545.67
成都市豐程物流有限公司	(10,909,045.82)	(14,361,885.94)
廣東順心	(395,350,884.73)	(156,475,162.33)
其他	54,858,695.26	8,231,968.04
	316,650,820.64	73,897,241.58

(48) 營業收入和營業成本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主營業務收入(a)	153,756,899,410.51	112,034,972,464.87
其他業務收入(b)	<u>229,970,642.56</u>	<u>158,423,599.39</u>
營業收入合計	<u><u>153,986,870,053.07</u></u>	<u><u>112,193,396,064.26</u></u>
主營業務成本(a)	128,664,140,440.66	92,567,869,864.45
其他業務成本(b)	<u>145,892,806.92</u>	<u>81,746,341.24</u>
營業成本合計	<u><u>128,810,033,247.58</u></u>	<u><u>92,649,616,205.69</u></u>

(a) 主營業務收入和主營業務成本：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主營業務收入	主營業務成本	主營業務收入	主營業務成本
速運物流及供應鏈服務	151,743,162,336.64	126,907,806,028.98	110,901,420,494.93	91,617,157,215.40
商品銷售	1,180,983,047.56	1,130,999,451.98	491,341,448.53	482,862,092.06
其他	<u>832,754,026.31</u>	<u>625,334,959.70</u>	<u>642,210,521.41</u>	<u>467,850,556.99</u>
	<u><u>153,756,899,410.51</u></u>	<u><u>128,664,140,440.66</u></u>	<u><u>112,034,972,464.87</u></u>	<u><u>92,567,869,864.45</u></u>

(b) 其他業務收入和其他業務成本：

	2020年度		2019年度	
	其他業務收入	其他業務成本	其他業務收入	其他業務成本
處理物資	10,148,078.52	6,341,315.41	10,667,474.19	6,068,573.82
其他	<u>219,822,564.04</u>	<u>139,551,491.51</u>	<u>147,756,125.20</u>	<u>75,677,767.42</u>
	<u><u>229,970,642.56</u></u>	<u><u>145,892,806.92</u></u>	<u><u>158,423,599.39</u></u>	<u><u>81,746,341.24</u></u>

(c) 該集團2020年度的營業收入分解如下：

	2020年度			合計
	速運物流及供應鏈服務	商品銷售	其他	
主營業務收入				
其中：在某一時點確認	-	1,180,983,047.56	242,264,363.47	1,423,247,411.03
在某一時段內確認	151,743,162,336.64	-	477,956,114.03	152,221,118,450.67
租賃收入	-	-	112,533,548.81	112,533,548.81
	<u>151,743,162,336.64</u>	<u>1,180,983,047.56</u>	<u>832,754,026.31</u>	<u>153,756,899,410.51</u>
其他業務收入				
其中：在某一時點確認	-	-	10,148,078.51	10,148,078.51
在某一時段內確認	-	-	96,681,107.51	96,681,107.51
租賃收入	-	-	123,141,456.54	123,141,456.54
	<u>-</u>	<u>-</u>	<u>229,970,642.56</u>	<u>229,970,642.56</u>

(i) 於2020年12月31日，該集團已簽訂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畢的履約義務均屬於合同預計期限不超過一年的合同中的一部分。

(49) 税金及附加

	2020年度	2019年度	計繳標準
城市維護建設稅	140,380,500.69	95,756,391.67	參見附註三
教育費附加	104,949,501.41	70,968,952.51	參見附註三
印花稅	76,894,015.57	52,591,427.68	
房產稅	44,801,203.19	43,923,946.33	
土地使用稅	9,246,637.78	12,984,991.91	
堤圍費	215,932.89	247,169.70	
其他	2,484,344.94	3,145,432.14	
	<u>378,972,136.47</u>	<u>279,618,311.94</u>	

(50) 銷售費用

	2020年度	2019年度
職工薪酬	804,288,757.35	724,242,030.61
信息技術外包服務費用	646,012,965.13	454,791,065.39
市場行銷費	207,323,812.25	276,716,291.70
IT及信息平台費	187,144,719.50	177,817,773.13
折舊費及攤銷費用	178,082,993.20	161,129,962.60
辦公及租賃費	104,404,076.71	108,156,672.44
物資及材料費用	27,386,887.53	25,711,504.41
交通差旅費	23,905,399.83	28,193,431.52
其他	73,831,138.52	40,128,713.26
	<u>2,252,380,750.02</u>	<u>1,996,887,445.06</u>

(51) 管理費用

	2020年度	2019年度
職工薪酬	9,480,246,521.23	7,697,613,748.17
辦公及租賃費	522,019,686.99	527,320,254.24
折舊費及攤銷費用	292,167,248.31	356,748,517.99
外包費用	278,957,024.04	114,545,070.37
專業服務費	270,578,174.59	283,929,501.89
業務招待費	163,811,059.86	188,338,698.84
物資及材料費用	138,241,081.50	77,725,345.78
品牌使用費	117,488,958.62	95,347,113.56
交通差旅費	103,476,009.01	140,421,029.92
IT及信息平台費	47,939,300.29	71,410,570.17
稅費	35,328,285.92	45,576,620.45
其他	149,508,063.92	100,291,437.45
	<u>11,599,761,414.28</u>	<u>9,699,267,908.83</u>

(52) 研發費用

	2020年度	2019年度
職工薪酬	981,257,375.03	623,711,330.55
折舊費及攤銷費用	365,045,949.98	244,467,968.88
IT及信息平台費	156,177,841.55	131,823,592.01
外包費用	110,436,873.78	60,463,379.57
物資及材料費用	47,002,164.92	23,954,845.68
辦公及租賃費	27,794,399.70	37,954,522.40
專業服務費	25,379,761.82	31,496,388.64
交通差旅費	9,738,369.81	18,554,027.59
其他	18,725,639.60	20,855,820.68
	<u>1,741,558,376.19</u>	<u>1,193,281,876.00</u>

(53) 財務費用

	2020年度	2019年度
借款利息	1,036,798,173.98	921,111,335.15
減：資本化利息(附註四(18))	(20,049,818.68)	(20,491,034.07)
利息費用	1,016,748,355.30	900,620,301.08
減：利息收入	(185,707,902.94)	(285,283,463.71)
匯兌淨收益	(23,664,268.10)	(2,853,868.84)
手續費支出及其他	45,171,028.23	70,508,096.78
	<u>852,547,212.49</u>	<u>682,991,065.31</u>

(54) 費用按性質分類

利潤表中的營業成本、銷售費用、管理費用和研發費用按照性質分類，列示如下：

	2020年度	2019年度
外包成本	81,938,687,018.15	54,483,184,583.60
職工薪酬	24,312,484,487.28	20,737,783,295.56
運輸成本	14,267,067,925.57	10,403,529,548.46
其中：飛機保養成本	367,941,907.39	229,400,688.84
辦公及租賃費	8,119,714,991.54	7,129,048,860.26
折舊費及攤銷費用	5,280,078,602.85	4,503,333,732.61
物資及材料費用	4,826,753,015.27	4,036,645,787.93
理賠成本	1,165,538,916.11	845,900,713.64
銷售商品成本	1,130,999,451.98	482,862,092.06
IT及信息平台費	828,385,049.98	714,128,812.71
關務成本	374,554,515.27	284,526,670.27
專業服務費	316,567,112.20	336,640,736.07
交通差旅費	232,548,314.27	277,569,947.38
市場行銷費	208,626,469.45	277,263,306.64
品牌使用費	117,488,958.62	95,347,113.56
稅費	43,248,806.03	51,864,087.82
其他	1,240,990,153.50	879,424,147.01
	<u>144,403,733,788.07</u>	<u>105,539,053,435.58</u>

- (i) 2020年度，該集團沖減成本費用的政府補助金額為496,557,341.58元（2019年度：89,295,302.70元），全部沖減營業成本。其中，計入當期非經常性損益的金額為369,387,741.58元（2019年度：89,295,302.70元）。

(55) 其他收益

	2020年度	2019年度	與資產相關／ 與收益相關
稅收優惠	752,593,169.26	364,628,555.62	與收益相關
物流業財政撥款	428,912,271.90	301,787,264.19	與收益相關
社會保障局補貼	98,158,180.03	41,598,376.96	與收益相關
遞延收益攤銷(附註四(38))	39,270,436.26	32,347,491.94	與資產相關
	<u>1,318,934,057.45</u>	<u>740,361,688.71</u>	

(56) 投資收益

	2020年度	2019年度
處置子公司的投資收益(附註五(1))	443,625,451.41	848,211,045.94
交易性金融資產投資收益	410,806,376.56	195,523,310.99
按權益法分擔的被投資公司淨損益的份額(附註四(13))	(21,819,195.60)	(97,816,023.63)
對豐宜科技持有的剩餘股權按公允價值重新計量確認的投資收益	-	64,204,908.21
理財產品投資收益	29,379,413.13	48,335,455.75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分紅投資收益	29,554,237.74	17,386,137.80
其他長期股權投資處置損失	(40,735,017.31)	(41,440.41)
	<u>850,811,265.93</u>	<u>1,075,803,394.65</u>

該集團不存在投資收益匯回的重大限制。

(57)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2020年度	2019年度
產業基金類投資	109,402,113.46	25,812,257.12
專項計劃權益級證券	17,966,831.29	9,424,488.45
結構性存款	6,992,329.19	9,852,581.06
SAFE及折價認股權	-	305,521,134.62
其他	(243,280.14)	(473,122.02)
	<u>134,117,993.80</u>	<u>350,137,339.23</u>

(58) 信用減值損失

	2020年度	2019年度
應收賬款壞賬損失	218,487,810.06	142,227,367.20
其他應收款壞賬損失	113,090,280.12	26,821,581.16
貸款及墊款減值損失	88,209,290.56	4,060,387.27
保理款減值損失	49,566,726.65	64,864,587.70
長期應收款減值損失	3,400,920.51	25,811.71
	<u>472,755,027.90</u>	<u>237,999,735.04</u>

(59) 資產減值損失

	2020年度	2019年度
無形資產減值損失	24,072,531.32	45,275,469.86
存貨減值損失	5,279,698.19	-
長期股權投資減值損失	3,700,481.73	133,345,440.37
合同資產減值損失	2,005,201.91	-
	<u>35,057,913.15</u>	<u>178,620,910.23</u>

(60) 資產處置損失

	2020年度	計入2020年度 非經常性損益 的金額	2019年度	計入2019年度 非經常性損益 的金額
固定資產處置損失	11,623,908.32	11,623,908.32	32,689,467.76	32,689,467.76
無形資產處置損失	539,608.72	539,608.72	117,262.85	117,262.85
	<u>12,163,517.04</u>	<u>12,163,517.04</u>	<u>32,806,730.61</u>	<u>32,806,730.61</u>

(61) 營業外收入及營業外支出

(a) 營業外收入

	2020年度	計入2020年度 非經常性損益 的金額	2019年度	計入2019年度 非經常性損益 的金額
政府補助(i)	56,378,947.73	56,378,947.73	56,554,506.80	56,554,506.80
賠償收入	32,582,574.40	32,582,574.40	15,703,427.17	15,703,427.17
罰款收入	3,790,665.79	3,790,665.79	2,403,133.50	2,403,133.50
其他	136,474,002.64	136,474,002.64	138,342,506.02	138,342,506.02
	<u>229,226,190.56</u>	<u>229,226,190.56</u>	<u>213,003,573.49</u>	<u>213,003,573.49</u>

(i) 政府補助明細

	2020年度	與資產相關/ 與收益相關	2019年度	與資產相關/ 與收益相關
一般財政撥款	54,293,334.96	與收益相關	54,475,959.85	與收益相關
其他	2,085,612.77	與收益相關	2,078,546.95	與收益相關
	<u>56,378,947.73</u>		<u>56,554,506.80</u>	

(b) 營業外支出

	2020年度	計入2020年度 非經常性損益 的金額	2019年度	計入2019年度 非經常性損益 的金額
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報廢損失	175,536,010.37	175,536,010.37	45,031,486.20	45,031,486.20
賠償支出	51,349,632.82	51,349,632.82	52,698,561.13	52,698,561.13
罰款及滯納金	25,076,337.95	25,076,337.95	16,691,968.99	16,691,968.99
捐贈支出	24,868,500.40	24,868,500.40	36,103,989.17	36,103,989.17
其他	49,243,648.41	49,243,648.41	44,774,781.02	44,774,781.02
	<u>326,074,129.95</u>	<u>326,074,129.95</u>	<u>195,300,786.51</u>	<u>195,300,786.51</u>

(62) 所得稅費用

	2020年度	2019年度
當期所得稅	3,323,134,983.32	2,077,672,964.03
遞延所得稅	<u>(216,512,080.17)</u>	<u>(276,155,489.55)</u>
	<u>3,106,622,903.15</u>	<u>1,801,517,474.48</u>

將基於利潤表的利潤總額採用適用稅率計算的所得稅調節為所得稅費用：

	2020年度	2019年度
利潤總額	<u>10,038,655,835.74</u>	<u>7,426,311,085.12</u>
按標準稅率25%計算的所得稅費用	2,509,663,958.94	1,856,577,771.28
不得扣除的成本、費用和損失	227,848,830.29	178,311,638.65
匯算清繳的影響	25,761,923.79	4,768,804.35
不同子公司及分公司稅率不同對所得稅費用的影響	(229,531,343.69)	(92,746,590.73)
本年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抵扣虧損及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858,997,924.62	321,624,103.28
沖回前期已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抵扣虧損	49,843,113.46	113,420,471.41
使用前期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抵扣虧損及 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67,624,041.60)	(217,876,031.38)
確認前期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抵扣虧損及 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40,957,510.08)	(19,485,661.44)
稅收優惠的影響	(96,431,604.60)	(77,208,257.64)
非應納稅收入	<u>(130,948,347.98)</u>	<u>(265,868,773.30)</u>
所得稅費用	<u>3,106,622,903.15</u>	<u>1,801,517,474.48</u>

(63) 每股收益**(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合併淨利潤除以母公司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2020年度	2019年度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合併淨利潤	7,326,078,775.95	5,796,505,532.20
計算每股收益時，經調整的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合併淨利潤	7,326,078,775.95	5,796,505,532.20
當期該公司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	4,464,060,194.17	4,404,269,766.75
基本每股收益	<u>1.64</u>	<u>1.32</u>
其中：		
— 持續經營基本每股收益	1.64	1.32

(b) 稀釋每股收益

稀釋每股收益以根據稀釋性潛在普通股調整後的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合併淨利潤除以調整後的該公司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2020年度，該公司存在具有稀釋性的潛在普通股（2019年度：存在）：

	2020年度	2019年度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合併淨利潤	7,326,078,775.95	5,796,505,532.20
加：該公司可轉換公司債券的利息費用（稅後）	110,103,398.11	17,855,739.89
計算每股收益時，經調整的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合併淨利潤	7,436,182,174.06	5,814,361,272.09
當期該公司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	4,464,060,194.17	4,404,269,766.75
加：假定可轉換公司債券全部轉換為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81,369,531.83	16,908,875.80
稀釋後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545,429,726.00	4,421,178,642.55
稀釋每股收益	<u>1.64</u>	<u>1.32</u>

(65) 現金流量表項目註釋

(a) 收到其他與經營活動有關的現金

	2020年度	2019年度
代收貨款流入	80,856,644,853.55	56,826,527,536.97
政府補助	1,296,976,656.04	608,650,150.52
利息收入	168,534,784.86	292,594,362.21
收到明德控股上收下撥款項淨額	-	11,501,375.29
其他	1,233,421,869.46	913,684,698.43
	<u>83,555,578,163.91</u>	<u>58,652,958,123.42</u>

(b) 支付其他與經營活動有關的現金

	2020年度	2019年度
代收貨款流出	80,458,460,799.97	57,359,107,476.23
辦公費與租賃費	8,687,678,278.06	7,425,983,507.52
理賠成本	1,165,538,916.11	845,900,713.64
IT及信息平台費	878,088,152.98	756,976,541.47
關務成本	368,099,405.29	275,356,257.47
專業服務費	329,482,183.76	359,586,350.59
差旅費	246,501,213.13	294,224,144.22
市場行銷費	221,144,057.61	293,899,105.04
業務招待費	178,452,438.83	202,656,199.43
賠償金、罰款	76,425,970.77	69,390,530.12
銀行手續費	45,171,028.23	70,508,096.78
捐贈支出	24,868,500.40	36,103,989.17
其他	2,515,045,194.40	1,583,545,198.08
	<u>95,194,956,139.54</u>	<u>69,573,238,109.76</u>

(c)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現金淨額

	2020年度	2019年度
本年取得子公司於本年支付的現金和現金等價物	77,680,092.88	5,346,964,309.54
其中：豐豪供應鏈業務	-	5,325,964,309.54
其他公司	77,680,092.88	21,000,000.00
減：購買日子公司持有的現金和現金等價物	(811,347,479.24)	(1,204,848,954.38)
其中：豐豪供應鏈業務	-	(254,733,022.95)
股權置換取得子公司收到的現金	(799,000,000.00)	(939,000,000.00)
其他公司	(12,347,479.24)	(11,115,931.43)
加：前期取得子公司於本年支付的現金	26,710,805.28	86,411,295.00
	<u>(706,956,581.08)</u>	<u>4,228,526,650.16</u>
其中：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現金淨額	(92,043,418.92)	(5,167,526,650.16)
取得子公司收到的現金淨額	799,000,000.00	939,000,000.00

(d) 收到其他與投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2020年度	2019年度
贖回銀行理財產品及結構性存款	112,187,103,321.49	47,171,108,814.70

(e) 支付其他與投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2020年度	2019年度
購買銀行理財產品及結構性存款	114,927,403,498.91	50,131,477,609.38
處置子公司支付的現金淨額	70,623,676.27	60,255,887.64
	114,998,027,175.18	50,191,733,497.02

(f) 支付其他與籌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2020年度	2019年度
回購股份	58,663,220.22	503,763,032.93
支付融資費用	16,807,089.37	11,121,532.92
購買少數股東股權	8,083,700.00	–
同一控制下合併子公司支付的款項	–	150,607,200.00
其他	1,890,666.29	–
	85,444,675.88	665,491,765.85

(66) 現金流量表補充資料**(a) 將淨利潤調節為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2020年度	2019年度
淨利潤	6,932,032,932.59	5,624,793,610.64
加：資產減值損失	35,057,913.15	178,620,910.23
信用減值損失	472,755,027.90	237,999,735.04
固定資產折舊	3,580,529,910.34	3,005,247,806.88
投資性房地產折舊	54,519,822.08	64,296,755.36
無形資產攤銷	982,309,961.19	735,757,728.66
長期待攤費用攤銷	674,676,135.54	698,031,441.71
處置固定資產、無形資產的損失	187,699,527.41	77,838,216.81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134,117,993.80)	(350,137,339.23)
財務費用	981,126,860.90	892,343,655.10
投資收益	(850,811,265.93)	(1,075,803,394.65)
權益結算股份支付確認的費用	242,688,267.63	4,638,445.75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	(493,664,415.56)	(492,055,830.52)
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	277,152,335.39	215,900,340.97
遞延收益攤銷	(39,270,436.26)	(32,347,491.94)
存貨的增加	(110,529,092.06)	(72,763,068.97)
經營性應收項目的增加	(8,488,670,569.10)	(4,128,062,981.70)
經營性應付項目的增加	7,020,434,632.83	3,536,974,935.35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1,323,919,554.24	9,121,273,475.49

(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變動情況

	2020年度	2019年度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年末餘額	15,466,483,805.74	17,764,448,498.26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年初餘額	<u>(17,764,448,498.26)</u>	<u>(15,299,271,593.99)</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增加	<u><u>(2,297,964,692.52)</u></u>	<u><u>2,465,176,904.27</u></u>

(c)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78,882.36	188,281.28
可隨時用於支付的銀行存款	15,262,345,098.88	17,662,057,153.84
可隨時用於支付的其他貨幣資金	126,993,032.50	21,599,389.56
可隨時用於支付的其他款項	<u>77,066,792.00</u>	<u>80,603,673.58</u>
	<u><u>15,466,483,805.74</u></u>	<u><u>17,764,448,498.26</u></u>

(67) 外幣貨幣性項目

於2020年12月31日，該集團以人民幣作為記賬本位幣的公司持有非本位幣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主要為美元、港幣和歐元），不包含集團內關聯方持有的非本位幣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折算成本財務報表列報貨幣人民幣的金額列示如下（2019年12月31日：不重大）：

	2020年12月31日		
	原幣金額	折算人民幣匯率	折算人民幣匯率
貨幣資金－			
美元	10,721,146.84	6.5249	69,954,411.02
港幣	11,806,587.62	0.8416	9,936,424.14
歐元	99,878.10	8.0250	801,521.75
應收款項－			
美元	10,074,431.73	6.5249	65,734,659.60
港幣	191,100.03	0.8416	160,829.79
歐元	115,688.92	8.0250	928,403.58
應付款項－			
美元	9,251,234.57	6.5249	60,363,380.45
港幣	2,245,888.08	0.8416	1,890,139.41
歐元	<u>424,100.74</u>	<u>8.0250</u>	<u>3,403,408.44</u>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該集團內除香港以外，其他海外子公司未持有重大的非本位幣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在香港地區以港幣作為記賬本位幣的公司持有的非本位幣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主要為美元、人民幣及歐元），不包含該集團內子公司持有的非本位幣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折算成香港地區公司記賬本位幣港幣的金額及折成財務報表列報貨幣人民幣的金額列示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原幣金額	折算港幣匯率	折算成港幣	折合人民幣
貨幣資金－				
人民幣	16,364,222.86	1.1882	19,443,969.60	16,364,222.86
美元	25,396,509.42	7.7526	196,888,978.93	165,703,567.54
歐元	343,595.25	9.5350	3,276,180.71	2,757,263.68
應收款項－				
人民幣	1,799,469.88	1.1882	2,138,130.11	1,799,469.88
美元	6,779,714.69	7.7526	52,560,416.11	44,235,327.48
應付款項－				
人民幣	1,976,784.46	1.1882	2,348,815.30	1,976,784.46
美元	4,829,945.98	7.7526	37,444,639.20	31,513,751.22
歐元	3,994,210.37	9.5350	38,084,795.88	32,052,512.95
	<u> </u>	<u> </u>	<u> </u>	<u> </u>
	2019年12月31日			
	原幣金額	折算港幣匯率	折算成港幣	折合人民幣
貨幣資金－				
人民幣	32,931,459.92	1.1163	36,761,388.71	32,931,459.92
美元	4,200,856.59	7.7878	32,715,430.95	29,306,015.74
應收款項－				
人民幣	40,650,563.07	1.1163	45,378,223.56	40,650,563.07
美元	3,533,004.73	7.7878	27,514,334.24	24,646,947.60
應付款項－				
人民幣	5,909,505.28	1.1163	6,596,780.74	5,909,505.28
美元	4,632,606.94	7.7878	36,077,816.33	32,317,992.53
	<u> </u>	<u> </u>	<u> </u>	<u> </u>

五 合併範圍的變更

(1) 處置子公司

本年處置子公司的相關信息匯總如下：

子公司名稱	處置價款	處置比例	處置方式	喪失控制權時點	喪失控制權時點的判斷依據	處置價款扣除處置費用後與處置投資對應的合併財務報表層面享有該子公司淨資產份額的差額	與原子公司股權投資相關的其他綜合收益等轉入投資損益的金額
無錫市豐泰電商產業園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無錫豐泰」)(i)	325,000,000.00	100.00%	股權置換	2020年11月23日	控制權移交	211,515,614.73	-
泉州市豐預泰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泉州豐預泰」)(i)	184,000,000.00	100.00%	股權置換	2020年11月23日	控制權移交	108,663,239.30	-
嘉興市豐泰電商產業園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嘉興豐泰」)(i)	85,000,000.00	100.00%	股權置換	2020年11月23日	控制權移交	23,210,269.10	-
鹽城市豐泰電商產業園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鹽城豐泰」)(i)	86,000,000.00	100.00%	股權置換	2020年11月23日	控制權移交	13,434,997.17	-
寧波市豐泰電商產業園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寧波豐泰」)(i)	119,000,000.00	100.00%	股權置換	2020年11月23日	控制權移交	47,943,628.37	-
深圳市年豐大當家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4,000,000.00	80.00%	出售股權	2020年4月30日	控制權移交	20,402,632.21	-
深圳豐速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7,720,000.00	33.52%	出售股權	2020年11月30日	控制權移交	18,528,915.13	(73,844.60)
	820,720,000.00					443,699,296.01	(73,844.60)

(i) 資產支持專項計劃

於2020年6月29日，該公司以下屬全資子公司深圳市豐泰電商產業園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深圳豐泰產業園」）持有的無錫豐泰、泉州豐預泰、嘉興豐泰、鹽城豐泰和寧波豐泰物流產業園作為資產支持專項計劃（以下簡稱「專項計劃」）的標的資產，通過華泰證券（上海）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泰資管」）發起設立的專項計劃發行資產支持證券。專項計劃已於2018年11月21日取得深圳證券交易所出具的《關於華泰資管「華泰佳越—順豐產業園一期資產支持專項計劃」符合深交所掛牌條件的無異議函》（深證函[2018]666號，以下簡稱「《無異議函》」），《無異議函》批覆的儲架規模為人民幣50億元，2年內有效，本期專項計劃系儲架額度內第3期。該專項計劃於2020年11月17日正式成立併發行證券。

該集團以自有資金約人民幣1.12億元認購了專項計劃發行的權益級證券19%的份額，約佔專項計劃總體發行規模的8.08%。此後，深圳豐泰產業園與專項計劃簽署了股權置換協定。根據協定，深圳豐泰產業園以其持有的無錫豐泰、泉州豐預泰、嘉興豐泰、鹽城豐泰和寧波豐泰100%的股權合計作價人民幣7.99億元置換專項計劃持有的深圳豐意愷科技有限公司、深圳潤暉泰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宇捷泰科技有限公司、深圳興耀泰科技有限公司和深圳盛和泰科技有限公司100%的股權。股權置換取得的上述子公司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7.99億元（附註四(65)(c)）。同時，該集團與專項計劃簽署了一系列協定，對已轉讓的無錫豐泰、泉州豐預泰、嘉興豐泰、鹽城豐泰和寧波豐泰五個物流產業園進行日常的運營管理，並且對專項計劃享有或承擔其他若干權利和義務。

上述股權置換於2020年11月30日完成，因此，無錫豐泰、泉州豐預泰、嘉興豐泰、鹽城豐泰和寧波豐泰自2020年12月起不再被納入合併範圍，該集團從而將股權置換的對價高於無錫豐泰、泉州豐預泰、嘉興豐泰、鹽城豐泰和寧波豐泰賬面淨資產的差額約人民幣4.05億元，確認為投資收益。

(2) 其他原因的合併範圍變動

(a) 該集團於2020年度以現金出資設立如下子公司：

順路智慧醫藥（上海）有限公司
順絡供應鏈管理（重慶）有限公司
順養長護（重慶）養老服務有限公司
順元商業保理（天津）有限公司
順豐翔宇（山東）醫藥物流有限公司
順豐數科（深圳）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順豐醫藥供應鏈重慶有限公司
順豐醫藥供應鏈（福建）有限公司
順豐（寧波）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長沙驛加易科技有限公司
長沙順豐電子商務有限公司
長沙市豐羿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重慶豐鳥無人機科技有限公司
鄂州順豐國際空運貨站有限公司
西安驛加易科技有限公司

英運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英運供應鏈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英運供應鏈(西安)有限公司
英運供應鏈(大連)有限公司
英運供應鏈(廈門)有限公司
英運供應鏈(南京)有限公司
英運供應鏈(上海)有限公司
福建利捷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祁東豐農科技有限公司
珠海順邦投資有限公司
濰坊市豐泰產業園管理有限公司
湖南順豐醫藥供應鏈有限公司
深圳順鏈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順豐順泰物流有限公司
深圳順豐國際網絡有限公司
深圳順豐國際實業有限公司
深圳順豐國際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順心跨境快運有限公司
深圳市順康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順豐跨境快運有限公司
深圳市順豐快查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快馳駿馬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深圳市微豐啟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豐運投資有限公司
深圳冰致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豐網速運有限公司
濟南市豐泰產業園管理有限公司
洛陽市豐泰產業園管理有限公司
河南順豐醫藥供應鏈有限公司
河南省西峽香菇綜合服務實業有限公司

江西順豐智達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順豐醫藥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江西康豐信息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武漢驛加易科技有限公司
武漢順豐冷運供應鏈有限公司
榆林豐鳥無人機科技有限公司
梅州柚都果業有限公司
柳州市豐預泰產業園管理有限公司
枝江市豐農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驛加易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豐網速運有限公司
杭州豐油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敦煌市豐兆科技有限公司
惠州豐預泰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廣西順農豐農農業科技有限公司
廣州順豐冷運供應鏈有限公司
廣州城驛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廣東雙捷供應鏈有限公司
定西市豐農科技有限公司
宗豪供應鏈諮詢(深圳)有限公司
天津順豐聚益物流有限公司
大連市豐泰產業園運營管理有限公司
國豐物聯數智供應鏈(廣東)有限公司
四川咕嚕科技有限公司
呈潤有限公司
吉林順豐智慧醫藥供應鏈有限公司
合肥英運供應鏈有限公司
廈門驛加易科技有限公司
廈門豐羿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驛加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順豐國際網絡有限公司
北京真藍無限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豐捷泰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豐豪物流重慶(香港)有限公司
豐豪物流孝感(香港)有限公司
豐豪供應鏈(雲南)有限公司
豐盟科技有限公司
豐修科技(澳門)有限公司
東莞豐泰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順泰速運有限公司
上海順豐醫藥供應鏈控股有限公司
上海順豐冷運供應鏈有限公司
上海泰互潤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永方供應鏈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呈鳴供應鏈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冰致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豐贊科技有限公司
Wuhu Industrial Park Limited 蕪湖產業園有限公司
Wuhu Fengtai (Hong Kong) Limited 蕪湖豐泰(香港)有限公司
Wenzhou Industrial Park Limited 溫州產業園有限公司
Wenzhou Fengtai (Hong Kong) Limited 溫州豐泰(香港)有限公司
SZSF Global Express (Kenya) Limited
SF Reit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順豐房託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SF Pharm Supply Chain (Hong Kong) Limited 順豐醫藥供應鏈(香港)有限公司
SF Logistics Holdings Limited 順豐物流控股有限公司
SF International Network Limited 順豐國際網絡有限公司
SF International Holdings Group Limited 順豐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SF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順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SF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Pte. Ltd.
SF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 順豐國際(香港)管理有限公司

SF Fengtai Industrial Park Holdings Limited 順豐豐泰產業園控股有限公司

SF Express South Africa Proprietary Limited

SF Express Philippines Inc.

SF Express Nigeria Limited

SF Express (Switzerland) Ag

SF Express (Panama), S.A.

SF Express (NL) B.V.

SF Express (Middle East) DWC-LLC

SF Express (Germany) GMBH

SF Express (France) SAS

SF Express (Belgium) BV

S.F. E&L International (Cambodia) CO., LTD.

NH Logistics Limited

Moral Up Corporation Limited 賢晉有限公司

Golden Bauhinia Logistics Holdings Limited 金紫荊物流控股有限公司

Foshan Industrial Park Limited 佛山產業園有限公司

Foshan Fengtai (Hong Kong) Limited 佛山豐泰(香港)有限公司

Abundant Harvest Investments Limited 豐溢投資有限公司

SF Technology Solution (Hong Kong) Limited 豐豪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b) 該集團於2020年度註銷如下子公司：

成都市一豐到家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廣東知返科技有限公司

衡陽市宏悅網絡有限公司

衡陽萬維信息有限公司

長沙敦豪倉儲物流有限公司

杭州順意豐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

杭州順豐電子商務有限公司

(c) 該集團於2020年度收購了如下子公司：

高泉環球有限公司

翠康有限公司

和暢貿易有限公司

匯勝亞洲有限公司

重慶雪峰冷藏物流有限公司

深圳雪峰冷鏈物流有限公司

長沙雪原冷鏈物流有限公司

(d) 該集團於2020年度股權置換取得了如下子公司：

深圳豐意愷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潤暉泰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宇捷泰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興耀泰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盛和泰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豐瑞產業園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潤安產業園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宇嘉產業園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興益產業園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盛恆產業園管理有限公司

(e) 該集團於2020年度出售其他子公司：

Global Fortitude International Limited 毅環國際有限公司

六 在其他主體中的權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權益

(a) 該集團之一級子公司和二級子公司如下：

	註冊地	主要經營地	註冊資本	業務性質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間接	
泰森控股	深圳市	深圳市	201,000萬	投資控股	100.00%	-	反向購買
順豐速運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15,000萬	國際貨運代理、國內及國際快遞服務等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取得
順豐科技	深圳市	深圳市	6,000萬	技術維護及開發服務	-	100.00%	出資設立
深圳順路物流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16,000萬	貨物運輸、貨代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取得
安徽順豐通訊服務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省	5,000萬	增值電信服務	-	100.00%	出資設立
深圳譽惠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25,000萬	諮詢服務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取得
深圳市順豐供應鏈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150,000萬	供應鏈管理等服務	-	100.00%	出資設立
順豐航空	深圳市	深圳市	151,000萬	航空貨郵運輸服務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取得
深圳豐泰產業園	深圳市	深圳市	510,000萬	電子商務產業園管理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取得
深圳市豐泰產業園投資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5,800萬	管理諮詢	-	100.00%	出資設立
深圳市順豐機場投資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10,000萬	投資實業	-	100.00%	出資設立
順豐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港幣226,000萬	投資控股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取得
集團財務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100,000萬	融資、理財、諮詢服務	-	100.00%	出資設立

	註冊地	主要經營地	註冊資本	業務性質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間接	
深圳市順豐創興投資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15,000萬	投資實業	-	100.00%	出資設立
深圳市豐農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1,500萬	零售業	-	100.00%	出資設立
深圳豐朗供應鏈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3,000萬	供應鏈管理等服務	-	100.00%	出資設立
深圳順豐潤泰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500萬	諮詢服務	-	100.00%	出資設立
順元融資租賃(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37,000萬	租賃業務	-	100.00%	出資設立
順豐多式聯運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24,200萬	貨物配送等服務	-	100.00%	出資設立
深圳順禧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200萬	管理諮詢	-	100.00%	出資設立
順豐保險經紀(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5,000萬	保險業務	-	100.00%	出資設立
順豐多聯科技有限公司	東莞市	東莞市	15,000萬	技術開發	-	100.00%	出資設立
東莞順豐泰森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東莞市	東莞市	3,000萬	物業管理	-	100.00%	出資設立
順豐創新技術有限公司	東莞市	東莞市	45,000萬	信息技術服務	-	100.00%	出資設立
深圳市順巨融豐供應鏈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10,000萬	諮詢服務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取得
深圳市恒益物流服務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10,000萬	貨運代理服務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取得
樂豐保理	深圳市	深圳市	6,250萬	保理業務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取得
杭州順豐同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66,663萬	供應鏈管理等服務	-	85.56%	出資設立

	註冊地	主要經營地	註冊資本	業務性質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間接	
順豐同城控股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42,500萬	供應鏈管理等服務	-	96.63%	出資設立
深圳市順豐眾元網絡技術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1,000萬	技術開發、諮詢服務	-	100.00%	出資設立
順豐共享精密信息技術(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3,000萬	信息技術服務	-	100.00%	出資設立
杭州雙捷供應鏈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5,000萬	供應鏈管理等服務	-	100.00%	出資設立
順豐快運	深圳市	深圳市	149,500萬	國內、國際貨運代理	-	87.80%	出資設立
黃岡市秀豐教育投資有限公司	黃岡市	黃岡市	9,000萬	商業信息諮詢及 企業管理諮詢	-	100.00%	出資設立
君和信息服務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1,000萬	信息技術與開發服務	-	51.00%	出資設立
順豐數科(深圳)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25,000萬	技術服務、諮詢服務	-	100.00%	出資設立
深圳順豐國際實業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1,000萬	信息技術服務、諮詢服務	-	100.00%	出資設立

(b) 存在重要少數股東權益的子公司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該集團之子公司的少數股東權益對該集團的影響均不重大。

(2) 在合營企業和聯營企業中的權益**(a) 該集團之聯營企業對該集團影響均不重大，匯總信息如下：**

	年末餘額／ 本年發生額	年初餘額／ 上年發生額
投資賬面價值合計(附註四(13)(b))	1,212,265,406.69	880,449,618.04
下列各項按持股比例計算的合計數：		
淨虧損	(31,516,161.16)	(82,756,579.99)
其他綜合收益	873,013.64	3,657,757.63
	<u>(30,643,147.52)</u>	<u>(79,098,822.36)</u>
綜合收益總額	<u>(30,643,147.52)</u>	<u>(79,098,822.36)</u>

(b) 該集團之合營企業對該集團影響均不重大，匯總信息如下：

	年末餘額／ 本年發生額	年初餘額／ 上年發生額
投資賬面價值合計(附註四(13)(a))	2,434,965,871.21	1,341,063,055.10
下列各項按持股比例計算的合計數：		
淨利潤／(虧損)	9,696,965.56	(15,059,443.64)
其他綜合收益	-	909,877.01
	<u>9,696,965.56</u>	<u>(14,149,566.63)</u>
綜合收益總額	<u>9,696,965.56</u>	<u>(14,149,566.63)</u>

該集團對合營企業和聯營企業的長期股權投資均無公開報價。

七 分部信息

該集團的報告分部是提供不同物流服務的業務單元。由於各種業務需要不同的技術和市場戰略，因此，該集團獨立管理報告分部的生產經營活動，並評價其經營成果，以決定向其配置資源並評價其業績。

該集團於2020年度主要有三個報告分部，分別為：

- 速運分部，負責提供時效、經濟及冷運等產品的物流服務；
- 快運分部，負責提供快運產品的物流服務；
- 其他，包括供應鏈、同城配送等其他業務及未分配部分。

分部間轉移價格參照關聯交易定價政策採用的價格確定。

於2019年度，除速運分部以外，其他分部的資料對於該集團而言尚不重大。基於重要性和成本效益考慮，該集團未按2020年度分部報告的口徑編製2019年度分部報告作為比較信息。

(a) 2020年度及2020年12月31日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速運分部	快運分部	其他	分部間抵銷	合計
對外交易收入	123,397,003,466.64	19,336,602,655.75	11,253,263,930.68	-	153,986,870,053.07
分部間交易收入	9,871,934,319.06	3,041,230,746.55	6,571,555,755.02	(19,484,720,820.63)	-
營業成本	107,996,130,713.20	22,509,478,682.23	16,056,140,180.61	(17,751,716,328.46)	128,810,033,247.58
利潤總額／(虧損總額)	12,283,613,426.37	(1,157,574,860.97)	(1,064,340,538.75)	(23,042,190.91)	10,038,655,835.74
所得稅費用	3,296,378,773.56	(249,424,178.02)	60,875,310.21	(1,207,002.60)	3,106,622,903.15
淨利潤／(淨虧損)	<u>8,987,234,652.81</u>	<u>(908,150,682.95)</u>	<u>(1,125,215,848.96)</u>	<u>(21,835,188.31)</u>	<u>6,932,032,932.59</u>
資產總額	<u>58,621,172,612.98</u>	<u>6,768,399,942.78</u>	<u>93,415,514,135.99</u>	<u>(47,645,044,430.78)</u>	<u>111,160,042,260.97</u>
負債總額	<u>37,443,764,886.58</u>	<u>5,924,381,036.41</u>	<u>48,203,830,097.53</u>	<u>(37,171,634,818.58)</u>	<u>54,400,341,201.94</u>
折舊費和攤銷費	<u>4,114,397,974.45</u>	<u>159,091,387.87</u>	<u>1,010,882,849.67</u>	<u>(4,293,609.14)</u>	<u>5,280,078,602.85</u>
信用減值損失	<u>206,357,911.71</u>	<u>6,689,173.97</u>	<u>268,607,875.66</u>	<u>(8,899,933.44)</u>	<u>472,755,027.90</u>

於2020年度，該集團無來自各單一客戶的收入超過該集團總收入的10%的客戶。

八 關聯方關係及其交易

(1) 控股股東和子公司基本情況

子公司的基本情況及其他相關信息見附註六(1)。

(a) 控股股東基本情況

	註冊地	業務性質
明德控股	深圳	投資類

該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明德控股，最終控制人為王衛。

(b) 控股股東註冊資本結餘及其變化

	2019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20年12月31日
明德控股	<u>113,405,734.21</u>	<u>-</u>	<u>-</u>	<u>113,405,734.21</u>

(c) 控股股東對該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決權比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持股比例	表決權比例	持股比例	表決權比例
明德控股	<u>59.30%</u>	<u>59.30%</u>	<u>61.20%</u>	<u>61.20%</u>

(2) 不存在控制關係的關聯方的性質

主要的關聯方列示如下：

	本報告期內與該公司的關係
豐宜科技	同受最終控制人控制
深圳市順商投資有限公司	同受最終控制人控制
蘇州豐城達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最終控制人控制
深圳市順豐合豐小額貸款有限公司	同受最終控制人控制
深圳明德豐泰投資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明德投資」)	同受最終控制人控制
杭州豐泰電商產業園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最終控制人控制
明德控股有限公司	同受最終控制人控制
順豐控股集團商貿有限公司 ^{註1}	2020年11月前同受最終控制人控制
青海順嘯豐商貿有限公司 ^{註1}	2020年11月前同受最終控制人控制
安徽順嘯豐商貿有限公司 ^{註1}	2020年11月前同受最終控制人控制
東莞市順嘯豐商貿有限公司 ^{註1}	2020年11月前同受最終控制人控制
珠海市順嘯豐商業有限公司 ^{註1}	2020年11月前同受最終控制人控制
中山市順嘯豐商貿有限公司 ^{註1}	2020年11月前同受最終控制人控制
惠州市順豐商業有限公司 ^{註1}	2020年11月前同受最終控制人控制
江門市順意豐商業有限公司 ^{註1}	2020年11月前同受最終控制人控制
江蘇順嘯豐商貿有限公司 ^{註1}	2020年11月前同受最終控制人控制
蘇州工業園區順衡順商貿有限公司 ^{註1}	2020年11月前同受最終控制人控制
鎮江市順豐商貿有限公司 ^{註1}	2020年11月前同受最終控制人控制
泰州市順捷豐商貿有限公司 ^{註1}	2020年11月前同受最終控制人控制
鹽城市順嘯豐商貿有限公司 ^{註1}	2020年11月前同受最終控制人控制
浙江順豐商貿有限公司 ^{註1}	2020年11月前同受最終控制人控制
寧波市順嘯豐商貿有限公司 ^{註1}	2020年11月前同受最終控制人控制
深圳市順豐商業有限公司 ^{註1}	2020年11月前同受最終控制人控制
佛山市順嘯豐商貿有限公司 ^{註1}	2020年11月前同受最終控制人控制
大連順意豐商貿有限公司 ^{註1}	2020年11月前同受最終控制人控制
山東順嘯豐商貿有限公司 ^{註1}	2020年11月前同受最終控制人控制
青島順意豐商業有限公司 ^{註1}	2020年11月前同受最終控制人控制
北京市順嘯豐商業有限公司 ^{註1}	2020年11月前同受最終控制人控制
上海順豐實業有限公司 ^{註1}	2020年11月前同受最終控制人控制
江西省順嘯豐商貿有限公司 ^{註1}	2020年11月前同受最終控制人控制
天津順豐順商貿有限公司 ^{註1}	2020年11月前同受最終控制人控制
內蒙古順豐商貿有限公司 ^{註1}	2020年11月前同受最終控制人控制

本報告期內與該公司的關係

山西順嘯豐商貿有限公司 ^{註1}	2020年11月前同受最終控制人控制
吉林省順豐商貿有限公司 ^{註1}	2020年11月前同受最終控制人控制
廣西順意豐商貿有限公司 ^{註1}	2020年11月前同受最終控制人控制
海南省順豐商業有限公司 ^{註1}	2020年11月前同受最終控制人控制
陝西順意豐商貿有限公司 ^{註1}	2020年11月前同受最終控制人控制
湖南省順意豐商業有限公司 ^{註1}	2020年11月前同受最終控制人控制
湖北省順意豐商業有限公司 ^{註1}	2020年11月前同受最終控制人控制
河南省順意豐商貿有限公司 ^{註1}	2020年11月前同受最終控制人控制
甘肅順豐商業有限公司 ^{註1}	2020年11月前同受最終控制人控制
河北順嘯豐商貿有限公司 ^{註1}	2020年11月前同受最終控制人控制
福建省順意豐商業有限公司 ^{註1}	2020年11月前同受最終控制人控制
肇慶市順意豐商貿有限公司 ^{註1}	2020年11月前同受最終控制人控制
東莞市順豐商業有限公司 ^{註1}	2020年11月前同受最終控制人控制
深圳市順豐電子商務有限公司 ^{註1}	2020年11月前同受最終控制人控制
北京順豐電子商務有限公司 ^{註1}	2020年11月前同受最終控制人控制
順豐優選國際有限公司 ^{註1}	2020年11月前同受最終控制人控制
豐巢科技及其子公司	最終控制人持有的公司
上海牽趣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牽趣網絡」)及其子公司	該集團之聯營公司
重慶博強物流有限公司	該集團之聯營公司
建順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該集團之聯營公司
深圳市百米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該集團之聯營公司
湖北九洲通達科技開發有限公司	該集團之聯營公司
深圳市中旺財稅管理有限公司	該集團之聯營公司
深圳市順捷豐達及其子公司	該集團之聯營公司
西安華瀚航空客貨服務有限責任公司	該集團之聯營公司
青島大凱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該集團之聯營公司
北京大賬房及其子公司	該集團之聯營公司
餐北斗供應鏈及其子公司	該集團之聯營公司
武漢順絡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該集團之聯營公司
敦豪威恒(珠海)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該集團之聯營公司
國網電商雲豐物流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註2}	該集團之聯營公司
上海嘉星物流有限公司 ^{註2}	該集團之聯營公司
科捷智能及其子公司 ^{註2}	該集團之聯營公司
深圳豐速科技有限公司 ^{註3}	該集團之合營公司
小紅帽及其子公司 ^{註4}	2020年8月前為該集團之聯營公司
盛海信息	該集團之合營公司
POST110Ü	該集團之合營公司
中保華安及其子公司	該集團之合營公司
中鐵順豐國際快運有限公司	該集團之合營公司
溫州豐寶客科技有限公司	該集團之合營公司
中運達機場地面服務有限公司	該集團之合營公司
格靈信息及其子公司	該集團之合營公司
環球速運控股有限公司	該集團之合營公司

本報告期內與該公司的關係

物聯順通及其子公司	該集團之合營公司
北京順和同信科技有限公司	該集團之合營公司
廣州樂收網絡技術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樂收網絡」)及其子公司 ^{#5}	2019年12月31日前為該集團之合營公司
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	該公司關鍵管理人員施加重要影響的其他公司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中國國際海運」)及其子公司 ^{#2}	該公司關鍵管理人員施加重要影響的其他公司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中信證券」)及其子公司	該公司關鍵管理人員施加重要影響的其他公司
金拱門(中國)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金拱門」) 及其子公司	該公司關鍵管理人員施加重要影響的其他公司
星展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6}	2020年7月前為該公司關鍵管理人員 施加重要影響的其他公司
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平安保險」)及其子公司 ^{#7}	2019年7月前為該公司關鍵管理人員 施加重要影響的其他公司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太平洋保險」)及其子公司 ^{#7}	2019年7月前為該公司關鍵管理人員 施加重要影響的其他公司
深圳市恒路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8}	2018年9月前為該公司關鍵管理人員 施加重要影響的其他公司
招廣投資及其子公司	持有該公司5%以上股權的其他公司
順豐公益基金會	控股股東以及該公司子公司發起設立， 且公司董事、高管擔任理事會理事的組織

註1：為順豐控股集團商貿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將順豐控股集團商貿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簡稱為「商貿控股及其子公司」。最終控制人於2020年11月處置商貿控股及其子公司，根據《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其在2021年11月31日前仍與該集團存在關聯關係，故該集團2020年與其的關聯交易指2020年1月至12月的交易金額。

註2：為該集團於2020年新增的關聯方，故該集團對其2019年的關聯交易以及2019年12月31日的關聯往來餘額列為「不適用」。

註3：曾為該集團的子公司，如附註五(1)所述，該集團從2020年12月1日起喪失對深圳豐速科技公司的實際控制權並停止將其納入合併範圍，本財務報表披露的與深圳豐速科技公司的關聯交易指2020年12月的交易額，該集團對其2019年1月至12月的交易列為「不適用」。

註4：為該集團於2020年8月處置的聯營公司。本財務報表披露的與其的關聯交易指2020年1月至8月的交易額。

註5：為該集團於2019年處置的合營公司，故該集團對其2020年的關聯交易列為「不適用」。

註6：2020年7月前為該集團關鍵管理人員施加重要影響的其他公司，根據《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其在2021年7月31日前仍與該集團存在關聯關係，故該集團2020年與其的關聯交易指2020年1月至12月的交易金額。

註7：2019年7月前為該集團關鍵管理人員施加重要影響的其他公司，根據《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自2020年8月起，其不再與該集團存在關聯關係，故該集團2020年度與其的關聯交易指2020年1月至7月的交易額，2020年12月31日的關聯往來餘額列為「不適用」。

註8：2018年9月前為該集團關鍵管理人員施加重要影響的其他公司，根據《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於2019年9月起，深圳市恒路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不再與該集團存在關聯關係，故該集團對其2020年的關聯交易列示為「不適用」。

(3) 關聯交易

(a) 定價政策

該集團與關聯方之間交易的計價方式及交易價格在遵循獨立交易原則下參照市場價格釐定或按照雙方協商價格確定。

(b) 快遞業務、聯運及貨代業務收入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拱門及其子公司	1,291,573,295.07	1,193,201,876.11
中鐵順豐國際快運有限公司	130,041,968.68	16,539,368.60
平安保險及其子公司	65,152,725.66	109,466,644.41
豐宜科技	28,668,227.12	14,954,797.51
商貿控股及其子公司	22,500,404.90	74,480,512.35
順豐公益基金會	16,777,628.80	38,443.40
太平洋保險及其子公司	12,852,595.58	26,320,843.49
國網電商雲豐物流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5,388,274.87	不適用
豐巢科技及其子公司	5,360,875.79	1,122,511.80
蘇州豐城達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4,486,896.06	7,539,205.97
中信證券及其子公司	4,211,460.69	2,503,365.22
格靈信息及其子公司	3,406,594.68	663,418.54
溫州豐寶客科技有限公司	3,018,116.87	586,025.44
上海嘉星物流有限公司	2,773,151.28	不適用
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435,425.57	不適用
中國國際海運及其子公司	1,306,357.34	不適用
深圳市百米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1,056,354.23	18,413.13
餐北斗供應鏈及其子公司	965,361.74	387,770.68
星展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752,862.67	641,560.08
西安華瀚航空客貨服務有限責任公司	608,209.79	491,206.55
湖北九州通達科技開發有限公司	502,501.43	314,547.71
中運達機場地面服務有限公司	268,798.77	26,935,338.48
深圳市恒路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不適用	1,532,153.26
其他	6,513,760.47	3,468,287.55
	<u>1,610,621,848.06</u>	<u>1,481,206,290.28</u>

(c) 通訊收入

	2020年度	2019年度
豐巢科技及其子公司	21,646,093.77	23,533,909.13
深圳市順豐合豐小額貸款有限公司	3,474,686.28	849,255.58
豐宜科技	3,372,766.98	2,020,165.13
	<u>28,493,547.03</u>	<u>26,403,329.84</u>

(d) 代收結算手續費收入

	2020年度	2019年度
深圳市順豐合豐小額貸款有限公司	4,821,178.14	4,764,302.08
其他	220,564.82	365,816.58
	<u>5,041,742.96</u>	<u>5,130,118.66</u>

(e) 平台及其他服務收入

	2020年度	2019年度
豐宜科技	45,413,621.51	7,802,799.12
中鐵順豐國際快運有限公司	7,996,537.02	8,798,343.40
商貿控股及其子公司	378,791.05	677,532.24
其他	579,785.14	604,059.94
	<u>54,368,734.72</u>	<u>17,882,734.70</u>

(f) 科技開發服務費收入

	2020年度	2019年度
豐巢科技及其子公司	2,567,093.97	848,679.25
明德控股	1,374,598.30	1,254,245.30
商貿控股及其子公司	–	1,386,459.91
其他	444,922.52	785,131.57
	<u>4,386,614.79</u>	<u>4,274,516.03</u>

(g) 租金及物業管理收入

	2020年度	2019年度
杭州豐泰電商產業園管理有限公司	3,012,058.70	284,915.26
豐宜科技	2,055,104.34	1,055,209.03
商貿控股及其子公司	394,872.47	865,164.86
建順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371,170.36	927,515.71
其他	930,117.99	510,621.20
	<u>6,763,323.86</u>	<u>3,643,426.06</u>

(h) 商品銷售收入

	2020年度	2019年度
深圳市順捷豐達及其子公司	37,925,009.44	–
豐巢科技及其子公司	5,337,138.04	–
其他	275,906.71	–
	<u>43,538,054.19</u>	<u>–</u>

(i) 利息收入

	2020年度	2019年度
敦豪威恒(珠海)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1,143,975.35	–
武漢順絡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998,473.63	–
建順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159,301.34	–
	<u>2,301,750.32</u>	<u>–</u>

(j) 出售股權

	2020年度	2019年度
明德控股	—	135,000,000.00

(k) 購買股權

	2020年度	2019年度
明德投資	—	150,607,200.00

(l) 聯運及貨代費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中鐵順豐國際快運有限公司	488,038,463.03	230,791,907.60
深圳市順捷豐達及其子公司	211,347,435.34	174,935,509.02
物聯順通及其子公司	171,965,010.90	46,890,464.53
建順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108,556,004.21	92,647,274.32
POST110Ü	34,311,831.20	69,883,742.11
青島大凱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22,991,350.38	25,578,831.28
西安華瀚航空客貨服務有限責任公司	22,053,292.43	29,965,556.38
中運達機場地面服務有限公司	11,597,443.82	23,734,436.93
重慶博強物流有限公司	10,355,641.03	15,348,865.13
小紅帽及其子公司	4,689,850.27	13,093,401.16
其他	4,045,004.38	—
	<u>1,089,951,326.99</u>	<u>722,869,988.46</u>

(m) 快遞代理及其他服務費

	2020年度	2019年度
豐巢科技及其子公司	120,816,646.12	47,275,658.86
北京大賬房及其子公司	57,311,519.90	978,494.92
深圳市中旺財稅管理有限公司	7,248,806.02	—
豐宜科技	5,230,188.69	—
環球速運控股有限公司	2,718,287.34	510,519.23
商貿控股及其子公司	2,659,417.54	4,656,050.82
樂收網絡及其子公司	不適用	1,999,529.77
其他	21,741.51	12,850.35
	<u>196,006,607.12</u>	<u>55,433,103.95</u>

(n) 利息支出

	2020年度	2019年度
深圳市中旺財稅管理有限公司	76,430.74	—
其他	9,325.43	—
	<u>85,756.17</u>	<u>—</u>

(o)	代收手續費費用		
		2020年度	2019年度
	豐巢科技及其子公司	94,828,845.83	82,961,170.55
(p)	安保服務費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中保華安及其子公司	153,842,870.06	134,335,262.62
(q)	租金及物業管理費		
		2020年度	2019年度
	商貿控股及其子公司	47,238,444.25	22,511,404.28
	招廣投資及其子公司	17,483,784.82	-
	盛海信息	10,456,248.02	16,102,996.80
	餐北斗供應鏈及其子公司	5,400,472.06	8,993,150.78
	北京大賬房及其子公司	4,378,983.11	2,754,039.58
	其他	1,129,654.34	565,776.26
		86,087,586.60	50,927,367.70
(r)	科技開發及運維服務費		
		2020年度	2019年度
	盛海信息	26,947,320.62	28,406,292.95
	北京順和同信科技有限公司	7,072,415.34	5,483,678.48
	其他	1,027,006.97	686,036.91
		35,046,742.93	34,576,008.34
(s)	促銷活動費		
		2020年度	2019年度
	商貿控股及其子公司	2,084,770.45	7,831,955.69
	豐巢科技及其子公司	382,110.36	12,097,448.41
	其他	297,077.50	481,682.05
		2,763,958.31	20,411,086.15
(t)	採購物資		
		2020年度	2019年度
	科捷智能及其子公司	543,507,299.22	不適用
	豐宜科技	215,901,823.46	84,166,009.07
	中國國際海運及其子公司	199,062,686.43	不適用
	湖北九洲通達科技開發有限公司	138,213,702.98	117,450,617.15
	商貿控股及其子公司	62,614,942.78	89,036,580.84
	溫州豐寶客科技有限公司	55,447,551.53	22,496,881.42
	盛海信息	84,848.86	552,711.81
	其他	289,168.05	26,561.48
		1,215,122,023.31	313,729,361.77

(u) 保險費

	2020年度	2019年度
太平洋保險及其子公司	42,968,622.79	88,511,898.21
平安保險及其子公司	20,282,044.90	7,722,706.61
	<u>63,250,667.69</u>	<u>96,234,604.82</u>

保險費為該集團按照保險單受益期進行攤銷計入的金額。

(v) 捐贈支出

	2020年度	2019年度
順豐公益基金會	<u>21,025,789.93</u>	<u>6,000,000.00</u>

(w)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

	2020年度	2019年度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	<u>28,538,200.81</u>	<u>38,235,900.00</u>

(4) 關聯方應收、應付款項餘額**(a) 應收賬款**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拱門及其子公司	163,467,065.39	148,822,448.84
豐宜科技	50,109,913.29	20,394,717.59
深圳市順捷豐達及其子公司	30,567,588.38	-
中鐵順豐國際快運有限公司	27,064,970.00	10,490,672.84
中運達機場地面服務有限公司	4,003,205.75	4,077,129.23
國網電商雲豐物流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3,684,971.98	不適用
豐巢科技及其子公司	3,335,084.30	784,860.38
深圳市順豐合豐小額貸款有限公司	1,907,815.33	702,659.05
蘇州豐城達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1,465,961.90	1,489,069.64
杭州豐泰電商產業園管理有限公司	929,865.04	317.00
格靈信息及其子公司	752,230.94	480,246.01
溫州豐寶客科技有限公司	701,034.00	1,108,935.00
中國國際海運及其子公司	538,172.82	不適用
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537,775.10	不適用
商貿控股及其子公司	465,834.80	20,238,017.63
明德控股	303,694.34	900,666.60
建順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	551,749.80
平安保險及其子公司	不適用	14,293,115.93
太平洋保險及其子公司	不適用	5,432,033.59
其他	3,035,071.77	1,664,301.73
	<u>292,870,255.13</u>	<u>231,430,940.86</u>

(b) 預付款項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豐巢科技及其子公司	23,154,566.76	26,709,547.43
中鐵順豐國際快運有限公司	15,601,911.29	10,123,755.55
杭州豐泰電商產業園管理有限公司	3,256,643.57	-
深圳市中旺財稅管理有限公司	552,931.60	533,715.17
商貿控股及其子公司	503,741.24	441,774.53
北京大賬房及其子公司	113,986.35	3,133,950.68
太平洋保險及其子公司	不適用	32,753,736.15
平安保險及其子公司	不適用	919,101.65
其他	1,242,794.42	777,792.61
	<u>44,426,575.23</u>	<u>75,393,373.77</u>

(c) 發放貸款及墊款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敦豪威恒(珠海)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34,352,402.78	-
武漢順絡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24,406,159.15	-
建順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5,180,137.01	-
	<u>63,938,698.94</u>	<u>-</u>

(d) 其他應收款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豐巢科技及其子公司	279,996,905.15	237,357,559.02
金拱門及其子公司	29,396,756.33	36,592,188.91
中國國際海運及其子公司	9,385,463.00	不適用
商貿控股及其子公司	3,039,688.93	3,361,587.61
深圳市順捷豐達及其子公司	1,948,867.55	38,554.30
北京大賬房及其子公司	693,347.52	7,919,259.83
建順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	2,101,888.05
平安保險及其子公司	不適用	5,868,998.93
太平洋保險及其子公司	不適用	64,871.11
其他	738,620.57	899,375.82
	<u>325,199,649.05</u>	<u>294,204,283.58</u>

(e) 其他非流動資產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科捷智能及其子公司	22,178,241.29	不適用
中國國際海運及其子公司	5,847,429.00	不適用
其他	394,633.86	-
	<u>28,420,304.15</u>	<u>-</u>

(f) 吸收存款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深圳市中旺財稅管理有限公司	3,530,459.67	3,778,707.92
其他	573.80	-
	<u>3,531,033.47</u>	<u>3,778,707.92</u>

(g) 應付賬款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中鐵順豐國際快運有限公司	98,127,753.58	55,309,253.45
物聯順通及其子公司	71,206,423.49	22,789,086.87
湖北九洲通達科技開發有限公司	32,040,569.87	15,173,062.43
深圳市順捷豐達及其子公司	29,564,305.16	22,175,003.97
中保華安及其子公司	16,083,449.36	11,793,545.33
豐宜科技	15,059,348.69	16,346,318.11
商貿控股及其子公司	13,641,816.30	13,653,370.47
溫州豐寶客科技有限公司	8,889,063.90	10,151,946.46
盛海信息	8,378,757.78	5,910,649.64
POST110Ü	4,056,630.21	18,256,861.71
西安華瀚航空客貨服務有限責任公司	2,692,517.44	3,015,475.32
豐巢科技及其子公司	2,429,841.97	6,088,200.10
北京順和同信科技有限公司	2,359,931.55	2,299,515.96
深圳豐速科技有限公司	2,176,036.69	不適用
中運達機場地面服務有限公司	1,983,543.81	2,843,434.73
深圳市中旺財稅管理有限公司	1,530,237.94	-
青島大凱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1,344,356.56	2,366,749.33
北京大賬房及其子公司	1,108,614.10	3,066,989.00
建順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420.73	2,313,127.99
餐北斗供應鏈及其子公司	-	3,394,554.90
平安保險及其子公司	不適用	101,738.80
太平洋保險及其子公司	不適用	17,670,710.48
其他	1,591,365.20	1,244,380.38
	<u>314,264,984.33</u>	<u>235,963,975.43</u>

(h) 預收款項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豐宜科技	2,660.36	912,733.08
金拱門及其子公司	-	28,345,182.30
商貿控股及其子公司	-	3,286,804.02
平安保險及其子公司	不適用	538,781.51
其他	34,757.50	741,756.19
	<u>37,417.86</u>	<u>33,825,257.10</u>

(i) 合同負債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豐宜科技	9,024,111.33	—
金拱門及其子公司	5,194,604.30	—
深圳市順捷豐達及其子公司	4,816,000.00	—
其他	942,357.54	—
	<u>19,977,073.17</u>	<u>—</u>

(j) 其他應付款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科捷智能及其子公司	216,779,866.78	不適用
中國國際海運及其子公司	102,948,509.14	不適用
湖北九洲通達科技開發有限公司	29,842,072.53	11,558,007.28
金拱門及其子公司	18,474,046.06	10,839,555.86
豐宜科技	2,713,575.77	793,117.19
招廣投資及其子公司	2,180,000.00	—
盛海信息	834,287.27	158,850.31
牽趣網絡及其子公司	187,001.53	897,104.92
建順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167,735.59	1,603,423.64
中運達機場地面服務有限公司	—	1,434,872.00
平安保險及其子公司	不適用	492,024.74
太平洋保險及其子公司	不適用	430,366.74
其他	1,826,723.10	1,935,253.69
	<u>375,953,817.77</u>	<u>30,142,576.37</u>

九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總體情況

	2020年度
年初已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總額	2,456,568.00
本年回購的限制性股票總額	(2,456,568.00)
年末發行在外的限制性股票行權價格的範圍和合同剩餘期限	—

本年發生的股份支付費用如下：

	2020年度	2019年度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242,688,267.63	4,638,445.75
以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	58,630,658.16	56,274,474.44
	<u>301,318,925.79</u>	<u>60,912,920.19</u>

(2)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情況

(a) 該公司股份支付情況

於2017年11月30日，該公司召開2017年第四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草案)及其摘要》的議案。根據該公司2017年第四次臨時股東大會的授權，該公司於2017年12月27日召開的第四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向激勵對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議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為2017年12月27日。授予價格根據《順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草案)》公告前1個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價(前1個交易日股票交易總額/前1個交易日股票交易總量)每股58.63元的50%，為每股人民幣29.32元。據此，該公司董事會獲授權授予符合條件的該集團職工共802名，以價格為人民幣29.32元的每股對價獲得A股普通股限制性股票，合計為270.54萬股，約佔本激勵計劃公告時該公司股本總額441,101.55萬股的0.06%。

於2018年5月17日，該公司召開2018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草案)及其摘要》的議案。根據該公司2018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的授權，該公司於2018年6月13日召開的第四屆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向激勵對象首次授予2018年股權激勵計劃限制性股票的議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為2018年6月13日。授予價格根據《順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草案)》公告前20個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價(前20個交易日股票交易總額/前20個交易日股票交易總量)每股48.65元的50%，為每股人民幣24.33元。據此，該集團董事會獲授權授予符合條件的該集團職工共1,181名，以價格為人民幣24.33元的每股對價獲得A股普通股限制性股票，合計為542.19萬股，約佔本激勵計劃公告時該公司股本總額441,357.22萬股的0.12%。

2017年和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時間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解除限售時間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個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完成登記之日起12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至授予完成登記之日起24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當日止	50.00%
第二個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完成登記之日起24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至授予完成登記之日起36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當日止	50.00%

激勵對象所獲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解鎖必需同時滿足《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中規定的公司業績考核要求以及激勵對象個人績效考核要求。

解除限售後，該集團為滿足解除限售條件的激勵對象辦理解除限售事宜，未滿足解除限售條件的激勵對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購註銷，回購價格為授予價格加上銀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若限制性股票在授予後，該公司發生資本公積轉增資本、派送股票紅利、股票拆細、派息、配股或縮股等事項，限制性股票回購數量和價格應按《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規定進行相應調整。

於2017年，該集團向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激勵對象發行人民幣A股普通股2,556,661股，募集資金總額人民幣74,961,331.87元。於2018年1月9日，該公司完成了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授予登記工作。

於2018年，該集團向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激勵對象發行人民幣A股普通股5,231,982股，募集資金總額人民幣127,294,205.35元。於2018年6月25日，該公司完成了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授予登記工作。

於2019年，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第一個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條件已經成就，該公司解除限制性股票數量1,113,173股。

如附註四(43)所述，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該集團部分原激勵對象因個人原因離職，不符合激勵條件，該公司對其合計持有的751,841股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進行回購註銷處理。

如附註四(43)所述，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根據2018年及2019年業績，該集團未達到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第二個解除限售期和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第一個和第二個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條件，該公司對合計5,923,629股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進行回購註銷處理。

於2020年12月31日，該公司的上述股份激勵計劃已經執行完畢。

於2020年12月31日，資本公積中確認的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計金額為23,632,662.79元（2019年12月31日：23,632,662.79元）。2020年度，未發生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費用（2019年度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沖回的費用：13,323,208.39元）。

(b) 該公司下屬子公司股份支付情況

該集團以下屬若干子公司的部分股權作為標的，分別授予上述公司或集團內其他子公司的高級管理人員及其他員工該等公司的股權或期權。

於2020年12月31日，該集團確認的該等公司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計金額為270,006,129.16元（2019年12月31日：27,317,861.53元），其中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的累計金額為241,004,364.42元（2019年12月31日：23,378,510.00元）。2020年度，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確認的費用為242,688,267.63元（2019年度：17,961,654.14元）。授予日的公允價值按照現金流量折現模型、二叉數模型等評估方法確認。

(3) 以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情況

(a) 該公司股份支付情況

於2017年11月30日，該公司召開2017年第四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公司2017年股票增值權激勵計劃（草案）及其摘要》的議案。根據該公司2017年第四次臨時股東大會的授權，該公司於2017年12月27日召開的第四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向激勵對象授予股票增值權的議案》，股票增值權的授予日為2017年12月27日。本次股票增值權行權價格為每份29.32元，激勵對象範圍為公司外籍核心人才共20人。

於2018年5月17日，該公司召開2018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公司2018年股票增值權激勵計劃（草案）及其摘要》的議案。根據該公司2018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的授權，該公司於2018年6月13日召開的第四屆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向激勵對象授予股票增值權的議案》，股票增值權的授予日為2018年6月13日。本次股票增值權行權價格為每份24.33元，激勵對象範圍為公司外籍核心人才共29人。

2017年和2018年計劃授予的股票增值權行權期及各期行權時間安排如表所示：

行權期	行權時間	行權比例
第一個行權期	自授予完成登記之日起12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至授予完成登記之日起24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當日止	50.00%
第二個行權期	自授予完成登記之日起24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至授予完成登記之日起36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當日止	50.00%

激勵對象所獲授予的股票增值權必需同時滿足《股票增值權激勵計劃》中規定的公司業績考核要求以及激勵對象個人績效考核要求。

於2020年12月31日，無以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產生的負債（2019年12月31日：94,340.00元）。2020年度，未發生以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費用（2019年度以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沖回的費用：129,605.97元）。

(b) 該公司下屬子公司股份支付情況

該集團以下屬子公司的部分股份作為標的，授予子公司的高級管理人員該公司附有回購條款的股權或期權。

於2020年12月31日，負債中因以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產生的累計負債金額為129,586,444.06元（2019年12月31日：70,955,785.90元）。2020年度，以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確認的費用為58,630,658.16元（2019年度：56,404,080.41元）。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按照現金流量折現模型、二叉數模型等評估方法確認。

十 承諾事項

(1) 資本性支出承諾事項

以下為該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已簽約而尚不必在資產負債表上列示的資本性支出承諾：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已簽訂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對外投資合同	2,200,898,059.29	2,235,936,315.03
房屋、建築物及機器設備	4,169,824,245.83	2,499,921,937.09
其他	4,897,375.00	36,618,770.00
	<u>6,375,619,680.12</u>	<u>4,772,477,022.12</u>

(2) 經營租賃承諾事項

根據已簽訂的不可撤銷的經營性租賃合同，該集團未來最低應支付租金匯總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一年以內	4,724,858,532.49	5,101,875,264.17
一到二年	3,635,973,901.83	2,981,614,327.74
二到三年	2,111,254,121.07	1,785,237,235.00
三年以上	2,771,317,173.21	3,148,454,559.67
	<u>13,243,403,728.60</u>	<u>13,017,181,386.58</u>

(3) 其他承諾事項

- (i) 於2020年11月，該集團以持有的五處物流產業園為標的資產，通過華泰證券(上海)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發起設立的專項計劃發行了資產支持證券。該集團的全資子公司義烏市豐預泰企業管理有限公司、泉州市豐裕泰企業管理有限公司、無錫市捷泰企業管理有限公司、淮安市豐泰企業管理有限公司(以下合稱「物業運營方」)作為專項計劃的物業運營方期間，當物業資產實際運營收入在低於專項計劃文件約定的目標金額的90%但不低於80%的情況下，物業運營方承諾對不足目標金額的部分進行差額補足，泰森控股對物業運營方的補足義務提供保證擔保。

每三年末，上述專項計劃管理人於開放退出登記期接受優先級證券開放退出及申購，若截至延展運作公告日，未完成開放退出的優先級證券份額低於屆時未償還優先級本金78,800.00萬元的20%，由泰森控股買入該等優先級證券。

- (ii) 於2019年9月，該集團以持有的三處物流產業園為標的資產，通過華泰證券(上海)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發起設立的專項計劃發行了資產支持證券。該集團的全資子公司深圳市豐泰電商產業園物業服務有限公司、義烏市豐預泰企業管理有限公司及淮安市豐泰企業管理有限公司(以下合稱「物業運營方」)作為專項計劃的物業運營方期間，當物業資產實際運營收入在低於專項計劃文件約定的目標金額的90%但不低於80%的情況下，物業運營方承諾對不足目標金額的部分進行差額補足，泰森控股對物業運營方的補足義務提供保證擔保。

每三年末，上述專項計劃管理人於開放退出登記期接受優先級證券開放退出及申購，若截至延展運作公告日，未完成開放退出的優先級證券份額低於屆時未償還優先級本金76,500.00萬元的20%，由泰森控股買入該等優先級證券。

- (iii) 於2018年12月，該集團以持有的兩處物流產業園為標的資產，通過華泰證券(上海)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發起設立的專項計劃發行了資產支持證券。全資子公司上海豐泰源興物業管理服務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豐泰源興」)作為專項計劃的物業運營方期間，當物業資產實際運營收入如果低於專項計劃文件約定的目標金額的90%但不低於80%的情況下，豐泰源興承諾對不足目標金額的部分進行差額補足，泰森控股對豐泰源興的補足義務提供保證擔保。

每三年末，上述專項計劃管理人於開放退出登記期接受優先級證券開放退出及申購，若截至延展運作公告日，未完成開放退出的優先級證券份額低於屆時未償還優先級本金112,000.00萬元的20%，由泰森控股買入該等優先級證券。

十一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1) 資產負債表日後利潤分配

於2021年3月17日，該公司董事會同意該公司以2021年3月17日總股本4,556,440,455股減去公司回購專戶股數11,010,729股後的股本4,545,429,726股為基數，向全體股東每10股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3.30元(含稅)，不送紅股，不進行公積金轉增股本。剩餘未分配利潤結轉以後年度分配。此項提議尚待股東大會批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提議派發的現金股利並未在資產負債表日確認為負債。

(2) 定向增發

於2021年3月2日，經2021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該公司擬向不超過35名特定對象非公開發行股票。本次發行的股票數量不超過本次非公開發行前公司總股本的10%，即不超過455,644,045股(含455,644,045股)，擬募集資金總額不超過2,200,000.00萬元(含2,200,000.00萬元)。截至本財務報表批准報出日，該相關事項尚需獲得中國證監會核准。

(3) 要約收購

於2021年2月8日，經第五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審議通過，該公司擬通過全資子公司Flourish Harmony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向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嘉里物流聯網有限公司(標的公司)合資格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發出部分要約和購股權要約，以現金方式收購標的公司931,209,117股股份(約佔標的公司已發行股本的51.8%和全面攤薄股本的51.5%)及註銷相關標的公司購股權持有人持有的代表標的公司於最終截止日未行使購股權數量的51.8%的標的公司購股權。截至本財務報表批准報出日，該相關事項尚需經過雙方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並需要完成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以下簡稱「香港證監會」)、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香港聯交所」)、發改委及商務主管部門、中國反壟斷主管部門等一系列法律審批或備案流程。

(4) 債務融資

於2021年3月2日，經2021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該公司擬通過下屬全資子公司泰森控股及SF Holding Investment 2021 Limited在境內外發行不超過等值人民幣200億元(含200億元)的債務融資產品。債務融資產品包括但不限於境外美元債券、境內公司債券、中期票據、短期公司債、超短期融資券、企業債和其他債務融資產品。截至本財務報表批准報出日，上述債務融資產品尚未發行。

(5) 設立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並計劃上市

該集團籌劃通過境外控股子公司間接持有的、分別位於中國佛山、中國蕪湖、中國香港的三項物業作為底層資產，在香港設立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於2021年2月10日，該公司之控股子公司SF Holding Limited通過其香港全資子公司SFREIT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已就設立該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向香港證監會遞交了認可申請。截至本財務報表批准報出日，上述交易尚需按照公司章程及相關規定履行相應的審批程序以及獲得香港證監會及香港聯交所的相關批准。

(6) 會計準則修訂

財政部於2018年對《企業會計準則第21號－租賃》進行了修訂(以下簡稱「新租賃準則」)。該修訂完善了租賃的定義，增加了租賃識別、租賃合同的分拆和合併等內容；取消承租人經營租賃和融資租賃的分類，要求對所有租賃(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改進承租人後續計量，增加選擇權重估和租賃變更情形下的會計處理等。上述修訂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對於首次執行新租賃準則的累積影響，該集團選擇簡化處理，即不調整以前年度比較信息，只調整2021年年初數。經管理層評估，新租賃準則的實施，對該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租賃業務的影響並不重大；對該集團作為承租人的租賃業務的影響主要包括：根據剩餘租賃付款額按2021年1月1日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折現的現值計量租賃負債，同時按照等同租賃負債的金額並進行必要調整確認使用權資產，不影響集團淨資產。

十二 企業合併

詳見附註五(1)。

十三 金融工具及其風險

該集團的經營活動會面臨各種金融風險，主要包括市場風險(主要為外匯風險、利率風險和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和流動性風險。上述金融風險以及該集團為降低這些風險所採取的風險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會負責規劃並建立該集團的風險管理架構，制定該集團的風險管理政策和相關指引並監督風險管理措施的執行情況。該集團已制定風險管理政策以識別和分析該集團所面臨的風險，這些風險管理政策對特定風險進行了明確規定，涵蓋了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和流動性風險管理等諸多方面。該集團定期評估市場環境及該集團經營活動的變化以決定是否對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進行更新。該集團的風險管理由風險管理委員會按照董事會批准的政策開展。風險管理委員會指導該集團各部門進行緊密合作來識別、評價和規避相關風險。該集團內部審計部門就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進行定期的審核，並將審核結果上報該集團的審計委員會。

(1) 市場風險**(a) 外匯風險**

該集團的主要經營位於中國大陸境內，主要業務以人民幣結算，也有部分經營位於香港、美國、韓國及歐洲等地區／國家，分別以港幣、美元、韓圓及歐元等進行結算。該集團已確認的非本位幣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及未來的外幣交易存在著外匯風險。管理層持續監控該集團非本位幣交易和非本位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規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臨的外匯風險。於2020年度，該集團簽署了5億美元的遠期外匯合同以對沖5億美元長期債券的外匯風險。

於2020年12月31日，該集團以人民幣作為記賬本位幣的公司持有的非本位幣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主要為美元、港幣和歐元)，折算成人民幣的金額列示如下(2019年12月31日：不重大)：

	2020年12月31日			
	美元項目 (人民幣)	港幣項目 (人民幣)	歐元項目 (人民幣)	合計 (人民幣)
金融資產				
貨幣資金	69,954,411.02	9,936,424.14	801,521.75	80,692,356.91
應收款項	65,734,659.60	160,829.79	928,403.58	66,823,892.97
	<u>135,689,070.62</u>	<u>10,097,253.93</u>	<u>1,729,925.33</u>	<u>147,516,249.88</u>
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60,363,380.45	1,890,139.41	3,403,408.44	65,656,928.30

於2020年12月31日，對於上述各類美元金融資產和美元金融負債，如果人民幣對美元升值或貶值5%，其他因素保持不變，則該集團將減少或增加稅前利潤約3,766,000.00元。

其他外幣對人民幣的匯率的變動，對該集團經營活動的影響並不重大。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該集團內除香港以外，其他海外子公司未持有重大的非本位幣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在香港地區以港幣作為記賬本位幣的公司持有的非本位幣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主要為美元、人民幣及歐元）折算成香港地區公司記賬本位幣港幣的金額及折成財務報表列報貨幣人民幣的金額列示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合計 (人民幣)
	人民幣項目 (港幣)	美元項目 (港幣)	歐元項目 (港幣)	合計 (港幣)	
金融資產					
貨幣資金	19,443,969.60	196,888,978.93	3,276,180.71	219,609,129.24	184,825,054.08
應收款項	2,138,130.11	52,560,416.11	-	54,698,546.22	46,034,797.36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	2,477,430,490.86	-	2,477,430,490.86	2,085,104,598.33
	<u>21,582,099.71</u>	<u>2,726,879,885.90</u>	<u>3,276,180.71</u>	<u>2,751,738,166.32</u>	<u>2,315,964,449.77</u>
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u>2,348,815.30</u>	<u>37,444,639.20</u>	<u>38,084,795.88</u>	<u>77,878,250.38</u>	<u>65,543,048.63</u>
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幣項目 (港幣)	美元項目 (港幣)	合計 (港幣)	合計 (人民幣)	
金融資產					
貨幣資金	36,761,388.71	32,715,430.95	69,476,819.66	62,237,475.66	
應收款項	45,378,223.56	27,514,334.24	72,892,557.80	65,297,510.67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	2,523,762,469.08	2,523,762,469.08	2,260,735,944.55	
	<u>82,139,612.27</u>	<u>2,583,992,234.27</u>	<u>2,666,131,846.54</u>	<u>2,388,270,930.88</u>	
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u>6,596,780.74</u>	<u>36,077,816.33</u>	<u>42,674,597.07</u>	<u>38,227,497.81</u>	

此外，鑒於該集團內子公司存在不同的功能貨幣，故即使該集團內的交易及結餘被抵銷，仍存在由此產生的外匯風險。於2021年12月31日，在香港地區以港幣作為記賬本位幣的公司持有的集團內子公司的人民幣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餘額分別為港幣278,312,022.66元和港幣589,648,223.90元，折合人民幣金額分別為234,229,946.69元和496,253,344.47元；持有的集團內子公司的美元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餘額分別為港幣340,907,453.65元和港幣9,332,604,285.73元，折合人民幣金額分別為286,910,834.58元和7,854,405,222.80元，集團內子公司之間持有的其他非本位幣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並不重大。

於2020年12月31日，對於上述各類美元金融資產和美元金融負債，在考慮遠期外匯套期抵銷的匯率變動影響後，如果港幣對美元升值或貶值0.5%（2019年12月31日：1%），其它因素保持不變，則該集團將增加或減少稅前利潤約港幣24,517,000.00元，折合人民幣約20,634,000.00元（2019年12月31日：減少或增加港幣242,000.00元，折合人民幣約217,000.00元），減少或增加其他綜合收益約港幣12,387,000.00元，折合人民幣約10,425,000.00元（2019年12月31日：港幣約25,238,000.00元，折合人民幣約22,608,000.00元）。

於2020年12月31日，對於上述各類人民幣金融資產和人民幣金融負債，如果港幣對人民幣升值或貶值5%，其它因素保持不變，則該集團將增加或減少稅前利潤約港幣14,605,000.00元，折合人民幣約12,292,000.00元（2019年12月31日：減少或增加港幣3,777,000.00元，折合人民幣約3,383,000.00元）。

其他外幣對港幣的匯率的變動，對該集團經營活動的影響並不重大。

(b) 利率風險

該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產生於長期銀行借款及應付債券等長期帶息債務。浮動利率的金融負債使該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固定利率的金融負債使該集團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該集團根據當時的市場環境來決定固定利率及浮動利率合同的相對比例。於2020年12月31日，該集團長期帶息債務主要為人民幣和港幣計價的浮動利率長期借款合同以及以人民幣和美元計價的固定利率應付債券合同，其中，以人民幣計價的浮動利率長期借款為1,865,820,266.05元（2019年12月31日：2,047,494,503.19元），無以港幣計價的浮動利率長期借款（2019年12月31日：港幣5,006,896,403.96元，折合人民幣4,492,062,281.22元）；以人民幣計價的固定利率應付債券合同金額為680,000,000.00元（2019年12月31日：7,900,000,000.00元），以美元計價的固定利率應付債券合同金額為1,200,000,000.00美元，折合人民幣為7,851,480,000.00元（2019年12月31日：500,000,000.00美元，折合人民幣為3,488,100,000.00元）。

該集團持續監控集團利率水平。利率上升會增加新增帶息債務的成本以及該集團尚未付清的以浮動利率計息的帶息債務的利息支出，並對該集團的財務業績產生重大的不利影響，管理層會依據最新的市場狀況及時做出調整，這些調整可能是進行利率互換的安排來降低利率風險。

於2020年12月31日，如果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50個基點，其他因素保持不變，則該集團的稅前利潤會減少或增加約人民幣9,310,000.00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32,700,000.00元）。

(c) 其他價格風險

該集團其他價格風險主要產生於各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不在一年內出售的各類權益及債務性工具，存在價格變動的風險。

於2020年12月31日，如果該集團上述各類權益及債務性工具投資的預期價格上漲或下跌10%，其他因素保持不變，則該集團將增加或減少稅前利潤約人民幣83,150,000.00元（2019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47,900,000.00元），增加或減少其他綜合收益約人民幣502,750,000.00元（2019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493,369,000.00元）。

(2) 信用風險

該集團信用風險主要產生於貨幣資金、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銀行理財產品、拆出資金、應收票據、應收賬款、應收保理款、發放貸款及墊款、其他應收款、合同資產、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資產以及長期應收款等，以及未納入減值評估範圍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債務工具投資等。於資產負債表日，除長期應收款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為其未折現合同現金流量外，該集團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該集團貨幣資金、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銀行理財產品、拆出資金主要為存放於聲譽良好並擁有較高信用評級的國有銀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銀行的銀行存款，該集團認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風險，幾乎不會產生因銀行違約而導致的重大損失。

該集團的應收票據、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合同資產、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資產及長期應收款，包括應收關聯方款項和應收非關聯方款項。對於應收關聯方款項，該集團認為其信用風險較低；對於應收非關聯方款項，該集團會設定相關政策以控制信用風險敞口。該集團基於對客戶的財務狀況、從第三方獲取擔保的可能性、信用記錄及其他因素諸如目前市場狀況等評估客戶的信用資質並設置相應的信用期。應收賬款的信用期一般在30天到90天。該集團會定期對客戶信用記錄進行監控，對於信用和回收記錄不良的客戶，該集團會採用催款、縮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確保該集團的整體信用風險在可控的範圍內。

該集團的應收票據、應收賬款以及合同資產主要是提供速運物流及供應鏈服務及其他相關服務或銷售商品形成，其他應收款、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資產及長期應收款主要來源於提供速運物流及供應鏈服務過程中產生的各種代墊款、代收貨款、押金及保證金以及為員工提供的無息貸款等，管理層對債務人的財務狀況保持持續的信貸評估，但一般不要求債務人就未償還金額提供抵押物。該集團會定期監控並覆核未償還金額的預期信用損失，評估與預期信用損失計算相關的重要宏觀經濟假設和參數，包括經濟下滑的風險、外部市場環境、客戶情況的變化、國內生產總值和消費者物價指數等。基於上述評估，管理層對其計提相應的壞賬準備。當該集團不能合理預期可收回的款項時，則相應核銷相關的未償還金額。表明無法合理預期能夠收回款項的跡象包括債務人無法按計劃償付或逾期無法支付合同款項、出現重大財務困難以及破產清算等。

對於應收保理款及發放貸款及墊款，該集團根據國家相關監管部門的要求來制定信貸政策和操作實施細則，對授信工作的全流程實行規範化管理。此外，該集團進一步完善授信風險監測預警管理體系，加強授信風險監測。積極應對信貸環境變化，定期分析信貸風險形勢和動態，有前瞻性地採取風險控制措施。建立問題授信優化管理機制，加快問題授信優化進度，防範形成不良貸款。

於2020年12月31日，該集團無重大的因債務人抵押而持有的擔保物和其他信用增級。

(3) 流動風險

該集團內各子公司負責其自身的現金流量預測。該集團在匯總各子公司現金流量預測的基礎上，在集團層面持續監控短期和長期的資金需求，以確保維持充裕的現金儲備和可供隨時變現的有價證券；同時持續監控是否符合借款協議的規定，從主要金融機構獲得提供足夠備用資金的承諾，以滿足短期和長期的資金需求。

於資產負債表日，該集團各項金融負債以未折現的合同現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合計
	一年以內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吸收存款	3,654,785.86	-	-	-	3,654,785.86
應付賬款	15,484,940,351.95	-	-	-	15,484,940,351.95
其他應付款	7,530,793,784.24	-	-	-	7,530,793,784.24
短期借款	8,094,272,062.48	-	-	-	8,094,272,062.48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	2,826,483,705.02	-	-	-	2,826,483,705.02
長期借款	76,284,318.10	574,531,015.93	1,305,305,241.34	129,527,438.94	2,085,648,014.31
應付債券	294,374,475.00	967,689,159.93	3,731,796,741.44	5,110,498,430.45	10,104,358,806.82
長期應付款	-	8,634,317.84	1,592,920.35	204,491.33	10,431,729.52
	<u>34,310,803,482.65</u>	<u>1,550,854,493.70</u>	<u>5,038,694,903.13</u>	<u>5,240,230,360.72</u>	<u>46,140,583,240.20</u>

	2019年12月31日				合計
	一年以內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吸收存款	3,778,707.92	-	-	-	3,778,707.92
應付賬款	11,988,256,010.34	-	-	-	11,988,256,010.34
應付票據	30,000,000.00	-	-	-	30,000,000.00
其他應付款	4,707,159,830.62	-	-	-	4,707,159,830.62
短期借款	6,151,261,091.68	-	-	-	6,151,261,091.68
其他流動負債	1,023,994,803.71	-	-	-	1,023,994,803.71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	2,111,387,911.36	-	-	-	2,111,387,911.36
長期借款	253,786,278.73	1,107,381,804.17	5,906,797,399.52	253,880,664.36	7,521,846,146.78
應付債券	257,083,187.50	2,042,115,516.27	4,499,901,505.31	6,148,000,000.00	12,947,100,209.08
長期應付款	6,075,000.00	12,052,179.43	12,150,000.00	48,595,616.33	78,872,795.76
	<u>26,532,782,821.86</u>	<u>3,161,549,499.87</u>	<u>10,418,848,904.83</u>	<u>6,450,476,280.69</u>	<u>46,563,657,507.25</u>

十四 公允價值估計

公允價值計量結果所屬的層次，由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具有重要意義的輸入值所屬的最低層次決定：

第一層次：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未經調整的報價。

第二層次：除第一層次輸入值外相關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的輸入值。

第三層次：相關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值。

(1) 持續的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

於2020年12月31日，持續的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按上述三個層次列示如下：

	第一層次	第二層次	第三層次	合計
交易性金融資產－				
結構性存款	-	-	6,276,847,839.67	6,276,847,839.67
其他	74,830.02	-	-	74,830.02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				
專項計劃權益級證券	-	-	390,391,319.74	390,391,319.74
產業基金類投資	-	-	441,134,721.34	441,134,721.34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權益工具	891,158,779.32	-	4,136,330,274.98	5,027,489,054.30
金融資產合計	<u>891,233,609.34</u>	<u>-</u>	<u>11,244,704,155.73</u>	<u>12,135,937,765.07</u>

於2019年12月31日，持續的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按上述三個層次列示如下：

	第一層次	第二層次	第三層次	合計
交易性金融資產－				
結構性存款	–	–	2,909,852,581.06	2,909,852,581.06
其他	74,554.47	245,792.67	–	320,347.14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				
專項計劃權益級證券	–	–	260,424,488.45	260,424,488.45
產業基金類投資	–	–	218,615,943.17	218,615,943.17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權益工具	806,383,940.40	–	4,127,308,996.79	4,933,692,937.19
金融資產合計	<u>806,458,494.87</u>	<u>245,792.67</u>	<u>7,516,202,009.47</u>	<u>8,322,906,297.01</u>

該集團以導致各層次之間轉換的事項發生日為確認各層次之間轉換的時點。本年度無各層次間的轉換。

對於在活躍市場上交易的金融工具，該集團以其活躍市場報價確定其公允價值；對於不在活躍市場上交易的金融工具，該集團採用估值技術確定其公允價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為現金流量折現模型和市場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術的輸入值主要包括無風險利率、信用點差、流動性溢價、市銷率等。

上述第三層次資產變動如下：

	交易性金融資產 － 結構性存款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 － 專項計劃權益級證券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 － 產業基金類投資	其他權益工具 － 可供出售權益工具			
2019年12月31日	2,909,852,581.06	260,424,488.45	218,615,943.17	4,127,308,996.79			
本年新增	107,077,300,000.00	112,000,000.00	115,676,383.68	650,000.00			
本年減少	(104,118,896,790.87)	–	–	–			
計入當期損益的利得或損失	408,592,049.48	17,966,831.29	109,402,113.46	–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利得	–	–	–	260,397,496.86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	–	(2,559,718.97)	(252,026,218.67)			
2020年12月31日	<u>6,276,847,839.67</u>	<u>390,391,319.74</u>	<u>441,134,721.34</u>	<u>4,136,330,274.98</u>			
	交易性金融資產 － 結構性存款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權益工具	其他非流動 金融資產－ 專項計劃權益級證券	其他非流動 金融資產－ SAFE及折價認股權	其他非流動 金融資產－ 產業基金投資	其他 權益工具－ 可供出售權益工具	
2018年12月31日	–	178,403,812.08	2,276,274,386.92	–	–	–	
會計政策變更	504,347,794.52	(178,403,812.08)	(2,276,274,386.92)	178,403,812.08	344,685,887.97	105,000,000.00	1,997,472,148.15
2019年1月1日	<u>504,347,794.52</u>	–	–	178,403,812.08	344,685,887.97	105,000,000.00	1,997,472,148.15
本年新增	42,360,000,000.00	–	–	113,000,000.00	–	87,739,340.60	1,619,882,022.02
本年減少	(40,135,232,287.78)	–	–	(57,872,755.98)	(647,914,359.63)	–	(175,682.00)
計入當期損益的 利得或損失	180,737,074.32	–	–	26,893,432.35	305,521,134.62	25,812,257.12	–
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利得	–	–	–	–	–	–	449,042,630.47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	–	–	–	(2,292,662.96)	64,345.45	61,087,878.15
2019年12月31日	<u>2,909,852,581.06</u>	–	–	260,424,488.45	–	218,615,943.17	4,127,308,996.79

(2) 不以公允價值計量但披露其公允價值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

該集團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主要包括：貨幣資金、其他流動資產項下的銀行理財產品、拆出資金、應收款項、應收保理款、發放貸款及墊款、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資產、長期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款項、長期借款、應付債券、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其他流動負債和長期應付款等。

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差異很小。

一年以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以合同規定的未來現金流量按照市場上具有可比信用等級並在相同條件下提供幾乎相同現金流量的利率進行折現後的現值確定其公允價值，屬於第三層次。

十五 資本管理

該集團資本管理政策的目標是為了保障該集團能夠持續經營，從而為股東提供回報，並使其他利益相關者獲益，同時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降低資本成本。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該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給股東的股利金額、向股東返還資本、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

該集團的總資本為合併資產負債表中所列示的股東權益。該集團不受制於外部強制性資本要求。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該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列示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資產負債率	<u>48.94%</u>	<u>54.08%</u>

十六 公司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1) 貨幣資金**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u>58,098,498.15</u>	<u>967,647,842.56</u>

(2) 其他應收款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應收泰森控股股利	1,500,000,000.00	1,117,405,390.21
下撥子公司使用的可轉債募集資金	5,454,806,766.73	2,246,708,314.12
其他	<u>6,052,075.25</u>	<u>433,688.52</u>
	6,960,858,841.98	3,364,547,392.85
減：壞賬準備	<u>—</u>	<u>—</u>
	<u>6,960,858,841.98</u>	<u>3,364,547,392.85</u>

其他應收款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一年以內	4,784,120,657.19	2,247,142,002.64
一到二年	2,176,738,184.79	1,117,405,390.21
	<u>6,960,858,841.98</u>	<u>3,364,547,392.85</u>

(3) 長期應收款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下撥子公司使用的非公開發行股票募集資金	<u>82,496,567.74</u>	<u>7,691,259,432.16</u>

上述下撥子公司使用的募集資金為實質上構成對子公司淨投資的長期權益。

(4) 長期股權投資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子公司(a)	50,997,093,513.91	43,323,539,117.29
減：長期股權投資減值準備	<u>-</u>	<u>-</u>
	<u>50,997,093,513.91</u>	<u>43,323,539,117.29</u>

該公司不存在長期股權投資變現的重大限制。

(a) 子公司

核算方法	2019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2020年12月31日	持股比例 (%)	表決權比例 (%)	持股比例與 表決權比例不 一致的說明	本年宣告分派 的現金股利
泰森控股	<u>43,323,539,117.29</u>	<u>7,673,554,396.62</u>	<u>50,997,093,513.91</u>	100.00%	100.00%	不適用	- 1,500,000,000.00

(5) 投資收益

	2020年度	2019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長期股權投資收益	1,500,000,000.00	-
交易性金融資產投資收益	59,738,584.17	1,148,720.61
理財產品投資收益	6,155,466.53	4,873,145.52
其他	<u>(25,603.38)</u>	<u>(187,885.50)</u>
	<u>1,565,868,447.32</u>	<u>5,833,980.63</u>

財務報表補充資料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一 非經常性損益明細表

	2020年度	2019年度
處置子公司的投資收益	443,625,451.41	848,211,045.94
處置其他非流動資產(損失)/收益	(52,898,534.35)	31,356,737.19
計入當期損益的政府補助(政府補助計入營業外收入、 其他收益以及沖減成本費用)	1,032,229,792.07	545,508,216.82
持有交易性金融資產、交易性金融負債產生的公允價值 變動收益，以及處置交易性金融資產和 交易性金融負債的投資收益	139,466,673.10	364,072,933.26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產生的子公司期初至 合併日的當期淨損失	-	(2,123,517.28)
其他營業外收支淨額	(153,226,887.12)	(38,285,034.94)
小計	1,409,196,495.11	1,748,740,380.99
減：所得稅影響數	(196,455,349.10)	(159,282,664.33)
減：歸屬於少數股東的非經常性損益	(18,998,922.53)	(716,085.28)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非經常性損益	<u>1,193,742,223.48</u>	<u>1,588,741,631.38</u>
其中：持續經營業務產生的非經常性損益	1,193,742,223.48	1,588,741,631.38

非經常性損益明細表編製基礎

根據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公開發行證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釋性公告第1號—非經常性損益[2008]》的規定，非經常性損益是指與公司正常經營業務無直接關係，以及雖與正常經營業務相關，但由於其性質特殊和偶發性，影響報表使用人對公司經營業績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確判斷的各項交易和事項產生的損益。

二 淨資產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加權平均淨資產		每股收益			
	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釋每股收益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歸屬於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15.20%	14.86%	1.64	1.32	1.64	1.32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歸屬於公司 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12.73%	10.82%	1.37	0.96	1.37	0.96
其中：						
— 持續經營業務						
歸屬於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15.20%	14.86%	1.64	1.32	1.64	1.32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歸屬於公司 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12.73%	10.82%	1.37	0.96	1.37	0.96

三 並無重大變動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要約人母公司董事確認，自2020年12月31日（即要約人母公司最近期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日期）起直至最後可行日期（包括該日），要約人母公司之財務或交易狀況或前景並無發生重大變動：

- (i) 誠如要約人母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的第一季度報告所披露，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三個月，要約人母公司集團錄得(i)要約人母公司股東應佔淨虧損約人民幣988百萬元，同比減少約209.01%；及(ii)每股基本虧損人民幣0.22元；
- (ii) 誠如要約人母公司於2021年7月14日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的公告所披露，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要約人母公司集團預期錄得(i)要約人母公司股東應佔淨利潤約人民幣640百萬元至人民幣830百萬元，同比減少約78%至83%；及(ii)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0.14元至人民幣0.18元；
- (iii) 誠如要約人母公司於2021年5月19日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的公告所披露，SF Real Estate Investment Trust（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04條授權的香港集合投資計劃）於2021年5月17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SF Real Estate Investment Trust的管理人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要約人母公司持有；及
- (iv) 誠如要約人母公司於2021年5月29日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的公告所披露，要約人母公司董事會已批准要約人母公司的附屬公司杭州順豐同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主板分拆上市。

下文為獨立物業估值師戴德梁行有限公司有關其對本集團於中國、香港、台灣、韓國、越南、柬埔寨、泰國、馬來西亞、新加坡、緬甸、印度、烏茲別克斯坦、迪拜、瑞典及荷蘭之若干物業權益於2021年6月30日之估值意見的函件全文及估值概要，乃為載入本文件而編製。誠如「附錄五一備查文件」所載，物業估值報告全文副件可供公眾查閱。



香港
鰂魚涌
華蘭路18號
太古坊
港島東中心27樓

敬啟者：

指示、目的及估值日期

吾等遵照嘉里物流聯網有限公司（「貴公司」）之指示，對 貴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擁有權益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香港、台灣、韓國、越南、柬埔寨、泰國、馬來西亞、新加坡、緬甸、印度、烏茲別克斯坦、迪拜、瑞典及荷蘭之若干物業進行估值（更多詳情載於隨附之估值概要），吾等確認已視察有關物業、作出相關查詢，並取得吾等認為必要之進一步資料，以便向 閣下提供吾等對有關物業於2021年6月30日（「估值日期」）之價值的意見，(i)其概要報告（「估值報告概要」）將納入 貴公司於2021年8月12日刊發之綜合文件；及(ii)其報告全文將作為公告上傳至<https://www.hkexnews.hk/>及作為根據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頒佈的《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展示的文件公開展示。

估值基準

吾等對每一項物業的估值乃指其市值，就香港測量師學會發佈之《香港測量師學會估值準則》（2020年版）而言，市值定義為「資產或負債經過適當推銷後，自願買家及自願賣家於雙方均在知情、審慎及自願情況下於估值日期進行公平交易之估計款額」。

估值假設

於進行物業估值時，吾等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所頒佈《證券上市規則》第五章及第12項應用指引、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所頒佈《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規則11以及香港測量師學會所頒佈《香港測量師學會估值準則》（2020年版）所載之規定。

吾等對各項物業的估值並不包括因特別條款或情況(如特殊融資、售後租回安排、由任何與銷售有關的人士授出的特別代價或優惠或任何特別價值因素)所引致的估計價格上升或下跌。

在對物業進行估值時，吾等依賴 貴公司及 貴公司法律顧問北京李偉斌律師事務所、HÃNG LUẬT CABAS LAW CO., LTD、SokSiphana & associates及Al Tamimi & Company所提供有關分別位於中國、越南、柬埔寨及迪拜物業的產權及 貴公司於該等物業權益的資料及意見。除非就中國、越南、柬埔寨及迪拜物業所提供的法律意見另有說明外，及誠如對香港、台灣、韓國、泰國、馬來西亞(在一些土地管理局停止辦公下仍可供查冊)、新加坡、烏茲別克斯坦、瑞典及荷蘭物業的產權查冊記錄所披露，在對物業進行估值時，吾等假設 貴公司擁有各項物業的可執行業權，且於各自所獲授的整個未屆滿土地使用年期內擁有自由且不受干擾地使用、佔用或出讓該等物業的權利。

物業的業權狀況及主要證書、批文及執照的批授情況已根據 貴公司提供的資料列載於各估值報告中的附註。

吾等估值時並無就該等物業所涉及的任何抵押、按揭或所欠的負債或出售時所涉及的任何開支或稅項作出撥備。除另有說明外，吾等假設該等物業概不涉及可影響其價值的任何繁重產權負擔、限制及支銷。

估值方法

部分物業受限於不得轉讓限制、未有遵守完整合法程序或缺乏適銷性，故而市值在估值中並不適用。在此情況下，吾等之估值乃根據投資價值(與市值分開呈列)進行。

根據香港測量師學會估值準則遵循的國際估值準則，按「投資價值」進行的評估界定為「擁有人或潛在擁有人作個別投資或營運目的而持有資產之價值」。投資價值為以個別實體特設之價值，反映實體持有資產所獲取的利益，因此未必涉及假定交易。值得強調的是，投資價值並非市場價值。

(a) 中國物業

在對I-A及I-B類物業(即 貴集團於中國持作投資或經營用途的竣工物業)進行估值時，吾等採用收益資本化法，以資本化現有租賃產生的租金收入為基準，並適當考慮各項物業的復歸收入潛力或經參考可資比較市場交易。涉及相同性質及租賃架構的同區類似規模物業的交易並不常見。另一方面，由於大部分物業透過租賃安排產生租賃收入，且有關租金可資比較數據較易於取得，吾等認為收益資本化法(亦常用於投資用途物業的估值)為物業估值的最佳方法。就並無任何現有租賃的物業而言，吾等採用市場比較法。

以收益資本化法對物業進行估值時，吾等主要參考標的物業中的銷售或出租情況以及用途相若物業之其他相關可資比較銷售或租金憑證(可予適當調整，包括但不限於地點、通達性、樓齡、質量、維修標準、面積、時間、佈局及其他相關因素)。

吾等估值時採用之資本化率乃基於吾等對用途相若物業的收益分析經作出適當調整後計算所得。有關資本化率乃參考市場對用途相若的可資比較物業的一般預期收益率而估計得出，其隱含反映物業的類型及質素、潛在未來租金增長預期、資本增值及相關風險因素。考慮到相關用途的交易經分析後所得的收益率，所採用的資本化率屬合理，並符合市場慣例。

就I-C類物業（即 貴集團於中國持有的發展中物業），吾等估值的基準為各項物業將根據 貴公司提供予吾等的最新發展計劃（如有）發展及建成。吾等假設已就發展計劃自相關政府部門取得所有同意、批准及牌照而無繁苛條件或延誤。吾等亦假設發展項目的設計及施工符合當地規劃條例並經相關部門批准。於達致吾等的估值意見時，吾等採用市場比較法或收益資本化法以評估發展項目價值（猶如已竣工），同時已計及產生的建築成本及完成發展項目將產生的成本以反映竣工發展項目的質量。

就I-D類物業（即 貴集團於中國持作未來發展的物業），吾等主要採用市場比較法，乃假設各項物業按現狀出售，並參考相關市場可獲取的可資比較土地銷售交易，當中已計及合理產生的土地改善成本（如有）。

(b) 香港物業

就於香港的II類物業，假設以各自之現狀出售物業，吾等通常透過參考相關市場可獲取之可資比較銷售交易按市場比較法對物業進行估值。採納普遍認可的市場比較法及透過對比作出的估值屬合理及恰當，蓋因物業為與可獲取可資比較銷售交易的市場上其他工業及倉庫物業具有類似性質及可資比較的現有竣工物業。

貴集團於香港持作自用的II-B類第9項物業，乃根據來自香港科技園公司（前稱香港工業邨公司）（「該公司」）的租賃持有，惟受轉讓限制規限。租賃規定，倘承租人於租期內任何時間有意將物業轉讓，承租人須首先提呈按根據租賃所載公式計算的代價將其權益交回予該公司。於進行估值時，吾等已參考租賃中有關轉讓的條件及所訂明的退租代價計算方法。吾等的評估乃根據香港測量師學會估值準則遵循的國際估值準則按「投資價值」基準進行，投資價值界定為「擁有人或潛在擁有人作個別投資或營運目的而持有資產之價值」。投資價值為以個別實體特設之價值，反映實體持有資產所獲取的利益，因此未必涉及假定交易。值得強調的是，投資價值並非市場價值。

(c) 台灣物業

除辦公室及住宅物業外，在對III-A類物業（即 貴集團於台灣持作經營用途的竣工物業）進行估值時，由於物業的特定性質及缺乏鄰近地區相同特性物業的銷售交易，吾等主要採用折舊重置成本（「折舊重置成本」）法。折舊重置成本法乃根據現有土地用途的估計市值，另加物業裝修之當

前重置成本減實質耗損及所有相關形式陳舊及優化之扣減計算。就土地部分，吾等通常參考相關市場可獲取的可資比較土地銷售憑證（可予適當調整，包括但不限於位置、時間、面積等）。折舊重置成本法受限於實體使用資產之整體服務潛力，並已充分考慮所動用的全部資產。採用折舊重置成本法計算得出的市值應用於作為單一權益的整個綜合建築物或發展項目，且假設整個綜合建築物或發展項目不會拆散交易。

就辦公室及住宅物業，吾等主要採用市場比較法，乃假設各項物業按現狀出售，及參考相關市場可獲取的可資比較銷售交易，並就標的物業與可資比較物業作出適當調整。鑒於物業大多為分契式商業單位，通常可取得有關此類銷售的可資比較銷售交易及資料。因此，吾等採用符合市場慣例的市場比較法。

III-B類物業（即 貴集團於台灣持有之發展中物業）具有特殊的樓宇規格，專供 貴公司使用，故難以識別有關銷售可資比較資料。因此，吾等採用市場比較法，乃假設該物業按現狀出售，並參考相關市場可獲取的可資比較土地銷售交易，當中已計及合理產生的土地改善成本及已產生建築成本。相關類別的物業並無可識別銷售或租賃市場以促進完成價值評估。有見於此，使用的估值法包含土地價值評估（視乎已產生成本）。因此，並無提供竣工價值。然而，吾等已計及並披露成本數據。

就III-C類物業（即 貴集團於台灣持作未來發展的物業），吾等主要採用市場比較法，乃假設各項物業按現狀出售，並參考相關市場可獲取的可資比較土地銷售交易。

(d) 韓國、烏茲別克斯坦及迪拜物業

在對IV、XII及XIII類物業（即 貴集團於韓國、烏茲別克斯坦及迪拜持作經營用途的物業）進行估值時，吾等主要採用市場比較法，乃假設各項物業按現狀出售，及參考相關市場可獲取之可資比較銷售交易，並就標的物業與可資比較物業作出適當調整。鑒於物業大多為分契式商業單位，通常可取得有關此類銷售的可資比較銷售交易及資料。因此，吾等採用符合市場慣例的市場比較法。

(e) 越南、柬埔寨及緬甸物業

在對V、VI及X類物業權益（即 貴集團於越南、柬埔寨及緬甸分別持作投資或經營用途的物業）進行估值時，由於物業的特定性質及缺乏鄰近地區相同特性物業的銷售交易，吾等採用折舊重置成本法。折舊重置成本法乃根據現有土地用途的估計市值，另加物業裝修之當前重置成本減實質耗損及所有相關形式陳舊及優化之扣減計算。就土地部分，吾等通常參考相關市場可獲取的可資比較土地銷售憑證（可予適當調整，包括但不限於位置、時間、面積等）。折舊重置成本法受限於實體使用資產之整體服務潛力，並已充分考慮所動用的全部資產。採用折舊重置成本法計算得出的市值應用於作為單一權益的整個綜合建築物或發展項目，且假設整個綜合建築物或發展項目不會拆散交易。

(f) 泰國物業

在對VII-A類物業（即 貴集團於泰國持作經營用途的竣工物業）進行估值時，由於物業的特定性質及缺乏鄰近地區相同特性物業的銷售交易，吾等主要採用折舊重置成本法。折舊重置成本法乃根據現有土地用途的估計市值，另加物業裝修之當前重置成本減實質耗損及所有相關形式陳舊及優化之扣減計算。就土地部分，吾等通常參考相關市場可獲取的可資比較土地銷售憑證（可予適當調整，包括但不限於位置、時間、面積等）。折舊重置成本法受限於實體使用資產之整體服務潛力，並已充分考慮所動用的全部資產。採用折舊重置成本法計算得出的市值應用於作為單一權益的整個綜合建築物或發展項目，且假設整個綜合建築物或發展項目不會拆散交易。

在對VII-B類物業（即 貴集團於泰國持作自用的竣工物業）進行估值時，吾等主要採用市場比較法，乃假設物業按現狀出售，及參考相關市場可獲取之可資比較銷售交易，並就標的物業與可資比較物業作出適當調整。鑒於物業為商業單位，通常可取得有關此類銷售的可資比較銷售交易及資料。因此，吾等採用符合市場慣例的市場比較法。

(g) 馬來西亞物業

除商業物業外，在對VIII-A類物業（即 貴集團於馬來西亞持作經營的竣工物業）進行估值時，由於物業的特定性質及缺乏鄰近地區相同特性物業的銷售交易，吾等主要採用折舊重置成本法。折舊重置成本法乃根據現有土地用途的估計市值，另加物業裝修之當前重置成本減實質耗損及所有相關形式陳舊及優化之扣減計算。就土地部分，吾等通常參考相關市場可獲取的可資比較土地銷售憑證（可予適當調整，包括但不限於位置、時間、面積等）。折舊重置成本法受限於實體使用資產之整體服務潛力，並已充分考慮所動用的全部資產。採用折舊重置成本法計算得出的市值應用於作為單一權益的整個綜合建築物或發展項目，且假設整個綜合建築物或發展項目不會拆散交易。

就商業物業，吾等主要採用市場比較法，乃假設各項物業按現狀出售，及參考相關市場可獲取的可資比較銷售交易，並就標的物業與可資比較物業作出適當調整。鑒於物業大多為分契式商業單位，通常可取得有關此類銷售的可資比較銷售交易及資料。因此，吾等採用符合市場慣例的市場比較法。

在對VIII-B類物業（即於馬來西亞持作未來發展的物業）進行估值時，吾等主要採用市場比較法，乃假設各項物業按現狀出售，並參考相關市場可獲取的可資比較土地銷售交易，當中已計及合理產生的土地改善成本（如有）。

(h) 新加坡、瑞典及荷蘭物業

在對IX、XIV及XV類物業（即 貴集團於新加坡、瑞典及荷蘭分別持作投資或經營用途的物業）進行估值時，吾等採用收益資本化法，以資本化現有租賃產生的租金收入為基準，並適當考慮各項物業的復歸收入潛力或經參考可資比較市場交易。涉及相同性質及租賃架構的同區類似規模物業的交易並不常見。另一方面，由於大部分物業透過租賃安排產生租賃收入，且有關租金可資比較數據較易於取得，吾等認為收益資本化法（亦常用於可供出租物業的估值）為物業估值的最佳方法。

在對物業進行估值時，吾等主要參考標的物業中的出租情況以及用途相若物業之其他相關可資比較租金憑證（可予適當調整，包括但不限於地點、通達性、樓齡、質量、維修標準、面積、時間、佈局及其他相關因素）。

吾等估值時採用之資本化率乃基於吾等對用途相若物業的收益率分析經作出適當調整後計算所得。有關資本化率乃參考市場對用途相若的可資比較物業的一般預期收益率而估計得出，其隱含反映物業的類型及質素、潛在未來租金增長預期、資本增值及相關風險因素。考慮到相關用途的交易經分析後所得的收益率，所採用的資本化率屬合理，並符合市場慣例。

(i) 印度物業

在對XI-A類物業（即 貴集團於印度持作經營用途的竣工物業）進行估值時，由於物業的特定性質及缺乏鄰近地區相同特性物業的銷售交易，吾等主要採用折舊重置成本法。折舊重置成本法乃根據現有土地用途的估計市值，另加物業裝修之當前重置成本減實質耗損及所有相關形式陳舊及優化之扣減計算。就土地部分，吾等通常參考相關市場可獲取的可資比較土地銷售憑證（可予適當調整，包括但不限於位置、時間、面積等）。折舊重置成本法受限於實體使用資產之整體服務潛力，並已充分考慮所動用的全部資產。採用折舊重置成本法計算得出的市值應用於作為單一權益的整個綜合建築物或發展項目，且假設整個綜合建築物或發展項目不會拆散交易。

在對XI-B類物業（即 貴集團於印度持作自用的竣工物業）進行估值時，吾等採用收益資本化法，以資本化現有租賃產生的租金收入為基準，並適當考慮各項物業的復歸收入潛力或經參考可資比較市場交易。涉及相同性質及租賃架構的同區類似規模物業的交易並不常見。另一方面，有關租金可資比較數據較易於取得，吾等認為收益資本化法（亦常用於可供出租物業的估值）為物業估值的最佳方法。

在對XI-C類物業（即 貴集團於印度持作未來發展的物業）進行估值時，吾等主要採用市場比較法，乃假設物業按現狀出售，並參考相關市場可獲取的可資比較土地銷售交易，當中已計及合理產生的土地改善成本（如有）。

吾等估值採用的主要假設載列如下：

(a) 中國物業

市場單價

- (i) 辦公室物業：每平方米（「平方米」）人民幣7,478元至人民幣17,969元（按建築面積（「建築面積」）計算）
- (ii) 零售：每平方米人民幣5,528元至人民幣11,296元（按建築面積計算）

市場月租單價

- (i) 辦公室物業：每平方米人民幣38元至人民幣118元（按建築面積計算）
- (ii) 零售：每平方米人民幣112元（按建築面積計算）
- (iii) 倉庫：每平方米人民幣14元至人民幣91元（按建築面積計算）

資本化率

- (i) 辦公室物業：5.5%至8%
- (ii) 零售：6.25%
- (iii) 倉庫：5.75%至8.75%

(b) 香港物業

市場單價

- (i) 工業物業：每平方米26,900港元至39,800港元（按建築面積計算）（不包括II-B類第9項物業）

(c) 台灣物業

市場單價

- (i) 工業用地：每平方米12,000新台幣至每平方米197,000新台幣
- (ii) 辦公室物業：每平方米242,000新台幣至每平方米272,000新台幣
- (iii) 住宅：每平方米59,000新台幣至每平方米63,000新台幣
- (iv) 停車位：每個車位1,000,000新台幣至每個車位4,000,000新台幣

(d) 韓國物業

市場單價

- (i) 工業物業：每平方米6,011,450韓圓（按建築面積計算）

(e) 越南物業

市場單價

- (i) 工業用地：每平方米57美元至144美元（按土地面積計算）

(f) 柬埔寨物業

市場單價

(i) 工業用地：每平方米229美元（按土地面積計算）

(g) 泰國物業

市場單價

(i) 工業用地：每平方米2,400泰銖至9,000泰銖（按土地面積計算）

(ii) 店屋：每平方米13,000泰銖（按建築面積計算）

(h) 馬來西亞物業

市場單價

(i) 商業物業：每平方米572馬來西亞令吉至3,408馬來西亞令吉（按建築面積計算）

(ii) 土地：每平方米75馬來西亞令吉至91馬來西亞令吉（按地盤面積計算）

(i) 新加坡物業

市場月租單價

(i) 倉庫：每平方米17新加坡元（按可出租樓面面積計算）

資本化率

(i) 倉庫：5.75%至8.75%

(j) 緬甸物業

市場單價

(i) 工業用地：每平方米7.5美元（按土地面積計算）

(k) 印度物業

市場單價

(i) 工業用地：每平方米2,000印度盧比至25,000印度盧比（按建築面積計算）

市場月租單價

(i) 辦公室物業：每平方米8.5印度盧比至11印度盧比（按建築面積計算）

資本化率

(i) 辦公室物業：8%

(l) 烏茲別克斯坦物業

市場單價

(i) 工場：每平方米427美元（按建築面積計算）

(m) 阿聯酋物業

市場單價

(i) 倉庫：每平方米1,400阿聯酋迪拉姆至2,200阿聯酋迪拉姆（按建築面積計算）

(n) 瑞典物業

市場月租單價

(i) 倉庫部分：每平方米550瑞典克朗（按建築面積計算）

(ii) 夾層／低棚倉庫部分：每平方米275瑞典克朗（按建築面積計算）

(iii) 辦公室部分：每平方米925瑞典克朗（按建築面積計算）

資本化率

(i) 倉庫部分：4.70%

(ii) 夾層／低棚倉庫部分：4.70%

(iii) 辦公室部分：4.70%

(o) 荷蘭物業

市場月租單價

(i) 辦公室部分：每平方米7.5歐元（按建築面積計算）

(ii) 倉庫部分：每平方米5.4歐元（按建築面積計算）

(iii) 倉儲部分：每平方米2.9歐元（按建築面積計算）

資本化率

(i) 辦公室部分：6.5%

(ii) 倉庫部分：6.5%

(iii) 倉儲部分：6.5%

市場波動

近期爆發的新型冠狀病毒疫情(COVID-19)導致全球金融市場大幅波動，並為物業市場帶來不確定性。預期物業價值將極易受疫情發展及金融市場變動影響。對市場不同領域的影響程度不同，物業的營銷及磋商銷售時間可能較正常情況更為費時。難以確定估值可維持的時間而物業價格可能於短期內迅速大幅波動。吾等對物業之估值僅於估值日期有效，而任何其後市況變動以及於估值日期後對物業價值之影響均不可考慮在內。倘任何一方於訂立任何交易時擬參考吾等之估值，應注意該期間市場大幅波動，且物業價值自估值日期後可能出現亦可能並無出現變動。

資料來源

吾等已獲 貴公司提供有關該等物業的業權文件摘要。然而，吾等並無查閱文件正本，以核實是否存在並無出現於吾等獲提供的文件中之任何修訂。吾等並無獲提供關於該等物業權益的業權文件副本，惟已於香港、台灣、韓國、泰國、馬來西亞（在一些土地管理局停止辦公下仍可供查冊）、新加坡、烏茲別克斯坦、瑞典及荷蘭的相關土地註冊處分別進行查冊。

吾等對物業進行估值時，吾等依賴 貴公司及 貴公司法律顧問北京李偉斌律師事務所、HÃNG LUẬT CABAS LAW CO., LTD、SokSiphana & associates及Al Tamimi & Company所提供有關 貴公司分別於中國、越南、柬埔寨及迪拜的物業業權及物業權益的資料及意見。

就所有物業而言，吾等已接納 貴公司所提供有關規劃批准或法定通告、地役權、年期、土地及樓宇識別資料、樓宇竣工日期、停車位數目、佔用詳情、預售詳情、租金收入及收益、合資企業協議、發展或重建計劃、發展時間表、建築成本、地盤及樓面面積、 貴公司應佔權益以及所有其他相關事項的意見。

估值報告所載的尺寸、量度及面積乃以吾等獲提供的資料為基準，故僅為約數。吾等並無

理由懷疑 貴公司向吾等所提供且對估值屬重要的資料的真確性及準確性。吾等亦獲 貴公司告知，所提供的資料並無遺漏任何重大事實。

吾等謹此指出，吾等獲提供有關該等物業的文件副本主要以當地語言編寫，英文譯本是吾等對有關內容的理解。

業權查核

吾等已獲提供有關該等物業的業權文件摘要，惟吾等並無就香港、台灣、韓國、泰國、馬來西亞(部分)、新加坡、烏茲別克斯坦、瑞典及荷蘭之外的物業進行查冊。吾等已於相關政府部門進行查冊。然而，吾等並無查閱文件正本以確定擁有權或核實是否存在並無出現於吾等獲提供的文件中之任何修訂。吾等亦無法確定該等物業的業權，因此，吾等依賴 貴公司或 貴公司法律顧問就各公司於該等物業的權益所提供的意見。

由於爆發COVID-19疫情，馬來西亞全國施行封城措施，多個地區在不同程度上停止辦公。一些地區無法進行業權查冊。截至最後可行日期，在情況允許下，吾等進行業權查冊。在其他情況下，吾等依賴 貴公司所提供有關物業業權及於物業權益的資料。

與成熟市場不同，事實上吾等無法就於中國、越南、柬埔寨、緬甸、印度及迪拜的物業作出業權查冊。吾等已獲提供關於中國、越南、柬埔寨及迪拜物業的法律意見。然而，吾等未有取得關於緬甸及印度物業的法律意見。故吾等依賴 貴集團所提供有關其於緬甸及印度的物業業權及於物業權益的資料。吾等並無理由懷疑 貴公司所提供有關資料之真實性及準確性，且吾等獲 貴公司告知所提供的資料並無遺漏重大事實。鑒於上述情況，在並無取得關於印度及緬甸物業法律意見的情況下，吾等信納根據 貴集團擁有印度及緬甸物業業權的基準對該等物業進行的估值。

實地勘查

除另有說明外，吾等已於2021年3月至7月期間視察該等物業的外部並在可能情況下視察其內部。然而，吾等並無進行任何實地調查，以確定土壤狀況及公共設施等是否適合未來任何發展。吾等編製的估值乃假設此等方面符合要求，且在施工期間不會產生額外開支或出現延遲。此外，吾等並無進行結構測量，惟在勘察過程中並無注意到任何嚴重缺陷。然而，吾等無法報告該等物業是否確無腐朽、蟲蛀或任何其他結構缺陷。吾等並無測試任何公共設施。除另有說明外，吾等未能進行實地度量，以核實該等物業的地盤及樓面面積，並假設提交予吾等的文件所載面積均屬準確。

由於爆發COVID-19疫情及出行限制或社會動亂，吾等並無就位於台灣、越南、馬來西亞及緬甸的若干物業安排現場實質勘察。根據 貴公司的指示，吾等按相關書面資料對該等物業進行估值，並依賴 貴公司所提供的輔助資料，包括但不限於實時在線勘察、影像、照片等。

貨幣

除另有說明外，就位於中國、香港、台灣、韓國、越南、泰國、馬來西亞、新加坡、緬甸、印度、烏茲別克斯坦、迪拜、瑞典及荷蘭的物業而言，吾等估值的所有金額分別以人民幣（「人民幣」）、港元（「港元」）、新台幣（「新台幣」）、韓圓（「韓圓」）、美元（「美元」）、泰銖（「泰銖」）、馬來西亞令吉（「馬來西亞令吉」）、新加坡元（「新加坡元」）、美元、印度盧比（「印度盧比」）、美元、阿聯酋迪拉姆（「阿聯酋迪拉姆」）、瑞典克朗（「瑞典克朗」）及歐元（「歐元」）列示。

潛在稅務負債

據 貴集團告知，按吾等的估值金額直接出售 貴集團所持物業權益將產生的潛在稅務負債主要包括下列項目：

中國物業

- 按收益的**25%**繳納企業所得稅
- 就物業估值增值按**30%至60%**的累進稅率繳納土地增值稅
- 按交易金額的**0.05%**繳納印花稅
- 倘所得款項淨額（扣除稅款及法定供款）作為股息匯出至中國境外，則繳納**10%**（倘中港避免雙重徵稅安排適用，則減至**5%**）的預扣稅
- 約增值稅**12%**之其他附加費

香港物業

- 按收益（減屬資本性質的任何溢利）的**16.5%**繳納利得稅
- 就交易金額按最低**100**港元、**1.5%至8.5%**累進稅率或**15%**統一稅率繳納印花稅（由賣方及買方共同及個別承擔）

台灣物業

- 按收益的**20%至35%**（視乎初始收購日期）繳納企業所得稅
- 按交易金額的**5%**繳納增值營業稅
- 按**20%至40%**的稅率繳納土地增值稅

韓國物業

- 按收益的**22%**繳納企業所得稅

- 按樓宇交易金額的**10%**繳納增值稅

越南物業

- 按收益的**20%**繳納企業所得稅
- 按樓宇交易金額的**10%**繳納增值稅
- 按交易金額的**0.5%**繳納印花稅

柬埔寨物業

- 按**20%**繳納資本利得稅

泰國物業

- 按收益的**20%**繳納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按售價的**1%**繳納預扣稅，但可視為該稅務年度企業所得稅的預付稅款
- 按售價與土地部估價孰高者的**0.5%**繳納印花稅
- 按售價與土地部估價孰高者的**2%**繳納轉讓登記費（通常由賣方及買方平攤，惟視乎磋商結果）
- 按售價與土地部估價孰高者的**3.3%**繳納特殊營業稅（「**特殊營業稅**」），僅在轉讓前持有物業不足五年的情況方適用。如須繳納特殊營業稅，則可豁免繳納印花稅

馬來西亞物業

- 按收益的**10%至30%**（視乎初始收購日期）繳納企業所得稅

新加坡物業

- 按工業樓宇交易金額的**7%**繳納商品和服務稅

緬甸物業

- 按收益的**10%**繳納所得稅

印度物業

- 倘公司收入總額超過**1億**印度盧比，按**20%**繳納資本利得稅及按**12%**繳納附加費
- 按基礎稅及附加費總額的**4%**繳納健康及教育稅

烏茲別克斯坦物業

- 按收益的15%繳納所得稅
- 按交易金額的15%繳納增值稅

迪拜物業

- 按交易金額的4%繳納過戶費

瑞典物業

- 按收益的20.6%繳納企業所得稅

荷蘭物業

- 就不超過245,000歐元的收益部分按15%稅率及就超過245,000歐元的收益部分按25%的稅率繳納公司稅

就 貴集團持有的物業，須承擔相關稅務負債的機會甚微，蓋因 貴集團尚無計劃出售該等物業。

敬請垂注隨函附奉的估值報告概要。

此 致

嘉里物流聯網有限公司
香港
新界
葵涌永基路55號
嘉里貨運中心16樓
列位董事 台照

代表
戴德梁行有限公司

黃儉邦
註冊專業測量師(產業測量組)
註冊中國房地產估價師
香港測量師學會資深會員、英國皇家特許測量師學會會員
估值及諮詢服務部執行董事
謹啟

2021年8月12日

附註：黃儉邦先生為註冊專業測量師，於中國、香港、其他亞洲國家及歐洲國家物業估值方面擁有逾35年經驗。

估值概要

物業類別 (I類)	物業數目	於估值	貴集團於	於估值日期	貴集團於
		日期現況下 的市值 (人民幣)	估值日期 應佔現況下 的市值 (人民幣)	現況下的 投資價值 ⁽³⁾ (人民幣)	估值日期 應佔現況下的 投資價值 ⁽³⁾ (人民幣)
<u>貴集團於中國持有的物業權益</u>					
I-A類 – 於中國持作投資的物業權益	13	1,083,160,000	1,029,772,000	4,200,000	2,940,000
I-B類 – 於中國持作經營的物業權益	20	2,527,730,000	2,344,661,000	10,160,000	7,112,000
I-C類 – 於中國持有之發展中物業權益	4	558,000,000	547,05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I-D類 – 於中國持作未來發展的物業權益	1	10,000,000	10,00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小計	38	4,178,890,000⁽¹⁾	3,931,483,000⁽²⁾	14,360,000⁽⁴⁾	10,052,000⁽⁵⁾

附註：

- (1) 於估值日期於中國的物業權益現況下的市值為約5,016,757,445港元。
- (2) 貴集團於估值日期應佔於中國的物業權益現況下的市值為約4,719,745,342港元。
- (3) 市值不適用的若干物業權益的投資價值。
- (4) 於估值日期於中國的若干物業權益現況下的投資價值為約17,239,180港元。
- (5) 貴集團於估值日期應佔於中國的若干物業權益現況下的投資價值為約12,067,426港元。

物業類別 (II類)	物業數目	於估值	貴集團於	於估值日期	貴集團於
		日期現況下 的市值 (港元)	估值日期 應佔現況下 的市值 (港元)	現況下的 投資價值 ⁽¹⁾ (港元)	估值日期 應佔現況下的 投資價值 ⁽¹⁾ (港元)
<u>貴集團於香港持有的物業權益</u>					
II-A類 – 於香港持作投資的物業權益	7	11,696,000,000	11,696,00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II-B類 – 於香港持作自用的物業權益	2	1,432,000,000	1,432,000,000	175,000,000	175,000,000
小計	9	13,128,000,000	13,128,000,000	175,000,000	175,000,000

附註：

- (1) 市值不適用的若干物業權益的投資價值。

物業類別 (III類)	物業數目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市值 (新台幣)	貴集團於 估值日期應佔 現況下的市值 (新台幣)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投資價值 ⁽³⁾ (新台幣)	貴集團於 估值日期 應佔現況下的 投資價值 ⁽³⁾ (新台幣)
<u>貴集團於台灣持有的物業權益</u>					
III-A類 – 於台灣持作經營的物業權益	36	19,572,350,000	9,721,586,245	2,191,700,000	654,003,280
III-B類 – 於台灣持有之發展中物業權益	1	1,285,000,000	638,259,500	不適用	不適用
III-C類 – 於台灣持作未來發展的物業權益	2	317,150,000	157,528,405	不適用	不適用
小計	39	21,174,500,000⁽¹⁾	10,517,374,150⁽²⁾	2,191,700,000⁽⁴⁾	654,003,280⁽⁵⁾

附註：

- (1) 於估值日期於台灣的物業權益現況下的市值為約5,890,745,900港元。
- (2) 貴集團於估值日期應佔於台灣的物業權益現況下的市值為約2,925,933,489港元。
- (3) 市值不適用的若干物業權益的投資價值。
- (4) 於估值日期於台灣的若干物業權益現況下的投資價值為約609,730,940港元。
- (5) 貴集團於估值日期應佔於台灣的若干物業權益現況下的投資價值為約181,943,712港元。

物業類別 (IV類)	物業數目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市值 (韓圓)	貴集團於估值日期 應佔現況下的市值 (韓圓)
<u>貴集團於韓國持有的物業權益</u>			
IV類 – 於韓國持作自用的物業權益	1	3,139,000,000	3,139,000,000
小計	1	3,139,000,000⁽¹⁾	3,139,000,000⁽²⁾

附註：

- (1) 於估值日期於韓國的物業權益現況下的市值為約21,659,100港元。
- (2) 貴集團於估值日期應佔於韓國的物業權益現況下的市值為約21,659,100港元。

物業類別 (V類)	物業數目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市值 (美元)	貴集團於		貴集團於
			估值日期應佔 現況下的市值 (美元)	於估值日期現況 下的投資價值 ⁽³⁾ (美元)	估值日期 應佔現況下 的投資價值 ⁽³⁾ (美元)
<u>貴集團於越南持有的物業權益</u>					
V類 – 於越南持作投資的物業權益	3	24,440,000	24,440,000	1,869,000	1,869,000
小計	3	24,440,000 ⁽¹⁾	24,440,000 ⁽²⁾	1,869,000 ⁽⁴⁾	1,869,000 ⁽⁵⁾

附註：

- (1) 於估值日期於越南的物業權益現況下的市值為約189,754,604港元。
- (2) 貴集團於估值日期應佔於越南的物業權益現況下的市值為約189,754,604港元。
- (3) 市值不適用的若干物業權益的投資價值。
- (4) 於估值日期於越南的若干物業權益現況下的投資價值為約14,511,103港元。
- (5) 貴集團於估值日期應佔於越南的若干物業權益現況下的投資價值為約14,511,103港元。

物業類別 (VI類)	物業數目	於估值日期	貴集團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市值 (美元)	應佔現況下的市值 (美元)
<u>貴集團於柬埔寨持有的物業權益</u>			
VI類 – 於柬埔寨持作經營的物業權益	1	156,925,000	94,155,000
小計	1	156,925,000 ⁽¹⁾	94,155,000 ⁽²⁾

附註：

- (1) 於估值日期於柬埔寨的物業權益現況下的市值為約1,218,381,393港元。
- (2) 貴集團於估值日期應佔於柬埔寨的物業權益現況下的市值為約731,028,836港元。

物業類別 (VII類)	物業數目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市值 (泰銖)	貴集團於估值日期 應佔現況下的市值 (泰銖)
<u>貴集團於泰國持有的物業權益</u>			
VII-A類 – 於泰國持作經營的物業權益	4	8,222,700,000	7,379,275,600
VII-B類 – 於泰國持作自用的物業權益	1	3,200,000	3,200,000
小計	5	8,225,900,000⁽¹⁾	7,382,475,600⁽²⁾

附註：

- (1) 於估值日期於泰國的物業權益現況下的市值為約1,994,780,750港元。
- (2) 貴集團於估值日期應佔於泰國的物業權益現況下的市值為約1,790,250,333港元。

物業類別 (VIII類)	物業數目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市值 (馬來西亞令吉)	貴集團於	
			估值日期應佔 現況下的市值 (馬來西亞令吉)	估值日期 應佔現況下 的投資價值 ⁽³⁾ (馬來西亞令吉)
<u>貴集團於馬來西亞持有的物業權益</u>				
VIII-A類 – 於馬來西亞持作經營的物業權益	7	23,470,000	23,450,000	不適用
VIII-B類 – 於馬來西亞持作未來發展的物業權益	3	3,570,000	3,570,000	500,000
小計	10	27,040,000⁽¹⁾	27,020,000⁽²⁾	500,000⁽⁴⁾

附註：

- (1) 於估值日期於馬來西亞的物業權益現況下的市值為約50,589,136港元。
- (2) 貴集團於估值日期應佔於馬來西亞的物業權益現況下的市值為約50,551,718港元。
- (3) 市值不適用的若干物業權益的投資價值。
- (4) 於估值日期於馬來西亞的若干物業權益現況下的投資價值為約935,450港元。
- (5) 貴集團於估值日期應佔於馬來西亞的若干物業權益現況下的投資價值為約935,450港元。

物業類別 (IX類)	物業數目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市值 (新加坡元)	貴集團於估值日期 應佔現況下的市值 (新加坡元)
<u>貴集團於新加坡持有的物業權益</u>			
IX類 – 於新加坡持作投資及經營的物業權益	1	65,700,000	65,700,000
小計	1	65,700,000⁽¹⁾	65,700,000⁽²⁾

附註：

- (1) 於估值日期於新加坡的物業權益現況下的市值為約379,226,970港元。
- (2) 貴集團於估值日期應佔於新加坡的物業權益現況下的市值為約379,226,970港元。

物業類別 (X類)	物業數目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市值 (美元)	貴集團於 估值日期應佔 現況下的市值 (美元)	於估值 日期現況下 的投資價值 ⁽¹⁾ (美元)	貴集團於 估值日期 應佔現況下 的投資價值 ⁽¹⁾ (美元)
<u>貴集團於緬甸持有的物業權益</u>					
X類 – 於緬甸持作經營的物業權益	2	不適用	不適用	35,875,000	25,112,500
小計	2	不適用	不適用	35,875,000⁽²⁾	25,112,500⁽³⁾

附註：

- (1) 市值不適用的若干物業權益的投資價值。
- (2) 於估值日期於緬甸的若干物業權益現況下的投資價值為約278,537,088港元。
- (3) 貴集團於估值日期應佔於緬甸的若干物業權益現況下的投資價值為約194,975,961港元。

物業類別 (XI類)	物業數目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市值 (印度盧比)	貴集團於 估值日期應佔 現況下的市值 (印度盧比)	於估值 日期現況下 的投資價值 ⁽³⁾ (印度盧比)	貴集團於 估值日期 應佔現況下 的投資價值 ⁽³⁾ (印度盧比)
<u>貴集團於印度持有的物業權益</u>					
XI-A類 – 於印度持作經營的物業權益	8	2,449,000,000	1,224,500,000	529,000,000	264,500,000
XI-B類 – 於印度持作自用的物業權益	2	194,000,000	97,00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XI-C類 – 於印度持作未來發展的物業權益	1	82,000,000	41,00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小計	11	2,725,000,000⁽¹⁾	1,362,500,000⁽²⁾	529,000,000⁽⁴⁾	264,500,000⁽⁵⁾

附註：

- (1) 於估值日期於印度的物業權益現況下的市值為約284,740,700港元。
- (2) 貴集團於估值日期應佔於印度的物業權益現況下的市值為約142,370,350港元。
- (3) 市值不適用的若干物業權益的投資價值。
- (4) 於估值日期於印度的若干物業權益現況下的投資價值為約55,276,268港元。
- (5) 貴集團於估值日期應佔於印度的若干物業權益現況下的投資價值為約27,638,134港元。

物業類別 (XII類)	物業數目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市值 (美元)	貴集團於估值日期 應佔現況下的市值 (美元)
<u>貴集團於烏茲別克斯坦持有的物業權益</u>			
XII類 – 於烏茲別克斯坦持作經營的物業權益	1	550,000	280,500
小計	1	550,000⁽¹⁾	280,500⁽²⁾

附註：

- (1) 於估值日期於烏茲別克斯坦的物業權益現況下的市值為約4,270,255港元。
- (2) 貴集團於估值日期應佔於烏茲別克斯坦的物業權益現況下的市值為約2,177,830港元。

物業類別 (XIII類)	物業數目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市值 (阿聯酋迪拉姆)	貴集團於 估值日期應佔 現況下的市值 (阿聯酋迪拉姆)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投資價值 ⁽¹⁾ (阿聯酋迪拉姆)	貴集團於 估值日期 應佔現況下 的投資價值 ⁽¹⁾ (阿聯酋迪拉姆)
<u>貴集團於迪拜持有的物業權益</u>					
XIII類 – 於迪拜持作經營的物業權益	3	不適用	不適用	32,650,000	24,161,000
小計	3	不適用	不適用	32,650,000⁽²⁾	24,161,000⁽³⁾

附註：

- (1) 市值不適用的若干物業權益的投資價值。
- (2) 於估值日期於迪拜的若干物業權益現況下的投資價值為約69,033,821港元。
- (3) 貴集團於估值日期應佔於迪拜的若干物業權益現況下的投資價值為約51,085,028港元。

物業類別 (XIV類)	物業數目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市值 (瑞典克朗)	貴集團於估值日期 應佔現況下的市值 (瑞典克朗)
<u>貴集團於瑞典持有的物業權益</u>			
XIV類 – 於瑞典持作經營的物業權益	1	124,000,000	124,000,000
小計	1	124,000,000⁽¹⁾	124,000,000⁽²⁾

附註：

- (1) 於估值日期於瑞典的物業權益現況下的市值為約113,050,924港元。
- (2) 貴集團於估值日期應佔於瑞典的物業權益現況下的市值為約113,050,924港元。

物業類別 (XV類)	物業數目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市值 (歐元)	貴集團於估值日期 應佔現況下的市值 (歐元)
<u>貴集團於荷蘭持有的物業權益</u>			
XV類 – 於荷蘭持作經營的物業權益	1	3,900,000	3,900,000
小計	1	3,900,000⁽¹⁾	3,900,000⁽²⁾

附註：

- (1) 於估值日期於荷蘭的物業權益現況下的市值為約35,896,770港元。
- (2) 貴集團於估值日期應佔於荷蘭的物業權益現況下的市值為約35,896,770港元。

I-A類 — 於2021年6月30日於中國持作投資的物業權益

物業編號	物業名稱	持有人在貴集團	城市	地區	土地用途	土地用途期限的到期日	物業類別	地盤面積 ⁽¹⁾ (平方米)	建築面積 ⁽¹⁾ (平方米)	竣工年份	佔用率 ⁽²⁾	概約收入 ⁽³⁾ (人民幣)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	貴集團 應佔權益 (%)	貴集團於 估值日期 應佔現況下 的市值 (人民幣)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投資價值 (人民幣)	貴集團於 估值日期 應佔 現況下的 投資價值 (人民幣)
I-A-1	北京市朝陽區東二環北路霄雲路21號嘉里大通大廈辦公部分	北京佳嘉創展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北京	朝陽	辦公室	2044年7月17日	附屬樓宇、綜合辦公大樓	3,588	10,841	1994年	82%	4,320,000	140,000,000	70%	98,00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I-A-2	湖南省長沙市開福區中青路1189號嘉里長沙物流中心	嘉里物流(長沙)有限公司	長沙	開福	倉庫	2066年11月22日	倉庫、其他	51,400	59,185	21世紀10年代末	100%	6,120,000	180,000,000	100%	180,00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I-A-3	重慶市渝北區回興街道費環路69號嘉里重慶物流中心一期	嘉里物流(重慶)有限公司	重慶	渝北	工業	2056年12月29日	工業、倉庫、其他	25,694 ⁽⁴⁾	20,901	21世紀10年代初	100%	1,866,000	62,000,000	100%	62,00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I-A-4	安徽省合肥市肥花工業園始信路2346號合肥物流中心	嘉里物流安徽有限公司	合肥	肥花工業園	工業	2060年4月17日	工業	38,042	18,988	21世紀10年代初	98%	2,118,000	40,800,000	100%	40,80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I-A-5	江蘇省昆山市千燈鎮玉溪中路116號嘉里昆山物流中心二期	嘉里物流(昆山)有限公司	昆山	千燈鎮	倉庫	2062年8月7日	倉庫、回收站、技術中心站、發電機室	55,107	33,732	21世紀10年代中	100%	10,200,000	182,000,000	100%	182,00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I-A-6	深圳市福田保稅區樹花路15號深圳嘉里福田物流中心	嘉里福益倉儲(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	福田保稅區	倉庫	2054年12月5日	倉庫	10,000	24,959	2006年	100%	6,420,000	146,000,000	100%	146,00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物業編號	物業名稱	持估實體	城市	地區	土地用途	土地用途期限的到期日	物業類別	地盤面積 ⁽¹⁾ (平方米)	建築面積 ⁽¹⁾ (平方米)	竣工年份	佔用率 ⁽²⁾	概約收入 ⁽³⁾ (人民幣)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市價 (人民幣)	貴集團 應佔權益 (%)	貴集團於 估值日期 應佔現況下 的市價 (人民幣)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投資價值 (人民幣)	貴集團於 估值日期 應佔 投資價值 (人民幣)
I-A-7	陝西省西安市西咸新區豐東新城豐業大道西段110號嘉里西安物流中心	嘉里物流(西安)有限公司	西安	西咸新區	工業	2064年 1月27日	工業	36,486	25,646	21世紀 10年代末	40%	1,680,000	89,000,000	100%	89,00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I-A-8	湖北省武漢市漢口東湖區走馬嶺街道商貿大道7號嘉里武漢物流中心	嘉里物流(武漢)有限公司	武漢	東西湖區	倉庫	2067年 1月24日	工業、其他	66,667	58,577	21世紀 10年代末	83%	7,080,000	173,000,000	100%	173,00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I-A-9	天津市濱海新區塘沽河北路48號四棟樓宇	北京佳嘉創展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天津	濱海新區	其他商業	2047年 12月11日	非住宅	8,109	6,721	20世紀 90年代末	不適用	不適用	35,000,000	70%	24,50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I-A-10	湖北省武漢市江漢區單洞路武漢國際大廈(原亞洲廣場)B棟18層之部分	嘉里大通物流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武漢	江漢	城鎮單一住宅	無具體期限	辦公室	2 ⁽¹⁸⁾	616	20世紀 90年代末	100%	192,000	不適用	70%	不適用	4,200,000 ⁽⁸⁾	2,940,000 ⁽⁸⁾
I-A-11	海南省海口市龍華區龍昆北路2號帝豪大廈22層C室	嘉里大通物流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海口	龍華	不適用	不適用	非住宅	不適用	336	2000年代初	不適用	不適用	2,960,000	70%	2,072,000	不適用	不適用

物業編號	物業名稱	持份實體	城市	地區	土地用途	土地用途期限 的到期日	物業類別	地盤面積 ⁽¹⁾ (平方米)	建築面積 ⁽¹⁾ (平方米)	竣工年份	佔用率 ⁽²⁾	概約收入 ⁽³⁾ (人民幣)	貴集團於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投資價值 (人民幣)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投資價值 (人民幣)		
I-A-12	廣西壯族自治區南寧市青秀區竹溪大道86號廣源國際社區15號樓5層	南寧嘉里中智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南寧	青秀	商業融資	2057年 4月29日	辦公室	66,670	1,368	21世紀 10年代中	100%	720,000	16,000,000	16,00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I-A-13	廣西壯族自治區南寧市青秀區竹溪大道86號廣源國際社區15號樓6層	南寧嘉里中馬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南寧	青秀	商業融資	2057年 4月29日	辦公室	66,670	1,368	21世紀 10年代中	79%	486,000	16,400,000	16,40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小計													1,083,160,000	1,029,772,000	4,200,000	2,940,000

附註：

- (1) 所有面積均以約數列述。
- (2) 2021年上半年之平均佔用率。
- (3) 2021年上半年之概約收入。
- (4) 一幅土地之部分。
- (5) 應佔面積。
- (6) 根據貴公司法律顧問編製的法律意見，持有實體為已劃撥土地使用權的所有者，故有權使用土地，但在未經政府事先批准及結清相關土地出讓金的情況下不得轉讓、出租或按揭土地使用權。該物業受不得轉讓限制規限。市價在估值中不適用。吾等之估值乃基於投資價值作出。
- (7) 根據貴公司法律顧問編製的法律意見，除附註(6)另有說明外，持有實體對各自物業享有法定業權，及各持有實體可自由轉讓該等物業（無產權負擔）。

I-B類 — 於2021年6月30日於中國持作經營的物業權益

物業編號	物業名稱	持有實體	城市	地區	土地用途	土地用途 期限的到期日	物業類別	地盤面積 ⁽¹⁾ (平方米)	建築面積 ⁽¹⁾ (平方米)	竣工年份	貴集團		貴集團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市值 (人民幣)	應佔權益 (%)	於估值日期 應佔現況下 的市值 (人民幣)	於估值日期 應佔現況下 的投資價值 (人民幣)
I-B-1	北京市朝陽區東四環南路甲1號 嘉里北京朝陽口岸物流中心 有限公司	北京中創環球物流保稅 有限公司	北京	朝陽	倉庫	2046年8月22日	未登記	29,964	11,534	20世紀 80年代末	97,000,000	100%	97,000,000	不適用
I-B-2	北京市朝陽區東二環北路霄雲 路21號嘉里大通大廈零售部 分	北京佳嘉創展投資顧問 有限公司	北京	朝陽	辦公室	2044年7月17日	附屬樓宇、 綜合辦公室大樓	1,012	3,058	1994年	52,000,000	70%	36,400,000	不適用
I-B-3	北京市順義區北京天竺空港工 業區A區天柱路18號嘉里大通 物流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嘉里大通物流有限公司	北京	順義	倉庫	2047年3月20日	倉庫	35,654	18,342	2000年代中	168,000,000	70%	117,600,000	不適用
I-B-4	四川省成都經濟技術開發區(龍 泉驛區)南五路68號成都龍泉 物流中心	成都嘉里蜀都物流有限 公司	成都	經濟技術 開發區 (龍泉驛區)	倉庫	2063年5月1日	工廠、警衛室	60,762	56,494	21世紀 10年代中	269,000,000	100%	269,000,000	不適用
I-B-5	重慶市渝北區回興街道寶環路 69號嘉里重慶物流中心二期	嘉里物流(重慶)有限公 司	重慶	渝北	工業	2056年12月29日	工業、倉庫、其他	28,800	65,764	21世紀 10年代中	171,000,000	100%	171,000,000	不適用

物業編號	物業名稱	持有實體	城市	地區	土地用途	土地用途 期限到期日	物業類別	地盤面積 ⁽¹⁾ (平方米)	建築面積 ⁽¹⁾ (平方米)	竣工年份	貴集團		貴集團 於估值日期 應佔現況下 的投資價值 (人民幣)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投資價值 (人民幣)	貴集團 應佔權益 (%)		
I-B-6	江蘇省昆山市千燈鎮玉溪中路 118號嘉里昆山物流中心一期	嘉里物流(昆山)有限公司	昆山	千燈鎮	物流及倉庫	2059年5月18日	警衛室、水泵房、 中控室、公共休 息區、自行車棚	33,333	18,951	21世紀 10年代中	88,000,000	100%	88,000,000	不適用
I-B-7	甘肅省蘭州市城關區酒泉路街 道金昌南路361號第27層001 室至006室蘭州物流中心	捷時特物流有限公司	蘭州	城關	未登記	未登記	辦公室	1,274	706	2000年代初	6,000,000	50%	3,000,000	不適用
I-B-8	上海市奉賢區鶴港公路3088號 嘉里上海奉賢物流中心	上海奉住倉儲服務有限公司	上海	奉賢	工業	2065年1月12日	未登記	67,676	111,179	21世紀 10年代末	782,000,000	100%	782,000,000	不適用
I-B-9	深圳市鹽田區鹽田港保稅區南 片區26號地塊深圳嘉里鹽田 物流中心	深圳嘉里鹽田港物流有限公司	深圳	鹽田	辦公室及倉庫	2052年5月20日	辦公室及倉庫	35,943	43,175	2004年	213,000,000	55%	117,150,000	不適用
I-B-10	江蘇省無錫市新祥路2號嘉里無 錫物流中心一期	嘉里物流(無錫)有限公司	無錫	新吳	倉庫	2061年2月19日	工業、運輸、倉庫	32,209	31,088	21世紀 10年代末	173,000,000	100%	173,000,000	不適用
I-B-11	江蘇省無錫市新祥路2號嘉里無 錫物流中心二期	嘉里物流(無錫)有限公司	無錫	新吳	倉庫	2061年2月19日	工業、運輸、倉庫	15,044	18,448	21世紀 10年代末	103,000,000	100%	103,000,000	不適用

物業編號	物業名稱	持有實體	城市	地區	土地用途	土地用途 期限的到期日	物業類別	地盤面積 ⁽¹⁾ (平方米)	建築面積 ⁽¹⁾ (平方米)	竣工年份	貴集團		貴集團 於估值日期 應佔現況下 的投資價值 (人民幣)	
											於估值日期 應佔現況下 的市值 (人民幣)	貴集團 應佔權益 (%)		
I-B-12	福建省廈門市海滄出口加工區 海滄南路13號嘉里廈門物流 中心	嘉里物流(廈門)有限公 司	廈門	海滄	倉庫	2056年3月15日	水泵房、倉庫、 警衛室	53,354	41,729	2000年代中	177,000,000	100%	177,000,000	不適用
I-B-13	河南省鄭州市鄭州經濟技術開 發區通遼街137號嘉里鄭州物 流中心	嘉里物流(鄭州)有限公 司	鄭州	鄭州經濟 技術開發區	工業	2061年12月29日	工業	47,041	33,350	21世紀 10年代中	153,000,000	100%	153,000,000	不適用
I-B-14	湖北省武漢市江漢區單洞路武 漢國際大廈(原亞洲廣場)B棟 18層之部分	嘉里大通物流有限公司 湖北分公司	武漢	江漢	城鎮單一住宅	無具體期限	辦公室	2 ⁽²⁾	127 ⁽²⁾	20世紀 90年代初	不適用	70%	不適用	860,000 ⁽³⁾
I-B-15	遼寧省大連市中山區興利街80 號	嘉里大通物流有限公司 大連分公司	大連	中山	未登記	未登記	非住宅	未登記	270	20世紀 90年代初	3,050,000	70%	2,135,000	不適用
I-B-16	山東省青島市開發區太行山路 276號	嘉里大通物流有限公司 青島分公司	青島	開發區	未登記	未登記	商業	未登記	123	1995年	680,000	70%	476,000	不適用
I-B-17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區人民南路 四段寧寧路1號南庭大廈1 樓1至3號	嘉里大通物流有限公司 成都分公司	成都	武侯	商業	2035年12月26日	其他	64	268	2000年代中	2,000,000	70%	1,400,000	不適用

物業編號	物業名稱	持有實體	城市	地區	土地用途	土地用途 期限的到期日	物業類別	地盤面積 ⁽¹⁾ (平方米)	建築面積 ⁽¹⁾ (平方米)	竣工年份	貴集團		貴集團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市值 (人民幣)	應佔權益 (%)	於估值日期 應佔現況下 的市值 (人民幣)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投資價值 (人民幣)
I-B-18	雲南省昆明市新迎南區商業街8號樓	嘉里大通物流有限公司雲南分公司	昆明	新迎南	商業融資	不適用	非住宅	204 ⁽²⁾	1,084 ⁽²⁾	2000年代中	不適用	70%	9,300,000 ⁽³⁾	6,510,000 ⁽³⁾
I-B-19	上海市靜安區大日西路218號嘉里不夜城第一座1201-1210室及1301-1310室	嘉里大通物流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上海	靜安	綜合大樓	2042年9月23日	辦公室	132.3# (部分) 未登記(部分)	3,061	1997年	55,000,000	70%	38,500,000	不適用
I-B-20	廣西壯族自治區南寧市青秀區竹溪大道86號廣源國際社區15號樓4層	嘉里物流-南寧中央服務中心	南寧	青秀	商業融資	2057年4月29日	辦公室	66,670	1,291	21世紀 10年代中	15,000,000	100%	15,000,000	不適用
小計											2,527,730,000	2,344,661,000	10,160,000	7,112,000

附註：

- (1) 所有面積均以約數列述。
- (2) 面積按應佔基準列述。
- (3) 根據 貴公司法律顧問編製的法律意見，持有實體為已劃撥土地使用權的所有者，故有權使用土地，但在未經政府事先批准及結清相關土地出讓金的情況下不得轉讓、出租或按揭土地使用權。該物業受不得轉讓限制規限。市值在估值中不適用。吾等之估值乃基於投資價值作出。
- (4) 根據 貴公司法律顧問編製的法律意見，除附註(3)另有說明外，持有實體對各自物業享有法定業權，及各持有實體可自由轉讓該等物業(無產權負擔)。

I-C類 — 於2021年6月30日於中國持有之發展中物業權益

物業編號	物業名稱	持有實體	城市	地區	土地用途	土地用途期限的到期日	規劃用途	地盤面積 ⁽¹⁾ (平方米)	規劃建築面積 ⁽¹⁾ (平方米)	計劃竣工年份	已產生的施工成本 (人民幣)	將產生的施工成本 (人民幣)	總開發價值 (僅如於估值日期已竣工) (人民幣)	於估值日期情況下 的市值 (人民幣)	集團應佔權益 (%)	集團於估值日期 應佔項下的 市值 (人民幣)
I-C-1 ⁽²⁾	山東省青島市膠州市經濟技術開發區渭河路以南、交大大道以西2019-4-1016號地塊	青島上合示範區嘉里物流有限公司	青島	膠州市經濟技術開發區	倉庫	2069年3月17日	倉庫	66,667	76,810	2021年	167,586,879	62,891,431	321,000,000	249,000,000	100%	249,000,000
I-C-2 ⁽³⁾	廣東省廣州市廣州空港經濟區大廈一廣州高速公路以東及保稅大道以南	嘉里物流(廣州)有限公司	廣州	廣州空港經濟區	倉庫	2069年9月23日	倉庫	57,807	96,868	2022年	61,652,517	223,347,483	570,000,000	186,000,000	100%	186,000,000
I-C-3 ⁽⁴⁾	江蘇省蘇州港市金港鎮保稅區香港路以東320582008003G800120號地塊	嘉里物流(張家港)有限公司	張家港	金港鎮保稅區	倉庫	2071年1月23日	倉庫	73,717	55,433	2021年	2,606,676	144,213,324	268,000,000	73,000,000	85%	62,050,000
I-C-4 ⁽⁵⁾	廣東省珠海市珠海保稅區及洪灣片區一體化改革發展新區琴洪灣片區寶灣路以南、育欣路以西、聯峰路南側、洪屏二路東側珠橫園土儲2019-12號地塊	嘉里(珠海)物流有限公司	珠海	橫琴新海保稅區及洪灣片區一體化改革發展新區	倉庫	2069年12月5日	物流	30,002	59,823	2022年	23,660,080	168,339,920	286,000,000	50,000,000	100%	50,000,000
小計													558,000,000	547,050,000		

附註：

- (1) 所有面積均以約數列述。
- (2) 根據膠州州行政審批服務局於2019年5月20日發出的建設用地規劃許可證第370281201920015號，土地項目名稱為嘉里物流山東區域運營中心。該項目位於膠州經濟技術開發區渭河路以南、交大大道以西、洛河路以北，作倉庫用途。

根據膠州行政審批服務局於2019年5月27日發出的建設工程規劃許可證第370281201920010號，施工項目的名稱為嘉里物流山東區域運營中心A-1倉庫、A-2倉庫、警衛室及坡道平台。該項目位於膠州經濟技術開發區渭河路以南、交大大道以西、洛河路以北。規劃建築面積為76,810.29平方米。

根據膠州行政審批服務局發出的建築工程施工許可證第370281201910110101號，總建築面積約76,810.29平方米的發展項目的建築工程施工項目施工規定並已得到批准。

(3) 根據廣州市規劃和自然資源局發出的建設用地規劃許可證第(2019)29號，該物業的施工地盤(總地盤面積約57,807.00平方米)符合城市規劃規定。

根據廣州市規劃和自然資源局發出的兩份建設工程規劃許可證第440112202007001號及第440112202004177號，總建築面積約96,868.13平方米的發展項目的建築工程施工項目施工規定並已得到批准。

根據廣州市住房和城鄉建設局發出的建築工程施工許可證第440114202102100401號，總建築面積約96,868.13平方米的發展項目的建築工程施工項目施工規定並已得到批准。

(4) 根據江蘇省張家港保稅區管理委員會發出的建設用地規劃許可證第320582202100009號，該物業的施工地盤(總地盤面積約30,600平方米)符合城市規劃規定。

根據江蘇省張家港保稅區管理委員會發出的建設工程規劃許可證第320582202100086號，總建築面積約28,804.36平方米的發展項目的建築工程施工項目施工規定並已得到批准。

根據江蘇省張家港自由貿易區規劃建設局發出的建築工程施工許可證第320592202105280101號，總建築面積約28,263.72平方米的發展項目的建築工程施工項目施工規定並已得到批准。

(5) 根據珠海市自然資源局發出的建設用地規劃許可證第440402202000108號，該物業的施工地盤(總地盤面積約30,002.08平方米)符合城市規劃規定。

根據珠海市自然資源局發出的建設工程規劃許可證第(2020)032號，總建築面積約59,822.87平方米的發展項目的建築工程施工項目施工規定並已得到批准。

根據珠海市橫琴新區管理委員會建設環保局發出的建築工程施工許可證第440405202103230101號，總建築面積約59,822.87平方米的發展項目的建築工程施工項目施工規定並已得到批准。

(6) 根據 貴公司法律顧問編製的法律意見，持有實體對各自物業享有法定業權，及各持有實體可自由轉讓該等物業(無產權負擔)。

I-D類 – 於2021年6月30日於中國持作未來發展的物業權益

物業編號	物業名稱	持有實體	城市	地區	土地用途	土地用途 期限的到期日	規劃用途	地盤面積 ⁽¹⁾ (平方米)	規劃 建築面積 ⁽¹⁾ (平方米)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市值 (人民幣)	貴集團 應佔權益 (%)	貴集團於 估值日期應佔 現況下的市值 (人民幣)
I-D-1	海南省老城開發區南一環路南側 A-20-1號地塊	嘉里物流(海南) 有限公司	海南	老城開發區	工業	2060年9月22日	物流	21,953	50,610 ⁽²⁾	10,000,000	100%	10,000,000
小計										<u>10,000,000</u>		<u>10,000,000</u>

附註：

- (1) 所有面積均以約數列述。
- (2) 尚未取得建築工程施工許可證。因此，該物業並無即時開發潛力。
- (3) 根據 貴公司法律顧問編製的法律意見，持有實體對物業享有法定業權，及持有實體可自由轉讓物業(無產權負擔)。

II-A類 – 貴集團於2021年6月30日於香港持作投資的物業權益

物業編號	物業名稱	持有實體	地區	土地用途地帶 ⁽¹⁾	土地用途期限的到期日	物業類別	地盤面積 ⁽²⁾ (平方米)	建築面積 ⁽²⁾ (平方米)	停車位數量	竣工年份	佔用率	現收月租 ⁽³⁾ (港元)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市值 (港元)	貴集團 應佔權益 (%)	貴集團於 估值日期 應佔現況 下的市值 (港元)
II-A-1	新界上水新豐街2號嘉里貨倉(上水)	嘉里貨倉(上水)有限公司	上水	工業	2047年6月30日	倉庫	6,416.00	33,096.71	37	1991年	93%	3,489,000	1,002,000,000	100%	1,002,000,000
II-A-2	新界粉嶺安樂村安樂門街39號嘉里貨倉(粉嶺)	嘉里貨倉(粉嶺)有限公司	粉嶺	工業	2047年6月30日	倉庫	5,035.00	26,345.21	30	1994年	100%	2,682,000	720,000,000	100%	720,000,000
II-A-3	新界葵涌葵裕路4-6號嘉里貨倉(葵涌)	嘉里貨倉(葵涌)有限公司	葵涌	工業	2047年6月30日	倉庫	2,655.60	26,628.36	33	1981年	98%	2,846,000	730,000,000	100%	730,000,000
II-A-4	新界葵涌葵基路35號嘉里溫控貨倉2	嘉里溫控貨倉2有限公司	葵涌	工業	2047年6月30日	冷庫、倉庫 及停車場	6,242.00	61,541.45	262	1997年	100%	1,123,000	1,636,000,000	100%	1,636,000,000
II-A-5	新界葵涌聯耀街3號嘉里貨倉(葵涌)	嘉里貨倉(葵涌)有限公司	葵涌	工業	2047年6月30日	倉庫	6,525.00	54,995.57	56	1998年	100%	9,640,000	1,718,000,000	100%	1,718,000,000
II-A-6	新界葵涌葵基路55號嘉里貨運中心	嘉里貨運中心有限公司	葵涌	工業	2047年6月30日	倉庫及 停車場	16,960.00	184,908.58	777	1999年	90%	19,328,000	5,368,000,000	100%	5,368,000,000
II-A-7	新界葵涌葵全街嘉里溫控貨倉1 A座整個地下底層、地下、二至 四樓及六樓以及七樓A2單元， 2個貨櫃車、11個貨車及10個小型 客貨車/汽車泊位	Kerry TC Warehouse 1 (Block A) Limited及華明 置業有限公司	葵涌	住宅(改類)	2047年6月30日	倉庫	8,825.79	16,733.75	23	1991年	100%	2,021,000	522,000,000	100%	522,000,000
小計															11,696,000,000

附註：

- (1) 土地用途地帶乃根據相應的分區規劃綱要劃分。
- (2) 所有面積均以約數列述。
- (3) 價值均以約數列述。

II-B類 – 貴集團於2021年6月30日於香港持作自用的物業權益

物業編號	物業名稱	持有實體	地區	土地用途地帶 ⁽¹⁾	土地用途期限的到期日	物業類別	地盤面積 ⁽²⁾	建築面積 ⁽²⁾	停車位數量	竣工年份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市值 (港元)	貴集團於 估值日期應佔 應佔權益 (%)	貴集團於 估值日期應佔 現況下的市值 (港元)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投資價值 (港元)	貴集團於估值 日期應佔現況 下的投資價值 (港元)
II-B-1	新嘉坡健全街3號嘉里溫控貨庫1 B座整個地下位層及二至十六樓， 停車區/裝貨及卸貨平台以及3個 貨櫃車、13個貨車及18個小型客貨 車/汽車泊位	Kerry TC Warehouse 1 (Block B) Limited	葵涌	住宅(戊類)	2047年6月30日	冷庫/倉庫	8,825.79	44,561.60	34	1991年	1,432,000,000	100%	1,432,00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II-B-2	新界大埔大埔工業村大貴街12號PC3	Kerry PC3 Limited (作為物業承租人)	大埔	其他特定用途 (工業類)	2047年6月30日	倉庫	10,379.52	25,603.24	28	2010年	不適用	100%	不適用	175,000,000 ⁽³⁾	175,000,000 ⁽³⁾
小計											1,432,000,000	1,432,000,000	175,000,000	175,000,000	

附註：

- (1) 土地用途地帶乃根據相應的分區規劃綱要劃分。
- (2) 所有面積均以約數列述。
- (3) 該物業受不得轉讓限制規限。市值在估值中不適用。吾等的估值經計及租賃的退租條例後基於投資價值作出。

III-A類 — 於2021年6月30日於台灣持作經營的物業權益

物業編號	物業名稱	持有實體	城市	地區	土地年期或 土地用途期限 的到期日	物業類型	土地用途地帶	地盤面積 ⁽¹⁾ (平方米)	建築面積 ⁽¹⁾ (平方米)	竣工年份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市值 (新台幣)	貴集團 應佔權益 (%)	貴集團於 估值日期 應佔的市值 (新台幣)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投資價值 (新台幣)	貴集團於 估值日期 應佔現況下的 投資價值 (新台幣)
III-A-1	台北市中正區新生南路一段50號13樓辦公室	嘉里大藥物流股份有 限公司	台北市	中正區	永久業權	辦公室、停車場	第三類特定商業區、 道路	300.57	2,985.85	1976年	746,300,000	49.67%	370,687,210	不適用	不適用
III-A-2	新北市新店區安和路二段117巷11號綜合工業園	嘉里大藥物流股份有 限公司	新北市	新店區	永久業權	倉庫、冷存儲	B類工業區	8,366.99	13,086.79	1996年	1,681,000,000	49.67%	834,952,700	不適用	不適用
III-A-3	新北市樹林區中正路267號綜合工業園	嘉里大藥物流股份有 限公司	新北市	樹林區	永久業權	倉庫	B類工業區、行政區	4,497.76	2,450.14	1987年	568,390,000	49.67%	282,319,313	不適用	不適用
III-A-4	桃園市觀音區林科二路288號綜合工業園	嘉里大藥物流股份有 限公司	桃園市	觀音區	永久業權	倉庫、冷存儲	工業區	16,820.12	40,250.03	2018年	1,496,000,000	49.67%	743,063,200	不適用	不適用
III-A-5	桃園市龜山區頂湖路58號綜合工業園	嘉里大藥物流股份有 限公司	桃園市	龜山區	永久業權	倉庫、冷存儲	B類工業區	27,359.45	43,855.08	2001年— 2005年	3,172,000,000	49.67%	1,575,532,400	不適用	不適用
III-A-6	桃園市蘆竹區南坎路二段3號綜合工業園	嘉里大藥物流股份有 限公司	桃園市	蘆竹區	永久業權	倉庫、冷存儲	B類工業區、道路、 河道	8,000.76	14,402.11	1992年— 1998年	777,700,000	49.67%	356,481,590	不適用	不適用
III-A-7	桃園市八德區永豐路451號綜合工業園	嘉里大藥物流股份有 限公司	桃園市	八德區	永久業權	倉庫、冷存儲	B類工業區、農業區	9,795.61	4,581.74	2012年	798,700,000	49.67%	396,774,290	不適用	不適用
III-A-8	新竹市工業東六路6號綜合工業園	科學城物流股份有限 公司(作為土地承 租人及建築物擁有 人)	新竹市	新竹市	2057年 12月31日	倉庫	科學城專用區	36,665.00 ⁽²⁾	3,819.16	1988年	不適用	29.84%	不適用	10,700,000 ⁽³⁾	3,192,880 ⁽³⁾

物業編號	物業名稱	持產實體	城市	地區	土地年期或 土地用途期限	物業類型	土地用途地帶	地盤面積 ⁽¹⁾ (平方米)	建築面積 ⁽²⁾ (平方米)	竣工年份	於估值日期		貴集團於	
											現況下的市值 (新台幣)	應佔權益 (%)	現況下的 投資價值 (新台幣)	應佔現況下的 投資價值 (新台幣)
III-A-9	新竹市工業東六路6號綜合工業園	科學城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作為土地承租及建築物擁有人)	新竹市	新竹市	2057年 12月31日	倉庫	科學城專用區	36,665,000 ⁽³⁾	27,381.33	2007年	不適用	不適用	653,000,000 ⁽³⁾	194,855,200 ⁽³⁾
III-A-10	苗栗縣頭份市自強路二段68號綜合工業園	嘉里大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苗栗縣	頭份市	永久業權	倉庫	A類工業區	7,577.37	2,646.40	1991年	349,000,000	不適用	173,348,300	不適用
III-A-11	台中市南屯區工業區十八路28號綜合工業園	嘉里大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	南屯區	永久業權	倉庫、冷存儲	B類工業區	9,553.00	3,112.14	1988年	898,200,000	不適用	446,135,940	不適用
III-A-12	台中市西屯區福順路137號5號宿舍	嘉里大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	西屯區	永久業權	住宅、停車場	第1-1類住宅區	21.65	179.74	1997年	9,310,000	不適用	4,624,277	不適用
III-A-13	台中市潭子區中山路三段454號綜合工業園	嘉里大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	潭子區	永久業權	倉庫	B類工業區	3,359.59	1,120.44	1983年	341,130,000	不適用	169,439,271	不適用
III-A-14	台中市大甲區幼獅路80號綜合工業園	嘉里大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	大甲區	永久業權	倉庫	D類工業區建築用地	3,392.00	1,629.32	1988年	158,550,000	不適用	78,751,785	不適用
III-A-15	台中市梧棲區自立二街25號綜合工業園	嘉里大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	梧棲區	永久業權	倉庫	相關工業區	5,120.00	1,883.74	1987年	190,740,000	不適用	94,740,558	不適用
III-A-16	彰化縣彰化市彰水路170巷3及164號綜合工業園	嘉里大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彰化縣	彰化市	自有土地： 永久業權； 租賃土地： 2028年 1月31日	倉庫、冷存儲	B類工業區、進路	17,544.30 ⁽⁴⁾	15,031.30	1986年— 2000年	694,500,000	不適用	344,958,150	不適用

物業編號	物業名稱	持佔實體	城市	地區	土地年期或 土地用途期限	物業類型	土地用途地帶	地盤面積 ⁽¹⁾ (平方米)	建築面積 ⁽¹⁾ (平方米)	竣工年份	貴集團於		貴集團於 估值日期 應佔現況下的 投資價值 (新台幣)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投資價值 (新台幣)	應佔權益 (%)		
III-A-17	彰化縣埔心鄉員陸路四段37號 綜合工業園	嘉里大藥物流股份有 限公司	彰化縣	埔心鄉	永久業權	倉庫	B類工業區、農業區	4,595.00	3,912.66	1997年	219,900,000	49.67%	109,224,330	不適用
III-A-18	彰化縣田中鎮員集路三段478號 綜合工業園	嘉里大藥物流股份有 限公司	彰化縣	田中鎮	永久業權	倉庫	D類鄉村區建築用地	5,335.07	1,867.85	1993年	172,410,000	49.67%	85,636,047	不適用
III-A-19	南投縣南投市工業東路1號綜合 工業園	嘉里大藥物流股份有 限公司	南投縣	南投市	永久業權	倉庫	D類工業區建築用地	6,290.00	1,638.50	1988年	252,650,000	49.67%	125,491,255	不適用
III-A-20	雲林縣斗南鎮公論路25號綜合 工業園	嘉里大藥物流股份有 限公司	雲林縣	斗南鎮	永久業權	倉庫、冷存儲	工業區、農業區、 道路、水溝、 電塔用地	9,040.00	2,729.53	1989年— 2016年	184,000,000	49.67%	91,392,800	不適用
III-A-21	嘉義縣民雄鄉牛稠溪1-69號綜 合工業園	嘉里大藥物流股份有 限公司	嘉義縣	民雄鄉	永久業權	倉庫	工業區	10,683.00	18,115.43	2000年	453,000,000	49.67%	225,005,100	不適用
III-A-22	台南市新營區四維路20號綜合 工業園	嘉里大藥物流股份有 限公司	台南市	新營區	永久業權	倉庫、冷存儲	B類工業區	4,611.00	8,856.36	1989年— 2000年	177,800,000	49.67%	88,313,260	不適用
III-A-23	台南市麻豆區麻豆口1-9號綜合 工業園	嘉里大藥物流股份有 限公司	台南市	麻豆區	永久業權	倉庫	B類工業區、道路	8,109.55	5,101.59	1995年	184,600,000	49.67%	91,690,820	不適用
III-A-24	台南市永康區中正南路381巷6 號綜合工業園	嘉里大藥物流股份有 限公司	台南市	永康區	永久業權	倉庫	A類工業區	9,463.99	1,597.85	1980年	468,670,000	49.67%	232,788,389	不適用

物業編號	物業名稱	持產實體	城市	地區	土地年期或 土地用途期限	物業類型	土地用途地帶	地盤面積 ⁽¹⁾ (平方米)	建築面積 ⁽²⁾ (平方米)	竣工年份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市值 (新台幣)	貴集團 應佔權益 (%)	貴集團於 估值日期應佔 現況下的市值 (新台幣)	貴集團於 估值日期 應佔現況下的 投資價值 (新台幣)
III-A-25	台南市歸仁區中山路二段378號 綜合工業園	嘉里大藥物流股份有 限公司	台南市	歸仁區	永久業權	倉庫、冷存儲	廣場用地、A類工業 區	12,858.40	11,161.14	1991年— 1997年	725,700,000	49.67%	360,455,190	不適用
III-A-26	台南市新市區大營2-6號綜合 工業園	嘉里大藥物流股份有 限公司	台南市	新市區	永久業權	倉庫	工業區	33,894.00	14,415.50	2019年	1,658,000,000	49.67%	823,528,600	不適用
III-A-27	台南市新市區大業一路8號綜合 工業園	科學城物流股份有限 公司(作為土地承 租人及建築物擁有 人)	台南市	新市區	2052年 9月30日	倉庫	特定用途區	26,585.00	28,286.73	2002年	不適用	29.84%	不適用	143,530,400 ⁽³⁾
III-A-28	台南市新市區大業一路8號綜合 工業園	科學城物流股份有限 公司(作為土地承 租人及建築物擁有 人)	台南市	新市區	2055年 11月30日	倉庫	特定用途區	2,000.00	13,252.91	2006年	不適用	29.84%	不適用	65,946,400 ⁽³⁾
III-A-29	台南市新市區大業一路8號綜合 工業園	科學城物流股份有限 公司(作為土地承 租人及建築物擁有 人)	台南市	新市區	2068年 8月31日	倉庫	特定用途區	14,361.96	23,312.21	2018年	不適用	29.84%	不適用	826,000,000 ⁽³⁾
III-A-30	高雄市左營區民族一路932號綜 合工業園	嘉里大藥物流股份有 限公司	高雄市	左營區	永久業權	倉庫	B類工業區	8,316.00	1,429.21	1983年	769,770,000	49.67%	382,344,759	不適用
III-A-31	高雄市大寮區光華路18號綜合 工業園	嘉里大藥物流股份有 限公司	高雄市	大寮區	永久業權	倉庫、冷存儲	A類工業區	12,120.00	13,858.40	1999年— 2003年	772,000,000	49.67%	383,452,400	不適用
III-A-32	高雄市岡山區本工六路70號綜 合工業園	嘉里大藥物流股份有 限公司	高雄市	岡山區	永久業權	倉庫、冷存儲	D類工業區	23,519.50	8,188.61	2008年	1,148,000,000	49.67%	570,211,600	不適用

物業編號	物業名稱	持有實體	城市	地區	土地年期或 土地用途期限	物業類型	土地用途地帶	地盤面積 ⁽¹⁾ (平方米)	建築面積 ⁽¹⁾ (平方米)	竣工年份	於估值日期		貴集團於		貴集團於 估值日期 應佔現況下的 投資價值 (新台幣)
											現況下的市值 (新台幣)	應佔權益 (%)	估值日期應佔 現況下的市值 (新台幣)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投資價值 (新台幣)	
III-A-33	屏東縣屏東市工業六路9號綜合 工業園	嘉里大藥物流股份有 限公司	屏東縣	屏東市	永久業權	倉庫	工業區	2,880.00	1,817.19	1987年	64,930,000	49.67%	32,250,731	不適用	不適用
III-A-34	宜蘭縣五結鄉利工二路111號綜 合工業園	嘉里大藥物流股份有 限公司	宜蘭縣	五結鄉	永久業權	倉庫、冷存儲	D類工業區建築用地	11,303.72	3,090.14	2005年	179,400,000	49.67%	89,107,980	不適用	不適用
III-A-35	花蓮縣花蓮市美工九街5號綜合 工業園	嘉里大藥物流股份有 限公司	花蓮縣	花蓮市	永久業權	倉庫、冷存儲	B類工業區	5,481.00	7,955.67	1985年－ 2001年	168,400,000	49.67%	83,644,280	不適用	不適用
III-A-36	台東縣台東市中興路四段2巷1 號綜合工業園	嘉里大藥物流股份有 限公司	台東縣	台東市	永久業權	倉庫、冷存儲	工業區	6,895.31	2,804.75	2015年	151,600,000	49.67%	75,299,720	不適用	不適用
小計											19,572,350,000		9,721,586,245	2,191,700,000	654,003,280

附註：

- 所有面積均以約數列述。
 - 科學城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擁有49.67%權益的附屬公司嘉里大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持有60.07%股權)為土地承租人。由於科學城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並無擁有土地業權(儘管該公司擁有相關樓宇)，故並無賦予該物業任何商業價值。
 - 市值在估值中不適用。吾等之估值乃基於投資價值作出。
 - 貴公司擁有49.67%權益的附屬公司嘉里大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單獨租賃一幅毗鄰土地4,284.30平方米，其已計入上述地盤面積內。
- 由於嘉里大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並無擁有該部分土地的業權，故並無賦該土地部分任何商業價值。然而，嘉里大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擁有其餘部分土地及所有樓宇的合法、有效及可轉讓業權，故賦予所擁有土地部分及樓宇部分價值。

III-B類 — 於2021年6月30日於台灣持有發展中的物業權益

物業編號	物業名稱	持有實體	城市	地區	土地年期	物業類型	土地用途地帶	地盤面積 ⁽¹⁾ (平方米)	規劃建築 面積 ⁽¹⁾ (平方米)	計劃 竣工年份	已產生的 施工成本 (新台幣)	將產生的 施工成本 (新台幣)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市值 (新台幣)	貴集團 應佔權益 (%)	貴集團於估值 日期應佔現況 下的市值 (新台幣)
III-B-1 ⁽²⁾	新北市三重區中興段1080、1081、 1081-1、1082、1082-1、1085、 1085-1、1086、1087、1088及 1089號地塊上的發展中建築	嘉里大榮物流 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三重區	永久業權	倉庫	B類工業區	6,174.10	14,444.97	2022年	323,000,000	289,000,000	1,285,000,000	49.67%	638,259,500
	小計														1,285,000,000

附註：

- (1) 所有面積均以約數列述。
- (2) 根據 貴公司提供的建造牌照，總樓面面積約14,444.97平方米的發展項目的施工工程符合項目施工規定並已得到批准。

III-C類 — 於2021年6月30日於台灣持作未來發展的物業權益

物業編號	物業名稱	持有實體	城市	地區	土地年期	物業類型	土地用途地帶	地盤面積 ⁽¹⁾ (平方米)	規劃 建築面積 ⁽¹⁾ (平方米)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 的市值 (新台幣)	貴集團 應佔權益 (%)	貴集團於 估值日期 應佔現況下 的市值 (新台幣)
III-C-1	桃園市平鎮區廣德段356、431及605號地塊	嘉里大榮物流 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平鎮區	永久業權	土地	道路	261.94	不適用 ⁽²⁾	5,150,000	49.67%	2,558,005
III-C-2	嘉義市西區竹圍子段三小段185、186及187號地塊	嘉里大榮物流 股份有限公司	嘉義市	西區	永久業權	土地	第二類住宅區 (60%建築密度 及210% 容積率)	3,456.00	不適用 ⁽²⁾	312,000,000	49.67%	154,970,400
小計										317,150,000		157,528,405

附註：

- (1) 所有面積均以約數列述。
- (2) 物業的土地用途為道路性質。並無開發計劃，故該物業並無即時開發潛力。
- (3) 該物業擁有臨時樓宇架構物，不獲授予登記契據。該物業並無即時開發潛力。

IV類 — 於2021年6月30日於韓國持作自用的物業權益

物業編號	物業名稱	持有實體	城市	地區	土地年期或 土地用途期限 的到期日	物業類型	建築面積 ⁽¹⁾ (平方米)	竣工年份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 的市值 (韓國)	貴集團 應佔權益 (%)	貴集團於估值 日期應佔 現況下 的市值 (韓國)
IV-1	Nos. 901, 902 and 903, 9th Floor in E&C Dream Tower, at 46 & etc., Yangpyeongdong 3-ga, Yeongdeungpo-gu, Seoul	Kerry Freight Korea Inc.	首爾	Yeongdeungpo	永久業權	工業及商業	522.17	2006年	3,139,000,000	100%	3,139,000,000
	小計								<u>3,139,000,000</u>		<u>3,139,000,000</u>

附註：

(1) 所有面積均以約數列述。

V類 – 於2021年6月30日於越南持作投資的物業權益

物業編號	物業名稱	持有實體	城市/省份/地區	土地用途	土地用途期限的到期日	物業類型	土地用途	地盤面積 ⁽¹⁾ (平方米)	建築面積 ⁽¹⁾ (平方米)	竣工年份	佔用率 ⁽²⁾	概約收益 ⁽³⁾ (越南盾)	於估值日期現況下的市值 (美元)	貴集團應佔權益 (%)	貴集團於估值日期應佔現況下的投資價值 (美元)	於估值日期現況下的投資價值 (美元)	貴集團於估值日期應佔現況下的投資價值 (美元)			
V-1	Song Than Logistics Centre, No. 20 Thong Nhat Boulevard, Song Than Industrial Zone 2 Di An City, Binh Duong Province	Kerry Integrated Logistics (Vietnam) Co. Ltd.	Binh Duong Province	工業	2045年 12月31日	倉庫	工業	120,338.60	73,301.60	2005年 – 2013年	87%	66,949,430,000	22,300,000	100%	22,30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V-2	Danang Logistics Centre, Street No. 3, Hoa Khanh Industrial Zone, Hoa Khanh Backward, Lien Chieu District, Da Nang City	Kerry Integrated Logistics (Vietnam) Co., Ltd.	Da Nang City	工業	2046年 12月12日	倉庫	工業	15,535.70	10,938.40	2012年	92%	7,204,380,000	2,140,000	100%	2,14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V-3	Hung Yen Logistics Centre, Minh Duc Ward, Sai Phi Civil Group, Minh Duc Ward, My Hao District, Hung Yen Province	Kerry Integrated Logistics (Hung Yen) Company Limited (作為 土地承租人)	Hung Yen Province	商業及 服務	2058年 10月15日	倉庫	商業及 服務	17,295.0	9,995.0	2010年	71%	6,205,880,000	不適用	100%	不適用	1,869,000 ⁽⁴⁾	1,869,000 ⁽⁴⁾			
	小計																24,440,000	24,440,000	1,869,000	1,869,000

附註：

- 所有面積均以約數列述。
- 2021年上半年的平均佔用率。
- 2021年上半年以越南盾計值的概約收益。
- 根據 貴公司法律顧問編製的法律意見，持有實體為土地承租人，故有實體為土地，但不得轉讓、轉租、按揭或注資土地使用權。然而，持有實體有權轉讓、出租或按揭其所有權下土地附帶的資產。物業受不得轉讓限制規限。市值在估值中不適用。吾等的估值乃基於投資價值作出。
- 根據 貴公司法律顧問編製的法律意見，除附註(4)另有說明外，持有實體對各自物業享有法定業權，及各持有實體可自由轉讓該等物業(無產權負擔)。

VI類 – 於2021年6月30日於柬埔寨持作經營的物業權益

物業編號	物業名稱	持有實體	城市	地區	土地用途	土地年期	物業類型	地盤面積 ⁽¹⁾ (平方米)	建築面積 ⁽¹⁾ (平方米)	竣工年份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 的市值 (美元)	貴集團 應佔權益 (%)	貴集團於 估值日期 應佔現況 下的市值 (美元)
VI-1	Kerry Worldbridge Special Economic Zone And Customs Bonded Warehouse under Certificates of Immovable Property Occupation Nos. PP29368 and PP29369, National Road 2, Preak Rotang & Damrak Sangke, Commune of Preak Kampis, District of Dangkor, City of Phnom Penh	Kerry Worldbridge Logistics Limited	Phnom Penh	Dangkor	建築	永久業權	倉庫	630,430	38,869	2017年	156,925,000	60%	94,155,000
	小計										156,925,000		94,155,000

附註：

- (1) 所有面積均以約數列述。
- (2) 根據 貴公司法律顧問編製的法律意見，持有實體對物業享有法定業權，及持有實體可自由轉讓物業（無產權負擔）。

VII-A類 – 於2021年6月30日於泰國持作經營的物業權益

物業編號	物業名稱	持有實體	城市	地區	土地年期	物業類型	分區	地盤面積 ⁽¹⁾ (平方米)	建築面積 ⁽¹⁾ (平方米)	竣工年份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市值 (泰銖)	貴集團 應佔權益 (%)	貴集團於 估值日期 應佔現況下 的市值 (泰銖)
VII-A-1	Kerry Rayong Logistics Centre (General Zone), 325 Moo3, WHA Eastern Seaboard Industrial Estate 1, Mappu-Bankhai (Highway No.3574) Road, Ta Sitt Subdistrict, Pluak Daeng District, Rayong Province	Kerry Logistics (Thailand) Co., Ltd.	Rayong	Pluak Dang	永久業權	倉庫	工業	55,015.20	34,756.43	2018年	557,800,000	100%	557,800,000
VII-A-2	Kerry Bangna Logistics Centre (Phases I, II and III), 33/2 Moo 7, Leab Klong Song Nam Suvarabhumi Road, Bangla Subdistrict, Bangpalee District, Samutprakan Province	Kerry Logistics (Bangna) Co., Ltd.	Samutprakan	Bangpalee	永久業權	倉庫	工業	111,875	60,683.00	2016年 – 2020年	1,708,500,000	100%	1,708,500,000
VII-A-3	Kerry Laem Chabang Logistics Centre, 7/19/4 Via Parallel Way Bangkok-Chonburi (Highway No. 7) Road, Nong Kham Subdistrict, Sriracha District, Chonburi Province	Kerry Logistics (Thailand) Co., Ltd.	Chonburi	Sriracha	永久業權	倉庫	工業	357,64.00	20,370.00	2002年及 2012年	363,400,000	100%	363,400,000
VII-A-4	Kerry Siam Seaport, 113/1 Moo 1, Sukhumvit road (Highway No. 3), Tungsukha Subdistrict, Sriracha District Chonburi Province	Kerry Siam Seaport Co., Ltd.	Chonburi	Sriracha	永久業權	倉庫	工業	591,466.80	89,436.00	1992年 – 2013年	5,593,000,000	84.92%	4,749,575,600
	小計										8,222,700,000		7,379,275,600

附註：

(1) 所有面積均以約數列述。

VII-B類 – 於2021年6月30日於泰國持作自用的物業權益

物業編號	物業名稱	持有實體	城市	地區	土地年期	物業類型	分區	地盤面積 ⁽¹⁾ (平方米)	建築面積 ⁽¹⁾ (平方米)	竣工年份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市值 (泰銖)	貴集團 應佔權益 (%)	貴集團於估值 日期應佔 現況下的市值 (泰銖)
VII-B-1	位於No. 82/1-2 Moo 2, Kanjanavanich road (Highway No. 4), Samsakkam Subdistrict, Sadao District Song Khla Province 的店屋	Kart (Thailand) Co., Ltd.	Song Khla	Sadao	永久業權	店屋	工業	199.60	244.40	20世紀 90年代	3,200,000	100%	3,200,000
小計											3,200,000		3,200,000

附註：

(1) 所有面積均以約數列述。

VIII-A類 – 於2021年6月30日於馬來西亞持作經營的物業權益

物業編號	物業名稱	持有實體	城市	地區	土地用途	土地年期 或土地 使用期限 的到期日	物業類型	地盤面積 ⁽¹⁾ (平方米)	建築面積 ⁽¹⁾ (平方米)	竣工年份	於估值 日期現況下 的市值 (馬來西亞 令吉)	集團 應佔權益 (%)	集團於 估值日期 應佔現況 下的市值 (馬來西亞 令吉)
VIII-A-1	Lot 4074, Bandar Bukit Kayu Hitam, District of Kubang Pasu, Kedah Darul Aman	E.A.E Freight & Forwarding Sdn Bhd (作為土地承租人)	Kedah	Kubang Pasu	工業	2063年 7月19日	工業	23,470.00	9,733.00	21世紀 10年代	7,500,000	100%	7,500,000
VIII-A-2	Lot 213, Kawasan Perindustrian Bukit Kayu Hitam, 06050 Bukit Kayu Hitam, Kedah	E.A.E Freight & Forwarding Sdn Bhd (作為土地承租人)	Bandar Bukit Kayu Hitam	Kubang Pasu	工業	2063年 7月19日	工業	18,582.00	8,101.14	2004年	6,000,000	100%	6,000,000
VIII-A-3	No. 27, Taman Seri Temin Fasa 1, 06050 Bukit Kayu Hitam, Kedah	E.A.E Freight & Forwarding Sdn Bhd (作為土地承租人)	Bandar Bukit Kayu Hitam	Kubang Pasu	商業	2041年 7月21日	商業	149.00	297.30	1996年 之前	170,000	100%	170,000
VIII-A-4	No. 27 Jalan Angkasa Mas Utama, Kawasan Perindustrian Terbau 2, 81100 Johor Bahru, Johor Darul Takzim	Kuok Pengangkutan Sdn Bhd (作為土地承租人)	Johor Bahru	Tebrau	工業	2053年 5月21日	工業	8,093.00	2,194.76	1990年代至 2000年代	5,000,000	99.6%	4,980,000
VIII-A-5	HS(D) 148047, PT 8 Seksyen 1, Pekan Seaport, District of Petaling, Selangor Darul Ehsan	ABX (M) Express Sdn Bhd	Petaling Jaya	不適用	商業	2070年 4月28日	商業	139.35	557.41	1996年 之前	1,900,000	100%	1,900,000
VIII-A-6	HS(D) 4018, PT 23 Seksyen 1, Pekan Seaport, District of Petaling, Selangor Darul Ehsan	ABX (M) Express Sdn Bhd	Petaling Jaya	不適用	商業	2071年 3月14日	商業	148.64	594.57	1996年 之前	1,900,000	100%	1,900,000
VIII-A-7	Nos. 52 & 52A, Jalan Melaka Raya 23, Taman Melaka Raya, 75000 Melaka	ABX Express (Melaka) Sdn. Bhd.	Melaka	Melaka Tengah	商業	2093年 7月7日	商業	143.00	314.76	1990年代至 2000年代	1,000,000	100%	1,000,000
	小計										23,470,000		23,450,000

附註：

(1) 所有面積均以約數列述。

VIII-B類 — 於2021年6月30日於馬來西亞持作未來發展的物業權益

物業編號	物業名稱	持有實體	城市	地區	土地用途	土地年期或土地使用期限	物業類型	地盤面積 ⁽¹⁾ 建築面積 ⁽¹⁾	竣工年份	於估價日期現況下的市值 (馬來西亞令吉)	貴集團應佔權益 (%)	貴集團於估價日期現況下的投資價值 (馬來西亞令吉)	貴集團於估價日期現況下的應佔投資價值 (馬來西亞令吉)
VIII-B-1	Lots 3816 & Lot 3817, Locality of Telaga Dalam, Mukim of Sungai Laka, Dist rict of Kubang Pasu, Kedah Darul Aman	E.A.E Freight & Forwarding Sdn Bhd	Kedah	Kubang Pasu	工業	永久業權	土地	16,998.00	不適用 ⁽²⁾	1,270,000	100%	1,270,000	不適用
VIII-B-2	Lot 4073, Bandar Bukit Kayu Hitam, Dist rict of Kubang Pasu, Kedah Darul Aman	E.A.E Freight & Forwarding Sdn Bhd (作為土地承租人)	Kedah	Kubang Pasu	工業	2067年 9月19日	土地	25,050.00	不適用 ⁽²⁾	2,300,000	100%	2,300,000	不適用
VIII-B-3	PT545, Mukim 14, Jalan Bagan Lallang, 13400 Seberang Perai, Pulau Pinang	East Asiatic Enterprise Sdn Bhd (作為土地承租人)	Mukim 14	Seberang Perai Utara	工業	2026年 11月30日	土地	24,099.07	不適用 ⁽²⁾	不適用	100%	不適用	500,000 ⁽³⁾
	小計									<u>3,570,000</u>		<u>3,570,000</u>	<u>500,000</u>

附註：

- (1) 所有面積均以約數列述。
- (2) 並無開發計劃，故該物業並無即時開發潛力。
- (3) 物業的土地使用權租賃自政府，無須預付款，但須按月支付土地租金。土地使用權在銷售市場上缺乏流通性，但有關使用權可供分租。市價在估值中不適用。吾等的估值乃基於投資價值作出。

IX類 — 於2021年6月30日於新加坡持作投資及經營的物業權益

物業編號	物業名稱	持有實體	地區	土地用途	土地使用 期限的到期日	物業類型	地盤面積 ⁽¹⁾ (平方米)	建築面積 ⁽¹⁾ (平方米)	竣工年份	佔用率 ⁽²⁾	概約收益 ⁽³⁾ (新加坡元)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 的市值 (新加坡元)	貴集團 應佔權益 (%)	貴集團於 估值日期 應佔現況下 的市值 (新加坡元)
IX-1	Kerry Logistics Centre, 19 Greenwich Drive, Singapore 534021	Kerry Logistics Centre (Tampines) Pte Ltd	534021	第二類商業	2041年10月15日	倉庫 / 物流 / 配套辦公室	20,299.90	34,510	2012年	99.4%	188,993	65,700,000	100%	65,700,000
	小計											<u>65,700,000</u>		<u>65,700,000</u>

附註：

- (1) 所有面積均以約數列述。
- (2) 2021年上半年的平均佔用率。
- (3) 2021年上半年的概約收入。

X類 — 於2021年6月30日於緬甸持作經營的物業權益

物業編號	物業名稱	持有實體	城市	地區	土地用途	土地使用的 期限的到期日	物業類型	地盤面積 ⁽¹⁾ (平方米)	建築面積 ⁽¹⁾ (平方米)	竣工年份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美元)	貴集團 應佔權益 (%)	貴集團於 估值日期 應佔現況 下的市值 (美元)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投資價值 (美元)	貴集團於 估值日期 應佔現況下的 投資價值 (美元)
X-1	KMTL Yawarthagyj Dryport (Yangon), Lot No. B, Yangon – Mandalay Railway Road Yawarthagyj, East Dagon Township, Yangon Region	KM Terminal and Logistics Limited	Yangon	East Dagon Township	陸港	2067年4月3日	陸港/物流	161,874.00	35,220	2018年	不適用	70%	不適用	26,200,000 ⁽²⁾	18,340,000 ⁽²⁾
X-2	KMTL Myit Nge Dryport on Plot B1, Myit Nge Dryport (Mandalay), Land Mark No. (1), (4), C1+4-C12, Myint Nge, Amarapura Township, Mandalay Region	KM Terminal and Logistics Limited	Mandalay	Amarapura Township	陸港	2067年4月3日	陸港/物流	172,695.55	10,727	2018年	不適用	70%	不適用	9,675,000 ⁽²⁾	6,772,500 ⁽²⁾
	小計										不適用	不適用	35,875,000	25,112,500	

附註：

- (1) 所有面積均以約數列述。
- (2) 並無提供有關該物業的法律意見。未能確定該物業是否受不得轉讓限制規限，及市值在估值中是否適用。吾等之估值乃基於投資價值作出。

XI-A類 — 於2021年6月30日於印度持作經營的物業權益

附錄四

物業估值報告

物業編號	物業名稱	持有實體	城市	地區	土地用途	土地年期或 土地使用期限 的到期日	物業類型	地盤面積 ⁽¹⁾ (平方米)	建築面積 ⁽¹⁾ (平方米)	竣工年份	貴集團		貴集團於 估值日期 應佔現況 下的市值 (印度盧比)	貴集團於 估值日期 應佔現況 下的投資價值 (印度盧比)	
											應佔權益 (%)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市值 (印度盧比)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投資價值 (印度盧比)	應佔現況下的 投資價值 (印度盧比)
XI-A-1	位於Survey nos. 57/1 & 57/4, Sedarapet Mian Road, Karasoor Village, Villianoor, Pondicherry, India 605 111的倉庫	Indev Logistics Private Limited	Pondichery	Villianoor	工業	永久業權	辦公室及倉庫	21,213.00	8,660.20	2004年	50%	59,00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XI-A-2	位於Survey Numbers 127, 137 (part), Bommasandra Industrial Estate, Bonimmasandra Jigani link road, Bangalore, Karnataka, India 560099的倉庫	Indev Logistics Private Limited	Karnataka	Bangalore	工業/倉庫	永久業權	倉庫	14,924.00	7,399.60	2009年	50%	235,00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XI-A-3	位於Plot nos. B-7 (Part), B-8, A-11 (Part), SIPCOT Industrial Park, Irungattukottai, Kancheepuram District, Tamil Nadu, India 602 109的倉庫	Indev Logistics Private Limited	Chennai	Kancheepuram	倉庫及倉儲	2105年12月26日	內陸貨櫃站(倉庫及倉儲)	79,035.00	28,340.00	2009年	50%	不適用	不適用	529,000,000 ⁽²⁾	264,500,000 ⁽²⁾
XI-A-4	位於Survey nos. 96/2B2, 2B3, 2B1C, 2B1A, 2B1B, Harbour express road, Melavattam Village, Tuticorin, Chidambaran District, Tamil Nadu, India 628 002的倉庫	Indev Logistics Private Limited	Tuticorin	Chidambaran	工業	永久業權	倉庫	19,593.90	3,451.81	2000年— 2006年	50%	74,00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XI-A-5	位於Survey no. 171/1 & 129, Ring road, Chettipalayam Village, Tirupur Taluk, Coimbatore District, Tamil Nadu, India 641652的倉庫及辦公室	Indev Logistics Private Limited	Tirupur	Coimbatore	工業	永久業權	倉庫及辦公室	25,009.50	6,102.50	2006年— 2017年	50%	171,50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物業編號	物業名稱	持有實體	城市	地區	土地用途	土地年期或 土地使用期限 的到期日	物業類型	地盤面積 ⁽¹⁾ (平方米)	建築面積 ⁽¹⁾ (平方米)	竣工年份	貴集團於		貴集團於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投資價值 (印度盧比)	應佔權益 (%)	估值日期 應佔現況 下的市值 (印度盧比)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投資價值 (印度盧比)	估值日期 應佔現況下的 投資價值 (印度盧比)	
XI-A-6	位於Survey no.214, No.15A, Andankoil West Village, Karur Taluk, Karur District, Tamil Nadu, India 639002的辦公室及倉庫	Indev Logistics Private Limited	Karur	Karur	工業	永久業權	辦公室及倉庫	12,747.59	1,607.59	2004年	50%	68,00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XI-A-7	位於Somathane Village, Kone-Savla Rasayani Road, Panvel Taluka, Raigad District, Navi Mumbai India 410 206的貨櫃集載站	Indev Logistics Private Limited	Panvel	Raigad	工業	永久業權	貨櫃集載站	86,296.27	3,779	2012年	50%	385,50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XI-A-8	位於Survey nos. 169/36, Dhrub Village, Mundra Taluka, Pragrar Mundra Port Highway, Adani Ports and Special Economic Zone Limited, Gujarat, India 370421的 內陸貨櫃站(倉庫)	Indev Logistics Private Limited	Mundra	Kutch	倉庫及倉儲	2045年12月27 日	內陸貨櫃站 (倉庫及倉儲)	60,702.00	12,917	2016年	50%	231,50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小計													2,449,000,000	1,224,500,000	529,000,000	264,500,000

附註：

- (1) 所有面積均以約數列述。
- (2) 根據SIP/COT相關部門的規定，租賃權益的轉讓須支付差額費用。租賃權益目前不可自由轉讓，因此市值在估值中不適用。吾等的估值乃基於投資價值作出。

XI-B類 — 於2021年6月30日於印度持作自用的物業權益

物業編號	物業名稱	持有實體	城市	地區	土地用途	土地年期或 土地使用 期限的到期日	物業類型	地盤面積 ⁽¹⁾ (平方米)	建築面積 ⁽¹⁾ (平方米)	竣工年份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市值 (印度盧比)	貴集團 應佔權益 (%)	貴集團於 估值日期 應佔現況 下的市值 (印度盧比)
XI-B-1	位於Survey No. 81/41, Thambu Chetty Street, Chennai, India 600 001 的商業辦公室	Indev Logistics Private Limited	Chennai	Chennai	商業用途 (辦公室及 倉儲用途)	永久業權	辦公室	345.50	1,115.24	2005年	161,000,000	50%	80,500,000
XI-B-2	位於Survey no. 1461 (GLRS No. 360), at Plot No. 28, V.G.P. Murphy Square, 2nd Cross Street, St. Thomas Mount, Cantonment Area, Chennai, India 600 016 的辦公室	Indev Logistics Private Limited	Chennai	Chennai	商業用途 (辦公室及 倉儲用途)	永久業權	辦公室	342.80	171.40	2003年	33,000,000	50%	16,500,000
	小計										194,000,000		97,000,000

附註：

(1) 所有面積均以約數列述。

XI-C類 — 於2021年6月30日於印度持作未來發展的物業權益

物業編號	物業名稱	持有實體	城市	地區	土地用途	土地年期	物業類型	地盤面積 ⁽¹⁾ (平方米)	規劃 建築面積 ⁽¹⁾ (平方米)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市值 (印度盧比)	貴集團 應佔權益 (%)	貴集團於估值日期 應佔現況下的市值 (印度盧比)
XI-C-1	Plot nos. 17 and 18, Ammavaripalli, Industrial Park, Penukonda, Anantapur, Andhra Pradesh, India 515164	Indev Logistics Private Limited	Ammavaripalli, Penukonda	Anantapur	工業	永久業權	倉庫	24,315.77	9,290 ⁽²⁾	82,000,000	50%	41,000,000
	小計									<u>82,000,000</u>		<u>41,000,000</u>

附註：

- (1) 所有面積均以約數列述。
- (2) 根據實地勘察，該物業為空置土地。據貴公司告知，於估值日期，已向政府提交建議開發計劃，惟尚未取得批准。因此，該物業並無即時開發潛力。

XII類 — 於2021年6月30日於烏茲別克斯坦持作經營的物業權益

物業編號	物業名稱	持有實體	城市	地區	土地用途	土地年期	物業類型	地盤面積 ⁽¹⁾ (平方米)	建築面積 ⁽¹⁾ (平方米)	竣工年份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市值 (美元)	貴集團 應佔權益 (%)	貴集團於估值 日期應佔 現況下的市值 (美元)
XII-1	House 47, Abdulla Kakhora Street, Yakkasaray district, Tashkent	JV LLC CHERAT Co LTD	Tashkent	Yakkasaray district	辦公室及工場	永久使用權	辦公室及 工場	2,976	1,288	2000年前後	550,000	51%	280,500
	小計										550,000		280,500

附註：

- (1) 所有面積均以約數列述。

XIII類 – 於2021年6月30日於迪拜持作經營的物業權益

物業編號	物業名稱	持有實體	地區	土地用途	土地使用期限的 到期日	物業類型	地盤面積 ⁽¹⁾ (平方米)	建築面積 ⁽¹⁾ (平方米)	竣工年份	於估值日期		貴集團	
										現況下的市值 (阿聯酋迪拉姆)	應佔權益 (%)	於估值日期 應佔現況下的 市值	於估值日期 應佔現況下的 投資價值
XIII-1	Plot FB-67, Dubai Logistics City	E-Freight International LLC (Branch) (作為物業承租人)	Dubai Logistics City	工業	2036年5月14日	倉庫	10,000.00	5,805.00	2014年	不適用	74%	10,620,000 ⁽²⁾	7,858,800 ⁽²⁾
XIII-2	Plot FB-68, Dubai Logistics City	E-Freight International LLC (Branch) (作為物業承租人)	Dubai Logistics City	工業	2040年6月29日	倉庫	10,000.00	5,887.00	2019年	不適用	74%	12,990,000 ⁽²⁾	9,612,600 ⁽²⁾
XIII-3	Plot S60408, Jebel Ali Free Zone	Kerry Logistics Middle East LLC (作為物業承租人)	Jebel Ali Free Zone	工業	2029年9月4日	倉庫	10,330.00	6,461.00	2008年	不適用	74%	9,040,000 ⁽²⁾	6,689,600 ⁽²⁾
	小計									不適用		32,650,000	24,161,000

附註：

- (1) 所有面積均以約數列述。
- (2) 根據 貴公司法律顧問編製的法律意見，持有實體為承租人，並無擁有土地。租賃尚未登記，因此持有實體不得指讓或轉讓租賃。租賃權益目前不可自由轉讓，因此市值於估值中不適用。吾等的估值乃基於投資價值作出。

XIV類 – 於2021年6月30日於瑞典持作經營的物業權益

物業編號	物業名稱	持有實體	城市	地區	土地用途	土地年期	物業類型	地盤面積 ⁽¹⁾ (平方米)	建築面積 ⁽¹⁾ (平方米)	竣工年份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市值 (瑞典克朗)	貴集團 應佔現況下的 市值 (瑞典克朗)	貴集團 應佔權益 (%)	貴集團 於估值日期 應佔現況下的 市值 (瑞典克朗)
XIV-1	Viran 7, Segoravägen 26, 504 64 Borås	Kerry Logistics (Sweden) AB	Borås	Viaared	工業	永久業權	倉庫	22,047	12,759	2005年-2013年	124,000,000	124,000,000	100%	124,000,000
	小計										124,000,000	124,000,000		124,000,000

附註：

- (1) 所有面積均以約數列述。

XV類 – 於2021年6月30日於荷蘭持作經營的物業權益

物業編號	物業名稱	持有實體	城市	地區	土地用途	土地年期	物業類型	地盤面積 ⁽¹⁾ (平方米)	建築面積 ⁽¹⁾ (平方米)	竣工年份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市值 (歐元)	貴集團 應佔現況下的 市值 (歐元)	貴集團 應佔權益 (%)
XV-1	Diamantlaan 4, 4A, 4B, 4C and Smaragdlaan 16, 16A, 16B, Hoofddorp, Haarlemmermeer	Kerry Adco Logistics B.V.	Hoofddorp	Noord- Holland	工業	永久業權	工業/ 辦公室	4,535	3,907	1992年	3,900,000	3,900,000	100%
小計											3,900,000	3,900,000	

附註：

(1) 所有面積均以約數列述。

責任聲明

本綜合文件載有遵照收購守則的規定提供有關部分要約、購股權要約、要約人母公司、要約人及本公司的資料。

董事共同及個別就本綜合文件所載的資料(與要約人相關的資料除外)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儘知，本綜合文件中所表達的意見(由要約人唯一董事表達的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作出，且本綜合文件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足以令本綜合文件所載任何陳述出現誤導成份。

要約人的唯一董事就本綜合文件所載的資料(與本集團相關的資料除外)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所儘知，本綜合文件中所表達的意見(由董事表達的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作出，且本綜合文件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足以令本綜合文件所載任何陳述出現誤導成份。

要約人母公司董事共同及個別就本綜合文件所載的資料(與本集團相關的資料除外)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儘知，本綜合文件中所表達的意見(由董事表達的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作出，且本綜合文件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足以令本綜合文件所載任何陳述出現誤導成份。

本公司的股本

(a)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的法定股本及已發行股本如下：

		港元
法定股本		
6,000,000,000	每股面值0.50港元的普通股	3,00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1,805,716,742	每股面值0.50港元的普通股	902,858,371

所有現有已發行股份在所有方面享有同等地位，包括(尤其是)有關股本、股息及投票的權利。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自2020年12月31日以來已發行8,516,700股股份。

除已發行股份外，於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的尚未行使購股權可認購最多2,456,300股股份。於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概無其他已發行股份或尚未使用的購股權、認股權證、衍生工具或可轉換或兌換為股份或其他類型股本權益的其他證券。

(b)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持有人姓名	授出日期 (附註1)	階段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於最後 可行日期的 尚未行使 購股權
本公司董事 郭孔華	02/12/2013	I	10.20	19/12/2013-01/12/2023	0
	02/12/2013	II	10.20	02/12/2014-01/12/2023	0
馬榮楷	02/12/2013	I	10.20	19/12/2013-01/12/2023	0
	02/12/2013	II	10.20	02/12/2014-01/12/2023	0
伍建恒	02/12/2013	I	10.20	19/12/2013-01/12/2023	0
	02/12/2013	II	10.20	02/12/2014-01/12/2023	0
黃汝璞	02/12/2013	I	10.20	19/12/2013-01/12/2023	0
	02/12/2013	II	10.20	02/12/2014-01/12/2023	0

購股權持有人姓名	授出日期 (附註1)	階段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於最後 可行日期的 尚未行使 購股權
YEO Philip Liat Kok	02/12/2013	I	10.20	19/12/2013-01/12/2023	0
	02/12/2013	II	10.20	02/12/2014-01/12/2023	0
持續合約僱員	02/12/2013	I	10.20	19/12/2013-01/12/2023	1,022,700
	02/12/2013	II	10.20	02/12/2014-01/12/2023	1,433,600
合計					2,456,300

附註：

- 購股權的歸屬期從授出日期開始直至行使期開始時止。

權益披露

(a) 要約人、其董事以及與彼等一致行動的人士及假設與彼等一致行動的人士於本公司的權益

於最後可行日期，除控股股東及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外，要約人、其董事或其一致行動人士或假設與其一致行動的人士概無擁有、控制或指示任何股份、可換股證券、認股權證或有關股份的購股權或就股份的任何其他投票權或權利，或由要約人、其董事或任何其一致行動人士或假設與其一致行動的人士訂立的有關本公司證券的任何尚未行使衍生工具。

(b) 董事於股份的權益

董事	本公司股份					總權益	佔已發行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¹⁾
	個人權益 (作為實益 擁有人持有)	家族權益 (配偶及 18歲以下 子女的權益)	公司權益 (受控法團 權益)	其他權益			
郭孔華 ⁽²⁾	1,101,000	-	-	3,018,492		4,119,492	0.23%
馬榮楷 ⁽³⁾	5,583,262	-	-	1,300,000		6,883,262	0.38%
張炳銓 ⁽⁴⁾	31,514,956	-	-	-		31,514,956	1.75%
伍建恒 ⁽⁵⁾	362,080	-	-	-		362,080	0.02%
黃汝璞 ⁽⁶⁾	200,000	-	-	-		200,000	0.01%
YEO Philip Liat Kok ⁽⁷⁾	200,000	-	-	-		200,000	0.01%

附註：

- (1) 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權益之概約百分比乃根據最後可行日期合共1,805,716,742股股份計算。
- (2) 郭先生擁有(i) 1,101,000股股份(作為實益擁有人)；及(ii)透過郭先生為全權受益人的全權信託的投資公司持有的3,018,492股股份。於2021年3月30日，郭先生簽立並向要約人提交不可撤回承諾，據此，郭先生已不可撤回及無條件承諾正式接納或促使接納有關558,663股股份的部分要約。
- (3) 馬先生擁有(i) 4,999,611股股份(作為實益擁有人)；(ii)根據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所授出賦予有條件權的獎勵，於歸屬時以583,651股股份的形式授予；及(iii)透過馬先生為全權受益人之全權信託的投資公司所持有1,300,000股股份。於2021年3月30日，馬先生簽立並向要約人提交不可撤回承諾，據此，馬先生已不可撤回及無條件承諾正式接納或促使接納有關2,328,403股股份的部分要約。
- (4) 張先生擁有31,514,956股股份(作為實益擁有人)。於2021年3月30日，張先生簽立並向要約人提交不可撤回承諾，據此，張先生已不可撤回及無條件承諾正式接納或促使接納有關15,991,140股股份的部分要約。
- (5) 伍先生擁有(i) 209,747股股份(作為實益擁有人)；(ii)根據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所授出賦予有條件權的獎勵，於歸屬時以152,333股股份的形式授予。於2021年3月30日，伍先生簽立並向要約人提交不可撤回承諾，據此，伍先生已不可撤回及無條件承諾正式接納或促使接納有關79,124股股份的部分要約。
- (6) 黃女士擁有200,000股股份(作為實益擁有人)。
- (7) Yeo先生擁有200,000股股份(作為實益擁有人)。

(c) 本公司及董事於要約人的權益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及董事概無於要約人的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

(d) 其他披露

- (i) 於最後可行日期及於刊發本綜合文件之前，有關控股股東已不可撤回地個別承諾各自按比例接納部分要約；且各執行董事不可撤回地承諾就其有關股份接納部分要約。有關控股股東及該等執行董事擁有的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比為**64.91%**。
- (ii) 該等控股股東、郭孔華先生、馬榮楷先生、張炳銓先生及伍建恒先生（均為執行董事）、該等控股股東緊密聯繫人及該等執行董事緊密聯繫人均被視為要約人的一致行動人士。
- (iii) 於最後可行日期：
 - (A) 除該等不可撤回承諾外，概無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接獲任何批准、接納或拒絕部分要約的不可撤回承諾。有關該等不可撤回承諾的詳情載於本綜合文件內 J.P. Morgan 函件之「該等不可撤回承諾」一節；
 - (B) 除已轉借或出售之任何借用股份外，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概無借入或借出本公司任何有關證券（定義見收購守則規則**22**註釋**4**）；
 - (C) 本公司概無於要約人或涉及要約人任何股份的任何認股權證、期權、可換股證券或衍生工具或有關證券（定義見收購守則規則**22**註釋**4**）中擁有股權；
 - (D) 概無董事於要約人的任何股份或涉及要約人任何股份的任何認股權證、期權、可換股證券或衍生工具或有關證券（定義見收購守則規則**22**註釋**4**）擁有權益；
 - (E) 本公司附屬公司、本公司或本公司附屬公司退休基金或根據收購守則項下「一致行動」定義第**(5)**類別被推定為與本公司一致行動之人士或根據收購守則項下「聯繫人」定義第**(2)**類別之本公司聯繫人（惟不包括任何獲豁免自營買賣商及獲豁免基金經理）概無擁有或控制（附註**1**）任何股份或任何本公司可換股證券、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衍生工具；
 - (F) 概無人士與要約人或任何其一致行動人士或其聯繫人（定義見收購守則）訂立收購守則規則**22**註釋**8**所述類別的任何安排；

- (G) 概無人士與本公司或任何根據收購守則項下「一致行動」定義第(1)、(2)、(3)及(5)類別被推定為與本公司一致行動或根據收購守則項下「聯繫人」定義第(2)、(3)及(4)類別為本公司聯繫人之人士訂立收購守則規則22註釋8所述類別的任何安排；
- (H) 概無與本公司有關連之基金經理（獲豁免基金經理除外）按全權基準管理任何有關證券（定義見收購守則規則22註釋4）；
- (I) 除已轉借或出售之任何借用股份外，本公司或任何董事概無借入或借出任何股份或涉及任何股份之任何可換股證券、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衍生工具或有關證券（定義見收購守則規則22註釋4）；
- (J) 除該等執行董事不可撤回承諾外，該等執行董事及與要約人一致行動或假設與要約人一致行動之人士將不會就彼等自身於本公司之實益持股接獲要約人之要約；
- (K) 概無訂立協議、安排或諒解以轉讓、質押或抵押根據部分要約收購之要約股份予任何其他人士；及
- (L) 除該等不可撤回承諾及特別交易協議外，(1)任何股東；及(2)(a)要約人或與其一致行動或假設與其一致行動之人士或(b)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之間概無訂立諒解、安排或協議或特別交易（定義見收購守則規則25）。

附註：

1. 滙豐集團成員公司INKA Internationale Kapitalanlagegesellschaft mbh對285,500股股份擁有投票權。

影響或有關董事的安排

於最後可行日期：

- (a) 概無就要約向或將向任何董事提供利益（法定補償除外）作為失去職位或其他原因的補償；
- (b) 任何董事及任何其他人士概無訂立以要約的結果為條件或視之而定的協議或安排；
- (c) 除該等不可撤回承諾及股東協議外，要約人或其任何一致行動人士與任何董事、近期董事、或任何股東或近期股東之間概無訂立任何有關要約或取決於要約的任何協議、安排或諒解（包括任何補償安排）；

- (d) 除該聯合公告所披露者外，概無訂立要約人作為一方且關於可能會或可能不會援引或尋求援引條件之情況之任何協議或安排；及
- (e) 除該等執行董事不可撤回承諾外，要約人概無訂立任何董事於當中擁有重大個人權益之重大合約。

證券交易

(a) 於有關期間：

- (i) 除根據收購守則項下「一致行動」定義第(6)類別被推定為與要約人一致行動之董事(其交易於下文第(v)段披露)外，於有關期間，要約人或其一致行動之人士概無買賣本公司之任何有關證券(定義見收購守則規22註釋4)以換取價值；
- (ii)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已不可撤回地承諾將接納或拒絕部分要約的人士概無買賣本公司的有關證券(定義見收購守則規22註釋4)以換取價值；
- (iii) 除已轉借或出售之任何借用股份外，借入或借出本公司任何有關證券(定義見收購守則規則22註釋4)的要約人及與要約人一致行動的人士概無買賣有關證券(定義見收購守則規則22註釋4)以換取價值；
- (iv) 本公司、任何其附屬公司或任何董事於有關期間概無買賣要約人之任何股份或要約人之任何其他可換股證券、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衍生工具或任何有關證券(定義見收購守則規則22註釋4)以換取價值；及

- (v)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於有關期間概無買賣任何股份、涉及任何股份之可換股證券、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衍生工具或任何有關證券（定義見收購守則規則22註釋4）以換取價值：

股份買賣

董事姓名	買賣性質	買賣日期	買賣	
			股份數目	每股價值 (港元)
馬榮楷	獎勵股份歸屬	2021年1月1日	183,672	不適用
馬榮楷	獎勵股份歸屬	2021年4月1日	410,850	不適用
伍建恒	獎勵股份歸屬	2021年1月1日	16,641	不適用
伍建恒	獎勵股份歸屬	2021年4月1日	53,811	不適用

行使購股權

董事姓名	行使購股權日期	所買賣 購股權項下			行使價 (港元)	已付 購股權 款項
		股份數目	授出日期	行使期		
郭孔華	2021年5月11日	400,000	2013年12月19日	2013年12月19日至 2023年12月1日	10.20	4,080,000
郭孔華	2021年5月11日	400,000	2013年12月19日	2014年12月2日至 2023年12月1日	10.20	4,080,000
馬榮楷	2021年5月14日	1,500,000	2013年12月19日	2013年12月19日至 2023年12月1日	10.20	15,300,000
馬榮楷	2021年5月14日	1,500,000	2013年12月19日	2014年12月2日至 2023年12月1日	10.20	15,300,000
伍建恒	2021年5月27日	60,000	2013年12月19日	2013年12月19日至 2023年12月1日	10.20	612,000
伍建恒	2021年5月27日	60,000	2013年12月19日	2014年12月2日至 2023年12月1日	10.20	612,000
黃汝璞	2021年4月8日	100,000	2013年12月19日	2013年12月19日至 2023年12月1日	10.20	1,020,000
黃汝璞	2021年4月8日	100,000	2013年12月19日	2014年12月2日至 2023年12月1日	10.20	1,020,000
YEO Philip Liat Kok	2021年8月4日	100,000	2013年12月19日	2013年12月19日至 2023年12月1日	10.20	1,020,000
YEO Philip Liat Kok	2021年8月4日	100,000	2013年12月19日	2014年12月2日至 2023年12月1日	10.20	1,020,000

(b) 於要約期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

- (i) 本公司附屬公司、本公司或一間本公司附屬公司退休基金或根據收購守則項下「一致行動」定義第(5)類別被推定為與本公司一致行動或根據收購守則項下「聯繫人」定義第(2)類別為本公司聯繫人之人士（惟不包括任何獲豁免自營買賣商及獲豁免基金經理）於要約期之初開始及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止期間概無以代價買賣任何股份或本公司之任何可換股證券、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衍生工具；
- (ii) 概無人士與本公司或根據收購守則項下「一致行動」定義第(1)、(2)、(3)及(5)類別被推定為與本公司一致行動或根據收購守則項下「聯繫人」定義第(2)、(3)及(4)類別為本公司聯繫人之任何人士訂有收購守則規則22註釋8所指類型之任何安排，且有關人士於要約期之初及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止期間概無買賣任何股份或本公司之任何可換股證券、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衍生工具以換取價值；及
- (iii) 與本公司有關及按全權基準管理基金之基金經理於要約期之初開始及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止期間概無買賣任何股份或本公司任何其他可換股證券、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衍生工具以換取價值。

市價

下表列示於(a)最後可行日期；(b)最後交易日；及(c)有關期間內各曆月最後一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每股收市價。

日期	每股收市價 港元
2020年8月31日	12.79
2020年9月30日	13.84
2020年10月30日	16.03
2020年11月30日	16.84
2020年12月31日	17.00
2021年1月29日	16.56
2021年2月4日（即最後交易日）	23.45
2021年2月26日	22.60
2021年3月31日	23.30
2021年4月30日	23.35
2021年5月31日	23.20
2021年6月30日	23.55
2021年7月30日	23.15
最後可行日期	23.25

最高及最低股價

於有關期間，聯交所所報股份最高收市價為於2021年2月10日之24.75港元，而聯交所所報股份最低收市價為於2020年8月10日之11.64港元。

重大合約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緊接要約期開始前兩年內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包括該日），本集團概無訂立任何重大或可能屬重大性質之合約（並非於本集團已進行或計劃進行之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合約）。

- (a) 於2020年2月24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與多名賣方訂立股份買賣協議，以收購14間於美國註冊成立並營運國際貨運代理業務之公司（本公司當時已擁有該等公司各自之51%股權）餘下49%股份。代價將為組成目標集團之相關實體估值之49%，即176,132,511美元；
- (b) 倉庫出售協議；
- (c) 台灣業務出售協議；及
- (d) 框架服務協議。

訴訟

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本集團成員公司牽涉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或索償，而就董事所知，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概無面對或面臨任何未決或威脅之重大訴訟、仲裁或索償。

董事服務合約

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訂有任何服務合約為(i)於要約期開始前六個月內訂立或修訂之合約（包括持續及固定期限合約）；(ii)通知期達12個月或以上之持續合約；或(iii)有效期尚餘12個月以上（不論通知期長短）之固定期限合約。

專家及同意書

以下為本綜合文件引述其名稱或提供本綜合文件所載或所提述意見或建議的各專家的名稱及資格：

名稱	資格
J.P. Morgan Securities (Asia Pacific) Limited	要約人的財務顧問。J.P. Morgan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註冊的機構，獲發牌可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的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及第7類（提供自動化交易服務）受規管活動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	一間可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為守則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就該等要約的獨立財務顧問
戴德梁行有限公司	獨立物業估值師

J.P. Morgan、新百利及戴德梁行有限公司已各自就刊發本綜合文件發出同意書，同意按本綜合文件所載之形式及涵義轉載其意見、函件或報告（視情況而定）及引述其名稱，且迄今並無撤回有關同意書。

其他事項

- (a) 有關要約人及其主要一致行動人士的資料載列如下：
- (i) 要約人的註冊辦事處為Mourant Governance Services (Cayman) Limited，94 Solaris Avenue, Camana Bay, PO Box 1348,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 (ii) 於最後可行日期，要約人的唯一董事為伍瑋婷女士。
 - (iii) 要約人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要約人母公司間接持有。要約人母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深圳市寶安區福永大道303號萬福大廈8樓801室。
 - (iv) 於最後可行日期，要約人母公司董事為王衛先生、林哲瑩先生、張懿宸先生、劉澄偉先生、鄧偉棟先生、陳飛先生、羅世禮先生、伍瑋婷女士、金李先生、葉迪奇先生、周永健先生及周忠惠先生。
 - (v) 於最後可行日期，嘉里控股的董事為郭孔華先生、李鏞新先生、郭孔演先生、郭孔鑰先生、郭惠光女士、彭定中先生及黃小抗先生。嘉里控股的註冊辦事處位於香港鰂魚涌英皇道683號嘉里中心31樓。

- (vi) 於最後可行日期，Kerry Group Limited的董事為郭孔丞先生、郭孔演先生、郭孔輔先生、郭惠光女士及郭孔華先生。Kerry Group Limited的註冊辦事處位於The Office of Cook Islands Trust Corporation Ltd, First Floor, BCI House, Avarua, Rarotonga, Cook Islands，及其於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鰂魚涌英皇道683號嘉里中心32樓。
- (vii) 於最後可行日期，嘉里建設的董事為黃小抗先生、郭孔華先生、吳繼霖先生、王志剛先生、黃汝璞女士，JP、張祖同先生及許震宇先生。嘉里建設的註冊辦事處位於Victoria Place, 5th Floor, 31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0, Bermuda，及其於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鰂魚涌英皇道683號嘉里中心25樓。
- (b) J.P. Morgan的地址為香港中環干諾道中8號遮打大廈23-29樓。
- (c)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Victoria Place, 5th Floor, 31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0, Bermuda。本公司為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於百慕達存續成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36）。
- (d) 本集團的核心業務包括綜合物流、國際貨運代理及供應鏈解決方案。本集團總部位於香港，擁有橫跨六大洲遍及全球的網絡，包括位於大中華地區及東盟地區的其中最大配送網絡和樞紐業務。
- (e) 獨立財務顧問為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29號華人行20樓。
- (f) 股份登記處為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 (g) 本綜合文件、批准及接納表格及購股權要約接納表格的中英文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備查文件

以下文件之副本可於寄發日期至要約維持可供接納的期間內，(i)於正常營業時間上午九時三十分至下午五時正（星期六、星期日及公眾假期除外）在香港中環遮打道18號歷山大廈11樓年利達律師事務所辦事處；(ii)於證監會網站(www.sfc.hk)；及(iii)於本公司網站(www.kln.com)可供查閱：

- (a) 要約人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 (b) 本公司於2013年11月25日採納並於2013年12月19日生效之細則；
- (c) 本公司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兩個財政年度之年報；

- (d) J.P. Morgan函件，全文載於本綜合文件第12至38頁；
- (e) 董事會函件，全文載於本綜合文件第39至48頁；
- (f) 守則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全文載於本綜合文件第49至50頁；
- (g) 新百利函件，全文載於本綜合文件第51至82頁；
- (h) 戴德梁行有限公司發出的物業估值報告全文，其概要載於本綜合文件附錄四；
- (i) 本附錄「重大合約」一節所指之重大合約；
- (j) 特別交易協議（不包括本附錄內「重大合約」一節中已提述者）；
- (k) 配售協議；
- (l) 該等不可撤回承諾；及
- (m) 本附錄內「專家及同意書」一節所指之同意書。